

本次发行股票拟在科创板上市，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中里 14 号楼四层 B65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重要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致投资者的声明

摩尔线程自 2020 年成立以来，以自主研发的全功能 GPU 为核心，致力于为 AI、数字孪生、科学计算等高性能计算领域提供计算加速平台。公司已成功推出四代 GPU 架构，并拓展出覆盖 AI 智算、云计算和个人智算等应用领域的计算加速产品矩阵。

一、公司上市的目的

（一）攻坚 GPU 核心技术壁垒，构建自主可控技术和产品体系

在高端通用芯片领域内，GPU 作为杰出代表，构成了电子计算设备的智慧核心与运算枢纽，对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科技的进步起到了决定性作用，潜在市场空间巨大。另一方面，国内企业起步相对较晚，而 GPU 自主研发面临的技术壁垒极高，这一复杂系统需要协同攻克硬件架构设计、微处理器核心、存储层次结构、并行计算算法、编译优化、驱动开发以及完整软件生态等多个深度耦合的技术领域，形成了环环相扣的技术链，任何一个环节的缺失或薄弱都将显著制约整体性能与应用价值，实现真正的自主可控 GPU 需要全方位技术积累与长期系统性投入。高性能自主可控 GPU 产品已经成为我国集成电路产业中亟须攻关的重要环节，具有非常强的战略意义。

摩尔线程在国内 GPU 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基于自主研发的 MUSA 架构，公司率先实现了单芯片架构同时支持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超高清视频编解码的技术突破，有力推动了我国 GPU 产业的自主可控进程。然而，公司与英伟达等国际巨头相比，在综合研发实力、核心技术积累、产品客户生态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的差距。通过本次上市，摩尔线程将持续加大创新项目研发投入，继续响应国家关于“加快推动关键技术自主可控”以及“建设新型算力基础设施”等战略，助力我国在全球智能计算领域实现产品先进、技术领先，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打造优秀科技人才发展高地，助力战略目标实施

GPU 芯片的设计具有技术密集型和经验密集型特征，需要大量高素质人才，包括芯片设计师、硬件工程师、驱动程序和 AI 软件开发人员等，人才储备已经

成为公司发展壮大最重要的战略资源。

通过本次上市，公司将提升自身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构建规范管理体系与完善人才发展机制，吸引全球顶尖人才，强化团队使命担当，打造国际一流技术团队，持续加速核心技术的攻关。这将为公司在高性能 GPU 市场与国际巨头竞争奠定坚实支撑，保障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助力中长期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三）完善公司治理，持续为投资者和社会创造价值回报

通过本次上市，公司将以更高标准优化治理架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的制度根基。同时，公司将以国家战略规划为引领，以持续创新进取为驱动，以高效运营管理为支撑，稳步实现财务增长，以卓越的业绩回馈投资者的信任与期待。此外，公司上市后将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导向，通过促进就业稳定、助力公益事业等实际行动履行企业公民责任。公司将以科技创新为引擎，致力于提升人们的生活品质，推动社会科技的进步，为投资者和社会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回报。

二、公司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摩尔线程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完善和优化。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形成了规范、标准且健全的治理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为了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提高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的监督，稳定投资者预期，公司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上市盈利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三、公司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募集资金使用规划

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募集资金将应用于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研发项目、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研发项目、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研发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发行融资募集资金使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按照公司业务发展和技术研发创新路线对现有业务进行提升和拓展，有利于公司提高技术攻关创新水平、加速实现新产品的量产及产业化，完善 GPU 产品和生态布局，从而持续提升公司关键技术创新和核心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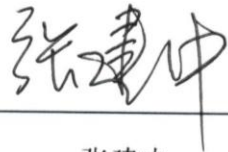
争力。

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发展规划

近年来，摩尔线程把握市场发展机遇，专注于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持续推出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全功能 GPU 产品。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超 4 亿元，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超过 200%，持续经营能力不断提升。

公司的目标是成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 GPU 领军企业，为融合 AI 和数字孪生的数智世界打造先进的计算加速平台。公司的愿景是为美好世界加速。未来公司将持续进行产品研发迭代及矩阵布局，不断突破积累核心技术，建设专业人才梯队，深化客户合作生态。公司将全力解决国家战略发展重点领域的 GPU 技术难题，为千行百业的高质量发展赋能。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签名：


张建中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5 日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低于 4,444.758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 具体数量由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定价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低于 44,447.5797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目 录

重要声明	1
致投资者的声明	2
一、公司上市的目的	2
二、公司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3
三、公司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募集资金使用规划	3
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发展规划	4
本次发行概况	5
目 录	6
第一节 释 义	11
一、一般术语	11
二、专业术语	15
第二节 概 览	19
一、重大事项提示	19
二、公司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23
三、本次发行的概况	23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5
五、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相关情况	27
六、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8
七、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8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9
九、募集资金的用途与未来发展规划	29
十、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0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1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31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2
三、其他风险	33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公司基本情况	34
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34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8
四、公司成立以来重要事件.....	52
五、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52
六、公司股权关系与内部组织结构.....	52
七、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64
八、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68
九、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形.....	68
十、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68
十一、公司股本情况.....	69
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	77
十三、公司与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的协议.....	83
十四、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83
十五、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及影响.....	83
十六、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85
十七、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85
十八、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86
十九、公司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情况.....	87
二十、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88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91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91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08
三、公司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50
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53
五、主要资产情况.....	155
六、业务资质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158

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159
八、环境保护情况.....	171
九、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172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73
一、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的判断标准.....	173
二、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173
三、财务报表.....	175
四、审计意见.....	179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80
六、报告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81
七、主要税项.....	193
八、分部信息.....	194
九、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95
十、主要财务指标.....	196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198
十二、资产质量分析.....	219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231
十四、报告期内的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242
十五、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2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242
十七、盈利预测报告.....	243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44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4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245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247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	254
五、未来发展规划.....	254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257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257

二、公司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259
三、公司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259
四、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	259
五、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259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260
七、公司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260
八、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	262
九、同业竞争.....	262
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64
十一、关联交易.....	271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278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78
二、股利分配政策及长期回报规划.....	278
三、公司关于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及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282
四、尚未盈利、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情况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282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283
一、重要合同.....	283
二、对外担保情况.....	284
三、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284
第十一节 声明	285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285
二、发行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8
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89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90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293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94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95
八、验资机构声明.....	296
九、出资复核机构声明.....	297

第十二节 附件	298
一、备查文件.....	298
二、查阅时间.....	298
三、查阅地点.....	299
四、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300
五、无形资产.....	336
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375
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事项.....	377

第一节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摩尔线程、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摩尔有限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系摩尔线程的前身
光速杭州	指	光速摩方智能科技（杭州）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速横琴	指	光速摩方智能科技（广东横琴）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杭州摩尔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杭州）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无锡摩尔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无锡）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摩尔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成都）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摩尔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上海）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幻视摩方	指	北京幻视摩方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摩笔生成	指	北京摩笔生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元创智算	指	宁夏元创智算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数道智算	指	北京数道智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
光线云	指	光线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
超燃半导体	指	超燃半导体（南京）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
五一视界	指	北京五一视界数字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
摩尔线程南京分公司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系发行人分公司
摩尔线程杭州分公司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系发行人分公司
摩尔线程西安分公司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系发行人分公司
摩尔线程武汉分公司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系发行人分公司
摩尔线程朝阳分公司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朝阳分公司，系发行人分公司
摩尔线程深圳分公司	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发行人分公司
摩笔生成深圳分公司	指	北京摩笔生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分公司
摩笔生成上海分公司	指	北京摩笔生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分公司
南京神傲	指	南京神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华傲	指	杭州华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明皓	指	深圳市明皓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盛资本	指	盛芯启程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杉资本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优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沛县乾曜	指	沛县乾曜兴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闻名泉丰	指	芜湖闻名泉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移基金	指	北京中移数字新经济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京傲	指	杭州京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众傲	指	杭州众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谐健康	指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丽华	指	上海丽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汇创集智	指	无锡市汇创集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源启兴	指	南京五源启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福建拓锋	指	福建吉芑西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中盛	指	嘉兴渤盛腾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和而泰	指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翊辰投资	指	海口翊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加合	指	嘉兴加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温州典帆	指	温州典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久奕能元	指	嘉兴久奕能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商局创投	指	深圳市招商局创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纪源皓元	指	苏州纪源皓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腾讯创业投资	指	广西腾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温州科信	指	温州科信创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国贸	指	厦门国贸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辽创业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一创	指	深圳市一创创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上河	指	嘉兴上河巴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衢州厚雪	指	衢州厚雪丰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善达	指	深圳善达宏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海松	指	嘉兴海松佳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松资本	指	苏州海松硬核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域峰投资	指	马鞍山域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纪源皓月	指	苏州纪源皓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辰安	指	辰安之至（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图灵	指	青岛图灵安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阳光融汇	指	厦门融汇弘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想长江	指	湖北省联想长江科技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千曦资本	指	惠州千曦祯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海股权	指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盐城白杨	指	盐城白杨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博时招商	指	广东博时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洪泰基金	指	湖北高质量发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厚雪资本	指	上海厚雪倾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启创科信	指	北京启创科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齐鲁前海	指	齐鲁前海（青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佛山瑞通	指	佛山瑞展瑞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泉州开普勒	指	泉州开普勒五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兴集团	指	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榕宁万石一期	指	榕宁万石一期（福州鼓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和基	指	苏州和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集美中和	指	共青城集美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科蓝讯	指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文信二号基金	指	江西省文信二号文化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嘉德利雅	指	海南嘉德利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盈趣科技	指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控基金	指	青岛华控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亚神力	指	三亚神力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千帆	指	陕西千帆企航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千帆	指	浙江千帆企航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拉萨联虹	指	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圆周基金	指	福建圆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投鼎融	指	杭州金投鼎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淄博白泽	指	淄博白泽成长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纪希	指	纪希（杭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富浙	指	杭州富浙资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温州典轩	指	温州典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安鹏	指	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文惠投资	指	济南文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智慧互联	指	智慧互联电信方舟（深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潍坊基金	指	潍坊市创新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建银资本	指	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淄博基金	指	淄博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观致行远	指	深圳市观致行远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合信	指	广州合信诚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关村科学城	指	北京中关村科学城科技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佛山瑞展	指	佛山瑞展瑞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保投信	指	中保投信云算（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新鼎	指	青岛新鼎哨哥兴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原前海	指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策源电子基金	指	成都策源广益电子信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稳致	指	深圳稳致慧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卓锐	指	嘉兴卓锐善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瑞永恒	指	天津华瑞永恒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本公司上市后将实施的公司章程
《科创板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本次发行上市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网信办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北京市科委	指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十二五”	指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2011-2015 年
“十三五”	指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 年
“十四五”	指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2021-2025 年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竞天公诚律师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泰评估师	指	亚泰兴华（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芯片、集成电路、IC	指	集成电路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将一个电路中所需要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电子元器件按照设计要求连接起来，制作在同一硅片上，成为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IC 是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的英文缩写，芯片是集成电路的俗称
人工智能、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的缩写，计算机科学的一个分支领域，通过模拟和延展人类及自然智能的功能，拓展机器的能力边界，使其能部分或全面地实现类人的感知（如视觉、语音）、认知功能（如自然语言理解），或获得建模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如机器学习等方法）
IP	指	Intellectual Property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知识产权，为权利人对其智力劳动所创作的成果和经营活动中的标记、信誉所依法享有的专有权利；在本招股说明书中，智能处理器 IP 指智能处理器的产品级实现方案，由核心架构、代码和文档等组成
加速卡、板卡	指	加速卡（Accelerator Card）是一种专门设计的硬件设备，用于加速特定类型的计算任务，通常通过并行处理或专用算法来提高性能。它通常以扩展卡的形式（如 PCIe 卡）插入计算机或服务器中，用于分担主处理器（CPU）的负载，从而显著提升特定任务的执行效率。常见的加速卡有 GPU 加速卡、FPGA 加速卡、网络加速卡、ASIC 加速卡等，俗称板卡
云端	指	在计算机领域中一般指集中在大规模数据中心进行远程处理。该处理方案称为云端处理，处理场所为云端
终端	指	相对于云端，一般指个人可直接接触或使用、不需要远程访问的设备，或者直接和数据或传感器一体的设备，如手机、智能音箱、智能手表等
边缘端	指	在靠近数据源头的一侧，通过网关进行数据汇集，并通过计算机系统就近提供服务，由于不需要传输到云端，其可以满足行业在实时业务、应用智能、安全与隐私保护等方面的基本需求；其位置往往介于终端和云端之间
生态	指	在计算机领域，生态一般是基于指令集或处理器架构之上的开发工具、开发者以及开发出的一系列系统和应用的统称。生态的繁荣对于该指令集或处理器架构的成功非常重要，衡量生态的指标包括软件工具链及其上层应用的完备性、开发者和用户的数量、应用场景等
计算能力	指	通常以芯片每秒可以执行的基本运算次数来度量。在执行同一程序时，计算能力强的芯片比计算能力较弱的同类型芯片耗费的时间短

FLOPS	指	Float Operations Per Second 的缩写，每秒浮点运算次数。
TOPS	指	Tera Operations Per Second 的缩写，处理器计算能力单位，1TOPS 代表处理器每秒钟可进行一万亿次基本运算操作
数据中心	指	一整套复杂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的总称，主要由计算机系统和与之配套的设备（例如通信和存储系统）组成，亦包括相关的辅助设备、设施。它为用户提供计算和数据存储、服务器托管等业务，是互联网和云计算业务开展的关键物理载体
SoC	指	System on Chip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系统级芯片，指在一颗芯片内部集成了功能不同的子模块，组合成适用于目标应用场景的一整套系统。系统级芯片往往集成多种不同的组件，如手机 SoC 集成了通用处理器、硬件编解码单元、基带等
定点	指	计算机处理的数值数据多数带有小数，约定所有数值数据的小数点隐含在某一个固定位置上，称为定点表示法，简称定点或定点数
浮点	指	计算机处理的数值数据多数带有小数，小数点位置可以浮动，称为浮点表示法，简称浮点或浮点数，浮点表示法一般遵循 IEEE 754 标准
训练	指	通过大量数据（如带标签样本、无标签数据或交互经验），利用优化算法调整模型参数，使其习得特定能力（如分类、预测、决策、生成等）的系统性过程。这一过程涵盖监督学习、无监督学习、半监督学习、自监督学习和强化学习等多种方法
推理	指	训练好的模型根据输入数据（如文本、图像等）进行计算，生成预测、分类、决策或新内容（如文本、图像、代码等）的过程，是模型在实际应用中的表现阶段，涵盖判别式任务和生成式任务
稀疏理论峰值	指	在神经网络中，存在大量 0（权重或神经元），由于 0 参与乘法运算不影响结果，智能芯片可通过专门的硬件设计跳过 0 的运算。稀疏理论峰值指的是在 0 数目足够且使能这些硬件时，智能芯片所能提供的最大性能
非稀疏理论峰值	指	在神经网络中，存在大量 0（权重或神经元），由于 0 参与乘法运算不影响结果，智能芯片可通过专门的硬件设计跳过 0 的运算。非稀疏理论峰值是指没有这些跳过 0 的硬件或不使能这些硬件时，智能芯片所能提供的最大性能
FP8、FP16、FP32、FP64	指	8 位、16 位、32 位、64 位精度浮点运算格式
BF16	指	由 Google Brain 发明的 16 位精度浮点运算格式
INT8	指	8 位精度定点运算格式
晶圆、Wafer	指	又称圆片、晶片，是半导体行业中集成电路制造所用的圆形硅晶片。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实现各种电路元件结构，成为有特定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光罩、Mask	指	又称光掩模、掩模版，是制造半导体芯片时，将电路印制在硅晶圆上所使用的模具。光罩根据芯片设计公司设计的芯片设计版图生产制作，制作完后被晶圆制造商用于晶圆生产
集成电路封装	指	把从晶圆上切割下来的裸片（Die）用导线及多种连接方式引出管脚，并固定包装成为可使用的芯片成品的过程。集成电路封装不仅为集成电路提供了与外部的电气连接，也对其进行物理保护，使芯片具备正常的功能和可靠性
集成电路测试	指	集成电路晶圆测试、成品测试、可靠性试验和失效分析等工作

流片	指	芯片设计企业将芯片设计版图提交晶圆制造，并获得真实芯片的全过程。流片可检验芯片是否达到设计预期的功能和性能：如流片成功则可对芯片进行大规模量产，反之则需找出不成功的原因、优化设计并再次流片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原始设备制造商，亦称代工（生产），指品牌拥有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产品，控制销售渠道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集成器件制造厂，指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销售等环节由同一家企业完成的商业模式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芯片设计企业（亦指该等企业的商业模式），只从事芯片的设计和营销，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步骤分别委托给专业厂商完成
晶圆厂、晶圆代工 厂、Foundry	指	晶圆代工厂，指专门负责芯片制造的企业
EDA	指	Electronic Design Automation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电子设计自动化，是以计算机为平台，融合微电子学科与计算机学科方法辅助和加速电子产品（包含集成电路）设计的一类技术的总称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中央处理器，是个人电脑和服务器的核心芯片，承担通用计算或控制任务
图形处理器、GPU	指	Graphic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图形处理器，专门设计用于高效处理图形渲染和并行计算任务的硬件设备。凭借其高效的并行计算架构，显著提升复杂计算任务的效率，广泛应用于需要高吞吐量数据处理的场景。现已成为人工智能训练与推理、科学模拟、数字孪生、具身智能等高性能计算领域的核心硬件
GPGPU	指	一种利用图形处理器（GPU）的并行计算能力，执行传统上由中央处理器（CPU）处理的通用计算任务的技术，广泛应用于科学计算、人工智能等领域
Core	指	处理器核心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数字信号处理，DSP 芯片指能够执行数字信号处理任务的芯片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 的缩写，是一种在硬件层面可编程的芯片
ASIC	指	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专用集成电路，是应特定应用场景需求专门设计和制造的集成电路
MCU	指	Microcontroller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微控制单元，是把 CPU、计数器、数模转换等轻量级模块集成到一颗小尺寸芯片上形成的一类小型计算机系统。微控制单元通常仅提供较小的计算能力，仅需处理较少的数据量，广泛应用于物联网行业
TPU	指	Tensor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是 Google 为人工智能机器学习任务定制的智能芯片
NPU	指	Neural-network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神经网络处理器，是为加速人工神经网络模型而专门设计的处理器
SRAM	指	Static Random Access Memory 的缩写，中文名为静态随机存取存储器，是一种半导体存储器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是一种半导体存储器

DDR	指	双倍数据传输率（Double Data Rate, DDR），指数据传输速度为系统时钟频率的两倍。DDR、DDR2、DDR3、DDR4、DDR5、DDR6 分别代表不同代际的 DDR 技术
PCIe	指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 的缩写，是一种高速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最初的版本由英特尔在 2001 年提出，目前广泛应用于 CPU 与协处理器芯片的互联
NVMe	指	非易失存储器总线（NVM Express, NVMe），一种基于 NVM 的总线标准，被广泛认为是 PCIe 固态硬盘事实上的行业标准
指令集	指	处理器可以执行的一整套指令的集合，是计算机硬件和底层软件之间最重要、最直接的界面和接口
RISC	指	精简指令集计算机（Reduced Instruction Set Computer, RISC）
x86	指	一种基于 CISC 指令集的 CPU 架构，是当前高端计算机、个人电脑中的主流 CPU 架构
CUDA	指	一种由英伟达推出的、使 GPU 能够解决复杂的计算问题的通用并行计算架构，包含了 CUDA 指令集架构以及 GPU 内部的并行计算引擎
ROCm	指	Radeon Open Compute Platform 的简称，是 Advanced Micro Devices(AMD)针对图形处理器(GPU)编程的软件堆栈。ROCm 涵盖多个领域，包括图形处理器上的通用计算（GPGPU）、高性能计算（HPC）和异构计算
HBM	指	高带宽存储器（High Bandwidth Memory, HBM）
BIOS	指	基本输入输出系统（Basic Input Output System, BIOS），一组固化到计算机主板上的程序，保存着计算机最重要的基本输入输出的程序
OS	指	操作系统（Operation System, OS），是管理计算机硬件与软件资源的计算机程序
MCM	指	多芯片组件（Multi Chip Module, MCM）
Chiplet	指	基于模块化封装技术，把多个功能单一的管芯集成封装到一个系统级芯片中

本招股说明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招股说明书所引用的有关行业的统计及其他信息，均来自不同的公开刊物、研究报告及行业专业机构提供的信息，但由于引用不同来源的统计信息及其他信息可能与其口径有一定的差异，故相关信息并非完全具有可比性。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部内容。

（一）重大风险提示

1、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现盈利，最近一期期末存在未弥补亏损

报告期各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83,955.22 万元、-167,331.03 万元及-149,193.7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41,200.30 万元、-169,066.22 万元和-150,690.72 万元。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由 0.46 亿元增长至 4.38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208.44%；尽管公司收入增长较快，但绝对收入金额仍较小。同时，公司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以保证技术的先进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较高，报告期内分别为 111,649.37 万元、133,442.57 万元、135,868.90 万元。公司从产品开发、产品性能不断完善到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进而产生持续稳定的利润需要一定时间，综合使得公司报告期尚未盈利且在报告期末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考虑到市场景气度、行业竞争、客户拓展、供应链管理等影响经营结果的因素较为复杂，发行人未来的营业收入可能增长较慢或无法持续增长，存在未来一段时期内持续亏损的风险及无法在管理层预期的时间点实现盈利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为 120,719.24 万元。预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发行人账面累计未弥补亏损将持续存在，导致一定时期内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

2、触发退市风险警示甚至退市条件的风险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12.4.2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

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目前尚未实现盈利。若未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经营决策出现重大失误，公司可能持续亏损；在极端情况下，不排除营业收入和净资产大幅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净资产为负，触发退市风险警示，甚至触发退市条件。

3、被美国列入“实体清单”及国际贸易争端加剧的相关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被美国列入“实体清单”，对公司采购美国生产原材料、采购或使用含有美国技术的知识产权和研发工具等产生一定限制。公司已经积极调整供应链策略以应对上述不利影响，但由于集成电路领域专业化分工程度及技术门槛较高，公司更换新供应商可能会产生额外成本。同时鉴于国际形势的持续变化和不可预测性，若美国或其他国家进一步扩大贸易限制政策或出台新的制裁措施，公司经营业务可能将进一步受到不利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出现公司的营业收入大幅下滑，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4、技术和产品迭代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企业需紧密跟踪技术路线演进方向及下游市场需求变化，持续开展前瞻性研发并推出迭代性产品，方能在竞争中建立技术壁垒与市场优势。若公司未能精准把握技术演变方向与市场需求，导致产品开发节奏滞后于技术迭代速度或市场需求变化，将可能丧失市场竞争力，进而影响新老产品迭代节奏及业务增长动能的持续释放，导致公司未来可能面临业绩增速放缓或下滑的风险。

5、存货规模较大及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5,133.23 万元、27,497.46 万元以及 64,703.7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11%、13.79%以及 9.14%，占比相对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3,855.71 万元、5,249.55 万元和 7,153.20 万元，计提比例分别为 13.30%、16.03%和 9.95%。如果原材料

价格、供应链代工价格和市场环境等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主营产品单价受供求关系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增加从而影响经营业绩的风险。

6、预付账款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4,750.47 万元、7,614.62 万元及 56,710.8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58%、4.79%以及 8.37%，主要系公司采购原材料等的预付货款。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对原材料的采购需求相应增加；同时受内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公司需要按照行业惯例向上游供应商提前订货并预付一定比例货款，导致 2023 年开始预付账款规模呈现上升趋势，且最近一期末预付账款规模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未来如果公司的上游供应商提高预付比例或延长供货周期，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占用增加的风险。若上游供应商情况出现严重恶化，或由于其他不可抗力导致出现无法履约交货或收回款项等情形，公司预付账款可能存在一定的减值风险。

7、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发行人业务所处 GPU 行业中，一方面，国际头部企业如英伟达等凭借与供应链深度绑定的业务布局，在产品迭代速度、制程工艺积累及生态构建能力上具备显著优势。这些厂商依托长期的技术研发积淀和大规模资本投入，在 GPU 及相关产品领域占据主导地位，并通过供应链垂直整合占据成本控制优势；另一方面，随着国家在 AI 和高性能计算领域的强力政策支持，国内 GPU 芯片领域正吸引大量资本和人才涌入，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期。

若公司未能精准把握下游市场需求变化，未能在性能指标、生态布局、销售拓展等方面缩小与国际头部厂商的差距或在国产厂商中取得优势，将可能在激烈竞争中丧失市场先机，导致市场份额及经营业绩面临下行压力。

8、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研发项目、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研发项目、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研发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多维度论证，在决策过程中综合评估了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变化、客户需求、公司现有研发能力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影响，

但如果项目实施过程中上述影响因素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者新产品研发较预期有所滞后，则可能导致募投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除上述重大风险提示外，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部分。

（二）尚未盈利及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特别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83,955.22 万元、-167,331.03 万元及-149,193.7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41,200.30 万元、-169,066.22 万元和-150,690.72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0,719.24 万元，报告期末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公司存在尚未盈利及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一）重大风险提示”。

（三）投资者保护措施及承诺

为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投资者保护相关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

根据 2025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形成的累计未分配利润（累计未弥补亏损），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共同享有（承担）。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作出关于股份锁定、持有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等。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事项”。

（四）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已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本次

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了相应规定。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及比例、上市后三年内利润分配计划和长期回报规划，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及长期回报规划”之“（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二、公司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40,002.8217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建中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中里 14 号楼四层 B655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 6 号望京国际研发园 I 座 3 层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张建中
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亚泰兴华（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保荐人律师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保荐人会计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无	
(三) 本次发行其他有关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收款银行	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无	

三、本次发行的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低于 4,444.7580 万股	占发行后总	不低于 10%（超额配售选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注	股本比例	择权行使前）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低于 4,444.758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1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无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低于 44,447.5797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按发行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按照【】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发行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预测净利润（如有）	不适用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科创板市场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根据询价后确定的价格乘以发行股数确定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净额由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确定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研发项目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研发项目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研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包括：保荐承销费【】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万元；律师费【】万元；评估费【】万元；发行手续费【】万元；股份托管登记费用【】万元；信息披露及其他费用【】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将安排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人及其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不适用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注：（1）公司可授权主承销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发售不超过本次发行股数（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15%的股份；（2）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则发行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自 2020 年成立以来，公司以自主研发的全功能 GPU 为核心，致力于为 AI、数字孪生、科学计算等高性能计算领域提供计算加速平台。公司已成功推出四代 GPU 架构，并拓展出覆盖 AI 智算、云计算和个人智算等应用领域的计算加速产品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原材料及重要供应商

公司系 Fabless 模式的 GPU 芯片设计企业，专注于全功能 GPU 产品的研发、设计及销售，通过向晶圆厂采购晶圆代工服务，向封测厂采购芯片封装、测试服务获取芯片产品。后续公司根据不同类型客户需求，将芯片与其他原材料及部件，通过委外的形式进一步生产板卡、一体机、集群等不同形态产品。主要的供应商为公司提供包括晶圆代工、IP、封测、电子设备等产品或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三）主要生产模式概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全功能 GPU 芯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板卡加工等其余环节交由晶圆制造企业、封装测试企业及其他加工厂商完成。

（四）主要销售方式和渠道及重要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销与经销并存的销售模式，内部设有专门的销售团队同客户进行及时接洽。在直销模式下，通常公司直接参与客户的商务谈判，达成意向后，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除直销模式外，公司亦采用经销模式拓展市场。主要客户见“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公司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五）行业竞争情况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目前，全球集成电路行业整体呈现被部分国外头部厂商垄断的局面，英伟达、AMD 等企业在该领域占据主导地位。国内厂商凭借对下游客户的紧密跟踪服务以及快速响应需求的能力，已在各自专攻的领域获取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并持续向新应用领域延伸，取得了一定的发展成果。

与国际龙头公司英伟达、AMD 等企业相比，公司在技术积累、产品性能等方面仍需持续提升。英伟达在 GPU 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底蕴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其产品性能、兼容性以及超大规模 GPU 集群建设等方面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公司产品在部分性能指标上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实现了对部分“卡脖子”领域核心产品的突破。例如，公司 MTT S80 显卡的单精度浮点算力性能接近英伟达 RTX 3060；基于公司 MTT S5000 产品构建的千卡 GPU 智算集群效率超过同等规模国外同代系 GPU 集群计算效率。

公司在国内 GPU 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基于自主研发的 MUSA 架构，公司率先实现了在单芯片架构上同时支持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以及超高清视频处理所需计算能力的突破，推动了我国 GPU 产业的自主可控进程。相比采用 GPGPU、ASIC 等技术路线的其他单一 AI 加速卡产品，MUSA 架构技术具备更强的计算通用性、更优的技术演进能力、更佳的生态兼容性以及更广泛的市场适应性。凭借更全面的功能和更完备的计算精度，公司产品具有更高的计算通用性，能够适配 AI、AI4S（AI for Science）、大数据处理、数字孪生、图

形渲染、高清显示等多样化计算需求。凭借灵活先进的架构设计，产品具备卓越的技术演进能力，能够快速响应产业升级与技术革新的需求，在快速变化的技术环境中保持竞争优势。此外，产品高度兼容全球现有 GPU 应用生态，无缝集成开发框架与工具链，可大幅降低迁移成本，确保技术应用的连续稳定。产品矩阵全面覆盖云计算、边缘计算及终端设备市场，满足从政务、企业智能计算到个人消费场景的多层次需求。

五、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相关情况

（一）公司符合行业领域要求

公司所属行业领域	☒ 新一代信息技术	公司主要从事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年）》，公司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1.3、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中“1.3.4、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6520、集成电路设计”。根据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电子核心基础产业”的“集成电路”领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中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领域
	☐ 高端装备	
	☐ 新材料	
	☐ 新能源	
	☐ 节能环保	
	☐ 生物医药	
	☐ 符合科创板定位的其他领域	

（二）公司符合科创属性要求

公司符合《科创属性评价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规定的科创属性评价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科创属性相关指标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最近 3 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 3 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5%，或最近 3 年累计研发投入金额≥8,000 万元	■是 □否	2022-2024 年度，发行人研发投入分别为 111,649.37 万元、133,442.57 万元和 135,868.90 万元，合计研发投入金额 380,960.84 万元；发行人最近 3 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为 626.03%
研发人员占当年员工总数的比例≥10%	■是 □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研发人员共 886 人，占发行人员工总数的 78.69%

科创属性相关指标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并能够产业化的发明专利≥7 项	■是 □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可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并能够产业化的境内发明专利 402 项
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25%，或最近一年营业收入金额≥3 亿元	■是 □否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08.44%，超过 25%；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43,845.95 万元，大于 3 亿元

六、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4年末	2023年度 /2023年末	2022年度 /2022年末
营业收入	43,845.95	12,398.19	4,608.83
营业利润	-148,930.45	-167,396.94	-183,917.71
利润总额	-149,224.63	-167,355.43	-183,938.10
净利润	-149,193.77	-167,331.03	-183,955.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193.77	-167,331.03	-183,955.2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690.72	-169,066.22	-141,200.30
资产总额	708,239.64	199,433.05	207,476.45
负债总额	259,242.00	123,942.90	37,511.54
所有者权益	448,997.63	75,490.15	169,96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448,997.63	75,490.15	169,964.91
资产负债率	36.60%	62.15%	18.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32%	62.96%	18.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60	-8.63	-1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60	-8.63	-1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7.73%	-153.39%	-13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15.83	-112,853.79	-143,491.19
现金分红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9.88%	1076.31%	2422.51%

七、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选择《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二）款的上市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且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15%。

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43,845.95 万元；2022-2024 年，发行人累计研发投入为 38.10 亿元，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 626.03%；结合发行人目前经营情况、发行人最近一次外部股权融资对应的估值情况以及可比 A 股上市公司市值情况，预计发行后公司市值不低于 15 亿元，符合上述标准。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有关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的重要事项。

九、募集资金的用途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编号	项目环保批文号
1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研发项目	摩尔线程	250,957.98	250,957.98	京朝科信局备〔2025〕17 号	不适用
2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研发项目	摩尔线程	250,233.23	250,233.23	京朝科信局备〔2025〕16 号	不适用
3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研发项目	无锡摩尔	198,180.33	198,180.33	惠数投备〔2025〕255 号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	100,628.45	100,628.45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

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大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用自筹资金补足。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需要对上述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公司将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未来发展规划

摩尔线程以全功能 GPU 为核心，致力于向全球提供计算加速的基础设施和一站式解决方案，为各行各业的数智化转型提供强大的 AI 计算支持。

公司的目标是成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 GPU 领军企业，为融合 AI 和数字孪生的数智世界打造先进的计算加速平台。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十、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还应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代表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公司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现盈利，最近一期期末存在未弥补亏损

（二）触发退市风险警示甚至退市条件的风险

（三）被美国列入“实体清单”及国际贸易争端加剧的相关风险

（四）技术和产品迭代风险

（五）存货规模较大及存货跌价的风险

（六）预付账款规模较大的风险

上述（一）至（六）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一）重大风险提示”。

（七）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合并口径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当期占比均超过 80%，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主要客户生产经营情况恶化、或由于行业景气度下降导致客户需求下降，进而导致其向公司下达的订单数量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的业绩稳定性产生影响。此外，如果公司无法维护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与合作规模、无法有效开拓新客户资源并转化为收入，亦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技术泄密风险及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凭借持续的技术研发与创新积淀，公司已形成较多核心技术，组建了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这些研发人才和技术成果构成了企业在行业竞争格局中的核心优势。为确保核心技术的安全性，公司构建了包含保密协议签署、信息安全建设及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商业秘密管理体系等多层次保护体系；也通过人才培养、员工持股等多种方式，激励研发人员，促进人员稳定。然而，受技术保密手段的固

有局限性、核心人才流动风险及外部不可控因素影响，仍可能存在技术机密外泄、研发人员流失的可能性，进而可能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

（九）供应商集中度偏高及关联采购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58.00%、48.04%和 62.63%，前五大供应商集中度偏高。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金额合计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20%、6.64%和 36.36%。若未来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或关联方无法满足公司对原材料或服务的要求，或公司向供应商采购难以得到及时响应，且公司无法通过自身生产或者寻找替代供应商的方式满足公司采购需求，可能会妨碍公司完成既定产品的生产，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上述（一）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一）重大风险提示”。

（二）宏观经济变化及行业需求下滑的风险

GPU 芯片行业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环境及下游应用领域的景气程度高度相关。一方面，若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地缘政治冲突加剧或国际贸易政策调整可能导致全球半导体市场需求收缩，进而影响 GPU 芯片的采购需求，尤其在高性能计算、数据中心建设等领域可能出现投资延后或预算缩减；另一方面，国内 AI、云计算等 GPU 核心应用市场的增速若因政策调整、技术落地不及预期或资本投入减少而放缓，将直接导致行业需求波动。上述宏观经济环境及下游应用领域的景气程度变化都可能导致公司经营增速放缓或出现下滑。

（三）产业政策风险

作为支撑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战略型产业，半导体行业近年来持续受益于国家层面的政策扶持。通过密集出台的产业规划和配套激励措施，我国半导体产业在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方面已取得显著进展。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或政策导向发生调整，可能对公司技术研发投入节奏及市场竞争格局产生影响，进而对经营

业绩造成波动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上述（一）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一）重大风险提示”。

（二）发行失败的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其发行结果将受到公开发行时国内外宏观经济、证券市场整体预期、投资者对行业及公司价值判断等多种因素影响。若本次发行时有效报价投资者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足法律规定要求，或者发行时总市值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则本次发行应当中止。因此，本次发行存在由于发行认购不足或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Moore Threads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40,002.8217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建中
成立日期：	2020年6月11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中里14号楼四层B655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湖街道望京国际研发园I座3层
邮政编码：	100102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mthreads.com/
电子邮箱：	report@mthreads.com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负责人：	薛岩松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电话号码：	010-5259 9766

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一）摩尔有限的设立情况

1、设立情况

2020 年 6 月，南京神傲、刘姗姗及杭州华傲签署《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约定以货币形式出资 1,000.00 万元设立摩尔有限。

2025 年 6 月，容诚会计师出具《出资复核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1525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4 年 3 月，摩尔有限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2020 年 6 月 11 日，摩尔有限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摩尔有限成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神傲	354.5000	35.450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刘姗姗	327.3000	32.7300
3	杭州华傲	318.2000	31.82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2、公司设立以来的实际管理情况

（1）发行人及其前身实际由张建中实际控制，张建中实际参与管理，符合实际情况

摩尔线程于 2020 年 6 月成立，经过前期筹备后于 2020 年 10 月开始运营。在 2023 年 12 月前，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未持有公司股权，发行人工商登记的董事长、总经理为刘姗姗，在此运营期间，张建中系通过支配其夫人刘姗姗持有的股权实际控制公司。2023 年 11 月，刘姗姗向张建中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2023 年 12 月，公司工商登记的董事长、总经理变更为张建中。

此外，发行人联合创始人、董事周苑于发行人高管持股平台南京神傲层面，通过其姐姐周艳代持合伙人份额；同时，发行人工商登记的董事为周艳，双方签署《代持协议》对此代持行为进行了明确。2023 年 12 月，周艳从南京神傲退伙、同时周苑入伙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公司工商登记的董事变更为周苑。

（2）刘姗姗、周艳对发行人及其前身的经营管理未起到关键管理作用，亦不具有决策能力

自公司正式运营以来，刘姗姗和周艳均未曾实际供职于发行人或其前身，由张建中和周苑实际参与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刘姗姗和周艳系根据张建中、周苑意志行使股东表决权；关于摩尔有限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如增资、股权转让等事项），均系张建中、周苑决策后，由刘姗姗、周艳代为表决并签署相关文件，并由发行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刘姗姗、周艳对发行人及其前身均未起到关键管理作用，亦不具有决策能力，其中，刘姗姗持有摩尔有限股权仅为夫妻共同财产的安排。

张建中与刘姗姗、周苑与周艳后续签署确认函，就上述过往事项进行了确认，明确双方不存在其他特殊权利约定，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情形。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摩尔线程系由摩尔有限按照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安永会计师以2024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对摩尔有限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70062132_A01号），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5月31日，摩尔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39,072.98万元。

2024年10月，亚泰兴华（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兴华评估师”）以2024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对摩尔有限出具了《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拟改建为股份有限公司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亚泰兴华评报字[2024]第YT032号），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2024年5月31日，摩尔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67,929.74万元。

2024年10月25日，摩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安永会计师审计的截至2024年5月31日摩尔有限净资产39,072.98万元为基础，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33,00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其余净资产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同日，摩尔有限全体股东签署《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根据安永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70062132_A01号），截至2024年10月，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筹）已经以摩尔有限截至2024年5月31日的净资产39,072.98万元为基础，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33,000.00万元。

2024年10月25日，发行人召开成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摩尔有限以2024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全体股东按照经审计的净资产39,072.98万元整体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33,000.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8日，摩尔线程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改完成后，摩尔线程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南京神傲	5,818.6082	17.6321
2	张建中	4,424.2122	13.4067
3	杭州华傲	2,692.7569	8.1599
4	深圳明皓	2,264.7803	6.8630
5	国盛资本	1,958.8689	5.9360
6	红杉资本	1,915.4406	5.8044
7	沛县乾曜	1,699.8680	5.1511
8	闻名泉丰	1,155.5696	3.5017
9	中移基金	849.5555	2.5744
10	杭州京傲	804.2239	2.4370
11	杭州众傲	804.2239	2.4370
12	和谐健康	679.6458	2.0595
13	深创投	486.9918	1.4757
14	海松资本	486.9918	1.4757
15	五源启兴	449.1069	1.3609
16	纪源皓元	438.2930	1.3282
17	渤海中盛	415.7597	1.2599
18	深圳和而泰	410.5109	1.2440
19	盐城白杨	355.7767	1.0781
20	翊辰投资	353.4152	1.0710
21	量子跃动	304.3704	0.9223
22	阳光融汇	304.3704	0.9223
23	招商局创投	304.3704	0.9223
24	纪源皓月	292.1954	0.8854
25	腾讯创业投资	289.3554	0.8768
26	福建拓锋	268.0751	0.8123
27	博时招商	266.5125	0.8076
28	深圳一创	259.9904	0.7878
29	洪泰基金	254.8673	0.7723
30	域峰投资	213.2097	0.6461
31	厦门辰安	201.0563	0.6093
32	联想长江	192.3431	0.5829
33	前海股权	186.5590	0.5653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34	厚雪资本	160.8451	0.4874
35	集美中和	134.0375	0.4062
36	建银资本	133.2562	0.4038
37	潍坊基金	121.7476	0.3689
38	观致行远	121.7476	0.3689
39	淄博基金	121.7476	0.3689
40	广州合信	117.2653	0.3553
41	中关村科学城	100.5282	0.3046
42	中原前海	79.9535	0.2423
43	策源电子基金	67.0188	0.2031
44	华瑞永恒	39.9774	0.1211
合计		33,000.0000	100.00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时间	变化情况	变化前注册资本	变化后注册资本
1	2022.12	南京神傲以 10,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22.6258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中移基金	2,262.5846	2,262.5846
2	2022.12	1、和谐健康以 50,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50.2797 万元注册资本；2、中移基金以 40,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40.2237 万元注册资本；3、翊辰投资以 26,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26.1454 万元注册资本；4、红杉资本以 6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0.6034 万元注册资本	2,262.5846	2,379.8368
3	2023.10	1、福建拓锋以 20,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19.8320 万元注册资本；2、集美中和以 10,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9.9160 万元注册资本；3、厚雪资本以 12,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11.8992 万元注册资本；4、厦门辰安以 15,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14.8740 万元注册资本；5、策源电子基金以 5,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4.9580 万元注册资本	2,379.8368	2,441.3160
4	2023.11	1、联想长江以 5,00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7.437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中关村科学城；2、刘姗姗女士以 0 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327.300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张建中先生	2,441.3160	2,441.3160
5	2023.12	1、杭州华傲以 0 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59.4959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杭州京傲；2、	2,441.3160	2,441.3160

		杭州华傲以 0 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59.4959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杭州众傲		
6	2024.10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441.3160	33,000.0000
7	2024.12	1、阳光融汇以 5,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95.7410 万股股份转让给佛山瑞展；2、博时招商以 5,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83.7734 万股股份转让给青岛新鼎	33,000.0000	33,000.0000
8	2024.12	上海丽华、汇创集智、嘉兴加合、久奕能元、厦门国贸等共计 38 家投资主体合计以 522,452.9091 万元的价格认购公司 7,002.8217 万股股份	33,000.0000	40,002.8217

（一）发行人报告期初的股权结构

报告期初，摩尔有限的注册资本为 2,262.5846 万元，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神傲	453.0822	20.0250
2	刘姗姗	327.3000	14.4658
3	杭州华傲	318.2000	14.0636
4	深圳明皓	167.5468	7.4051
5	国盛资本	144.9157	6.4049
6	红杉资本	141.0995	6.2362
7	沛县乾曜	125.7550	5.5580
8	闻名泉丰	85.4882	3.7783
9	深创投	36.0273	1.5923
10	海松资本	36.0273	1.5923
11	五源启兴	33.2246	1.4684
12	纪源皓元	32.4246	1.4331
13	渤海中盛	30.7576	1.3594
14	深圳和而泰	30.3693	1.3422
15	盐城白杨	26.3201	1.1633
16	招商局创投	22.5171	0.9952
17	阳光融汇	22.5171	0.9952
18	量子跃动	22.5171	0.9952
19	联想长江	21.6664	0.9576
20	纪源皓月	21.6164	0.9554
21	腾讯创业投资	21.4063	0.9461
22	博时招商	19.7164	0.8714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3	深圳一创	19.2339	0.8501
24	洪泰基金	18.8549	0.8333
25	域峰投资	15.7731	0.6971
26	前海股权	13.8015	0.6100
27	建银资本	9.8582	0.4357
28	淄博基金	9.0068	0.3981
29	潍坊基金	9.0068	0.3981
30	观致行远	9.0068	0.3981
31	广州合信	8.6752	0.3834
32	中原前海	5.9149	0.2614
33	华瑞永恒	2.9575	0.1307
合计		2,262.5846	100.00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

1、2022 年 12 月，报告期内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22 年 9 月，南京神傲与中移基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南京神傲以 10,00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 22.6258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中移基金。

2022 年 7-12 月，和谐健康、中移基金、翊辰投资、红杉资本分别与摩尔有限签订《增资协议》。

2022 年 12 月，摩尔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事项：（1）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262.5846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379.8368 万元；（2）新增注册资本中，和谐健康以 50,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50.2797 万元；中移基金以 40,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40.2237 万元；翊辰投资以 26,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6.1454 万元；红杉资本以 6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0.6034 万元；（3）南京神傲将其持有的 22.6258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中移基金。

2025 年 6 月，容诚会计师出具《出资复核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1525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摩尔有限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17.2522 万元。

2022 年 12 月 23 日，摩尔有限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

《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摩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神傲	430.4564	18.0876
2	刘姗姗	327.3000	13.7530
3	杭州华傲	318.2000	13.3707
4	深圳明皓	167.5468	7.0403
5	国盛资本	144.9157	6.0893
6	红杉资本	141.7029	5.9543
7	沛县乾曜	125.7550	5.2842
8	闻名泉丰	85.4882	3.5922
9	中移基金	62.8495	2.6409
10	和谐健康	50.2797	2.1127
11	深创投	36.0273	1.5139
12	海松资本	36.0273	1.5139
13	五源启兴	33.2246	1.3961
14	纪源皓元	32.4246	1.3625
15	渤海中盛	30.7576	1.2924
16	深圳和而泰	30.3693	1.2761
17	盐城白杨	26.3201	1.1060
18	翊辰投资	26.1454	1.0986
19	招商局创投	22.5171	0.9462
20	阳光融汇	22.5171	0.9462
21	量子跃动	22.5171	0.9462
22	联想长江	21.6664	0.9104
23	纪源皓月	21.6164	0.9083
24	腾讯创业投资	21.4063	0.8995
25	博时招商	19.7164	0.8285
26	深圳一创	19.2339	0.8082
27	洪泰基金	18.8549	0.7923
28	域峰投资	15.7731	0.6628
29	前海股权	13.8015	0.5799
30	建银资本	9.8582	0.4142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1	淄博基金	9.0068	0.3785
32	潍坊基金	9.0068	0.3785
33	观致行远	9.0068	0.3785
34	广州合信	8.6752	0.3645
35	中原前海	5.9149	0.2485
36	华瑞永恒	2.9575	0.1243
合计		2,379.8368	100.00

2、2023 年 10 月，报告期内第二次增资

2023 年 7-8 月，福建拓锋、厦门辰安、厚雪资本、集美中和、策源电子基金分别与摩尔有限签订《增资协议》。

2023 年 10 月，摩尔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事项：（1）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379.8368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441.3160 万元；（2）新增注册资本中，福建拓锋以 20,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9.8320 万元；厦门辰安以 15,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4.8740 万元；厚雪资本以 12,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1.8992 万元；集美中和以 10,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9.9160 万元；策源电子基金以 5,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4.9580 万元。

2025 年 6 月，容诚会计师出具《出资复核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1525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3 年 9 月，摩尔有限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1.4792 万元。

2023 年 11 月 14 日，摩尔有限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摩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神傲	430.4564	17.6321
2	刘姗姗	327.3000	13.4067
3	杭州华傲	318.2000	13.0340
4	深圳明皓	167.5468	6.8630
5	国盛资本	144.9157	5.9360
6	红杉资本	141.7029	5.8044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沛县乾曜	125.7550	5.1511
8	闻名泉丰	85.4882	3.5017
9	中移基金	62.8495	2.5744
10	和谐健康	50.2797	2.0595
11	深创投	36.0273	1.4757
12	海松资本	36.0273	1.4757
13	五源启兴	33.2246	1.3609
14	纪源皓元	32.4246	1.3282
15	渤海中盛	30.7576	1.2599
16	深圳和而泰	30.3693	1.2440
17	盐城白杨	26.3201	1.0781
18	翊辰投资	26.1454	1.0710
19	招商局创投	22.5171	0.9223
20	阳光融汇	22.5171	0.9223
21	量子跃动	22.5171	0.9223
22	联想长江	21.6664	0.8875
23	纪源皓月	21.6164	0.8854
24	腾讯创业投资	21.4063	0.8768
25	福建拓锋	19.8320	0.8123
26	博时招商	19.7164	0.8076
27	深圳一创	19.2339	0.7878
28	洪泰基金	18.8549	0.7723
29	域峰投资	15.7731	0.6461
30	厦门辰安	14.8740	0.6093
31	前海股权	13.8015	0.5653
32	厚雪资本	11.8992	0.4874
33	集美中和	9.9160	0.4062
34	建银资本	9.8582	0.4038
35	淄博基金	9.0068	0.3689
36	潍坊基金	9.0068	0.3689
37	观致行远	9.0068	0.3689
38	广州合信	8.6752	0.3553
39	中原前海	5.9149	0.2423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0	策源电子基金	4.9580	0.2031
41	华瑞永恒	2.9575	0.1211
合计		2,441.3160	100.00

3、2023 年 11 月，报告期内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11 月，摩尔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刘姗姗女士将其持有的 327.300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张建中先生；联想长江将其持有的 7.437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中关村科学城。

同日，刘姗姗与张建中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对价为 0 元；联想长江与中关村科学城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对价为 5,000.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8 日，摩尔有限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摩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神傲	430.4564	17.6321
2	张建中	327.3000	13.4067
3	杭州华傲	318.2000	13.0340
4	深圳明皓	167.5468	6.8630
5	国盛资本	144.9157	5.9360
6	红杉资本	141.7029	5.8044
7	沛县乾曜	125.7550	5.1511
8	闻名泉丰	85.4882	3.5017
9	中移基金	62.8495	2.5744
10	和谐健康	50.2797	2.0595
11	深创投	36.0273	1.4757
12	海松资本	36.0273	1.4757
13	五源启兴	33.2246	1.3609
14	纪源皓元	32.4246	1.3282
15	渤海中盛	30.7576	1.2599
16	深圳和而泰	30.3693	1.2440
17	盐城白杨	26.3201	1.078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翊辰投资	26.1454	1.0710
19	招商局创投	22.5171	0.9223
20	阳光融汇	22.5171	0.9223
21	量子跃动	22.5171	0.9223
22	纪源皓月	21.6164	0.8854
23	腾讯创业投资	21.4063	0.8768
24	福建拓锋	19.8320	0.8123
25	博时招商	19.7164	0.8076
26	深圳一创	19.2339	0.7878
27	洪泰基金	18.8549	0.7723
28	域峰投资	15.7731	0.6461
29	厦门辰安	14.8740	0.6093
30	联想长江	14.2294	0.5829
31	前海股权	13.8015	0.5653
32	厚雪资本	11.8992	0.4874
33	集美中和	9.9160	0.4062
34	建银资本	9.8582	0.4038
35	淄博基金	9.0068	0.3689
36	潍坊基金	9.0068	0.3689
37	观致行远	9.0068	0.3689
38	广州合信	8.6752	0.3553
39	中关村科学城	7.4370	0.3046
40	中原前海	5.9149	0.2423
41	策源电子基金	4.9580	0.2031
42	华瑞永恒	2.9575	0.1211
合计		2,441.3160	100.00

4、2023 年 12 月，报告期内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12 月，摩尔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事项：（1）杭州华傲将其持有的 59.4959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杭州京傲；（2）杭州华傲将其持有的 59.4959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杭州众傲。

同日，杭州华傲与杭州京傲、杭州众傲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

均为 0 元；。

2024 年 1 月 19 日，摩尔有限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摩尔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神傲	430.4564	17.6321
2	张建中	327.3000	13.4067
3	杭州华傲	199.2082	8.1599
4	深圳明皓	167.5468	6.8630
5	国盛资本	144.9157	5.9360
6	红杉资本	141.7029	5.8044
7	沛县乾曜	125.7550	5.1511
8	闻名泉丰	85.4882	3.5017
9	中移基金	62.8495	2.5744
10	杭州京傲	59.4959	2.4370
11	杭州众傲	59.4959	2.4370
12	和谐健康	50.2797	2.0595
13	深创投	36.0273	1.4757
14	海松资本	36.0273	1.4757
15	五源启兴	33.2246	1.3609
16	纪源皓元	32.4246	1.3282
17	渤海中盛	30.7576	1.2599
18	深圳和而泰	30.3693	1.2440
19	盐城白杨	26.3201	1.0781
20	翊辰投资	26.1454	1.0710
21	招商局创投	22.5171	0.9223
22	阳光融汇	22.5171	0.9223
23	量子跃动	22.5171	0.9223
24	纪源皓月	21.6164	0.8854
25	腾讯创业投资	21.4063	0.8768
26	福建拓锋	19.8320	0.8123
27	博时招商	19.7164	0.807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8	深圳一创	19.2339	0.7878
29	洪泰基金	18.8549	0.7723
30	域峰投资	15.7731	0.6461
31	厦门辰安	14.8740	0.6093
32	联想长江	14.2294	0.5829
33	前海股权	13.8015	0.5653
34	厚雪资本	11.8992	0.4874
35	集美中和	9.9160	0.4062
36	建银资本	9.8582	0.4038
37	淄博基金	9.0068	0.3689
38	潍坊基金	9.0068	0.3689
39	观致行远	9.0068	0.3689
40	广州合信	8.6752	0.3553
41	中关村科学城	7.4370	0.3046
42	中原前海	5.9149	0.2423
43	策源电子基金	4.9580	0.2031
44	华瑞永恒	2.9575	0.1211
合计		2,441.3160	100.00

5、2024年10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发行人于2024年10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之“（二）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6、2024年12月，报告期内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4年10月，阳光融汇与佛山瑞展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阳光融汇以5,000.00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95.7410万股股份转让给佛山瑞展。

2024年10月，博时招商与青岛新鼎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博时招商以5,000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83.7734万股股份转让给青岛新鼎。

2024年12月，青岛新鼎和佛山瑞展分别按照协议约定完成打款交割。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摩尔线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南京神傲	5,818.6082	17.6321
2	张建中	4,424.2122	13.4067
3	杭州华傲	2,692.7569	8.1599
4	深圳明皓	2,264.7803	6.8630
5	国盛资本	1,958.8689	5.9360
6	红杉资本	1,915.4406	5.8044
7	沛县乾曜	1,699.8680	5.1511
8	闻名泉丰	1,155.5696	3.5017
9	中移基金	849.5555	2.5744
10	杭州京傲	804.2239	2.4370
11	杭州众傲	804.2239	2.4370
12	和谐健康	679.6458	2.0595
13	深创投	486.9918	1.4757
14	海松资本	486.9918	1.4757
15	五源启兴	449.1069	1.3609
16	纪源皓元	438.2930	1.3282
17	渤海中盛	415.7597	1.2599
18	深圳和而泰	410.5109	1.2440
19	盐城白杨	355.7767	1.0781
20	翊辰投资	353.4152	1.0710
21	量子跃动	304.3704	0.9223
22	招商局创投	304.3704	0.9223
23	纪源皓月	292.1954	0.8854
24	腾讯创业投资	289.3554	0.8768
25	福建拓锋	268.0751	0.8123
26	深圳一创	259.9904	0.7878
27	洪泰基金	254.8673	0.7723
28	域峰投资	213.2097	0.6461
29	阳光融汇	208.6294	0.6322
30	厦门辰安	201.0563	0.6093
31	联想长江	192.3431	0.5829
32	前海股权	186.5590	0.5653
33	博时招商	182.7391	0.5538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34	厚雪资本	160.8451	0.4874
35	集美中和	134.0375	0.4062
36	建银资本	133.2562	0.4038
37	潍坊基金	121.7476	0.3689
38	观致行远	121.7476	0.3689
39	淄博基金	121.7476	0.3689
40	广州合信	117.2653	0.3553
41	中关村科学城	100.5282	0.3046
42	佛山瑞展	95.7410	0.2901
43	青岛新鼎	83.7734	0.2539
44	中原前海	79.9535	0.2423
45	策源电子基金	67.0188	0.2031
46	华瑞永恒	39.9774	0.1211
合计		33,000.0000	100.00

7、2024 年 12 月，报告期内第三次增资

2024 年 11-12 月期间，上海丽华、德辽创业、中科蓝讯、文信二号基金、嘉德利雅、久奕能元、盈趣科技、华控基金、深圳稳致、泉州开普勒、嘉兴上河、三亚神力、陕西千帆、浙江千帆、恒兴集团、拉萨联虹、厦门国贸、榕宁万石一期、圆周基金、金投鼎融、淄博白泽、杭州纪希、杭州富浙、青岛图灵、苏州和基、千曦资本、温州典轩、启创科信、嘉兴加合、汇创集智、深圳安鹏、文惠投资、中保投信、衢州厚雪、齐鲁前海、智慧互联、五源启兴及福建拓锋（以下简称“Pre-IPO 轮股东”）共计 38 家主体与摩尔线程签订《关于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2024 年 12 月，摩尔线程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引入新股东并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3,0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40,002.8217 万元；新增股份 7,002.8217 万股由 Pre-IPO 轮股东以合计 522,452.9091 万元认购。

2025 年 6 月，容诚会计师出具《出资复核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1525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摩尔线程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2.8217 万元。

2024 年 12 月 27 日，摩尔线程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摩尔线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南京神傲	5,818.6082	14.5455
2	张建中	4,424.2122	11.0598
3	杭州华傲	2,692.7569	6.7314
4	深圳明皓	2,264.7803	5.6616
5	国盛资本	1,958.8689	4.8968
6	红杉资本	1,915.4406	4.7883
7	沛县乾曜	1,699.8680	4.2494
8	闻名泉丰	1,155.5696	2.8887
9	中移基金	849.5555	2.1237
10	杭州京傲	804.2239	2.0104
11	杭州众傲	804.2239	2.0104
12	和谐健康	679.6458	1.6990
13	上海丽华	678.0000	1.6949
14	汇创集智	670.1868	1.6753
15	五源启兴	583.1443	1.4578
16	福建拓锋	509.3424	1.2733
17	深创投	486.9918	1.2174
18	海松资本	486.9918	1.2174
19	纪源皓元	438.2930	1.0957
20	渤海中盛	415.7597	1.0393
21	深圳和而泰	410.5109	1.0262
22	盐城白杨	355.7767	0.8894
23	翊辰投资	353.4152	0.8835
24	嘉兴加合	348.4972	0.8712
25	量子跃动	304.3704	0.7609
26	招商局创投	304.3704	0.7609
27	纪源皓月	292.1954	0.7304
28	腾讯创业投资	289.3554	0.7233
29	久奕能元	268.0747	0.670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0	厦门国贸	268.0747	0.6701
31	德辽创业	264.0536	0.6601
32	深圳一创	259.9904	0.6499
33	嘉兴上河	258.6921	0.6467
34	洪泰基金	254.8673	0.6371
35	域峰投资	213.2097	0.5330
36	阳光融汇	208.6294	0.5215
37	厦门辰安	201.0563	0.5026
38	联想长江	192.3431	0.4808
39	千曦资本	187.6523	0.4691
40	前海股权	186.5590	0.4664
41	博时招商	182.7391	0.4568
42	厚雪资本	160.8451	0.4021
43	启创科信	160.8448	0.4021
44	齐鲁前海	160.8448	0.4021
45	泉州开普勒	147.4411	0.3686
46	恒兴集团	147.4411	0.3686
47	榕宁万石一期	147.4411	0.3686
48	苏州和基	147.4411	0.3686
49	集美中和	134.0375	0.3351
50	中科蓝讯	134.0374	0.3351
51	文信二号基金	134.0374	0.3351
52	嘉德利雅	134.0374	0.3351
53	盈趣科技	134.0374	0.3351
54	华控基金	134.0374	0.3351
55	三亚神力	134.0374	0.3351
56	陕西千帆	134.0374	0.3351
57	浙江千帆	134.0374	0.3351
58	拉萨联虹	134.0374	0.3351
59	圆周基金	134.0374	0.3351
60	金投鼎融	134.0374	0.3351
61	淄博白泽	134.0374	0.3351
62	杭州纪希	134.0374	0.335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63	杭州富浙	134.0374	0.3351
64	青岛图灵	134.0374	0.3351
65	温州典轩	134.0374	0.3351
66	深圳安鹏	134.0374	0.3351
67	文惠投资	134.0374	0.3351
68	智慧互联	134.0374	0.3351
69	建银资本	133.2562	0.3331
70	潍坊基金	121.7476	0.3043
71	淄博基金	121.7476	0.3043
72	观致行远	121.7476	0.3043
73	广州合信	117.2653	0.2931
74	中关村科学城	100.5282	0.2513
75	佛山瑞展	95.7410	0.2393
76	中保投信	89.4029	0.2235
77	青岛新鼎	83.7734	0.2094
78	衢州厚雪	80.4224	0.2010
79	中原前海	79.9535	0.1999
80	策源电子基金	67.0188	0.1675
81	深圳稳致	56.2957	0.1407
82	华瑞永恒	39.9774	0.0999
合计		40,002.8217	100.00

四、公司成立以来重要事件

发行人成立以来，未曾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等重要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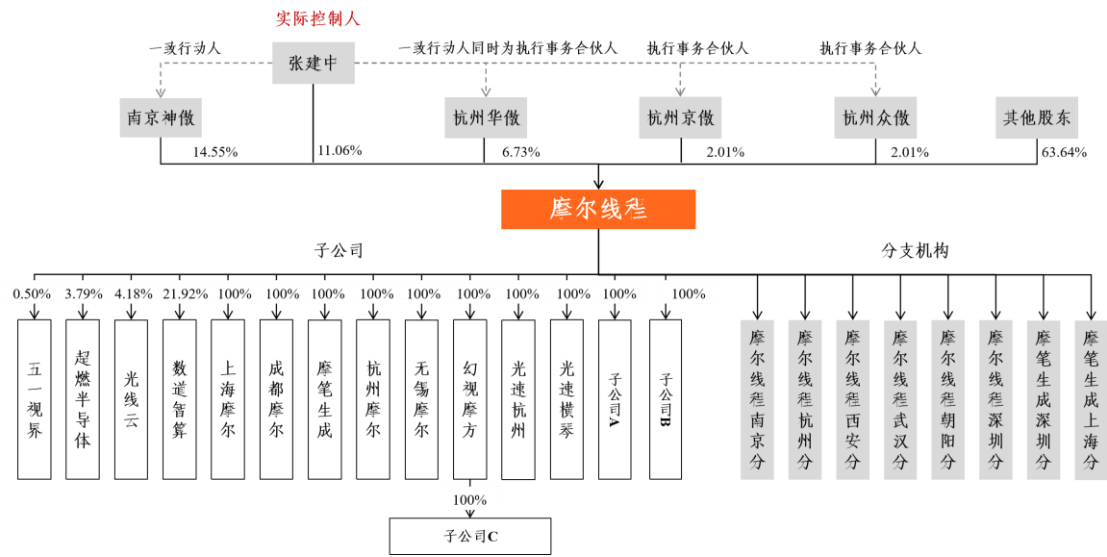
五、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的情况。

六、公司股权关系与内部组织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40,002.8217 万股，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南京神傲	5,818.6082	14.5455
2	张建中	4,424.2122	11.0598
3	杭州华傲	2,692.7569	6.7314
4	深圳明皓	1,992.2698	4.9803
5	国盛资本	1,958.8689	4.8968
6	红杉资本	1,915.4406	4.7883
7	沛县乾曜	1,699.8680	4.2494
8	闻名泉丰	1,155.5696	2.8887
9	中移基金	849.5555	2.1237
10	杭州京傲	804.2239	2.0104
11	杭州众傲	804.2239	2.0104
12	和谐健康	679.6458	1.6990
13	上海丽华	678.0000	1.6949
14	汇创集智	670.1868	1.6753
15	五源启兴	583.1443	1.4578
16	福建拓锋	509.3424	1.2733
17	深创投	489.8690	1.2246
18	渤海中盛	415.7597	1.0393
19	深圳和而泰	410.5109	1.0262
20	翊辰投资	353.4152	0.8835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21	嘉兴加合	348.4972	0.8712
22	温州典帆	344.5816	0.8614
23	久奕能元	308.2859	0.7707
24	招商局创投	304.3704	0.7609
25	纪源皓元	303.4672	0.7586
26	腾讯创业投资	289.3554	0.7233
27	温州科信	269.8061	0.6745
28	厦门国贸	268.0747	0.6701
29	德辽创业	264.0536	0.6601
30	深圳一创	259.9904	0.6499
31	嘉兴上河	258.6921	0.6467
32	衢州厚雪	249.7328	0.6243
33	深圳善达	223.5316	0.5588
34	海松资本	217.1857	0.5429
35	域峰投资	213.2097	0.5330
36	纪源皓月	202.3115	0.5057
37	厦门辰安	201.0563	0.5026
38	青岛图灵	201.0561	0.5026
39	阳光融汇	194.2436	0.4856
40	联想长江	192.3431	0.4808
41	千曦资本	187.6523	0.4691
42	前海股权	186.5590	0.4664
43	盐城白杨	186.4663	0.4661
44	博时招商	182.7391	0.4568
45	洪泰基金	174.4449	0.4361
46	厚雪资本	160.8451	0.4021
47	启创科信	160.8448	0.4021
48	齐鲁前海	160.8448	0.4021
49	佛山瑞通	157.6910	0.3942
50	泉州开普勒	147.4411	0.3686
51	恒兴集团	147.4411	0.3686
52	榕宁万石一期	147.4411	0.3686
53	苏州和基	147.4411	0.36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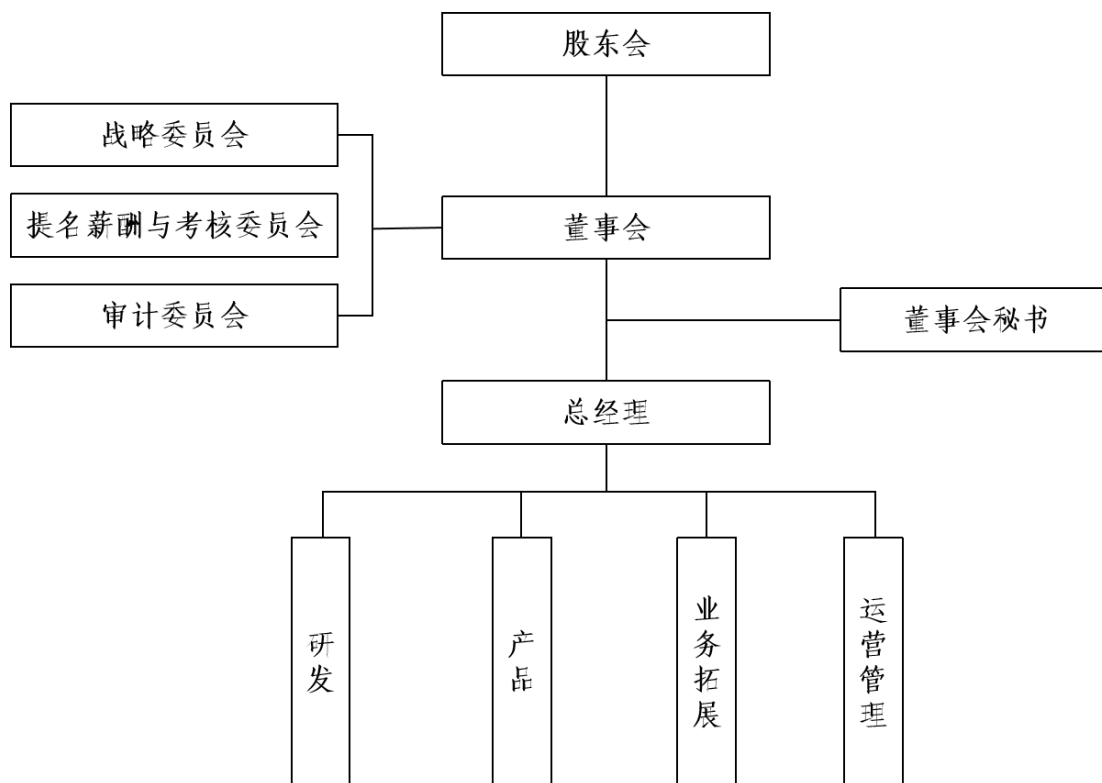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54	集美中和	134.0375	0.3351
55	中科蓝讯	134.0374	0.3351
56	文信二号基金	134.0374	0.3351
57	嘉德利雅	134.0374	0.3351
58	盈趣科技	134.0374	0.3351
59	华控基金	134.0374	0.3351
60	三亚神力	134.0374	0.3351
61	陕西千帆	134.0374	0.3351
62	浙江千帆	134.0374	0.3351
63	拉萨联虹	134.0374	0.3351
64	圆周基金	134.0374	0.3351
65	金投鼎融	134.0374	0.3351
66	淄博白泽	134.0374	0.3351
67	杭州纪希	134.0374	0.3351
68	杭州富浙	134.0374	0.3351
69	温州典轩	134.0374	0.3351
70	深圳安鹏	134.0374	0.3351
71	文惠投资	134.0374	0.3351
72	智慧互联	134.0374	0.3351
73	潍坊基金	133.2562	0.3331
74	建银资本	133.2562	0.3331
75	淄博基金	121.7476	0.3043
76	观致行远	121.7476	0.3043
77	广州合信	117.2653	0.2931
78	中关村科学城	100.5282	0.2513
79	佛山瑞展	95.7410	0.2393
80	中保投信	89.4029	0.2235
81	青岛新鼎	83.7734	0.2094
82	中原前海	79.9535	0.1999
83	策源电子基金	67.0188	0.1675
84	深圳稳致	56.2957	0.1407
85	嘉兴卓锐	48.9789	0.1224
86	华瑞永恒	39.9774	0.0999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40,002.8217	100.00

注：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海松资本持有发行人的 217.185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比 0.5429%）被申请冻结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三）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8 家境内全资子公司，3 家境外全资子公司及 4 家参股公司，1 家注销子公司。

1、发行人境内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上海摩尔

上海摩尔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7DX6NQ70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科路 2889 弄 2 号 12 层 01、02、03、04、05 单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宋学军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3 日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中的定位：	研发中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最近二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210.36	27,934.21
净资产	-10,681.07	-6,019.27
营业收入	23,917.58	28,971.63
净利润	-8,366.86	-6,863.10

注：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安永会计师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成都摩尔

成都摩尔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成都）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7FR0E4C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366 号 2 栋 E5 座 12 层 23-32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东		
成立日期：	2021 年 4 月 25 日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中的定位：	研发中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最近二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15.44	12,777.30
净资产	-3,976.11	-3,182.65
营业收入	11,308.04	13,168.94
净利润	-2,275.50	-2,907.66

注：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安永会计师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摩笔生成

摩笔生成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北京摩笔生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D78RK79E		
注册地：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60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19		
法定代表人：	方朝霞		
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中的定位：	研发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4）杭州摩尔

杭州摩尔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ECKNFY96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金二路 378 号 2 幢 7 楼 7-4-41		
法定代表人：	王东		
成立日期：	2025 年 3 月 13 日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中的定位：	研发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5）无锡摩尔

无锡摩尔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无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6MAEBG7N645		
注册地：	无锡市惠山区前洲街道中惠大道 1777 号奥凯城市广场 7-6123 室（城铁惠山站区）		
法定代表人：	杨上山		
成立日期：	2025 年 2 月 14 日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中的定位：	研发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6）幻视摩方

幻视摩方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北京幻视摩方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D6E6EN6T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中里 14 号楼四层 B722		
法定代表人：	胡力武		
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中的定位：	业务开拓、经营管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7）光速杭州

光速杭州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光速摩方智能科技（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EEC6BK01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 1818-2 号 1 幢 184 室		
法定代表人：	王东		
成立日期：	2025 年 3 月 13 日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中的定位：	业务开拓、经营管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8）光速横琴

光速横琴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光速摩方智能科技（广东横琴）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3MAE9ERXC99		
注册地：	珠海市横琴港澳大道 868 号市民服务中心 2 号楼政务服务中心 114 室-1863（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	王东		
成立日期：	2025 年 1 月 8 日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中的定位：	研发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2、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子公司 A

子公司 A 为发行人境外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子公司 A		
注册资本：	5,000.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21 年 8 月 28 日		
主营业务：	研发中心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2）子公司 B

子公司 B 为发行人境外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子公司 B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主营业务：	业务开拓、经营管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3）子公司 C

子公司 C 为发行人境外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子公司 C		
注册资本：	100.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24 年 1 月 19 日		
主营业务：	业务开拓、经营管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笔生成	100%

3、发行人子公司注销情况

（1）元创智算

报告期内，元创智算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宁夏元创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100MAD89DNP3B		
注册地：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银川中关村创新中心 B 座雨林空间国际孵化器 2023-ZC189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宇博		
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注销日期：	2025 年 3 月 24 日		
主营业务：	业务开拓、经营管理		
注销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摩尔线程	100%

4、发行人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数道智算

数道智算为发行人参股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北京数道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684.2105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CYAC5686		

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层101内1A022		
法定代表人:	甄鉴		
成立日期:	2023年9月21日		
发行人入股时间:	2023年9月21日		
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3,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算力服务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广东中关村协同智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1538%
	2	摩尔线程	21.9231%
	3	北京朝阳智算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4.6154%
	4	北京智谱华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077%
	5	海南量数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2）光线云

光线云为发行人参股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光线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4.4286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KFQ3K4U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智中心4幢10楼1001室		
法定代表人:	王锐		
成立日期:	2021年4月23日		
发行人入股时间:	2021年9月18日		
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6.8729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云渲染系统研发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王锐	41.3553%
	2	宁波保税区光线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7897%
	3	智慧互联电信方舟（深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540%
	4	孙雷	4.2572%
	5	摩尔线程	4.1799%
	6	深圳红杉嘉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99%
	7	万物镜像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4.1799%
	8	其他	17.7000%

（3）超燃半导体

超燃半导体为发行人参股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超燃半导体（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8.7663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1MA7GTJ2077		
注册地：	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路 8 号 4 栋 806		
法定代表人：	余俊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11 日		
发行人入股时间：	2022 年 2 月 25 日		
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5.2632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半导体器件研发、生产与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余俊	36.0318%
	2	袁艳	36.0318%
	3	芜湖闻名泉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780%
	4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000%
	5	摩尔线程	3.7929%
	6	其他	5.6655%

（4）五一视界

五一视界为发行人参股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北京五一视界数字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8,238.0952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29541726L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9 号 1 号楼 3 层 301		
法定代表人：	李熠		
成立日期：	2015 年 2 月 16 日		
发行人入股时间：	2021 年 12 月 1 日		
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191.844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数字孪生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1	LS 51World Holding Limited	17.32%
	2	李熠	12.47%

	3	星际宏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27%
	4	青岛万物镜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8%
	5	摩尔线程	0.50%
	6	其他	50.46%

（四）公司的下属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下属 8 家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负责人	地区
1	摩尔线程南京分公司	2023-04-19	宋学军	江苏省南京市
2	摩尔线程杭州分公司	2021-10-26	宋学军	浙江省杭州市
3	摩尔线程西安分公司	2021-09-17	宋学军	陕西省西安市
4	摩尔线程武汉分公司	2021-09-10	宋学军	湖北省武汉市
5	摩尔线程朝阳分公司	2021-04-02	张建中	北京市朝阳区
6	摩尔线程深圳分公司	2021-03-05	王东	广东省深圳市
7	摩笔生成深圳分公司	2024-01-25	方朝霞	广东省深圳市
8	摩笔生成上海分公司	2024-01-30	方朝霞	上海市浦东新区

七、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单一持股 30%以上的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张建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1.06%股份，同时与持股平台南京神傲、杭州华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并担任杭州华傲、杭州众傲及杭州京傲三家员工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发行人 36.36%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先生的情况如下：张建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201131966*****。其简历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之“（一）董事会成员”。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争议的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摩尔线程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有 29 家，均为员工持股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1	杭州华傲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	杭州京傲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3	杭州众傲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4	加速一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5	加速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6	加速七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7	加速九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8	加速十八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9	加速十九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0	加速二十二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1	加速二十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2	加速三十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3	加速三十九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4	加速五十五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5	加速五十八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6	加速六十一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7	加速六十二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8	加速六十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务合伙人	
19	加速六十八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0	加速七十七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1	加速八十二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2	加速八十三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3	加速八十五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4	加速八十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5	加速八十八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6	加速八十九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7	加速九十一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8	加速九十二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9	加速九十三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三）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实控人外，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超过 5% 的其他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1、南京神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南京神傲直接持有公司 14.5455% 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南京神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714QA70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苑
注册资本	430.4564 万元
实缴资本	430.4564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20-05-11
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研创园江淼路 88 号腾飞大厦 D 座 1285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销售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动漫游戏开发；电子产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业务的关系	创始人持股平台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未办理备案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周苑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18.8528	27.6109
	张钰勃	有限合伙人	144.6945	33.6142
	王东	有限合伙人	118.8528	27.6109
	张建中	有限合伙人	48.0563	11.1640
	合计		430.4564	100.00

南京神傲的普通合伙人为周苑，其简历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之“（一）董事会成员”。

2、杭州华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杭州华傲直接持有公司 6.7314% 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杭州华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714Y14F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建中
注册资本	199.2082 万元
实缴资本	199.2082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20-05-11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金二路 378 号 2 幢 7 楼 7-4-4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动漫游戏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可穿戴智能设

	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集成电路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加速一号	有限合伙人	123.9073	62.20
	杨磊	有限合伙人	35.9971	18.07
	孟平凡	有限合伙人	32.2135	16.17
	加速五十五号	有限合伙人	4.3924	2.20
	加速八十二号	有限合伙人	1.4218	0.71
	加速八十三号	有限合伙人	1.2661	0.64
	张建中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0.01	0.005
	合计		199.2082	100.00

杭州华傲的普通合伙人为张建中，其简历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八、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九、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形。

十、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十一、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40,002.8217 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不低于 4,444.7580 万股普通股（不含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增发的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开发行股数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数的比例不低于 10%。若本次发行股份 4,444.7580 万股，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南京神傲	5,818.6082	14.5455	5,818.6082	13.0909
2.	张建中	4,424.2122	11.0598	4,424.2122	9.9538
3.	杭州华傲	2,692.7569	6.7314	2,692.7569	6.0583
4.	深圳明皓	1,992.2698	4.9803	1,992.2698	4.4823
5.	国盛资本	1,958.8689	4.8968	1,958.8689	4.4071
6.	红杉资本	1,915.4406	4.7883	1,915.4406	4.3094
7.	沛县乾曜	1,699.8680	4.2494	1,699.8680	3.8244
8.	闻名泉丰	1,155.5696	2.8887	1,155.5696	2.5998
9.	中移基金	849.5555	2.1237	849.5555	1.9114
10.	杭州京傲	804.2239	2.0104	804.2239	1.8094
11.	杭州众傲	804.2239	2.0104	804.2239	1.8094
12.	和谐健康	679.6458	1.699	679.6458	1.5291
13.	上海丽华	678.0000	1.6949	678.0000	1.5254
14.	汇创集智	670.1868	1.6753	670.1868	1.5078
15.	五源启兴	583.1443	1.4578	583.1443	1.3120
16.	福建拓锋	509.3424	1.2733	509.3424	1.1459
17.	深创投（CS）	489.8690	1.2246	489.8690	1.1021
18.	渤海中盛	415.7597	1.0393	415.7597	0.9354
19.	深圳和而泰	410.5109	1.0262	410.5109	0.9236
20.	翊辰投资	353.4152	0.8835	353.4152	0.7951
21.	嘉兴加合	348.4972	0.8712	348.4972	0.7841
22.	温州典帆	344.5816	0.8614	344.5816	0.7753
23.	久奕能元	308.2859	0.7707	308.2859	0.6936
24.	招商局创投	304.3704	0.7609	304.3704	0.6848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25.	纪源皓元	303.4672	0.7586	303.4672	0.6828
26.	腾讯创业投资	289.3554	0.7233	289.3554	0.6510
27.	温州科信	269.8061	0.6745	269.8061	0.6070
28.	厦门国贸	268.0747	0.6701	268.0747	0.6031
29.	德辽创业	264.0536	0.6601	264.0536	0.5941
30.	深圳一创	259.9904	0.6499	259.9904	0.5849
31.	嘉兴上河	258.6921	0.6467	258.6921	0.5820
32.	衢州厚雪	249.7328	0.6243	249.7328	0.5619
33.	深圳善达	223.5316	0.5588	223.5316	0.5029
34.	海松资本	217.1857	0.5429	217.1857	0.4886
35.	域峰投资	213.2097	0.533	213.2097	0.4797
36.	纪源皓月	202.3115	0.5057	202.3115	0.4552
37.	厦门辰安	201.0563	0.5026	201.0563	0.4523
38.	青岛图灵	201.0561	0.5026	201.0561	0.4523
39.	阳光融汇	194.2436	0.4856	194.2436	0.4370
40.	联想长江	192.3431	0.4808	192.3431	0.4327
41.	千曦资本	187.6523	0.4691	187.6523	0.4222
42.	前海股权	186.5590	0.4664	186.5590	0.4197
43.	盐城白杨	186.4663	0.4661	186.4663	0.4195
44.	博时招商	182.7391	0.4568	182.7391	0.4111
45.	洪泰基金	174.4449	0.4361	174.4449	0.3925
46.	厚雪资本	160.8451	0.4021	160.8451	0.3619
47.	启创科信	160.8448	0.4021	160.8448	0.3619
48.	齐鲁前海	160.8448	0.4021	160.8448	0.3619
49.	佛山瑞通	157.6910	0.3942	157.6910	0.3548
50.	泉州开普勒	147.4411	0.3686	147.4411	0.3317
51.	恒兴集团	147.4411	0.3686	147.4411	0.3317
52.	榕宁万石一期	147.4411	0.3686	147.4411	0.3317
53.	苏州和基	147.4411	0.3686	147.4411	0.3317
54.	集美中和	134.0375	0.3351	134.0375	0.3016
55.	中科蓝讯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56.	文信二号基金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57.	嘉德利雅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58.	盈趣科技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59.	华控基金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0.	三亚神力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1.	陕西千帆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2.	浙江千帆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3.	拉萨联虹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4.	圆周基金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5.	金投鼎融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6.	淄博白泽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7.	杭州纪希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8.	杭州富浙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69.	温州典轩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70.	深圳安鹏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71.	文惠投资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72.	智慧互联	134.0374	0.3351	134.0374	0.3016
73.	潍坊基金（SS）	133.2562	0.3331	133.2562	0.2998
74.	建银资本（SS）	133.2562	0.3331	133.2562	0.2998
75.	淄博基金	121.7476	0.3043	121.7476	0.2739
76.	观致行远	121.7476	0.3043	121.7476	0.2739
77.	广州合信	117.2653	0.2931	117.2653	0.2638
78.	中关村科学城	100.5282	0.2513	100.5282	0.2262
79.	佛山瑞展	95.7410	0.2393	95.7410	0.2154
80.	中保投信	89.4029	0.2235	89.4029	0.2011
81.	青岛新鼎	83.7734	0.2094	83.7734	0.1885
82.	中原前海	79.9535	0.1999	79.9535	0.1799
83.	策源电子基金	67.0188	0.1675	67.0188	0.1508
84.	深圳稳致	56.2957	0.1407	56.2957	0.1267
85.	嘉兴卓锐	48.9789	0.1224	48.9789	0.1102
86.	华瑞永恒	39.9774	0.0999	39.9774	0.0899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发行流通股	-	-	4,444.7580	10.0000
	合计	40,002.8217	100.00	44,447.5797	100.00

注：SS 是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国有股东；CS 是 Controlling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国有实际控制股东。

（二）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公司股本情况”之“（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情况

若本次发行股份 4,444.7580 万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的直接持股情况及其在公司担任职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在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张建中	4,424.2122	11.0598	4,424.2122	9.9538	董事长、总经理

（四）有关公司股本中的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的说明

1、国有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国有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深创投（CS）	489.8690	1.2246
2	潍坊基金（SS）	133.2562	0.3331
3	建银资本（SS）	133.2562	0.3331
	合计	756.3814	1.8908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深创投应标注“CS”标识、潍坊基金、建银资本的证券账户应标注“SS”标识。

潍坊基金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取得潍坊市财政局出具的批复，潍坊基金、建银资本所持摩尔线程的证券账户应标注为“SS”。

发行人于 2025 年 3 月取得的深创投出具的说明，确认其证券账户已标注为“CS”。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需要做国有股东标识的国有股份。

2、外资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中不存在外资股份。

（五）最近一年公司新增股东情况

公司 IPO 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的基本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四、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主要系 2024 年 10 月发行人股份制改造后，因公司 Pre-IPO 轮融资及股东股份转让所致，新增股东入股原因均系对发行人自身以及行业前景看好；其中，Pre-IPO 轮入股价格参照公司上轮融资估值以及融资时点前后市场价格进行确定，投前估值为 246.20 亿元；股份转让以 Pre-IPO 轮估值为基准，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新增股东与发行人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情况参见本节“十一、公司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的相关内容；新增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淄博基金	0.3043	淄博基金、潍坊基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烟台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对应实控人为深创投
2	潍坊基金	0.3331	
3	深创投	1.2246	
4	前海股权	0.4664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可对前海股权、智慧互联、齐鲁前海和中原前海施加重大影响
5	智慧互联	0.3351	
6	齐鲁前海	0.4021	
7	中原前海	0.1999	
8	厦门辰安	0.5026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至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	嘉兴加合	0.8712	
10	纪源皓月	0.5057	纪源皓月与纪源皓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层均由上海纪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1	纪源皓元	0.7586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2	翊辰投资	0.8835	温州典轩与温州典帆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翊辰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青岛典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典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	温州典轩	0.3351	
14	温州典帆	0.8614	
15	深圳一创	0.6499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林东
16	观致行远	0.3043	
17	深圳稳致	0.1407	
18	衢州厚雪	0.6243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厚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	厚雪资本	0.4021	
20	深圳善达	0.5588	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圳善达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第一大股东，同时为嘉兴卓锐的私募基金管理人
21	嘉兴卓锐	0.1224	
22	陕西千帆	0.3351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3	浙江千帆	0.3351	
24	佛山瑞展	0.2393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广州市瑞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佛山瑞通	0.3942	
26	南京神傲	14.5455	南京神傲、杭州华傲与张建中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同时张建中先生担任杭州华傲、杭州京傲与杭州众傲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7	张建中	11.0598	
28	杭州华傲	6.7314	
29	杭州京傲	2.0104	
30	杭州众傲	2.0104	

（七）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发售。

（八）特殊权利条款的内容及终止情况

1、发行人与股东间特殊权利的签署情况

发行人与全体股东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签署了 Pre-IPO 轮《关于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其中约定了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领售权、优先认购权、回购权、清算优先权、反稀释条款、知情权及最优惠待遇等股东特殊权利条款。

2、上述特殊权利条款的清理情况

2025 年 6 月，发行人与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

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的补充协议”），其中明确约定：①公司作为回购义务人承担回购、补偿、支付义务的条款对应的股东特殊权利、公司股东在公司章程中针对公司享有的回购选择权权利，自公司在境内 A 股市场（即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递交上市申报材料时所提交的三年或三年一期财务报告出具日的前一日终止并自始无效，未来亦不再恢复法律效力，并对任何一方及该等权利的继承方均不再具有约束力；②除上述针对公司的回购权的约定外，Pre-IPO 轮股东协议项下的其他股东特殊权利条款应当于公司在境内 A 股市场（即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递交上市申报材料前一日终止，并对任何一方及该等权利的继承方均不再具有约束力。

发行人作为回购义务人涉及的股东特殊权利已基于 2025 年 6 月各方签署的股东协议的补充协议彻底终止并自始无效，股东协议的补充协议签署在财务报告出具日之前。除此之外，其他特殊股东权利在发行人向上交所提交上市申报材料前一日终止，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4 号》的相关要求。

（九）金融产品纳入监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85 名机构股东/法人股东，其中 55 名股东属于私募股权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且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备案	备案时间	基金编号/产品编码
1	国盛资本	是	2021 年 7 月 29 日	SSA924
2	闻名泉丰	是	2020 年 7 月 20 日	SLH606
3	中移基金	是	2022 年 9 月 26 日	SXG122
4	五源启兴	是	2020 年 9 月 18 日	SLV860
5	福建拓锋	是	2023 年 7 月 18 日	SB4381
6	深创投	是，同时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2014 年 4 月 22 日	SD2401
7	渤海中盛	是	2021 年 8 月 19 日	SSG913
8	嘉兴加合	是	2024 年 12 月 12 日	SARW75
9	温州典帆	是	2025 年 1 月 24 日	SARV08
10	久奕能元	是	2024 年 10 月 28 日	SAPU85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备案	备案时间	基金编号/产品编码
11	招商局创投	是	2016 年 12 月 13 日	SM9887
12	纪源皓元	是	2020 年 7 月 23 日	SLK742
13	温州科信	是	2024 年 12 月 30 日	SASS47
14	厦门国贸	是	2020 年 7 月 28 日	SJU277
15	德辽创业	是	2024 年 11 月 15 日	SQT252
16	嘉兴上河	是	2024 年 11 月 27 日	SAQW94
17	衢州厚雪	是	2023 年 7 月 19 日	SB6081
18	深圳善达	是	2025 年 1 月 21 日	SASZ42
19	海松资本	是	2021 年 7 月 7 日	SQQ145
20	纪源皓月	是	2020 年 5 月 28 日	SLB391
21	厦门辰安	是	2023 年 8 月 31 日	SB6576
22	青岛图灵	是	2024 年 12 月 11 日	SARW66
23	阳光融汇	是	2020 年 10 月 16 日	SLZ472
24	联想长江	是	2018 年 8 月 31 日	SEJ081
25	千曦资本	是	2024 年 12 月 12 日	SARQ83
26	前海股权	是	2016 年 4 月 27 日	SE8205
27	博时招商	是	2021 年 8 月 11 日	SSJ595
28	洪泰基金	是	2021 年 8 月 18 日	SSL353
29	启创科信	是	2024 年 12 月 11 日	SARS85
30	齐鲁前海	是	2021 年 7 月 7 日	SQH966
31	佛山瑞通	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SAKZ49
32	泉州开普勒	是	2024 年 12 月 4 日	SARF58
33	榕宁万石一期	是	2023 年 4 月 25 日	SZY239
34	集美中和	是	2023 年 7 月 25 日	SB6490
35	文信二号基金	是	2022 年 9 月 6 日	SXF993
36	华控基金	是	2021 年 2 月 23 日	SNY470
37	陕西千帆	是	2023 年 1 月 12 日	SZD109
38	浙江千帆	是	2024 年 12 月 10 日	SARX81
39	圆周基金	是	2023 年 6 月 21 日	SB0438
40	金投鼎融	是	2024 年 2 月 5 日	SAGL77
41	淄博白泽	是	2024 年 12 月 6 日	SART15
42	杭州富浙	是	2023 年 2 月 24 日	SZG329
43	温州典轩	是	2024 年 12 月 11 日	SAAR96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备案	备案时间	基金编号/产品编码
44	智慧互联	是	2020 年 12 月 25 日	SNH609
45	潍坊基金	是	2015 年 4 月 10 日	SD5887
46	建银资本	是，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	2014 年 4 月 9 日	P1000724
47	淄博基金	是	2015 年 4 月 24 日	SD5652
48	广州合信	是	2021 年 8 月 10 日	SSH030
49	中关村科学城	是	2021 年 12 月 17 日	STL649
50	佛山瑞展	是	2024 年 12 月 3 日	SAQR93
51	中保投信	是	2024 年 12 月 13 日	SASE92
52	青岛新鼎	是	2024 年 11 月 28 日	SAQW11
53	中原前海	是	2019 年 4 月 1 日	SGE037
54	策源电子基金	是	2023 年 6 月 15 日	SB2132
55	嘉兴卓锐	是	2025 年 1 月 17 日	SATH76

公司其余 30 名机构股东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依照相关规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概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期限	提名人
张建中	董事长	2024.10.25-2027.10.24	张建中
周苑	职工董事	2024.10.25-2027.10.24 (2025.05.25 任职工董事)	职工代表大会
张钰勃	董事	2024.10.25-2027.10.24	张建中
王越	董事	2024.10.25-2027.10.24	国盛资本
房巧玲	独立董事	2024.12.18-2027.10.24	张建中
武永卫	独立董事	2025.3.13-2027.10.24	张建中
汪国平	独立董事	2025.3.3-2027.10.24	张建中

上述各位董事简历如下：

张建中先生，摩尔线程创始人、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0年5月至1992年3月，于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国家计算机实验室部门任高级研究员；2001年6月至2006年3月，于戴尔（中国）有限公司全球客户部任总经理；2006年4月至2020年9月，于英伟达任全球副总裁，大中华区总经理；2020年创立摩尔线程，现任摩尔线程董事长、总经理。

周苑女士，摩尔线程联合创始人、职工董事，中国国籍。1996年7月至1999年12月，于中国惠普有限公司任渠道经理；2002年4月至2004年10月，于PHOENIX TECHNOLOGIES LTD. 任大客户总监；2004年10月至2020年9月，于英伟达任市场生态高级总监；2020年联合创立摩尔线程，现任摩尔线程职工董事。

张钰勃先生，摩尔线程联合创始人、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10月至2017年11月，于英伟达任GPU架构师；2017年11月至2020年9月，于Pony AI Inc.基础架构部门任主任工程师；2020年联合创立摩尔线程，历任摩尔线程监事、董事、副总经理。

王越先生，董事，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7月至2017年12月，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管理培训生、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监事会秘书；2018年1月至今，于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于摩尔线程任董事。

房巧玲女士，独立董事，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99年7月至今，于中国海洋大学任教授；2017年6月至2023年6月，于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2024年8月，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1年8月至2024年6月，于成都通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4年12月至今，任摩尔线程独立董事；其余兼职情形参见本节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任职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武永卫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2002年9月至今，于清华大学计算机系任教授；2025年3月至今，任摩尔线程独立董事。

汪国平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90年3月至1994年8月，于燕山大学数理系先后任助教、讲师；1997年7月至1999年6月，于清华大学计算机系任博士后；1999年7月至今，于北京大学计算机系先后任副教授、教授、博雅特聘教授；2025年3月至今，任摩尔线程独立董事。

（二）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期限
房巧玲	召集人	2024.12.18-2027.10.24
汪国平	委员	2025.3.3-2027.10.24
周苑	委员	2024.10.25-2027.10.24

上述审计委员会成员简历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状况”之“（一）董事会成员”部分相关内容。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任职期限
张建中	总经理	2024.10.25-2027.10.24
张钰勃	副总经理	2024.12.18-2027.10.24
王东	副总经理	2025.3.13-2027.10.24
宋学军	副总经理	2024.12.18-2027.10.24
常玉保	副总经理	2024.12.18-2027.10.24
杨上山	副总经理	2024.12.18-2027.10.24
薛岩松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2024.10.25-2027.10.24 董事会秘书：2025.3.13-2027.10.24

张建中先生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状况”之“（一）董事会成员”部分相关内容。

张钰勃先生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

董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之“（一）董事会成员”部分相关内容。

王东先生，摩尔线程联合创始人、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0年5月，于北京晓林科技有限公司任销售副总；2000年6月至2001年2月，于北京硅谷动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2001年5月至2004年5月，于英迈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任产品总监；2004年6月至2007年9月，于精英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07年10月至2019年3月，于英伟达任销售总监；2020年联合创立摩尔线程，历任摩尔线程监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宋学军先生，摩尔线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4年10月至2011年5月，于英伟达任高级销售经理；2011年5月至2013年1月，于智祥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于联芯科技有限公司任产品开发技术负责人；2014年6月至2017年4月，于忆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中国区销售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19年5月，于晶兆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科技集团）任协理；2019年5月至2020年7月，于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销售总监；2020年9月至今，任摩尔线程战略合作总经理；2024年12月至今，任摩尔线程副总经理。

常玉保先生，摩尔线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1月至2011年2月，于中星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芯片验证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18年8月，于北京楷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资深技术支持经理；2018年9月至2020年7月，于北京智云芯科技有限公司任CTO；2020年9月至今，任摩尔线程芯片验证总经理；2024年12月至今，任摩尔线程副总经理。

杨上山先生，摩尔线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4月至2011年1月，于上海贝尔阿尔卡特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1年1月至2012年4月，于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2年4月至2020年10月，于英伟达任GPU架构师；2020年10月至今，任摩尔线程软件研发部总经理；2024年12月至今，任摩尔线程副总经理。

薛岩松先生，摩尔线程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

历，拥有注册会计师（USCPA），英国国际会计师协会 AIA 会员等专业资质。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于广州宝洁有限公司任资金部财务分析师；此后，先后于北京朗讯科技光缆有限公司、壳牌（中国）有限公司、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等跨国企业担任财务管理及领导岗位；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8 月，于索尼爱立信大中华区任首席财务官；2012 年至 2022 年，薛岩松先生一直致力于创业企业的财务管理及领导工作，曾担任多家公司的首席财务官，参与公司的投融资及上市筹备工作，2021 年 8 月至今，于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非执行董事；2023 年 9 月加入摩尔线程，2024 年 10 月至今任财务负责人；2025 年 3 月至今，任摩尔线程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 4 名：张钰勃、马凤翔、杨上山、王华。

上述各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张钰勃先生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部分相关内容。

马凤翔先生，摩尔线程芯片研发部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于北京中星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资深芯片设计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4 月，于地平线公司任芯片研发总监；2020 年 9 月至今，任摩尔线程芯片研发部总经理。

杨上山先生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相关内容。

王华先生，摩尔线程云计算与人工智能事业部总经理，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 1 月至 2017 年 4 月，于威睿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网络与安全部门任高级研发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2 月，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任云网络高级专家；2019 年 2 月至 2022 年 6 月，于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 CTO；2022 年 6 月至今，任摩尔线程云计算与人工智能事业部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依据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

公司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之“（六）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团队情况”的相关内容。

（五）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房巧玲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青岛市商贸会计学会	会长	-
		青岛市审计学会	副会长	-
		中国会计学会	理事	-
		中国审计学会（审计教育分会）	理事	-
		山东省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
		中国海洋大学	教授	-
		逢时（青岛）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众淼控股（青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张建中	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科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马凤翔	核心技术人员	超燃半导体（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参股公司
薛岩松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
		华夏基耐乳业兴化有限公司	监事	-

（六）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被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况。

十三、公司与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的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在公司专职并领薪的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或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除上述合同或协议以外，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之间未签订其他重大商业协议。

十四、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争议的情况。

十五、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及影响

（一）近两年董事的变动情况

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原因
2023 年 12 月	刘姗姗、周艳、周逵、张钰勃、王越	张建中、周苑、周逵、张钰勃、王越	创始人及联合创始人开始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董事刘姗姗（张建中之配偶）变更为张建中；董事周艳（周苑之姐）变更为周苑
2024 年 12 月	张建中、周苑、周逵、张钰勃、王越	张建中、周苑、张钰勃、王越、房巧玲、汤涛、武永卫（附条件聘任）	董事周逵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新增房巧玲、汤涛、武永卫三位独立董事，其中武永卫为附条件聘任（2025 年 3 月起任职）
2025 年 3 月	张建中、周苑、张钰勃、王越、房巧玲、汤涛、武永卫（附条件聘任）	张建中、周苑、张钰勃、王越、房巧玲、武永卫、汪国平	独立董事汤涛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新增汪国平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近两年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变动情况

1、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原因
2024 年 12 月	王东、侯长青、董龙飞、周博、马凤翔	侯长青、董龙飞、马凤翔、方朝霞、	监事王东、周博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

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原因
		沈洁	行，增补方朝霞、沈洁为公司监事
2025 年 5 月	侯长青、董龙飞、马凤翔、方朝霞、沈洁	无	根据《公司法》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

2、公司审计委员会变动情况

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原因
2025 年 3 月	房巧玲、汤涛、周苑	房巧玲、汪国平、周苑	独立董事汤涛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新增汪国平为公司独立董事，并成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三）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时间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原因
2023 年 11 月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刘姗姗	总经理：张建中 财务负责人：周苑	创始人开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总理由刘姗姗变更为张建中；财务负责人由刘姗姗变更为周苑
2024 年 10 月	总经理：张建中 财务负责人：周苑	总经理：张建中 财务负责人：薛岩松	财务负责人由周苑变更为薛岩松
2024 年 12 月	总经理：张建中 财务负责人：薛岩松	总经理：张建中 财务负责人：薛岩松 副总经理：张钰勃、宋学军、常玉保、杨上山 董事会秘书：王东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聘任张钰勃、宋学军、常玉保、杨上山为副总经理；新增王东为董事会秘书
2025 年 3 月	总经理：张建中 财务负责人：薛岩松 副总经理：张钰勃、宋学军、常玉保、杨上山 董事会秘书：王东	总经理：张建中 财务负责人：薛岩松 副总经理：张钰勃、宋学军、常玉保、杨上山、王东 董事会秘书：薛岩松	因公司内部调整，董事会秘书由王东变更为薛岩松，同时聘任王东为副总经理

（四）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张钰勃、马凤翔、杨上山、王华，未发生变动。

（五）上述变动的原因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系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内部正常人员调整等原因发生了增补和调整。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六、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十七、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通过何主体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张建中	董事长、总经理	11.0598%	1.6239%	南京神傲	12.6837% (注 1)
			(注 1)	员工持股平台 (注 2)	
周苑	职工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	4.0161%	南京神傲	4.0161%
张钰勃	董事及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4.8894%	南京神傲	4.8894%
王东	副总经理	-	4.0161%	南京神傲	4.0161%
宋学军	副总经理	-	0.5069%	员工持股平台	0.5069%
常玉保	副总经理	-	0.2852%	员工持股平台	0.2852%
杨上山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0.6758%	员工持股平台	0.6758%
薛岩松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0.3041%	员工持股平台	0.3041%
马凤翔	核心技术人员	-	0.8448%	员工持股平台	0.8448%
王华	核心技术人员	-	0.1521%	员工持股平台	0.1521%

注 1：张建中先生因作为公司数个员工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持有少量股份，主要为管理平台及因员工变动流转、退出持有。因该部分间接持股比例不断变动，故合计持股比例计算暂未纳入该部分持股，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该部分间接持股比例为 0.04%。

注 2：员工持股平台系指杭州华傲、杭州众傲、杭州京傲及在前述合伙企业上层设立的数个以“加速 X 号”作为名称的员工持股平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十八、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和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属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负责审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整体薪酬方案。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组成包括工资和奖金两个部分。

工资包括相对固定的基本工资（根据人员的职务、资历、学历、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和不固定的绩效奖金，奖金则根据年度贡献、绩效考核及公司经营情况发放。

公司独立董事每年领取 20 万元的独立董事津贴。

（二）薪酬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分别为 1,192.88 万元、1,651.23 万元和 2,991.7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为 769.28 万元、914.11 万元和 1,310.11 万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尚未盈利，薪酬总额占同期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比例不具有参考性。

（三）最近一年从发行人获得收入情况

公司董事王越不在公司领薪；公司 2024 年原监事周博、侯长青、沈洁不在公司领薪；独立董事（含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在本公司只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

除上述人员外的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及/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领取薪酬，2024 年公司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 2,991.73 万元；2024 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为 1,310.11 万元。

除上述薪酬待遇外，公司现任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十九、公司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情况

（一）股权激励相关安排

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方式为激励对象通过杭州华傲、杭州众傲、杭州京傲及以“加速 X 号”为名的 26 家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员工持股平台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1、人员构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合计 724 人通过上述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穿透后人员构成情况及持股比例如下：

人员类型	人数	持有公司权益比例	备注
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7	2.81%	具体见前述“十七、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其他员工	702	7.53%	-
离职员工	15	0.41%	结合历史贡献，对于部分离职员工，公司决定继续保留对其的股权授予
合计	724	10.75%	-

2、人员离职后的股份处理

根据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相关规定，若员工离职，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委员会有权（非义务）指定第三方受让该等员工股权。

3、股份锁定期

杭州华傲、杭州众傲、杭州京傲已分别就所持公司股份上市后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事宜作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具体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有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二）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上述员工持股计划有助于激发被激励人员的积极性，实现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的一致性，增强了公司凝聚力，未对公司的控制权造成不利影响。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上述股权激励已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报告期各期，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 52,451.36 万元、11,971.14 万元和 12,326.62 万元。公司确认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减少了当期营业利润及净利润，但不影响公司现金流和净资产。

3、对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建中先生，公司上市股权激励平台均由张建中先生控制，上述股权激励的实施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4、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除上述已实施的股权激励外，公司不存在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二十、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公司（含子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 1,084 人、1,113 人和 1,126 人。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员工的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专业岗位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128	11.37%
研发人员	886	78.69%
市场人员	112	9.95%
合计	1,126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员工的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学历构成	人数（人）	比例
博士	34	3.02%
硕士	720	63.94%
本科	341	30.28%
大专及以下	31	2.75%
合计	1,126	100.00%

4、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员工的年龄结构情况如下：

年龄构成	人数（人）	比例
30 岁及以下	306	27.18%
31-40 岁	599	53.20%
41-50 岁	208	18.47%
51 岁及以上	13	1.15%
合计	1,126	100.00%

（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劳动合同制，公司已按照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险，并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1、员工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含境内子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截止日期	险种	年末境内员工人数	当月应缴人数	实缴人数 ¹	缴纳比例	未缴人数
2024/12/31	社会保险	1,121	1,121	1,118	99.73%	3
	住房公积金	1,121	1,121	1,117	99.64%	4
2023/12/31	社会保险	1,087	1,087	1,096	100.83%	-
	住房公积金	1,087	1,087	1,096	100.83%	-
2022/12/31	社会保险	1,062	1,062	1,048	98.68%	14
	住房公积金	1,062	1,062	1,050	98.87%	12

注¹：实缴人数与年末员工人数、当月应缴人数之间的差异，系以下四种原因所致：

（1）员工人数统计时点与社保公积金缴纳时间存在差异。如员工 12 月 10 日已离职，但部分地区当月还会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相反，12 月 20 日入职，但上家公司已为其缴纳社保及公积金，故公司当月不再为其缴纳；

（2）不同地区五险一金缴纳政策不同。如西安，需要到下个月才能缴纳上月入职员工的社保；

（3）外籍员工手续办理时限较长，已在次年补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4）1 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及公积金。

2、发行人及境内外子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政策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各境内子公司所在地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出具的“信用报告”，确认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境内子公司没有因违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的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形。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子公司 A、子公司 B 与子公司 C 的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不涉及社保、公积金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与员工之间不涉及相关诉讼。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建中先生已就公司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报告期内，摩尔线程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及通过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公司为员工代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况。若因上述事项被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司法机关判决或裁定、第三方提出权利主张，要求摩尔线程或其控股子公司予以补缴、赔偿、支付滞纳金、罚款或其他款项的，或者导致摩尔线程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遭受任何其他经济损失的，本人承诺将按相关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补缴，并承担相关罚款、滞纳金等费用，以确保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会因上述事项受到任何损失。

4、劳务外包与劳务派遣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提高用工的灵活性，将部分非核心岗位进行外包。截至报告期期末，发行人通过劳务外包公司聘用少量保洁、安保、前台、客服、绿化相关人员，从事临时性、辅助性和可替代性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自 2020 年成立以来，公司以自主研发的全功能 GPU 为核心，致力于为 AI、数字孪生、科学计算等高性能计算领域提供计算加速平台。

公司已成功推出四代 GPU 架构，并形成了覆盖 AI 智算、高性能计算、图形渲染、计算虚拟化、智能媒体和面向个人娱乐与生产力工具等应用领域的多元计算加速产品矩阵，产品线涵盖政务与企业级智能计算、数据中心及消费级终端市场，能够满足政府、企业和个人消费者等在不同市场中的差异化需求。新一代架构相关产品处于研发阶段，同步推进高性能 GPU 芯片和智算集群前沿技术预研，以自主创新为核心，持续推动计算产业向通用化与智能化方向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和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AI 智算产品：公司 AI 智算产品线涵盖 AI 训练智算卡、AI 推理卡、AI 超节点服务器及夸娥（KUAE）智算集群等，为 AI 计算中心、云服务平台等打造，满足从大模型预训练及后训练、推理部署到 GPU 云服务等场景应用需求。其中，基础算力层面，AI 训练智算卡与 AI 推理卡作为核心计算单元，为 MoE 混合专家模型、多模态模型、世界模型等前沿模型预训练及集群化推理优化设计，具备良好的计算性能与能效比；服务器层面，AI 超节点服务器，服务于大规模 AI 训练与推理场景，通过高密度算力集成和创新散热设计，实现单节点多卡高效协同；集群层面，夸娥（KUAE）智算集群，可扩展至万卡规模，采用先进网络架构和调度系统，满足 AI 研发机构和企业级智能化需求，支持超大参数模型预训练、多租户云服务与分布式推理。公司 AI 智算产品线通过层次化的算力架构与智能应用场景的深度融合优化，为 AI 产业规模化发展提供全面支持，赋能客户构建从传统 AI 到自主决策型自主 AI 代理的全栈解决方案，把握智能计算与 AI 垂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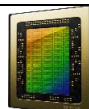
领域的市场先机。

专业图形加速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设计、高清视频编辑、数字孪生、AI 云电脑等高端场景的 GPU 及相关产品系列，涵盖 MTT S3000/S2000/S1000 等系列显卡，以及基于前述显卡打造的一体机等解决方案。

桌面级图形加速产品：主要应用于 AI PC、游戏 PC 及办公 PC 等场景的 GPU 及相关产品，包括 MTT S80/S70/S50/S30/S10/X300/X100 等系列显卡，以及基于前述显卡打造的工作站等。该类产品支持 Windows、麒麟 KylinOS、统信 UOS、openEuler 等多款国内外主流操作系统，以及 Intel、AMD、海光、飞腾、鲲鹏等多款国内外主流 CPU 平台。

智能 SoC 类产品：主要应用于 AI PC、边缘智能、具身智能、智能汽车和低空经济等众多场景，包括基于 SoC 芯片的 AI 算力本-A140、AI 模组-E300 等产品。该类产品可以广泛服务于 C 端和 B 端客户，满足上述行业对于端侧和边缘类 AI 场景的需求，同时可与公司的 AI 智算产品结合，形成云 - 边 - 端一体化解决方案，赋能客户实现 AI 的训练-推理需求。

公司主要产品分类如下表所示：

分类			芯片	板卡/模组	一体机	集群设备
服务器级	AI 智算	企业级	第四代 GPU “平湖”	S5000	D800 X1/X	KUAE2
			第三代 GPU “曲院”	S4000		KUAE1
	专业图形加速	企业级	第二代 GPU “春晓”	S3000	D200/D400/ D800	MCCX
			第一代 GPU “苏堤”	S1000/S2000		
桌面级图形加速		消费级	第二代 GPU “春晓”	S70/S80	-	-
		企业级	第二代 GPU “春晓”	X300		
			第一代 GPU “苏堤”	S10/S30/S50 /X100		
智能 SoC 类		企业级	第一代 SoC “长江”	AI 模组 -E300	AI 算力本 -A140	
		消费级				
示意图						

注：1、KUAE 系基于公司显卡和一体机产品搭建的 AI 智算集群平台，旨在满足不断增长的 AI 训练和推理需求。

2、如无特殊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型号“MTT S5000”同“S5000”，其他产品型号同理。

MUSA 架构是公司自主研发的融合 GPU 硬件和软件的全功能 GPU 计算加

速统一系统架构。该架构涵盖统一的芯片架构、指令集、编程模型、软件运行库及驱动程序框架等关键要素，旨在为各类并行计算场景提供高性能计算能力。开发人员可借助 C/C++、Triton 等编程语言，在该架构下编写并行计算程序，且同一代码能够在公司不同 GPU 产品及系统上运行，具有良好的灵活性与可扩展性。

此外，MUSA 架构具备与由英伟达主导的国际主流 GPU 生态的兼容性，使得开发者能够以较低成本充分利用目前国际主流生态下的代码资源。基于 MUSA 架构开发的应用程序不仅具有广泛的可移植性，还能够同时在云端及边缘的众多计算平台上运行，其应用领域广泛，涵盖 AI、图形处理、科学计算等多个重要方向。

全功能 GPU 是指具备功能完备性与精度完整性的 GPU。其中，功能完备性体现为在单一 GPU 芯片中集成了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超高清视频编解码等多种能力，满足多样化的计算需求；精度完整性体现为单一芯片支持 FP64 Vector、FP32 Vector、TF32 Tensor、FP16/BF16 Tensor、FP8 Tensor、INT8 Tensor 等不同计算精度，以满足 GPU 加速不同场景的计算需求。全功能 GPU 在工作效率、生态完整多样性以及兼容性等方面更具有优势，能够更好地适应未来新兴及前沿计算加速应用场景的需求。

基于 MUSA 统一架构技术，公司在基础软件层面同时提供了 AI 计算、图形渲染和科学计算所需的基础软件技术。在 AI 计算领域，支持 PyTorch、PaddlePaddle 等国内外主流 AI 应用开发框架，以及 Megatron、FlagScale 等大模型分布式训练框架；在图形渲染领域，支持 DirectX、OpenGL、OpenGL ES 和 Vulkan 等主流图形应用开发技术，为视频游戏、数字孪生、虚拟现实、工业设计和地理信息系统等行业应用提供坚实基础；在科学计算领域，支持 MUSA 通用计算编程，可广泛应用于计算物理、信号处理、生物医药等科学计算领域。

公司 MUSA 架构本身并不作为单独产品对外销售，而是作为公司全功能 GPU 产品的核心技术支撑。

MUSA 架构示意图



1、芯片

基于自主研发的 MUSA 架构，公司目前已推出四代 GPU 架构芯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芯片架构	流片成功/发布时间	基本情况
1	苏堤	2021 年	公司第一代 GPU 芯片，内置了全功能 GPU 的四大引擎，即拥有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超高清视频编解码引擎
2	春晓	2022 年	公司第二代 GPU 芯片，在提升芯片性能的同时，针对云计算以及 GPU 虚拟化的能力进行大幅优化；并且做到了对 DirectX 11 和 DirectX 12 的支持，为率先能支持 DirectX 11 和 DirectX 12 的国产全功能 GPU，实现多款图形引擎的高性能适配，支持数字孪生以及工业设计、元宇宙等应用
3	曲院	2023 年	公司第三代 GPU 芯片，加强了 AI 训练和推理能力，公司基于该芯片搭建千卡集群智算中心
4	平湖	2024 年	公司第四代 GPU 芯片，增加了 FP8 精度支持，大幅提升 AI 算力，公司基于该芯片支撑面向 DeepSeek 类前沿大模型预训练的万卡集群智算中心解决方案

公司各代芯片架构的主要规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规格	平湖	曲院	春晓	苏堤
最大频率	2.0 GHz	1.6 GHz	1.9 GHz	1.4 GHz
着色核心数量	8,192	8,192	4,096	2,048
张量核心数量	512	128	32	16
光栅操作单元数量	512	512	256	128
纹理映射单元数量	512	512	256	128
支持的编码格式	AV1/H.264/H.265/JPEG	AV1/H.264/H.265/JPEG	AV1/H.264/H.265	AV1/H.264/H.265

规格	平湖	曲院	春晓	苏堤
支持的解码格式	AV1/H.264/H.265/VP8/VP9/VC-1/AVS/AVS+/AVS2/MPEG4/MP EG2/JPEG	AV1/H.264/H.265/VP8/VP9/VC-1/AVS/AVS+/AVS2/MPEG4/MP EG2/JPEG	AV1/H.264/H.265/VP8/VP9/VC-1/AVS/AVS+/AVS2/MPEG4/MP EG2	AV1/H.264/H.265/VP8/VP9/VC-1/AVS/AVS+/AVS2/MPEG4/MP EG2
编解码器	MT Codec Gen3	MT Codec Gen2	MT Codec Gen1	MT Codec Gen1
片间互连带宽	800 GB/s	240 GB/s	NA	NA
PCIe	5.0	5.0	5.0	3.0
最大显存容量	80 GB	48 GB	32 GB	16 GB
显存带宽	不披露	768 GB/s	448 GB/s	136 GB/s

此外，公司智能 SoC 芯片“长江”，是集成了“全功能 GPU + CPU + NPU + VPU”等异构算力单元的片上系统芯片，其主要规格如下表所示：

规格	智能 SoC-长江
CPU	8 核心，最高频率 2.65 GHz
GPU 架构	MUSA
FP32	3 TFLOPS
FP16	12 TFLOPS
INT8	50 TOPS
内存容量	最高支持 64 GB，LPDDR5
内存带宽	102 GB/s
Video Codec	支持 AV1/AVC/HEVC 格式，解码支持 2 路 8K30Hz，编码支持 1 路 8K30Hz
显示	4 组 DP/eDP 接口，2 组 DSI 接口，通过 MST 方式最大可以支持 8 个 4K@60FPS 屏幕
CSI	支持 4 组 CSI-2 接口，最大可以支持 16 路摄像头接入
ISP	双核，支持 24 bit HDR，最高支持 3,200 万像素摄像头
PCIe	PCIe5.0 x16
外设接口	2 组 100/1000M 接口；8 路支持 TDM 的 I2S；4 组 USB3.1 Gen2 接口
功耗	28W-45W

2、板卡

GPU 板卡通常由 GPU 芯片、显存、显卡板、散热器和输出端口等组件构成，其核心部件即为 GPU 芯片。

公司主要 GPU 板卡产品的主要规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规格	AI 智算板卡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		桌面级图形加速板卡					
	S4000	S3000	S2000	S80	S70	X300	S50	S30	S10
架构	曲院	春晓	苏堤	春晓	春晓	春晓	苏堤	苏堤	苏堤
核心数量	8,192	4,096	4,096	4,096	3,548	4,096	2,048	1,024	1,024
张量核心数量	128	32	32	32	28	32	16	8	8
FP32 (TFLOPS)	25	15.5	10.4	14.7	11.5	14.7	5.2	2.6	2.0
TF32 (TFLOPS)	49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FP16 (TFLOPS)	98	15.5	10.4	14.7	11.5	14.7	5.2	2.6	2.0
BF16 (TFLOPS)	98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FP8 (TFLOPS)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INT8 (TOPS)	196	62	40	59	46	59	20	10.4	8
显存大小 (GB)	48	32	32	16	7	16	8	4	4
显存带宽 (GB/s)	768	448	272	448	392	448	136	68	68
显示最大分辨率	8K	8K	NA	8K	8K	8K	8K	4K	4K
最大功耗 (W)	450	300	150	255	200	255	85	40	40

3、一体机

为满足用户对于 AI 应用的需求，公司推出了 AI 大模型一体机，包括 MCCX D800 X1 等型号。该产品作为 AI 应用的基础设施，为用户提供了一个高度精练、系统化且可扩展的 AI 应用计算平台，可有效提升 AI 处理能力和计算效率。以 MCCX D800 X1 为例，该一体机采用 8 张 MTT S4000 高性能 GPU，支持用户在大型语言模型、自然语言处理、系统推荐、数据分析等领域的应用需求。AI 大模型一体机 MCCX D800 X1 的主要规格如下表所示：

服务器形态	4U 服务器
CPU	通用品牌
GPU	8 * MTT S4000，支持 PCIe Gen5
内存	1TB 16 * 64GB DDR5 4,800MHz RDIMM
网卡	2*通用品牌 200Gb 单口 InfiniBand NDR/Ethernet 适配卡（支持 QSFP56 光模块） 1*双口 25G 光纤网卡（含多模光模块）

4、集群设备

夸娥（KUAE）是以全功能 GPU 为硬件核心，软硬一体化、完整的系统级算力解决方案，旨在为大规模 GPU 算力的建设和运营管理提供系统级支持。该

系统主要包括以下组成部分：以 GPU 计算集群为核心的基础设施、夸娥集群管理平台（KUAE Platform）以及夸娥大模型平台（KUAE ModelStudio）等。

以 KUAE2 为例，其主要规格如下表所示：

硬件规格	GPU	10,240 个
	GPU 显存	800 TB
	CPU 处理器	通用品牌
	CPU 核心	81,920
	计算网络	IB / RoCE v2 (10,240 个端口)
	单 GPU 服务器互联	400 Gb/s per GPU
	单 GPU 互联	800 GB/s
	训练数据缓存	2 TB/s

5、智能 SoC 类产品

公司 SoC 模组产品采用模块化设计，将 SoC 芯片、内存芯片、核心供电芯片等集成封装为一个模块化方案。该方案将核心电路设计固化，减少了用户在核心电路设计上的开发成本。模组通常搭载于底板上使用，用户只需根据具体应用场景设计对应的底板即可完成产品开发，赋予了产品设计较大的灵活性，同时加快了产品上市速度。此外，由于底板通常可采用更少层数的 PCB 设计，进一步降低了用户的开发成本。

以 E300 为例，公司 SoC 模组的主要规格如表所示：

规格	SoC 模组-E300
CPU	8 核心，最高频率 2.65 GHz
GPU 架构	MUSA
FP32	3 TFLOPS
FP16	12 TFLOPS
INT8	50 TOPS
内存容量	16 GB/32 GB LPDDR5
内存带宽	102 GB/s
Video Codec	支持 AV1/AVC/HEVC 格式，解码支持 2 路 8K30Hz，编码支持 1 路 8K30Hz
显示	4 组 DP/eDP 接口, 1 组 DSI 接口, 通过 MST 方式最大可以支持 7 个 4K@60 屏幕
ISP	双核，支持 24 bit HDR，最高支持 3,200 万像素摄像头

规格	SoC 模组-E300
PCIe	PCIe5.0

公司 AI 算力本是基于“长江” SoC 打造的产品，结合 AI 大模型与传统 PC 功能，为用户提供智能化的计算终端。该产品在满足传统 PC 功能的基础上，支持 AI 应用的运行与开发，用户可进行 AI 学习和实践操作。同时，AI 算力本支持端云联动，用户可通过云端进行模型训练，将训练完成的模型下发至本地进行推理，实现个性化算力定制，满足快速、高效、隐私保护的推理需求。

以 A140 为例，公司 AI 算力本的主要规格如下表所示：

规格	AI 算力本-A140
GPU 架构	MUSA
FP32	3 TFLOPS
FP16	12 TFLOPS
INT8	50 TOPS

（三）主营业务的收入构成及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特征具体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分析”。

（四）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 GPU 芯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板卡加工等其余环节交由专业的晶圆制造企业、封装测试企业及其他加工厂商完成。公司具体的盈利、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模式如下：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提供 GPU 相关产品获取业务收入，其业务流程与 Fabless 模式的芯片设计公司一致。

2、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1）立项前的市场调研与技术可行性分析阶段

在此阶段，公司进行市场需求分析，包括应用需求、技术可行性、市场定位、竞争分析、收入预期及研发预算等。管理层通过评估投入回报比决定是否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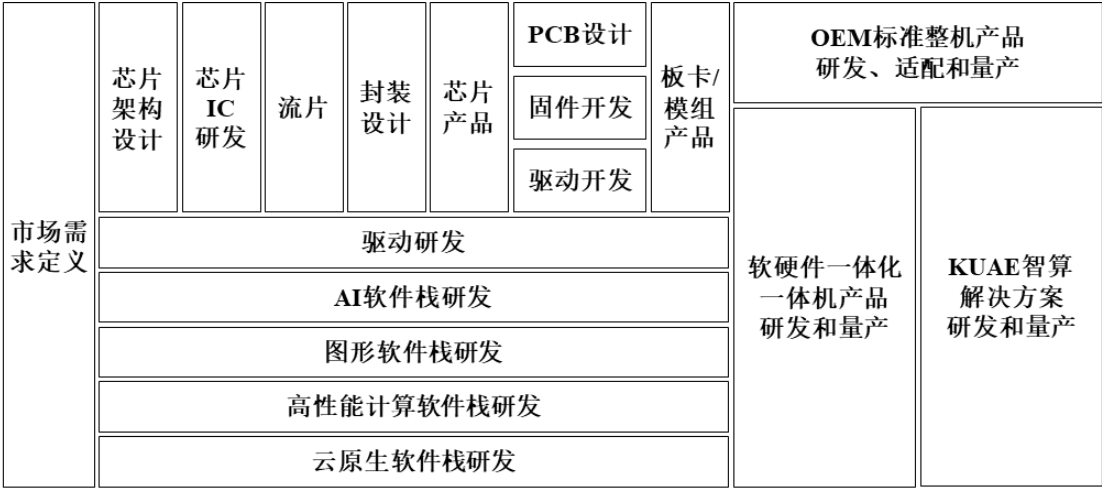
（2）产品研发阶段

该阶段由产品经理和架构师协作，将市场需求分解为具体的产品需求，并进一步细化为各技术领域的可量化研发目标、中期里程碑和项目排期表。芯片、软件和系统研发同步进行，管理层在各里程碑和最终项目交付前对项目进展及测试结果进行风险评审，决定是否进入下一阶段或投产。

（3）产品量产与维护阶段

量产产品需通过量产测试，通过测试的产品将按计划逐步投放市场。研发团队收集生产制造数据和产品使用数据，进行技术分析和调研，通过软件更新提升产品体验，并提炼数据以改进新一代产品。

公司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3、采购和生产模式

（1）GPU 芯片及板卡业务

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负责制定 GPU 芯片的规格参数、完成芯片设计和功能验证、提供芯片设计版图、封装设计版图及板卡设计版图。晶圆制造、封装测试及板卡加工通过委外方式完成。公司需向晶圆厂采购定制化生产的晶圆，向封测厂采购芯片封装和测试服务，向加工厂采购板卡加工服务。

（2）一体机及集群设备业务

除上述采购外，公司还需要采购相应配套的服务器、网络通信等设备与配件。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销与经销并存的销售模式，内部设有专门的销售团队同客户进行及时接洽。在直销模式下，通常公司直接参与客户的商务谈判，达成意向后，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除直销模式外，公司亦采用经销模式拓展市场。

5、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以及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的经营模式受到公司所处行业的技术水平、技术特点、市场供需情况、市场竞争格局及产业政策等一系列因素的影响，在长期的生产经营活动中通过不断探索和完善而形成，符合行业特点及自身经营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稳定，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一定时期内公司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演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为 GPU 系列产品，演变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主要产品 and 业务情况”。

（六）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和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公司成功自主研发并量产四代高性能 GPU 架构，并基于此推出了十余款高性能 GPU 加速卡与模组，以及 D800 计算服务器和 KUAE 智能计算集群等产品，构建了包含芯片设计、硬件产品及软硬一体化解决方案的全方位自主可控产品体系。公司产品矩阵覆盖从智能计算中心至终端设备以及从服务器级至个人计算机级的各类场景，满足政务、企业及个人消费者等多层次、多样化需求。

依托自主研发的全功能 GPU 产品体系，公司已建立起面向全产业、全社会的智能计算服务能力，覆盖 AI、具身智能、自动驾驶、云计算、消费电子等重点领域，并满足生成式 AI、大模型训练、数字孪生等场景的算力需求。公司将继续响应国家“加快推动关键技术自主可控”以及“建设新型算力基础设施”等战略部署，助力

我国在全球智能计算领域实现技术领先，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1、AI 智算产品商业化和技术储备

公司成功将全功能 GPU 架构技术、高性能 GPU 芯片配套技术以及高兼容的 MUSA AI 软件栈技术高效转化为一系列硬件和系统产品，体现了公司在技术转化和产品落地方面的综合实力。报告期内，公司 AI 智算产品合计实现收入 3.36 亿元。

AI 智算市场的核心聚焦于训练最新一代前沿模型，并日益扩展至利用这些模型进行推理，包括处理与复杂推理任务相关的密集型集群规模推理工作负载。以 DeepSeek 等前沿大模型预训练为例，这类任务不仅需要通用灵活、兼容国际 GPU 生态的高性能 GPU 算力产品，还依赖一套能够运行在超大规模计算、存储、网络硬件系统上的软硬件深度整合、稳定高效的智算系统。

为此，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 GPU 芯片和基础软件栈，打造了专为前沿大语言模型训练优化的 KUAE 智算集群系统。该系统采用软硬件一体化设计理念，结合计算与通信协同编排技术，实现了跨节点高效数据交换和同步，显著降低了分布式训练中的通信开销。系统集成数据并行、张量并行和流水线并行等多维并行策略，支持 3D/4D 混合并行计算框架，有效解决超大规模参数模型的显存瓶颈和计算效率挑战。针对 AI 前沿模型长时间训练需求，KUAE 智算集群强化了大型集群的可靠性设计，包括故障自动检测与恢复、训练状态检查点保存与恢复机制，同时配备全面的集群可观测性系统，实时监控计算资源利用率、网络拓扑状态和训练进度，确保万卡级别集群在数周甚至数月的连续训练过程中保持稳定高效运行。这一系统不仅提升了大模型训练的整体效率，还为 MoE 混合专家模型、多模态模型等复杂 AI 架构提供了理想的训练环境，满足了前沿大模型对超大规模算力的严苛需求。

公司代表性产品包括：MTT S4000，系 2023 年底推出的训推一体全功能智算卡；MTT S5000，通过 FP8 精度支持等创新提升性能；KUAE1，系支持千卡互联的第一代超大规模智算融合中心产品；KUAE2，系 2024 年底推出的第二代超大规模智算融合中心产品，支持万卡互联。公司已交付多个智算中心，场景覆盖大模型训练、推理、科学计算等多个领域。

在新一代 AI 芯片研发方面，公司紧密追踪前沿技术趋势，持续推动技术创

新，增强自身竞争力。公司采用 Chiplet 技术，通过先进封装与小芯粒设计，实现了多芯片模块（MCM）架构，有效整合高效算力。此举不仅提升了芯片资源的利用率和算力的扩展性，还显著降低了设计复杂度和成本，为超大规模智算中心提供了灵活扩展的高效解决方案。结合高速 I/O 接口和优化的片间通信协议，公司进一步提升了高性能数据传输率并降低通信延迟，支持复杂的 AI 和高性能计算任务。

在硬件互联和算力架构方面，公司致力于推动基于光电混合架构的高速互联技术研发，旨在实现单网络支持 10 万卡级 GPU 集群架构的高效运行。这项技术将显著提高卡间通信速率，减小超大规模并行计算中的数据和同步压力，满足未来智算中心在深度学习、大规模模型训练等场景中对算力和通信效率的极高需求。此外，公司深化 KUAE 智算集群架构开发，新增智能化资源调度功能和数据优化管理能力，可以更高效支持复杂任务的多阶段执行，提升资源利用率。

在融合性技术应用方面，公司持续推动 AI 计算与图形处理的结合创新，为自动驾驶和机器人等行业提供更具针对性的技术支持。公司正在研发面向自动驾驶仿真的 AI+图形结合技术，可实现高精度实时 3D 渲染与海量仿真训练数据生成。这一技术以全栈 AI 加速能力优化自动驾驶模型的训练与验证，帮助缩短自动驾驶算法和机器人端到 VLA（Vision-Language-Action Model，视觉语言动作模型）算法的研发周期，并降低真实环境测试的风险和成本，获得相关行业合作伙伴的认可。

2、专业图形加速及桌面级图形加速产品商业化和技术储备

基于全功能 GPU 架构和图形计算驱动以及软件栈方面的技术积累，公司推出了面向数据中心的云端渲染卡 MTT S3000、面向关键基础行业和政府的高性能渲染卡 MTT X300/S50、面向数字办公的渲染显卡 MTT S30/S10，以及面向消费者的桌面显卡 MTT S80/S70 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专业图形加速产品和桌面级图形加速产品分别实现收入 1.90 亿元、0.72 亿元。

MTT S3000 基于公司在 GPU 虚拟化技术和云端渲染技术的创新，在云电脑、云游戏、云 AI PC 等领域实现国产化，实现了高性能低延迟的云端计算与渲染能力，满足多场景的实时交互需求，并进一步降低了云端部署成本。公司与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就云电脑产品开展合作，为国内相关领域的自主可控和技术升级

提供了坚实保障。

MTT X300/S50 在国产图形工作站市场中具有一定的性能优势。产品广泛应用于数字孪生、仿真模拟、地理信息系统及工业设计等多个领域。同时，公司已完成超过 150 余家生态软件解决方案的国产化兼容认证，为国内图形工作站市场的自主可控和技术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MTT S10/S30 作为公司基于首代芯片推出的板卡产品，在信创个人 PC 市场上与包括飞腾、海光、兆芯、龙芯等国产品牌 CPU，麒麟、统信等国产操作系统，联想、浪潮、同方、紫光等国产品牌 PC 完成国产化适配，成功服务多家企事业单位客户。

公司是国内少有的在京东等电商平台面向消费者市场展开销售的国产 GPU 企业。MTT S80 是公司推出的国内首款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以及 DirectX 11/12 图形计算库的消费级显卡，其性能规格与英伟达 RTX 3060 相当。公司在两年时间内先后完成 24 版驱动更新，显卡性能表现提升数倍，成功兼容近千款游戏和应用，在年轻一代用户群体中树立了国产化技术的良好声誉。

公司始终坚持应用现代先进技术，不断优化技术产品的性能与功能，并注重将前沿技术快速转化为新一代产品。公司实现了一系列技术突破和创新布局，例如，通过引入光线追踪技术，显著提升渲染真实性，为高端内容创作、影视渲染和游戏开发等领域提供了全新解决方案。同时，公司计划推出性能提升 5-8 倍的图形工作站 GPU，为工业设计、地理信息、仿真模拟等高端专业应用场景提供更为强大的算力支持。此外，公司加大对专业图形软件的兼容性优化，广泛支持行业核心软件，进一步加速了国内技术生态的完善进程。在消费市场，公司推出了高性价比 GPU，凭借媲美国际同类产品的性能和成本上的优势，显著提升了国产 GPU 在大众市场中的普及率和认可度。更重要的是，公司在技术创新中积极探索 AI+图形的融合场景，例如，通过结合大语言模型技术与 AI 帧生成技术，公司提出了新型 AI 加速图形渲染管线的解决方案。这种创新不仅优化了传统图形渲染流程，还通过 AI 算法实现了高帧率、高细节的动态画面生成，为下一代数字视觉体验设立了新的标杆。

3、智能 SoC 产品商业化和技术储备

基于自主研发的“全功能 GPU + CPU + NPU + VPU”异构计算架构、AI SoC 软硬件协同技术，以及图形+AI 软件栈的积累，公司成功量产了面向智能边缘和智能终端的“长江”异构计算芯片，集成自研全功能 GPU、CPU、NPU、VPU 等多元算力于一体。基于该芯片，公司推出多种产品，包括：面向 AI PC 行业的 AI 算力本-A140 和面向边缘计算行业、具身智能等行业的智能模组-E300，后续拟持续推出迷你型电脑 AI Cube、面向智能汽车行业的智能座舱解决方案等。

AI 算力本-A140，面向 AI PC 行业，是专为高校学生、AI 爱好者及开发者设计的 AI 学习与开发创新工具。机身嵌入高效且开放的 AI 计算平台“长江”SoC，为用户带来端云协同混合 AI 算力，搭载深度融合于 AIOS 系统的原生 AI 智能体，提供 AI 学习和开发环境及功能。采用“CPU + 全功能 GPU + Linux 操作系统”组合，为 AI 计算提供了一个高效、灵活且开放的平台，有利于推动 AI 技术的深入应用和普及，推动由国产生态带来的行业创新与变革。

“长江”SoC，在汽车智能座舱市场上，其性能规格超越高通量产的智能座舱方案-骁龙 8295，目前后者的市场份额在中高端汽车中排名最高。“长江”SoC 在图形渲染、内存带宽、端侧大语言模型推理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能够给用户体验带来明显提升。

E300，面向机器人和边缘计算市场，性能规格超越英伟达同代系产品。与国产其他边缘计算模组相比，E300 在 AI 算力、生态兼容性以及 CPU + GPU + NPU + VPU 的高集成度和综合性能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运用前沿的现代技术，持续提升技术产品的性能与功能，并注重将先进技术迅速转化为新一代产品。基于第一代智能 SoC 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反馈，公司正在规划下一代智能 SoC 产品，大幅提升 AI 和图形处理能力，并通过高性能的互联技术提升方案的扩展性，使其能够运用到更多的领域，包括车载中央计算、具身智能等多个关键行业。

公司将持续通过“异构融合+软硬协同”的技术路径，为端侧和边缘 AI 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提供底层算力基石。

（七）主要产品的业务流程、主要或关键工序

公司主要产品的业务流程涉及芯片设计、晶圆代工、芯片封测、板卡加工等主要环节。

1、芯片设计

公司芯片设计流程主要包括以下环节：首先进行系统规范和架构设计，明确芯片功能、性能指标及架构布局，确定核心数量、管线结构等关键要素；接着开展功能设计，定义芯片具体功能和行为，创建系统需求的高级描述及算法和数据流；随后进入逻辑设计阶段，使用硬件描述语言（HDL）构建数字逻辑电路，并通过仿真验证其正确性；之后是电路设计，选择晶体管、电阻等元件，设计电源和时钟分配网络；物理设计验证环节，利用 EDA 工具进行设计规则检查（Design Rule Check, DRC）、布局与原理图对比（Layout versus Schematic, LVS）及时序和功耗分析，确保设计可制造性。设计完成后，公司将设计文件交付晶圆代工厂进行晶圆制造。

2、晶圆代工

公司在完成芯片电路设计后，将 GDSII 格式的物理设计文件交付至晶圆代工厂。晶圆代工厂依据该设计需求，确定适配的工艺节点，并定制专属的光掩模版。光掩模版上刻有与芯片设计对应的电路图案，用于后续光刻步骤。

代工厂依次进行光刻、蚀刻、掺杂以及薄膜沉积等工艺操作，制造晶体管并形成多层金属导线互联，完成电路集成。最后，对晶圆表面进行研磨，确保各层的平整度，防止短路和信号串扰。

3、芯片封测

在芯片制造领域，即便采用完全相同的设计方案与工艺流程，由于微观层面的波动影响，裸片在性能与功耗方面仍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差异。例如，频率波动可达 100 MHz，这足以对芯片最终的使用表现产生影响。

封测环节在此过程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借助晶圆测试（CP）、功能测试（FT）以及系统级测试（SLT）等多种测试手段，针对多达数万项的功能参数（如 SCAN、MBIST 等）以及电性参数（如漏电流、频率稳定性）展开全面

且细致的分档筛选工作。通过多维度测试，封测环节能够将裸片精确分类到不同等级，显著提高晶圆利用率和制造效益。

4、板卡加工

芯片设计、晶圆代工及芯片封测完成后，进入板卡加工阶段。首先进行芯片与板卡的适配性测试，确保芯片性能与板卡设计相匹配；随后，将封装好的芯片及相关元器件、模组等焊接或通过插槽安装至板卡，完成硬件组装；接着对集成后的板卡进行功能测试，包括图形处理、计算性能、功耗等指标检测，确保其满足设计要求；最后进行稳定性测试，模拟实际应用场景，验证板卡在长时间运行下的可靠性。整个板卡加工阶段需严格把控质量，为产品量产奠定基础。

（八）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主要负责制定芯片的规格参数与方案、进行芯片设计和验证、交付芯片设计版图等，而芯片的晶圆加工、封装测试以及板卡加工等工序全部通过委外方式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相关问题，公司最近三年内生产模式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九）业务指标变动情况

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和自身经营的特点，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为公司经营前景具有核心意义的业务指标，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分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和“（四）毛利率分析”。

（十）公司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情况

全球科技竞争日益加剧，2023 年 10 月，美国进一步收紧对华出口管制措施，发布新版半导体出口管制条例，限制包括英伟达 H800、A800 在内的高性能 AI 芯片对华出口，并扩大了对先进计算芯片、半导体制造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出口管制范围。在此次禁令中，本公司被列入管制清单。

十八大以来，政府高度重视关键核心技术创新攻关，针对“卡脖子”技术难题，明确提出要将科技发展的主动权紧握手中。2022 年 9 月，全面深化改革委

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强调，要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显著优势，强化党和国家对重大科技创新的领导，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围绕国家战略需求，优化配置创新资源，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大幅提升科技攻关体系化能力，在若干重要领域形成竞争优势、赢得战略主动。

近年来，国务院、工信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等多个部委高度重视 AI 芯片及智算基础设施建设，密集出台支持政策。2015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 2025》，明确提出，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其中集成电路及专用设备是重点发展的十大领域之一；2017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强调加快培育人工智能产业，推动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其中智能芯片是重点突破的关键共性技术之一；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2023 年 7 月，网信办、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重点鼓励人工智能算法、芯片及配套软件平台的自主创新；2023 年 10 月，工信部等六部门发布《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强调加强 GPU、CPU 和服务器等重点产品研发；2024 年 1 月，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要求加快突破 GPU 芯片等技术，建设超大规模智算中心。

公司主营业务契合上述国家战略部署，专注于全功能高性能 GPU 芯片设计、配套软件开发以及基于自研芯片的超大规模 GPU 智算集群开发领域。作为集成电路产业的关键产品，公司产品不仅助力提升我国集成电路领域的整体制造水平和国际竞争力，更凭借其 AI 计算加速能力，为 AI 产业发展提供关键算力支撑，有效推动制造业向智能化、高端化方向发展。

公司在 GPU 芯片全流程开发方面形成了完整的技术体系，包括 GPU 芯片架构设计、软件开发环境、算力调度平台等核心领域，掌握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在软件生态构建方面，公司自主开发了配套软件开发环境，构建了完整的算力调度平台和开发框架。在智算集群开发方面，公司基于自研 GPU 芯片成功开发了高性能智算集群解决方案，可有效支撑大模型训练和推理需求，积极推进算力基础设施国产化进程。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在北京、上海等地建立研发中心，汇聚行业顶尖人才。通过持续的技术攻关和产品迭代，公司已成功打造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 GPU 芯片及相关产品线，取得授权发明专利四百余项，并在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取得显著成果。目前，公司产品已获得众多头部企业的认可，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了强大的计算基础设施支持。

综上所述，公司主营产品和业务围绕 AI 芯片和高质量算力基础设施核心技术，深度契合国家战略规划，属于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的发展方向。公司不仅自主掌控核心技术，还拥有卓越的科技创新与产业化实力，在推动我国 AI 产业崛起和技术自主化进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完善产业生态，为我国高端芯片产业的发展和 AI 技术的应用做出积极贡献。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所处行业划分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9”；根据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年），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电子核心基础产业”的“集成电路”领域；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年），公司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1.3、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中“1.3.4、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6520、集成电路设计”。

（二）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管部门以及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是公司主要的行业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是公司所属行业的行业自律组织，其主要职责为按照国家的宪法、法律法规和政策开展本行业的各项活动；为会员服务，为行业服务，

为政府服务；在政府和会员单位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维护会员单位和本行业的合法权益，促进半导体行业的发展。

工信部和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构成了集成电路行业的管理体系，各集成电路企业在主管部门的产业宏观调控和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的约束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自主承担市场风险。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集成电路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国家给予了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为推动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增强信息产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扶持政策，为集成电路产业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近年来国家颁布、实施的主要政策法规如下：

序号	实施时间	文件名称	发文单位	相关内容
1	2019 年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设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集群
2	2019 年	《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出台了支持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发展的企业所得税政策
3	2019 年	《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工作指引》	科学技术部	开放、共享是推动我国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的重要理念，通过建设开放创新平台，着力提升技术创新研发实力和基础软硬件开放共享服务能力，鼓励各类通用软件和技术开源开放，支撑全社会创新创业人员、团队和中小微企业投身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促进人工智能技术成果的扩散与转化应用，使人工智能成为驱动实体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新引擎
4	2020 年	《关于推动服务外包加快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等 8 部门	将企业开展云计算、基础软件、集成电路设计、区块链等信息技术研发和应用纳入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支持范围
5	2020 年	《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从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培养、知识产权、国际合作等方面进一步优化集成电路产业与软件产业发展环境，深化产业国际合作，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和发展质量
6	2021 年	《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关于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发展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4 号）	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	对于“集成电路线宽小于 0.5 微米的化合物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和先进封装测试企业，进口国内不能生产或性能不能满足需求的自用生产性原材料、消耗品等”相关情形免征进口关税
7	2021 年	《关于做好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海关总	将《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第二条所称国家鼓励的集成

序号	实施时间	文件名称	发文单位	相关内容
		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发改高技〔2021〕413号）	署、税务总局	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条件明确，根据产业发展、技术进步等情况，制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条件和项目标准
8	2021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家发改委	十四五发展规划中提出要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国家创新体系，加快建设科技强国，集中优势资源攻关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
9	2021 年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务院	“十四五”期间，要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增强关键技术创新能力，瞄准传感器、量子信息、网络通信、集成电路、关键软件、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新材料等战略性前瞻性领域，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提高数字技术基础研发能力
10	2021 年	《新型数据中心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	工信部	总体布局持续优化，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以下简称国家枢纽节点）、省内数据中心、边缘数据中心梯次布局
11	2021 年	《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	随着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进度加快，特别是 5G 等新技术的快速普及应用，全社会数据总量爆发式增长，数据资源存储、计算和应用需求大幅提升，迫切需要推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供需平衡、绿色集约和互联互通，构建数据中心、云计算、大数据一体化的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促进数据要素流通应用，实现数据中心绿色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发改高技〔2020〕1922 号）部署要求，为加快建设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算力枢纽体系，制定本方案
12	2022 年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壮大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数字产业，提升关键软硬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
13	2022 年	《关于做好 2022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	为做好 2022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将有关程序、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条件和项目标准进行规范。重点集成电路设计领域包括（一）高性能处理器和 FPGA 芯片；（二）存储芯片；（三）智能传感器；（四）工业、通信、汽车和安全芯片；（五）EDA、IP 和设计服务
14	2023 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做好 2023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	2023 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以下简称“清单”）制定工作，延用 2022 年清单制定程序、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条件和项目标准。给予符合要求的集成电路企业一定的税收优惠
15	2023 年	《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工信部	从算力、运载力、存储力以及应用赋能四个方面提出了到 2025 年发展量化指标，引导

序号	实施时间	文件名称	发文单位	相关内容
				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
16	2024 年	《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指南》	工信部	力争到 2027 年，80%的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基本实现网络化改造，边缘网关、边缘控制器等产品部署超过 100 万台，“5G+工业互联网”项目数超过 2 万个。重点方向之一：边缘计算能力提升。协同工业网络、工业算力、工业数据设备和系统的改造升级，部署边缘计算节点、边缘计算网关、边缘控制器、边缘云等工业算力设备，建设工业智算中心，形成覆盖生产、管控、经营全环节的算力基础设施，支撑工业人工智能、工业大数据、工业大模型创新应用部署
17	2024 年	《信息化标准建设行动计划（2024—2027 年）》	中央网信办、市场监管总局、工信部	一是完善人工智能标准，强化通用性、基础性、伦理、安全、隐私等标准研制。加快推进大模型、生成式人工智能标准研制；二是推动区块链标准建设，加快底层平台、智能合约、共识机制、跨链互操作等共性关键标准制定，推进重点领域的应用和服务标准研制；三是完善云计算标准，加快云原生、云操作系统、分布式云、边缘云、云迁移、云化应用、智能云服务等标准研制；四是加快量子信息标准布局，推动术语、功能模型、参考架构等基础通用标准研制，开展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测量等关键技术标准研究；五是推进脑机接口标准研究，加强输入—输出接口、脑信息编解码算法、脑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等关键技术和应用标准研制；六是加快建设下一代互联网、Web3.0、元宇宙等新兴领域标准化项目研究组，推进基础类标准研制，探索融合应用标准
18	2024 年	《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	建设完善数字基础设施。深入实施城市云网强基行动，加快建设新型广播电视网络，推进千兆城市建设，探索发展数字低空基础设施。统筹推进城市算力网建设，实现城市算力需求与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资源高效供需匹配，有效降低算力使用成本。建设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促进政府部门之间、政企之间、产业链环节间数据可信可控流通。加快推动城市建筑、道路桥梁、园林绿地、地下管廊、水利水务、燃气热力、环境卫生等公共设施数字化改造、智能化运营，统筹部署泛在韧性的城市智能感知终端。推动综合能源服务与智慧社区、智慧园区、智慧楼宇等用能场景深度耦合，利用数字技术提升综合能源服务绿色低碳效益。推动新能源汽车融入新型电力系统，推进城市智能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

3、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之“1、行业机遇”之“（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三）行业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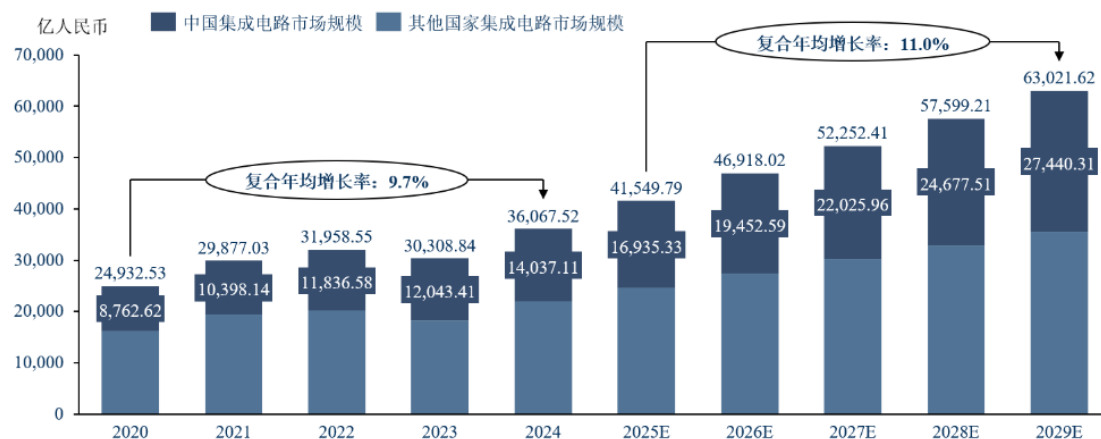
1、全球及中国集成电路行业概况

集成电路产业作为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已成为全球各国的普遍共识。随着半导体加工能力的提升、技术进步，以及服务器、消费电子产品、网络通信、汽车、物联网等下游市场的消费需求扩大，全球及中国半导体市场近年来经历了显著增长。未来，随着各行各业对集成电路需求的不断增长，全球集成电路市场规模预计将持续扩大。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质量的提升，集成电路行业对于国民经济发展的战略意义日益凸显，其发展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国家多次出台相关政策法规，从资金支持、税收优惠、人才培养等多个层面鼓励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与此同时，国际贸易争端的频繁发生，使得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链遭受了多次断供事件，这些问题暴露了芯片进口依赖度高、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受制于外部等关键问题。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成电路的发展已刻不容缓。下游厂商逐渐认识到芯片供应链稳定性的重要性，并积极推动芯片国产化替代进程，这为国内芯片设计企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全球集成电路市场规模从 2020 年的 24,932.53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36,067.52 亿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9.7%；其中，中国集成电路市场增速尤为突出，2020 年规模为 8,762.62 亿元，2024 年增长至 14,037.11 亿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12.5%，显著高于全球市场平均水平。未来，随着 AI、5G 等新兴技术应用逐步落地，预计 2025 至 2029 年全球市场将加速扩张，2029 年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63,021.62 亿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1.0%；其中，中国市场预计将因国内半导体产业链的自主化进程加快以及政策支持的增强，继续保持高增长态势，2029 年市场规模预计达 27,440.31 亿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2.8%，增速持续高于全球市场。

2020-2029 年全球及中国集成电路市场规模（收入）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计算加速芯片行业概况

(1) 主流芯片类型及比较

在数字经济飞速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断提升的背景下，以 GPU 为代表的具备超强计算能力和卓越性能的逻辑芯片得到了迅速发展。特别是当前领先的 GPU 产品已经展现出传统 CPU 难以比拟的指数级计算能力。主流 AI 计算加速芯片包括以下几类：

1) GPU

GPU 最初用于图形渲染，逐渐发展为通用计算加速引擎，其大规模并行计算架构可同时执行海量计算任务。随着深度学习的发展，GPU 在 AI 训练与推理领域逐渐成为主流选择。GPU 的高带宽内存和并行计算结构适合加速矩阵运算、卷积操作等神经网络关键环节，并扩展至科学计算、数据分析等多领域，形成了成熟的开发生态与软件支持，成为现代计算基础设施的核心组件。

2) ASIC

ASIC 是为特定应用或算法场景而设计的定制化芯片，其硬件结构和电路都紧密围绕特定功能需求设计。AI ASIC 通常针对特定神经网络或算法进行优化，能够在功耗与性能之间达到较好的平衡。其优势在于较高的计算效率和低功耗，适合大规模量产及对计算性能和能效要求极高的应用场景，例如数据中心 AI 加速器或边缘设备等。

3) FPGA

FPGA 是一种可编程逻辑器件，通过编程硬件电路实现定制化功能。与 ASIC 相比，FPGA 具备更高的灵活性，可根据算法需求进行硬件配置或更新，并行度与低时延表现也较为突出。其适用于算法迭代频繁、对硬件配置要求灵活多变的 AI 场景，尤其是在边缘计算或原型验证阶段，能够迅速完成硬件加速方案的验证与部署。

在 AI 主流计算加速芯片对比中，GPU 较 ASIC、FPGA 具备显著的综合优势。从应用覆盖看，GPU 同时适配 AI 训练与推理场景；在功能特性上，其凭借灵活可编程的通用属性，无需永久性物理更改即可定义功能，相较 FPGA 的半定制局限与 ASIC 的完全定制且不可更改性，适配性更优；在计算能力维度，以英伟达 B200 为代表的 GPU 产品性能远高于当前 FPGA 和 ASIC 相关产品；开发生态层面，GPU 依托成熟开发环境与庞大开发者生态系统，远胜 FPGA 以及 ASIC 在开发工具兼容性上的事实表现。尽管 GPU 在能源效率上存在耗电量较高的特点，但其在应用灵活性、计算性能、开发友好性上的突出优势，使其成为 AI 计算场景中兼具效率与普适性的优选方案。

主流计算加速芯片对比

		GPU	FPGA	ASIC
功能和性能	人工智能的应用范围	• 人工智能训练 ✓ • 人工智能推理 ✓	• 人工智能训练 ✗ • 人工智能推理 ✓	• 人工智能训练 ✓ • 人工智能推理 ✓
	灵活性	 * 通用性。可通过编程定义功能，无需永久性物理更改	 半定制。可通过编程定义功能，无需永久性的物理更改，但也有局限性	 完全定制。硬件设计决定了其功能，不可更改
	计算能力	 高于 FPGA 和 ASIC	 落后于 GPU 和 ASIC	 高于 FPGA，但低于 GPU；但上限最高
开发者友好性	开发者生态系统	 GPU 拥有极其成熟的开发环境和庞大而成熟的开发人员生态系统	 开发工作具有挑战性，与主流和成熟的 GPU 开发环境不兼容	 开发工作具有挑战性，与主流和成熟的 GPU 开发环境不兼容
使用成本	能耗	 高能耗最高	 能耗介于 GPU 和 ASIC 之间	 能耗表现优势明显
	价格	 相同用途中最具成本效益	 成本相对较高	 初始开发成本高；规模化和商业化后，成本将低于 FPGA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 计算加速芯片产业链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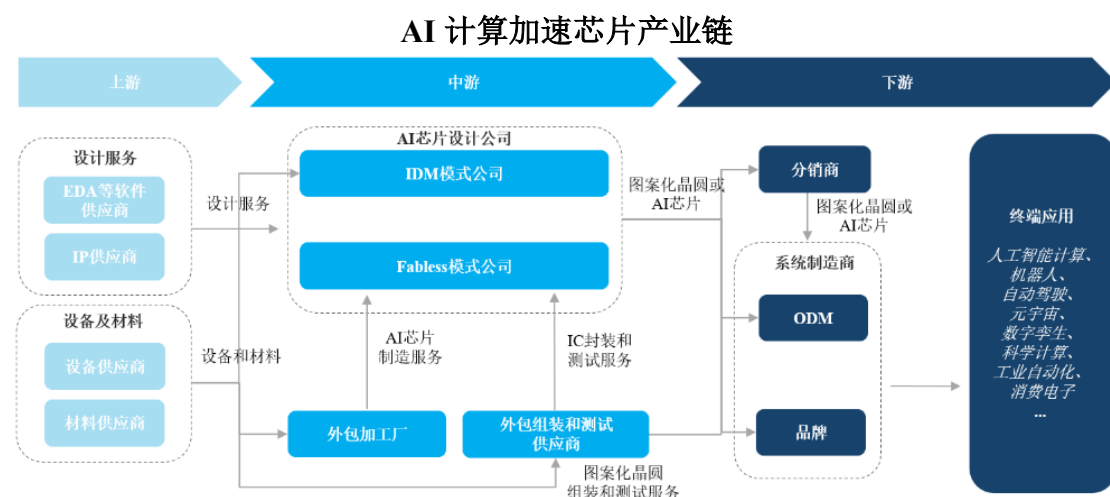
AI 计算加速芯片产业链可分为上游、中游和下游三个部分。其中，芯片设计公司位于中游，是产业链的核心，决定了整个行业的技术走向和市场竞争能力。这些公司可采用 IDM 模式（集设计、制造、封装、测试与销售等环节由同一家

企业完成的商业模式），也可采取 Fabless 模式。此外，部分芯片设计公司具备自主开发 EDA 软件和 IP 模块的能力，这进一步增强了其在产业链中的核心地位。

上游环节提供芯片设计所需的 EDA 软件、IP 模块等，以及制造所需的设备和材料。EDA 软件和 IP 供应商为芯片设计提供工具支持，而设备和材料供应商则为芯片制造、封装和测试提供关键资源。

中游环节，除 AI 计算加速芯片设计公司，还包括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环节。晶圆制造部分通常由外部晶圆代工厂提供，而封装和测试环节则由封测厂商完成，包括 IC 封装、组装及测试工作，以确保芯片具备出色的性能和可靠性。

下游环节涵盖 AI 芯片的分销和系统制造。分销商主要负责销售图案化晶圆或 AI 计算加速芯片，而系统制造商（ODM）则负责将 AI 计算加速芯片集成到终端产品中，并最终交付给品牌商。最终应用下游包括 AI 计算加速、机器人、自动驾驶、元宇宙、数字孪生、科学计算、工业自动化、消费电子等众多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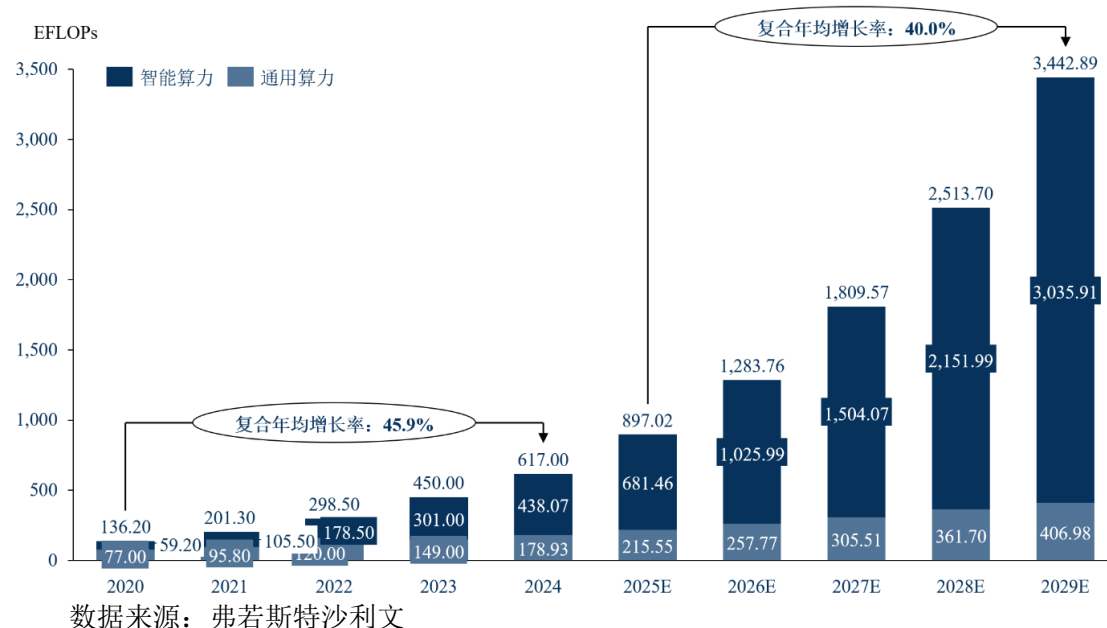


（3）中国市场算力规模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预测，随着 AI 和大数据技术的广泛应用，中国算力规模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整体规模从 2020 年的 136.20 EFLOPs 增长至 2024 年的 617.00 EFLOPs，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5.9%；预计到 2029 年中国算力总规模将达到 3,442.89 EFLOPs，预测期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40.0%。其中，智能算力是引领算力规模指数级增长的核心，其规模从 2020 年 59.20 EFLOPs 增长至 2024 年的 438.07 EFLOPs，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64.9%，预计在 2025 年至 2029 年期间，智能算力将以 45.3%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增长至 3,035.91 EFLOPs，这一

增长趋势的主要推动力在于 AI 技术的深入应用，促进了对高性能计算能力的强烈需求，推动智能算力持续扩容。与此同时，通用算力规模预计从 2025 年的 215.55 EFLOPs 增长至 2029 年的 406.98 EFLOPs，市场增长主要得益于传统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如企业日常办公、数据存储管理、业务系统运行等常规计算场景释放稳定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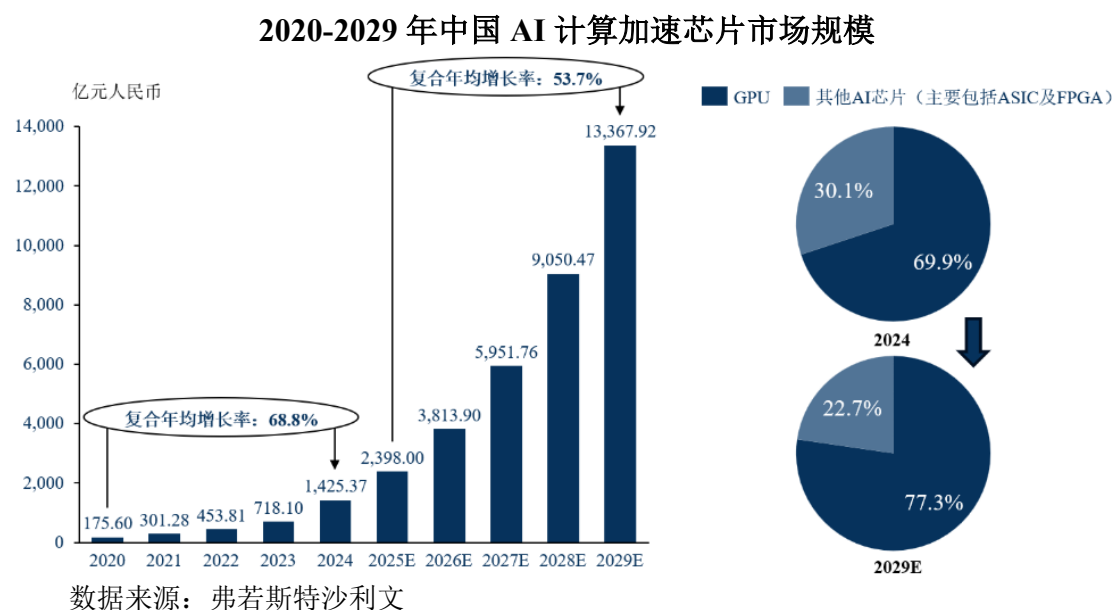
2020-2029 年中国算力规模



(4) AI 计算加速芯片规模及 GPU 份额分析

随着中国 AI 下游应用市场的迅速扩张，AI 计算加速芯片的市场需求呈现爆炸式增长，吸引各类芯片制造商的加入。目前，GPU 依然是 AI 市场的主导芯片。不过，以 ASIC 和 FPGA 为代表的其他类型芯片也已实现商业化，并在市场中占据一定比例。

未来，随着中国 GPU 企业在技术上的不断突破，AI 计算加速芯片的市场规模预计将实现快速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预测，到 2029 年，中国的 AI 芯片市场规模将从 2024 年的 1,425.37 亿元激增至 13,367.92 亿元，2025 年至 2029 年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3.7%。从细分市场上看，GPU 的市场增长速度最快，其市场份额预计将从 2024 年的 69.9% 上升至 2029 年的 7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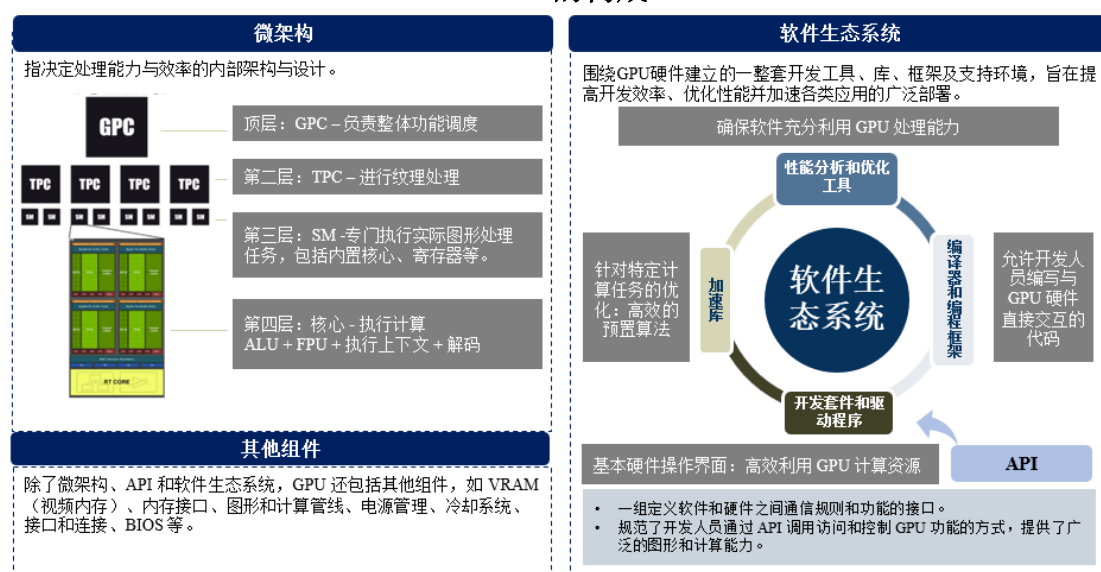


3、GPU 行业概况

(1) GPU 的定义及构成

GPU（图形处理芯片）又称显示核心、视觉处理器、显示芯片，是一种主要用于计算加速领域的微处理器。GPU 从早期的图形渲染任务开始，随着软件和硬件技术的持续发展，逐渐扩展至计算加速等领域。GPU 的关键组件包括决定其处理能力和运算效率的微架构，以及由开发工具、程序库和应用程序接口(API)组成的强大软件生态系统，这一生态系统确保了开发者能够在各类应用场景中高效调用 GPU 的计算能力。

GPU 的构成



根据功能定位，GPU 主要分为全功能 GPU、图形 GPU 和 GPGPU：全功能

GPU，以英伟达和摩尔线程为代表，这类 GPU 具备功能完备性与计算精度完整性，在工作效率、生态完整多样性以及兼容性等方面更具优势，能够更好地适应未来新兴及前沿计算加速应用场景的需求；图形 GPU，专为图形渲染和 PC 游戏应用而设计，针对高清显示及高性能 2D/3D 图形计算进行了优化；GPGPU，省去了与图形显示和渲染相关的功能，专注于利用 GPU 架构执行通用并行计算任务。与其他类型的 GPU 相比，全功能 GPU 可满足更广泛的应用需求，在元宇宙、世界模型、具身智能、物理 AI 等未来 AI 的发展趋势下，全功能 GPU 将拥有显著的竞争优势。

（2）GPU 产品特性介绍

1) GPU 关键参数介绍

GPU 的性能由多个关键参数决定，包括核心数量、工作频率、显存容量、显存带宽、计算能力与精度覆盖范围等：

①核心数量。作为 GPU 的核心指标，核心数量越多，GPU 在处理图形渲染、科学计算、AI 计算加速等任务时能够处理更多线程，提升运算效率。核心数的增加不仅可以显著提升性能，也能有效分摊工作负载，从而更好地满足高强度计算需求。

②时钟速度。时钟速度指 GPU 每秒可执行的时钟周期数，对数据处理速度和性能输出具有直接影响。更高的时钟速度意味着在同等时间内能够完成更多的运算任务，满足对实时性、低延时的应用场景需求。

③显存容量。显存是 GPU 临时存储数据的空间，容量的大小在处理大型数据集、高分辨率图像或视频时尤为重要。较大的显存容量可减少 GPU 与系统内存之间的频繁数据传输，在多任务或高分辨率场景下有效提升性能和效率。

④显存带宽。显存带宽指单位时间内 GPU 内部存储器可传输的数据量。较高的显存带宽确保了在面对高负载时，数据能被快速送达处理核心，进而维持流畅的运行效率。对需要高吞吐量的应用（如深度学习推理或复杂图形渲染）而言，显存带宽是关键的性能瓶颈之一。

⑤计算能力。计算能力通常以 GFLOP/S（每秒十亿次浮点运算）表示，是衡量 GPU 并行计算性能的主要指标。更高的计算能力意味着在 AI 计算、科学计

算、工程模拟等高强度场景中可以实现更快的运算速度和更高的产出。

⑥计算精度覆盖范围。GPU 支持的计算精度范围（如 FP64、FP32、FP16、FP8、INT8 等）反映了其在多样化任务中的灵活度。随着 AI 技术的不断演进，不同的应用场景对计算精度的要求也各不相同。能够支持多种精度水平的 GPU 不仅具备更高的灵活度，也能在多样化的 AI 任务中实现更佳的性能与能效。

GPU 在上述关键性能指标的综合表现，直接决定了其在 AI 训练、推理，以及图形渲染、科学计算等广泛应用领域的表现水平。各大 GPU 厂商在核心数、频率、显存容量、显存带宽及计算精度覆盖等方面的持续创新与投入，也推动了 GPU 性能的不断跨越，为更多行业与应用场景的数字化升级奠定了坚实基础。

2) GPU 生态系统介绍及其重要性分析

GPU 生态系统由上层算法库、中层接口、驱动程序、编译器和底层硬件架构等构成。主要的研发挑战集中在 GPU 硬件架构和通用计算软件生态上。在软件生态系统中，GPU 厂商需要长期投入开发 IP 和软件堆栈，以构建完整的开发者生态。以英伟达的 CUDA 生态系统为例，其自 2006 年推出以来不断扩大，吸引了数百万开发人员，形成了完善且庞大的开发者生态。在全球范围内，仅有少数几家公司构建了完整的软件生态系统。目前，英伟达的生态系统不易被超越，CUDA 的兼容性预计将引导未来生态系统的发展方向。因此，能够与现有生态（如 CUDA）保持兼容的新兴生态系统，有望实现快速发展并迅速扩大市场份额。



3) GPU 行业商业模式分析

GPU 行业的商业化模式包括芯片、板卡、系统、一站式解决方案及 SoC 等形式，针对不同的客户群体和应用场景：芯片模式通常面向高性能计算等专业领域，以 To B 为主；板卡模式既可服务个人消费者，也能满足企业客户对图形渲染与并行计算的需求；系统模式侧重提供整机方案，为数据中心或高端工作站提供集成化支持；一站式解决方案则通过软硬件一体化方式，深度满足行业客户的需求；而 SoC 则将 GPU、CPU 等集成在同一芯片中，为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等提供定制化、高效率的嵌入式计算能力。这些商业模式在满足市场细分需求的同时，也为 GPU 厂商带来了多元化的收入来源和竞争优势。

（3）全球及中国 GPU 市场发展历程

全球 GPU 产业的发展历程可划分为三个主要阶段。起步阶段：英伟达在个人计算机（PC）市场中确立了其市场地位，率先提出了 GPU 概念并迅速扩张。进化阶段：进入 21 世纪，随着 CUDA 的推出，英伟达释放了 GPU 在并行计算方面的潜力，标志着 GPU 产业进化阶段的开始。爆炸式增长阶段：AI 技术的兴起推动 GPU 在 AI 计算加速领域占据主导地位，近二十年来，GPU 在计算加速领域持续发挥重要作用，目前该产业已经迎来了爆炸式增长。

与全球产业相比，中国 GPU 产业仍处于起步阶段，但随着国内企业在技术上的不断突破，市场正在快速增长。

（4）GPU 行业的周期性特征分析

GPU 行业呈现出“技术 - 市场”双周期叠加的典型特征。其中，长周期主要由底层架构的技术革新推动，例如，从 2000 年代固定管线到可编程着色器的转变，以及 2010 年代从通用计算向 AI 加速的跃迁，这些技术突破性进展引发了市场需求的结构性增长。以英伟达为例，其股价在 2016 年（Pascal 架构发布）至 2024 年（Blackwell 架构发布）期间增长超过 20 倍，充分证明了技术创新对行业估值的长期支撑作用。

同时，行业也存在中短周期特征，主要与产品迭代周期和下游资本开支密切相关。消费级 GPU 产品的更新周期大约为 18 至 24 个月，受游戏和创意工具需求的推动；而数据中心 GPU 产品因 AI 模型训练需求的激增，产品生命周期缩短至 12

至 24 个月，促使企业不断采购最新算力设备。此外，云计算服务提供商（如亚马逊网络服务 AWS 和微软 Azure）的 GPU 采购计划受宏观经济和 AI 投资热度的影响，2023 年全球 AI 算力投资的激增使 GPU 市场规模同比增长 48%，但 2024 年部分企业去库存导致季度环比增速放缓，呈现出典型的“需求脉冲”现象。

在外部周期方面，地缘政治和供应链因素对 GPU 市场产生显著影响。例如，美国对华高端 GPU 出口限制促使中国企业加速国产替代进程，2024 年 N 公司旗下量产型号计算加速芯片出货量突破 50 万片，使国内市场份额占比从 5% 提升至 15%；而 2025 年生效的新关税政策可能导致北美市场短期内出货量下滑，同时先进制程产能紧张导致高端芯片交付周期延长，引发价格波动。

此外，下游需求结构的变化也对行业周期产生周期性影响。AI 训练和智能驾驶领域展现出强周期性，大模型训练需求（如 xAI 的 Grok3 训练需使用超 10 万张 H100 GPU）推动数据中心 GPU 销售额在 2023 至 2024 年间增长 120%；而智能驾驶的 L4 级落地延迟则使车载芯片需求未达预期，局部出现产能过剩。相比之下，游戏和消费电子领域虽占整体市场约 30%，但其需求受经济周期波动较大，2024 年全球 PC 出货量下滑 8.3%，但高性能游戏显卡因电竞和元宇宙需求逆势增长 12%，显示出细分市场的抗周期韧性。

总体而言，GPU 行业既有由深层次技术革新驱动的长期发展趋势，又受短周期产品迭代、资本开支波动以及外部政策与需求结构变化的影响，构成了一个复杂而动态的市场周期性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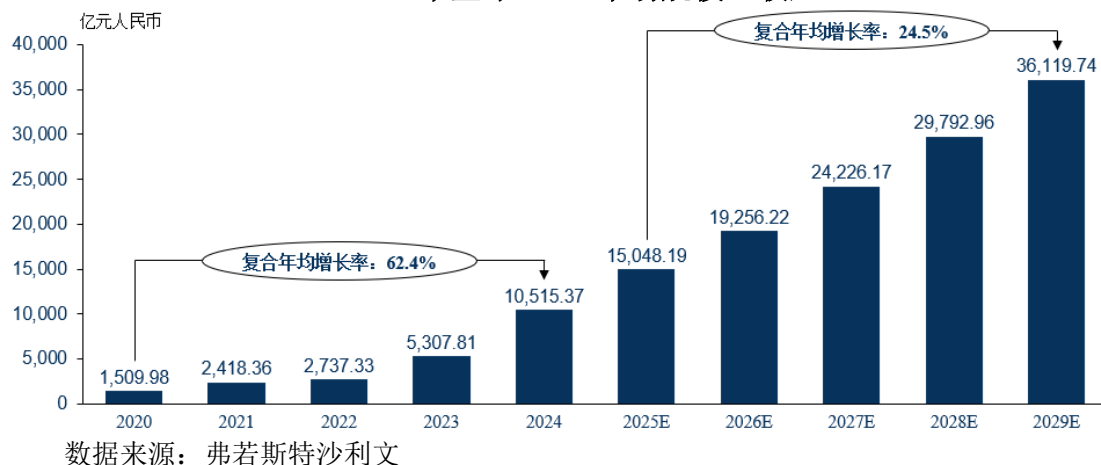
（5）全球及中国 GPU 市场规模

在全球范围内，欧美等发达国家及地区在 AI 领域的研发起步较早，早期资本投入较大。因此，在过去五年中，随着 AI 应用（如 ChatGPT 大模型技术）的突破，全球市场对 AI 算力的需求显著增加。以英伟达为代表的 GPU 产品，因其成熟的开发者生态以及优秀的算力性能，使得 GPU 市场规模在过去五年迎来了爆发式增长，2024 年达到 5,315.03 亿元。

未来，随着中国国产 AI 技术，如 DeepSeek 大模型、具身智能、智能驾驶等技术的持续突破，中国 AI 技术水平已经逐步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全球 AI 市场亦随之进入了一个多元发展的新时期。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预测，全球 GPU 市场

规模预计在 2029 年将达到 36,119.74 亿元，其中，中国 GPU 市场规模在 2029 年将达到 13,635.78 亿元，在全球市场中的市场占比预计将从 2024 年的 30.8% 提升至 2029 年的 37.8%。

2020-2029 年全球 GPU 市场规模（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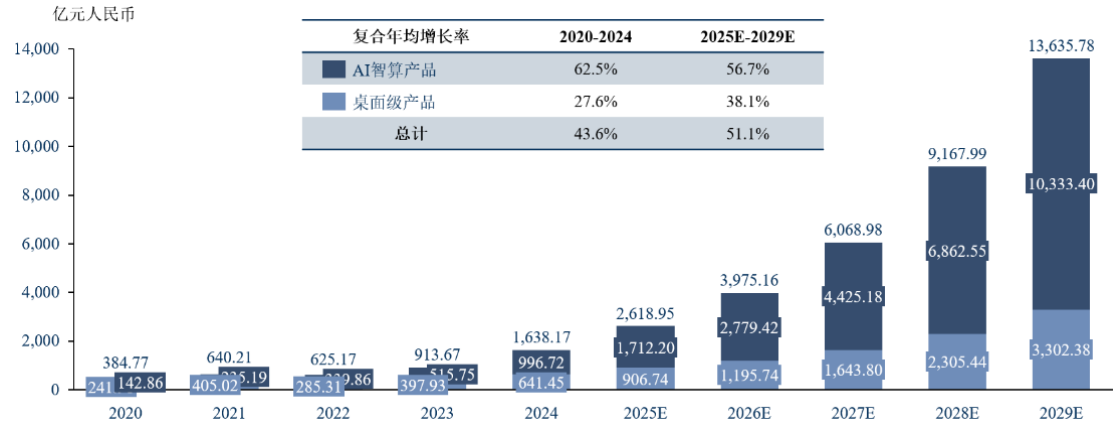
过去五年，中国 GPU 产业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市场规模从 2020 年的 384.77 亿元快速增长到 2024 年的 1,638.17 亿元。GPU 产业下游应用领域可细分为 AI 智算产品和桌面级产品。未来，随着 AI 的应用不断开发，对于 GPU 等算力基础设施的需求预计将会出现爆发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预测，预计到 2029 年中国 GPU 市场规模将增长到 13,635.78 亿元。

在中国快速发展的 AI 计算领域，GPU 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随着支持深度学习和数据分析等 AI 应用的高性能计算需求不断增长，对 GPU 的需求也随之激增。英伟达等国际龙头 GPU 公司抓住了这一机遇，在中国市场占据了重要地位。此外，摩尔线程等国内 GPU 公司也在不断实现架构创新和技术进步，满足中国 AI 产业的芯片需求，发展势头迅猛。

中国 AI 智算 GPU 的市场规模从 2020 年的 142.86 亿元迅速增至 2024 年的 996.72 亿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62.5%。未来，随着 AI 不断发展，对算力的需求预计将呈现指数级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预测，到 2029 年，AI 智算 GPU 市场规模将达到 10,333.40 亿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6.7%。

此外，桌面级产品的市场规模未来也将保持稳定增长，从 2020 年的 241.91 亿元增至 2024 年的 641.45 亿元，预计 2029 年将进一步增至 3,302.38 亿元。

2020-2029 年中国 GPU 市场规模（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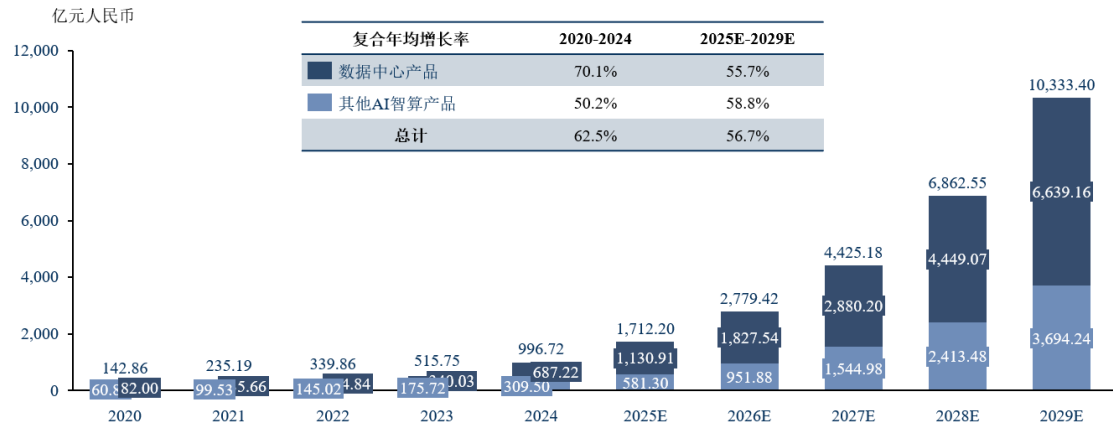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注：AI 智算产品口径包括数据中心端（应用于智算中心中 AI 训练和推理等场景的 GPU 及相关产品）、边缘计算端（应用于数字孪生、汽车、机器人等边缘计算场景的 GPU、SoC 芯片及相关产品）、其他云计算端等；桌面级产品口径包括主要用于 AI PC、游戏 PC 及办公 PC 等场景的 GPU 及相关产品等。

在中国 AI 智算 GPU 市场中，数据中心 GPU 产品是过去增速最快的细分市场，其市场规模从 2020 年的 82.00 亿元以 70.1%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至 2024 年的 687.22 亿元，预计未来还将以年均复合增长率 55.7% 的高增速增长至 2029 年的 6,639.16 亿元。其他 AI 智算产品（包括边缘计算和云计算产品）预计在未来将以 58.8% 的增速在 2029 年达到 3,694.24 亿元。

2020-2029 年中国 AI 智算 GPU 市场规模（收入）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6）中国 GPU 市场的发展趋势分析

中国 GPU 产业的发展趋势主要体现在技术、市场和应用三个方面。

技术趋势：随着 AI 时代的到来，下游对算力的需求激增，推动 GPU 产品的更新迭代加速。近年来，GPU 计算能力持续增强，更新周期显著缩短。以英伟达为例，其 GPU 更新周期已从 2022 年前的两年以上缩短至每年一次，计算能力

呈现指数级增长。这一趋势得益于 GPU 企业在研发投入、半导体工艺技术进步、产业生态优化以及人才引进等方面的持续努力。未来，为满足算力增长需求，GPU 将采用更先进的工艺技术，集成更多计算单元，以实现更高的性能和效率。

市场趋势：中国 GPU 市场正加速国产化进程。在外部限制性政策和国家数据安全保护需求的驱动下，本土 GPU 企业不断突破知识产权技术壁垒，推动国产 GPU 生态系统的技术验证和快速发展。预计未来，中国 GPU 市场的国产化率将显著提升，逐步实现对进口产品的替代。

应用趋势：GPU 的应用领域持续拓展，多功能化成为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为了满足下游多样化需求，GPU 将结合计算与图形渲染能力，提供更全面的解决方案。例如，在 AI 图像处理、视频制作、具身智能等领域，GPU 的多功能性将显得尤为重要。此外，随着 AI 产业的发展，GPU 作为 AI 训练、推理以及下游应用中最成熟的方案，其在 AI 领域的应用规模已经超越了 PC 游戏产业。未来，GPU 将凭借其计算优势、多功能性和灵活性，进一步扩大在 AI 领域的市场份额，并在更多新兴应用场景中发挥重要作用。

总体而言，中国 GPU 市场正迎来技术升级、国产替代和应用拓展的多重机遇，未来有望实现持续快速的增长，为行业参与者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7）GPU 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GPU 芯片的研发涉及复杂的系统工程，包括硬件架构设计、算法优化及软件生态系统构建等。国内企业在 GPU 研发过程中面临知识产权获取及软件生态系统建设等挑战，短期内实现硬件架构的完全自主化及生态系统的完善较为困难。

2）资本壁垒

GPU 芯片的研发和市场推广需要巨额资金投入。新进入者需在研发资源分配、委外加工和市场营销活动等方面投入大量资金，资金密集型的行业特性形成了显著的进入壁垒。

3）人才壁垒

GPU 芯片行业对高水平专业人才的需求极高，尤其是在 GPU 架构设计、并

行计算优化及软硬件协同开发等方面。精通 GPU 开发的复合型人才较为稀缺，对潜在企业进入市场形成障碍。

4) 品牌壁垒

国际品牌在 GPU 芯片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其产品在性能、稳定性和生态兼容性方面得到了广泛认可。国产 GPU 芯片企业仍处于市场拓展的初期阶段，需要长期的性能验证及广泛的生态支持，在实际应用中面临性能不稳定、兼容性不足等问题，影响其市场竞争力。

（四）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行业机遇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集成电路产业是国民经济中基础性、关键性和战略性的产业，作为现代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产业之一，在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现代化程度以及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近年来，国家陆续推出多项政策鼓励和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

2020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围绕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应用、国际合作等八个方面，进一步优化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发展环境，深化产业国际合作，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和发展质量。2020 年 12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发布《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后续年度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瞄准集成电路等前沿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集成电路等产业创新发展。

多项政策的出台为我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为行业技术突破和市场拓展提供了重要支持。

（2）行业产业链逐渐完善

近年来，作为全球电子产品制造大国及主要消费市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持续快速发展，电子信息产业的全球地位迅速提升，为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我国已初步形成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的集成电路全产业链雏形，产业链布局逐步完善，上下游协同发展。在晶圆制造环节，我国拥有中芯国际、华虹公司、晶合集成等晶圆制造企业；在封装测试环节，我国拥有长电科技、华天科技、通富微电等全球领先的封测厂商。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作为集成电路行业的重要细分领域，在产业链中起着承上启下的关键作用。完整的产业链使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既能快速采购原材料，也能及时准确地响应客户需求，保障行业稳定发展。

（3）市场需求持续快速增长

随着 AI、数据中心、游戏、专业图形渲染和自动驾驶等下游应用市场的快速发展，高性能计算加速芯片的需求将大幅增长。同时，现代社会对信息融合与人机交互要求的需求提升，也推动了机载、车载、船载图形显控模块及其配套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下游应用市场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为集成电路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行业挑战

（1）高端人才短缺

集成电路行业对从业人员的专业知识储备和实践经验要求较高，从业人员须具备多学科背景，深入掌握电路设计、工艺设计、应用方案设计等多学科知识，并不断积累实践经验。尽管近年来国内集成电路行业人才队伍不断扩大，但高端复合型人才仍相对紧缺，这已成为集成电路企业，尤其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快速发展的主要瓶颈之一。

（2）市场竞争激烈

国际市场方面，高性能集成电路，尤其是 GPU 芯片市场主要由欧美企业主导，国内企业在该领域所占份额相对较低，面临较大的国际竞争压力；国内市场方面，随着国内集成电路行业陆续出台支持政策，该行业已成为国内产业链变革的重要领域之一，行业内企业数量不断增多，竞争烈度逐步加剧，企业需不断提

升自身竞争力以在市场中占据一席之地。

（3）高性能芯片受到部分国家出口管制

近年来，部分国家对 GPU 等高性能芯片的出口管制不断升级。例如，2019 年以来，美国先后将海光信息、寒武纪、景嘉微、摩尔线程等国内头部 AI 芯片企业列入“实体清单”；2022 年 10 月，美国公布了一系列在《出口管制条例》下针对中国的出口管制新规，进一步升级了对中国半导体行业的限制；2023 年 10 月，美国进一步扩大高性能 GPU 的出口管制范围，以先进计算芯片和半导体制造为切入点，全面加强对中国半导体行业，特别是国内先进制程能力的限制，进而对我国高性能 GPU 的研发生产，以及 AI、超级计算机等先进应用造成阻力。2025 年 1 月 13 日，美国正式发布了一项史上最严格的全球 AI 管控新规，标志着美国首次全面规范 AI 芯片和模型在全球范围内的扩散。上述系列措施不仅凸显了高性能 GPU 芯片在 AI 发展中的重要战略地位，也进一步突出了我国加快发展自主可控 GPU 芯片的紧迫性和必要性。

（五）行业竞争格局

全球集成电路行业整体呈现寡头垄断格局，国际龙头企业在技术、市场和生态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国内厂商凭借对下游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和本地化服务，已在特定领域取得一定市场份额，并持续向新应用领域延伸。

1、国际龙头企业

主要国际龙头企业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英伟达 (NVIDIA, NVDA.O)	1993 年 4 月	主要从事 GPU 的设计和制造，产品应用于游戏、专业可视化、数据中心和自动驾驶等领域，在 AI 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超威半导体 (AMD, AMD.O)	1969 年 5 月	专注于计算机、通信和消费电子行业的微处理器（CPU、GPU、主板芯片组等）设计和制造，提供高性能计算解决方案，并提供闪存和低功率处理器解决方案

2、国内重点企业

国内企业在计算加速芯片领域已取得一定进展，形成了多元化竞争格局。以下是部分代表性企业的基本情况：

（1）上市公司

寒武纪、海光信息、景嘉微作为上市公司，在该领域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技术积累，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寒武纪 (688256.SH)	2016 年 3 月	专注于人工智能芯片的研发与创新，提供云边端一体、软硬件协同的系列化智能芯片产品，广泛应用于互联网、金融、交通等领域
海光信息 (688041.SH)	2014 年 10 月	主要从事高端处理器、加速器等计算芯片产品和系统的研究、开发，产品兼容 x86 指令集，面向企业计算、云计算数据中心、人工智能等领域
景嘉微 (300474.SZ)	2006 年 4 月	专注于 GPU 芯片的设计与销售，为信息探测、处理和传递等领域提供高可靠、高品质的解决方案，是国内 GPU 芯片领域的重要参与者

（2）未上市公司

1) GPU 芯片类

包括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数智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芯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格兰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砺算科技有限公司、深流微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芯瞳半导体技术（厦门）有限公司、苏州登临科技有限公司、瀚博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等。

2) 其他类型计算加速芯片类

包括 N 公司、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昆仑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上述公司共同构成了国内计算加速卡芯片领域的多元化竞争格局。

总体而言，GPU 芯片及计算加速芯片行业呈现出国际企业主导、国内厂商快速追赶的竞争格局。随着国内企业在技术、生态和市场拓展方面的持续突破，未来有望在更多领域实现国产替代和市场拓展。

（六）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与国际龙头企业及国内重点企业等在市场竞争方面的比对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结构	经营模式	盈利模式	企业规模	研发实力	产业化程度	应用场景落地	技术成熟度	生态竞争能力
英伟达	基于 GPU 的云端和边缘端人工智能芯片	Fabless	销售芯片、加速卡以及整机系统	大型企业	2024 年研发投入 129.14 亿美元，研发费用率 9.90%	产业化程度极高，市场占有率全球领先	主要面向云端和边缘端人工智能、游戏、专业图形、汽车等应用场景	技术成熟度全球领先，且不断迭代中	生态竞争能力全球领先，CUDA 生态引领国际市场
AMD	数据中心、客户端、游戏及嵌入式四大业务板块，包括 CPU、GPU、FPGA、DPU、SoC 等芯片产品	Fabless	销售芯片、加速卡以及整机系统	大型企业	2024 年研发投入 64.56 亿美元，研发费用率 23.23%	产业化程度高，在全球市场占有率较高	数据中心、客户端、游戏及嵌入式等多领域	成熟且不断迭代中	生态竞争能力较强，ROCm 生态在专业计算等领域表现较为优异
N 公司	云端、边缘端和终端人工智能芯片	Fabless	销售芯片、加速卡及整机	大型企业	2024 年研发投入 1,797 亿元（集团整体口径），研发费用率 20.84%	产业化程度较高，并已在国内市场实现规模化营收	云边端的视觉、语音、自然语言、搜索推荐等	较为成熟且不断迭代中	依托于 N 公司整体生态优势
海光信息	基于 x86 指令框架的海光 CPU 和基于 GPGPU 架构 DCU 芯片	Fabless	销售 CPU 和 DCU 产品	大型企业	2024 年研发投入 34.46 亿元，研发投入率 37.61%；截至 2024 年底研发人员数量 2,157 人，占比 90.18%	产业化程度较高，并已在国内市场实现规模化营收	电信、金融、互联网等领域	较为成熟且不断迭代中	积极参与开源社区，与众多厂商合作，构建软硬件生态
寒武纪	云端、边缘端、终端通用智能芯片和 IP	Fabless	销售 IP 授权、芯片、加速卡以及智能计算集群系统	大型企业	2024 年研发投入 10.72 亿元，研发费用率 91.30%；截至 2024 年底研发人员数量 741 人，占比 75.61%	产业化程度较高，并已在国内市场实现规模化营收	云边端的视觉、语音、自然语言、搜索推荐等	较为成熟且不断迭代中	具备云边端一体化开发环境，支持统一的软件生态
景嘉微	GPU 芯片、图形显控模块和加固类产品、小型专用化雷达等	Fabless	销售 GPU 芯片、图形显控模块和加固类产品、小型专用化雷达等	大型企业	2024 年研发投入 2.81 亿元，研发费用率 60.18%；截至 2024 年底研发人员数量 586 人，	产业化程度较高，并已在国内市场实现规模化营收	应用于图形渲染等领域，产品在图形处理和可视化等场景中广泛	较为成熟且不断迭代中	产品以图形渲染为主，应用场景明确

公司名称	产品结构	经营模式	盈利模式	企业规模	研发实力	产业化程度	应用场景落地	技术成熟度	生态竞争能力
					占比 61.55%		应用		
摩尔线程	基于全功能 GPU 的板卡、一体机及集群设备，覆盖云端、边缘端和终端场景	Fabless	销售 GPU 板卡、一体机和集群设备	初创企业	2024 年研发投入 13.59 亿元，研发费用率 309.88%；截至 2024 年底研发人员数量 886 人，占比 78.69%	量产，并已在国内市场实现商业化	AI 智算集群、专业图形加速、桌面级图形加速，以及端侧智能设备	较为成熟且不断迭代中	依托自研 MUSA 架构搭建国产计算加速生态

资料来源：各公司官网、年报及其他公开披露资料

（七）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特点

1、发行人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在 GPU 芯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领域具备较为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创新能力，其技术水平及特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核心技术架构与创新

1) 自研的全功能 GPU 架构

公司自主研发的 GPU 架构 MUSA，结合硬件产品、集群系统和基础软件，能够满足高性能计算（HPC）、AI 和图形渲染等领域的核心算力需求。MUSA 基于异构计算理念，通过 CPU 与 GPU 协同，实现并行任务的高效分配，最大化计算效率。

MUSA 架构作为公司的核心优势之一，经过多年研发迭代，采用软硬件协同设计，专门为公司自主研发的 GPU 打造。作为并行计算平台和编程模型，MUSA 允许开发者调用公司 GPU 的数千个计算核心，高效处理 AI、科学计算和图形渲染等大规模并行任务。其提供编程工具和库，简化复杂计算开发流程，优化了计算与通讯的协同效率，且兼容现有生态，助力公司 GPU 实现广泛应用。其次，MUSA 通过多引擎集成，支持 AI 计算、3D 图形渲染、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等多种任务，具备高效跨节点通讯能力。针对 AI 基础设施（AI Infra），MUSA 着重优化模型训练与推理性能，提供低延迟、高吞吐量的计算能力，支持多种 AI 框架与算法，赋能企业及科研机构构建高效、可扩展的 AI 平台。

此外，“长江” SoC 基于统一内存架构，在图形处理、AI 应用等诸多场景中，实现 CPU 与 GPU 之间的“零拷贝”数据流转，最大程度保障任务快速执行。“长江”SoC 成功实现国内全功能 GPU 统一内存架构的突破，达到了国际水准。

2) 多引擎集成技术

公司采用高度集成设计，将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超高清视频编解码等多种引擎集成于同一芯片，通过各引擎高效协同，满足多样化应用场景需求。多引擎集成技术依托高度并行的架构设计、动态资源分配、复用的多级内存子系统（MSS）、智能片上网络系统（NoC）及统一的智能任务调

度机制，实现多引擎协同处理异构任务的高效计算模式。该技术具备通用性和灵活性，既满足复杂应用场景需求，又最大化芯片的整体性能与能效比，是高性能计算、AI 和图形处理领域的核心技术。

各引擎的主要功能及应用场景如下表所示：

引擎类型	主要功能	主要应用场景
AI 计算加速引擎	专为深度学习训练和推理设计，支持张量核心技术，高效执行矩阵运算和混合精度计算（如 FP16、FP8、INT8 等）	大语言模型、自然语言处理（NLP）、计算机视觉（CV）、推荐系统、具身智能、自动驾驶等
图形渲染引擎	实时三维图形渲染，支持光线追踪（Ray Tracing）和光栅化（Rasterization），提供逼真的视觉效果和高帧率渲染	数字孪生、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影视特效、游戏开发等
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引擎	模拟物理现象（如流体动力学、刚体运动、粒子系统等），提供高精度的物理计算能力。针对高性能计算任务优化，支持大规模并行计算和浮点运算，适用于复杂的数值模拟和数据分析	游戏开发、工程设计、科学研究、气候模拟、分子动力学、金融建模等
超高清视频编解码引擎	支持主流视频编解码标准（如 H.264、H.265、AV1 等），实现高效的视频压缩与解压缩，降低带宽需求	视频流媒体、视频会议、内容创作等

公司的高性能计算能力得益于其多引擎集成技术，该技术借助指令级并行、通用元计算核心，结合自研特制指令单元、复用多级内存子系统和智能片上网络系统，实现多引擎协同处理异构任务的高效计算模式。

公司 GPU 中通用的可编程的元计算核心采用单指令多线程架构，并行执行指令，以提高计算资源利用率。针对 AI 训练、光线追踪、视频编解码等特定任务，集成了公司高度优化的自研特制指令计算单元，如张量计算核心支持混合精度矩阵运算、视频编解码引擎实现高效视频处理等，这些单元通过专用硬件逻辑以低功耗和低延迟完成复杂运算。

统一的计算任务调度与分配单元是多引擎集成技术的核心，其根据任务类型、优先级和资源可用性，动态分配元计算核心、特制指令单元以及内存和通信资源。例如，AI 训练任务中优先分配资源给张量计算核心和通用元计算核心、图形渲染任务中优先分配资源给图形固定管线和通用元计算核心，以此高效应对多样化计算需求。

同时，复用的多级内存子系统和智能片上网络系统为多引擎提供统一的内存管理和高效数据传输支持。多级内存子系统通过多级缓存和全局内存优化数据访

问效率、减少内存访问延迟；智能片上网络系统作为芯片内部高速互连网络，以降低延迟、高带宽传输机制实现多引擎无缝协同。

相较于专为特定任务设计、硬件逻辑相对固定的 ASIC（Application-Specific Integrated Circuit）相比等芯片类型，公司 GPU 的多引擎集成技术具有显著的通用性优势。其可配置的元计算核心、特制指令单元和动态调度机制，能够高效处理多种计算任务，元计算核心的可编程能力还可通过软件优化加速特定任务。

3) 自研 FP8 高效能计算单元

摩尔线程在 FP8 技术研发上取得系统性突破，是国内少数掌握该项技术的 GPU 厂商，在全球与英伟达保持技术同步。其 FP8 计算单元通过精确量化技术支持高效处理多模态数据，结合动态精度调度系统，在保持模型精度的同时显著提升计算吞吐量与能效比。

核心架构方面，自主研发的动态精度 FP8 计算单元突破传统格式限制，创新性支持多模态数据表达。借助可配置的指数尾数分配机制，该单元能够依据 AI 训练、推理及科学计算等场景需求，自动平衡动态范围与计算精度，在保证数值稳定性的同时提升能效。

公司开创性地将混合精度计算与硬件特性深度耦合。研发的智能精度调度系统可在张量运算、梯度更新等关键环节动态选择最优计算路径，避免传统固定精度模式的资源浪费，通过硬件级精度补偿机制确保计算结果可靠性。配合自适应内存压缩算法，显著降低数据存储与传输带来的性能损耗。

同时，公司针对 FP8 打造了从编译器到框架层的全链路优化工具链。通过深度重构计算图优化策略，实现 FP8 算子与主流 AI 框架的无缝对接。开发者无需修改模型架构，即可使用自动精度转换、异构资源调度等核心能力，降低新技术应用门槛。

经过持续技术攻关，公司形成了从芯片设计到应用部署的 FP8 完整技术栈。该技术栈为 AI 模型训练推理提供了新的效率基准，也为图形渲染、流体仿真等传统高性能计算领域开辟了新的技术路径，具有广泛的产业应用前景。

4) 无损异步通讯技术

公司通过芯片架构创新，在芯片内部集成自主研发的专用异步通讯引擎，实现计算核心-通信单元的硬件级并行，消除传统架构中资源竞争导致的性能损耗，提升模型训练效能边界。其动态带宽隔离机制确保张量运算与梯度同步等操作可无冲突地共享存储带宽，使芯片级计算资源利用率（MFU）逼近理论峰值。无损异步通讯技术的特点包括：

动态资源配比智能调度系统，基于运行时负载感知算法，动态调节计算核与通信引擎的缓存访问优先级。在保障计算流水线满负荷运转的同时，为关键通信数据流预留确定性传输通道，形成计算-通信资源的最优配比策略，实现硬件算力的系统性提升。

硬件级数据完整性保障，为异步通信提供了可靠基础。创新设计的无损传输协议，在通讯引擎中内置端到端校验机制，通过硬件加速的循环冗余校验（CRC）和自动重传控制单元，确保大规模参数同步的比特级一致性，避免因通信错误引发的计算迭代回退风险。

全栈通信优化体系，赋能分布式训练效率突破。该技术通过芯片内异步架构与集群级高速互联协议的深度协同，构建起从单芯片到多节点的无缝通信管道。其硬件原生支持的零拷贝数据传输特性，显著降低分布式训练中梯度聚合的端到端延迟，为千亿参数模型的训练任务提供接近线性的扩展效率。

5) 自研国产支持 DirectX 12 3D 图形加速引擎

公司依托 MUSA 架构，自研并在国内率先发布支持 DirectX 12 的图形加速引擎，打破了美国在该领域的垄断局面，可以有效支持 DirectX 11、DirectX 12、OpenGL、OpenGL ES 和 Vulkan 等图形加速引擎。

基于公司发布的支持 DirectX 12 的图形加速引擎，用户既可以在 MUSA 通用 GPU 架构上流畅运行各类 DirectX 12 图形程序，也可以用于加速基于 DirectML 的机器学习推理任务。

UE 引擎的最新图形渲染技术 Lumen、Nanite 和光线追踪都是基于 DirectX 12 图形编程接口。公司自研的支持 DirectX 12 的图形加速引擎已经成功适配并流畅运行基于 UE 和 Unity 开发的各类 DirectX 12 图形应用程序，充分体现了 MUSA

GPU 架构的高性能优势。

此外，基于 DirectX 12 先进图形特性，该技术进一步应用在 OpenGL 和 Vulkan，助力提升国产图形处理能力。

6) 芯片安全可控技术

公司持续注重芯片安全技术，经过多代研发与迭代，构建了自主可控的芯片可信执行环境。通过威胁模型分析，结合业务需求，公司建立了四层安全模型。

最高层级为安全域。芯片内置独立安全子系统，涵盖安全微控制器、一次性写入非易失存储、只读存储器、随机源与硬件加密引擎。芯片关键资产，如片上信任根与根密钥，存储在安全域中。片上信任根作为芯片可信执行环境信任的起点，支持安全启动；根密钥部署于安全子系统，为其他安全业务密钥派生提供支持。安全域中的资源不可被其他域的设备直接访问，安全微控制器提供安全服务接口。

其次为可信域，芯片上的系统管理控制器与前端控制器具备除安全域之外所有资源的访问权限。其固件经过验签、度量并进行保护后，确保处于可信状态，并可以设置其他域设备对系统资源（例如：本地显存、外部存储）的访问权限。

其他设备被定义在受保护域或者富域，此类设备无权访问安全域与可信域资源，受控访问保护域或富域。

公司通过硬件设计、安全启动和度量启动，保障芯片软硬件在可信状态下工作。工作过程中，依据业务需求实时调整权限，对不同业务进行隔离，并设置异常响应机制，降低芯片被攻击风险。

（2）芯片设计与制造工艺

1) 全栈式 GPU 芯片自主研发体系

摩尔线程具备覆盖 GPU 芯片全生命周期的自主研发能力，贯通架构定义、RTL 开发、物理实现、可测性设计、封装设计及功能验证等核心环节。其研发团队掌握先进制程下的关键技术攻坚能力，包括时序收敛优化、功耗精准控制、电源完整性分析（PISI）、定制 IP 开发及高密度封装设计，实现千亿门级超大规模 SoC 的完整设计闭环。

2) 突破性 GPU 芯片设计技术矩阵

①多核异构融合架构

基于自主 MUSA 统一计算架构，创新性实现计算核、AI 张量核、3D 渲染、实时光追引擎、4K/8K 全格式视频编解码单元的多维度集成。单芯片峰值算力超 50 TFLOPS，通过自研高带宽低延时 NoC 总线架构与分布式缓存系统，片上存储带宽达到某水平，片间互连带宽超 1 TB/s，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

②全栈 IP 技术自主化

i. 数字 IP 矩阵：自主研发的 PCIe 5.0 控制器、HBM3e/GDDR6 存储控制器、MT-Link 高速互连协议及多模态视频处理引擎，关键性能指标达到国际顶尖水平；

ii. 模拟 IP 突破：SerDes 接口技术大幅提升单通道传输速率，高性能 PLL、DVFS 检测和控制等 IP，功能和性能具有一定的优势；

iii. 存储单元革新：定制化 SRAM 架构使存储密度提升 10%，访问延迟降低至 15 ps 级，功耗指标下降 20%。

③异构集成封装方案

首创 Chiplet 可扩展架构，支持计算 Die、HBM3e 存储 Die 与 I/O Die 灵活配置。采用 CoWoS 2.5D 封装结合自研的 HBM 控制器，兼容国际和国产 HBM 颗粒。通过 3D TSV 垂直互连和 3D 的 NoC 架构，实现高带宽、高性能、低功耗芯片产品。

3) 先进制程与国产化技术路径

①国际先进制程量产能力

从 12 nm 快速迭代到 7 nm 及更先进制程量产，完成多代 GPU 芯片流片，攻克高密度集成下的热管理、漏电控制及信号完整性等技术瓶颈。最新工艺 GPU 芯片，大幅提升算力密度，能效比相比上一代产品提升 40%，全面适配智算中心与边缘计算场景需求。

②国产工艺技术研发迭代

与国内 Foundry 联合开发 FinFET 工艺设计套件（PDK），开展 GPU 关键模

块的技术研发和流片验证。

③封装测试全面国产化

联合国内封装测试厂商，完成 Chiplet 与 2.5D 封装（国产硅中介层）量产和测试，提升互连密度、性能，降低功耗，实现了先进封装测试国产化。

4) 严格的芯片验证与万卡集群可靠性保障

①全周期验证体系

为确保芯片设计的高度可靠性与精准性，公司构建一套层次分明、协同高效的三级验证平台，整合硅前仿真、硬件加速和原型验证三大核心环节。

硅前仿真环节，借助先进算法和计算资源，对芯片设计进行全面模拟分析，提前发现潜在的设计缺陷和问题；硬件加速环节，利用专用设备显著提升验证效率，大幅缩短验证周期；原型验证环节，则基于 FPGA 硬件原型，在更真实环境中对芯片的功能和性能进行严格测试。

同时，公司自主开发了一套自动化测试框架，该框架具备高度的灵活性和扩展性，能够高效地执行超 10 万个测试用例。通过自动化的测试流程，不仅大大提高了测试效率，还减少了人为因素的干扰，确保测试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关键路径验证完备性高达 99.97%，保障芯片高质量交付。

②万卡集群（KUAE）级可靠性测试

针对 KUAE 万卡互联场景，设计了多节点压力测试方案，验证芯片和系统在高温、高负载下的稳定性。

综上所述，公司凭借全流程自主设计能力，在先进制程量产、国产工艺预研及封装测试供应链整合等方面取得突破。通过严格的 KUAE 集群级验证，公司 GPU 芯片可满足超大规模算力中心对高性能、高可靠性的需求，为国产 GPU 生态构建提供从工艺、设计到封测的全栈技术支撑。

（3）板卡设计与优化

公司在 GPU 板卡设计领域具备全流程研发能力，涵盖设计开发、验证调试、生产制造及安规认证等环节，确保全功能 GPU 芯片性能的充分释放。

公司已经设计并量产 PCIe、MXM、OAM 等多种形态全功能 GPU 板卡、高密度 SoC 模组及支持多 OAM 模组的 UBB 产品。包括单芯片/双芯片配置产品；整卡功耗范围覆盖 35 W 至 1,000 W；尺寸从 82 mm×70 mm 的 MXM 板卡到 655 mm×433 mm 的 UBB 模组。

在高速信号设计方面，公司通过优化线路布局 and 材料配置，实现高速信号的稳定传输，兼顾成本控制与客户使用的稳定性。

公司注重产品功能与工业美学的结合，例如，MTT S80 采用三风扇散热设计，在满足高性能 GPU 散热需求的同时融入东方美学元素。

公司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产品在量产前需完成 China RoHS、REACH、China VOC、HF PCB、CB、EMC 等多项认证测试，确保客户整机认证的顺利实施。

在兼容性方面，公司板卡产品支持 X86、ARM、LoongArch 等主流 CPU 架构，以及麒麟、统信、中科方德、OpenEuler、Ubuntu 等多种 Linux 及 Windows 操作系统，形成全面的系统兼容方案。

（4）AI 一体机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全功能 GPU 模组，开发了 MCCX D 系列 AI 一体机，面向千亿参数大语言模型训练、多模态计算及科学仿真等前沿场景，提供从超大规模模型预训练到智能算力集群快速部署的全栈能力。

旗舰机型 D800 X2 采用 OAM 模组全互联架构，预装 MUSA AI 软件栈，通过超低延迟通信与超高带宽设计，实现硬件上电至模型训练的端到端优化。该架构显著提升节点内 GPU 互联效率与通信能力，既支持企业在复杂 AI 计算中实现极致算力突破，又从容应对超大规模集群部署需求。

散热系统方面，D800 X2 采用高效液冷散热技术，结合分域式热管理方案与智能流量调控机制，确保核心芯片温度稳定性，支持高密度计算部署的长期稳定运行。

此外，一体机预装的 MUSA AI 软件栈提供全栈优化能力，内置自动化集群配置工具与分布式训练加速库，支持 PyTorch、vLLM、DeepSpeed、Megatron-LM、PaddlePaddle、FlagScale 等主流 AI 训练和推理框架的零代码适配。其硬件感知

调度引擎可自动匹配计算任务与 OAM 模组资源。软件栈深度集成通信优化模块，通过智能梯度压缩与混合精度策略，使千亿参数模型的训练迭代效率提升 30%。

（5）超大规模智算集群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 KUAE 系统为智算中心提供端到端解决方案，支持万卡级规模扩展能力，单集群可部署超 1,000 个计算节点，每节点集成 8 颗自研 OAM 模组化（OCP Accelerator Module，开放加速模组）GPU，通过 3D 全互联拓扑实现亚微秒级通信延迟，为 DeepSeek 等千亿参数大模型预训练提供稳定高效的算力支撑。

网络架构层面，系统创新应用硅光互联技术与自适应路由协议，支持无损 RDMA/IB 传输，多节点 AllReduce 操作效率提升 60%。专利网络拥塞控制机制突破大模型训练中通信瓶颈，优化 DeepSeek 等超大规模模型训练中的参数同步效率，加速模型收敛。物理层设计实现单机架功率密度超 50 kW，液冷散热系统 PUE 值低至 1.08，MT-Link 3.0 协议接近国外同代系 GPU 节点内传输速率。硬件加速元数据引擎驱动分布式存储系统达千万级 IOPS，数据局部性利用率提升 40%，为海量语料预训练提供高吞吐数据供给。

智能化管理体系通过容错训练等自研技术和 AI 技术实现资源最优配置，保障万卡集群 99% 以上的稳定运行。功率-性能闭环控制系统降低单位算力能耗 15%，在支持 DeepSeek 等大模型长周期训练时尤为重要。系统内置动态工作负载调度功能，支持同时托管训练与推理等多类型 AI 任务，高度可组合架构满足不同场景需求。

软件平台深度整合 KUAE Platform 智能中枢，自动化部署工具支持万卡集群快速上线。预装 MUSA AI 软件栈实现对主流 AI 框架的零代码适配，并针对 DeepSeek 等大模型训练进行了特殊优化。自研分布式训练通信库 MCCL，结合 FP8 动态混合精度技术，将模型 FLOPS 利用率从行业平均 35% 提升至 60%，显著加速超大规模参数模型训练。系统针对 Transformer 架构优化了大批量训练能力，支持高效的数据并行、张量并行与流水线并行，为千亿参数量级大模型提供专属加速方案。

公司已成功交付多个智算中心项目，通过先进的算力基础设施加速模型创新

迭代，助力客户缩短研发周期，降低总体拥有成本（TCO），保障基础设施投资的长期价值。

（6）软件与生态系统建设

公司构建的 AI+图形融合的 GPU 统一驱动架构，实现跨操作系统与异构硬件的无缝兼容。凭借自主研发的 MUSA Unified Driver 核心模块，驱动层同时支持 Windows、麒麟、统信、OpenEuler、龙蜥等操作系统及 Intel/AMD/鲲鹏/海光/飞腾等 CPU 平台，在统一代码库中整合 AI 张量计算与图形渲染管线，使 DirectX、Vulkan 图形 API 与 MUSA AI 计算框架共享底层硬件资源调度。

编译器技术通过多层次中间表示，实现生态兼容与性能优化双重突破。基于 LLVM 的前端支持 PyTorch Eager 模式脚本、CUDA 内核代码与标准 SPIR-V 着色器语言混合编译，后端生成自主指令集的二进制码。

为营造低门槛开发环境，公司推出 MUSA 统一编程模型，语法上兼容 CUDA C++核心语义和 Triton 语言，内置架构抽象层能自动适配主流 GPU 生态，在保持 90%以上硬件利用率的前提下，将跨平台代码移植工作量削减 90%。

软件开发生态通过模块化 SDK 体系覆盖核心技术需求，MUSA SDK 提供超 3,000 个从设备级内存管理到分布式训练通信的 API 接口，封装 muDNN、muBlast、muFFT、MCCL 等主流加速库的优化实现，并集成自动化性能分析工具链。

为深度融入现有 AI 生态，公司构建了 AI Framework Bridge 双向接口体系，支持 PyTorch、DeepSpeed、MegaTron-LM、vLLM、SGLang 等通用 AI 框架，助力开发者平滑迁移。

公司专注于自主知识产权的 MUSA 架构研发，通过开放 API 和 SDK 工具集，助力开发者和合作伙伴快速集成 GPU 解决方案。

公司生态团队建立了“摩尔学院”，为开发者提供系统化的学习路径，覆盖企业开发者、科研机构及在校学生，提升开发者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和使用能力。

此外，公司搭建了开放生态合作平台，向开发者和合作伙伴开放申请通道，提供定制化的技术支持、资源共享及联合开发机会，强化生态系统的持续优化和价值创造理念。

通过构建完善的生态系统，公司实现了从产品研发到市场的全链条闭环，增强了市场竞争力。未来，公司将秉持“技术驱动、生态赋能、全场景兼容”理念，发挥 GPU 技术潜力，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升级。

2、发行人取得的科技成果及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情况

公司产品的商业化和技术储备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之“（六）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和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现已累计申请专利一千余项，获得授权四百余项，授权专利数量在国内 GPU 企业中排名领先。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组建了专业的研发团队，核心成员多来自行业龙头公司，研发人员占比超过 75%。通过持续研发创新，公司研制出了多款性能达到国际上同类型主流产品。

公司在 GPU 架构设计、核心 IP 开发、驱动软件优化等方面拥有丰富的技术储备。在架构设计上，公司不断优化 MUSA 架构，提升其计算效率和可扩展性，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在核心 IP 开发方面，公司已构建涵盖单指令多线程向量计算核心、多精度张量计算核心等在内的完整 IP 体系，为产品创新奠定坚实基础。此外，公司还注重驱动软件的开发和优化，通过持续迭代升级，提高产品的兼容性和稳定性。

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如与中国移动合作主导 OISA（Omni-directional Intelligent Sensing Express Architecture，全向智感互联）GPU 卡间互联协议体系标准的制定和研发，进一步巩固了其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凭借良好的技术创新实力与专利培育能力，在 2024 年两项全国性高价值专利赛事中斩获殊荣：在“中国-海淀高价值专利培育大赛”中，“夸娥（KUAE）智算集群”项目荣获一等奖；在“中国-雄安高价值专利大赛”中，全功能 GPU 项目摘得金奖。此外，公司已通过国家级知识产权贯标认证，为技术转化与市场竞争力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安排研发计划，以客户需求为目标，结合自身技术和产品的优势及特点，不断优化组织结构和研发管理流程，有效保证了技术创新的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荣誉奖励及认证、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三）公司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八）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专注于 GPU 芯片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在 AI 智算集群、高性能图形工作站及消费电子等领域已建立一定的市场地位。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全功能 GPU 产品体系，通过技术创新与市场化推广，满足了关键基础行业、科研机构和高校的需求，助力国内 GPU 技术自主可控和产业发展。

在智算市场，公司在大模型训练及 AI 推理计算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积累，产品覆盖大语言模型、多模态模型，AIGC、世界模型、自然语言处理、医疗影像等多个高端应用场景。公司推出的智算卡 MTT S4000、S5000 及 KUAE 系列智算集群，凭借高效互联技术和先进的模块化设计，为大规模并行任务提供了高效解决方案。

在高性能图形工作站市场，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设计、地理信息、模拟仿真等领域。公司产品通过多项国产化兼容认证。同时，公司在该市场的广泛应用推动了国产高性能图形市场的生态优化，为行业构筑长期稳定的竞争壁垒，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和影响力。

在消费电子市场，公司以领先的硬件性能和较高的兼容性实现了消费级市场的技术突破。公司推出的 MTT S80/S70 显卡作为国内首款消费级 GPU 产品，获得了年轻用户的认可。该产品在两年内实现了性能提升 5 倍，兼容多款游戏和应用。产品通过电商平台直销等模式覆盖终端市场。

GPU 市场规模庞大且增长潜力显著，细分领域的高成长性与多场景需求为公司带来长线发展机遇。从 AI 应用的爆发式增长到云计算、智能驾驶和虚拟现实的加速发展，均对高性能算力提出了更高需求。公司与下游高价值生态体系深度绑定，为技术实力与市场地位的持续提升奠定基础。公司以核心技术优势、市场成长性及完善的产业链协同能力充分验证了其持续满足科创属性的能力，并具备显著的长期增长潜力。在智算市场、工业图形应用及消费电子市场协同发展的背景下，公司通过一定的技术储备、高效的市场拓展及稳固的合作网络，进一步

推动 GPU 技术的国产替代进程。

1、公司技术产品在产业链及国际国内发展中的位置

（1）在产业链中的位置

公司处于集成电路产业链的中游，即芯片设计环节。其产业链上游为 IP 授权、EDA 工具及晶圆制造/封测等供应商；产业链下游为公司服务的客户群体，主要包括云服务提供商、智算中心建设和运营企业、互联网企业、AI 初创企业等。公司产品可应用于大模型训练推理、数字孪生、消费电子、数字办公、云计算等领域，服务云计算数据中心、智算中心建设、能源、制造等多个关键行业。此外，公司还通过自主研发的 MUSA 软件开发套件（SDK）、KUAE 集群软件平台等，为下游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

（2）在国际和国内发展中的位置

与国际龙头公司英伟达、AMD 等企业相比，公司在技术积累、产品性能等方面仍需持续提升。英伟达在 GPU 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底蕴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其产品性能、兼容性以及超大规模 GPU 集群建设等方面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公司产品在部分性能指标上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实现了对部分“卡脖子”产品的替代。例如，公司 MTT S80 显卡的 FP32 算力性能接近英伟达 RTX 3060；公司 MTT S5000 千卡智算集群效率超过同等规模国外同代系 GPU 训练集群计算效率。

1) 架构层面

在国内 GPU 领域，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 MUSA 架构，率先实现了在同一颗芯片上同时支持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以及超高清视频处理所需计算能力的突破，推动了我国 GPU 产业的自主可控进程。相比采用 GPGPU、ASIC 等技术路线的其他单一 AI 加速卡产品，MUSA 架构技术具备更强的计算通用性、更优的技术演进能力、更高的生态兼容性以及更广泛的市场适应性。凭借更全面的功能和更完备的计算精度，公司产品具有更高的计算通用性，能够支持大语言模型、多模态模型、世界模型等 AI 前沿应用训练和推理任务，同时满足 AI4S（AI for Science）、大数据处理、数字孪生和图形渲染等多领域的多样化计算需求。凭借灵活先进的架构设计，产品具备良好的技术演进能力，能够快速响应产

业升级与技术革新的需求，在快速变化的技术环境中保持竞争优势。此外，产品高度兼容现有主流生态，无缝集成开发框架与工具链，大幅降低迁移成本，确保技术应用的连续稳定。

公司芯片架构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架构	类别	功能	精度	兼容性
摩尔线程		MUSA	GPU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超高清视频编解码等	FP64/FP32/TF32/FP16/BF16/FP8/INT8	高
国际龙头企业	英伟达	CUDA	GPU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超高清视频编解码等	FP64/FP32/TF32/FP16/BF16/FP8/FP6/FP4/INT8	高
	AMD	CDNA 和 RDNA	GPGPU、图形 GPU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科学计算等	F64/FP32/TF32/FP16/BF16/FP8 等	较高
	高通	ARM	SoC	边缘计算、图形渲染、AI 计算加速等	FP16/INT8 等	中

2) AI 计算加速层面

基于自主研发的 MUSA 架构，公司推出性能国内领先的高性能 GPU 芯片。公司研发并迭代片上自动化 GPU 任务调度与管理、高效率内存子系统、高速片上网络、高速片上 GPU 互联协议、智能感知快速动态调频调压、GPU 功耗管理等百余项关键技术，构建了从单芯片性能优化到系统级协同计算优化的技术体系。公司已实现单芯片支持 FP8 计算精度的 GPU 架构，同时覆盖 FP64、FP32、TF32、FP16、BF16、FP8 和 INT8 多种精度计算任务。采用全新卡间互联技术，大幅提升大规模计算效率。此外，在 AI 算子性能与端到端计算效率方面，该架构产品不仅超越了国外同代系 GPU，还在大语言模型预训练中实现接近 80%的端到端计算效率，提升了计算资源的使用效率与能效表现。

发行人 AI 计算加速卡规格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代表产品	FP32 Vector (Flops)
摩尔线程		S5000	32 T
国际龙头企业	英伟达	A100	19.5 T
		H100	67 T
	AMD	MI325X	163.4 T

3) 智算集群层面

在单网络大算力智算基础设施领域，公司掌握了从 GPU 芯片到大规模智算中心软硬件的核心技术能力，围绕大规模 GPU 智算中心的关键软硬件技术构建了全栈技术体系。硬件方面，公司攻克了千卡至万卡级 GPU 集群的高效互联难题，开发出高带宽、低延迟的全局通信架构，确保算力协同与通信性能契合大规模智算中心需求。软件层面，公司自主研发了针对大网络模型的算力调度系统、分布式训练框架及动态资源分配策略，大幅提高任务调度效率与资源利用率。可靠性技术方面，公司研发了全链路故障诊断与智能恢复系统，结合动态容错算法和高可用调度机制，实现了从节点到系统级的快速故障隔离与恢复，保障智算中心的稳定运行。同时，公司引入可观测性技术，通过全栈实时监控实现异常追踪和性能优化，进一步提升系统运行效率。此外，公司在软硬件架构设计上采用热插拔设计、分区隔离机制和多重冗余备份技术，构建出高可靠性架构，满足万卡级规模下长时间、大负载运行的需求。公司在大规模集群通信、高效算力调度、可靠性设计及性能优化等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发行人智算集群规格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代表产品	集群规模	FP16 Tensor (EFLOPs)	FP8 Tensor (EFLOPs)	GPU 数目	网络方案	卡间互连 (GB/s)
摩尔线程	KUAE2	万卡级	不披露	不披露	10,240 张	IB/RoCE	~800
微软/OpenAI (美国公司)	Azure AI SuperCluster	十万卡级	100 (预估)	公开渠道未取得数据	10 万张 H100	IB	900
Meta (美国公司)	AI Research SuperCluster (RSC)	十万卡级	100 (预估)	公开渠道未取得数据	10 万张 H100	IB/RoCE	900
xAI (美国公司)	Colossus 超级计算集群	十万卡级	200	公开渠道未取得数据	20 万张 H100	IB	900

注：设计性能。

4) 图形渲染层面

在高性能 GPU 图形计算领域，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新一代统一图形计算架构，成功突破多项关键核心技术。在微架构层面，公司设计了自主可控的高效能通用计算单元、新型缓存层次结构及优化的内存子系统，实现了 14.7 TFLOPS 的单精度浮点性能，处理器规格达到与英伟达 RTX 3060 同等水平。公司产品支持 Windows10/11 及 DirectX 11/12、Vulkan 1.3 等主流图形 API，并支持 PCIe Gen5 技术、AV1 编解码技术，可提供高达 8K 分辨率的硬件级视频处理能力。在驱动

软件层面实现了完整的自主可控，通过深度优化的编译器技术和创新的图形驱动算法，为工业设计、数字孪生、GIS 以及高性能 AAA 游戏等多个领域提供深度优化支持，改变了该领域依赖国外 GPU 产品的状态，为构建自主可控的信息技术产业体系提供了核心技术支撑。

发行人图形卡规格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代表产品	FP32 (Flops)	Pixel Rate	Texture Rate	显存
摩尔线程		S80	14.7 T	486	486	16 GB
国际龙头 企业	英伟达	A16	4.5 T* 4	56.16*4	70.20*4	16 GB*4

5) 智能 SoC 层面

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一代片上智能计算系统（智能 SoC），通过创新性地在单芯片上融合 CPU、GPU、NPU、VPU（视频）、DPU（显示）等多异构计算核心，实现了性能与功耗的双重突破。技术层面，公司创新采用智能动态功耗均衡技术和跨核心资源调度机制，解决了异构计算场景下的调度管理和性能损耗问题；率先设计了高带宽片上网络架构和统一内存子系统，突破了多核心间数据交互的带宽限制，显著提升了系统整体计算效率。通过自主研发的异构协同编译技术和智能任务分配引擎，实现了复杂视觉、大语言模型推理等计算任务在不同计算核心间的最优调度，有效解决了传统架构下跨核心协同效率低下的问题。该智能 SoC 产品凭借领先的异构计算架构和系统优化创新，可为具身智能、自动驾驶、AI PC 及工业边缘计算等领域用户带来了高性能和低功耗的自主可控计算解决方案。

发行人智能 SoC 规格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		代表产品	FP32	FP16	INT8	CPU	运行内存
摩尔线程		“长江” SoC	3 TFLOPS	12 TFLOPS	50 TOPS	8 核	16 GB/32 GB
国际龙头 企业	英伟达	Jetson Orin NX 16GB	支持	支持	78 TOPS	8 核	16 GB
	高通	QCS 8550	支持	12T	48 TOPS	8 核	16 GB

2、公司产品与国际及国内主要企业的对比情况

公司 GPU 板卡产品与国际主要计算加速卡芯片企业典型产品的比较情况如下：

（1）AI 计算加速卡

公司	摩尔线程	英伟达	英伟达	AMD
型号	S5000	B200	H100	MI325X
芯片类型	GPU	GPU	GPU	GPU
架构	平湖	Blackwell	Hopper	CDNA3
FP32（TFLOPS）	32	80	67	163.4

（2）图形渲染卡

公司	摩尔线程	英伟达	AMD
型号	MTT S80	RTX 5090	RX 9070 XT
芯片类型	GPU	GPU	GPU
架构	春晓	Blackwell	RDNA4
市场零售价格（元）	一千元量级	数万元量级	五千元量级
核心数量	4,096	21,760	4,096
张量核心数量	32	680	128
FP32（TFLOPS）	14.7	104.8	48.66
显存大小（GB）	16	32	16
显存带宽	448 GB/s	1.79 TB/s	644.6 GB/s
总功耗（W）	255	575	304

（九）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1）国产全功能 GPU 领域的技术领先性

公司在国产全功能 GPU 领域具备一定的技术领先性。基于自主研发的 MUSA 架构，公司成功开发出支持 AI 计算加速、图形渲染、物理仿真和科学计算、超高清视频编解码等多场景的全功能 GPU 芯片。MUSA 架构支持 FP64、FP32、TF32、FP16、BF16、FP8 和 INT8 等多种计算精度，具备高度的灵活性和扩展性。公司已推出四代 GPU 架构（苏堤、春晓、曲院和平湖），覆盖 AI 智算、专业图形加速及桌面级图形加速等领域，构建了完整的产品矩阵。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公司产品在部分性能指标上已接近或超过国际先进水平，为客户提供更具竞争力的解决方案。

MUSA 架构的核心优势在于其统一编程模型和高度可扩展性。该架构能够支持多种应用场景,包括多模态 AIGC 大模型、大语言模型训练推理、物理仿真、视频编解码和 3D 渲染等,满足多样化的市场需求。与仅适用于特定场景的 GPU 产品相比,公司产品在工作效率、生态完整多样性以及兼容性等方面更具优势。此外,MUSA 架构支持 FP8 计算精度,进一步提升了 AI 训练和推理的效率。

（2）MUSA 架构的生态系统支持

公司依托 MUSA 架构构建了完整的软硬件生态系统,支持 DirectX、OpenGL、Vulkan 等主流图形应用开发技术,并兼容国际主流 GPU 生态。公司自主研发的 MUSA 编译器及相关工具包,提供高度优化的计算库(如 muFFT、muBLAS、muDNN 等),满足科学计算、AI 训练推理及图形渲染等多样化需求。同时,公司启动 MUSA 社区开发者计划,为开发者提供全套开发工具及移植支持,推动国产 GPU 生态的繁荣发展。

通过 MUSA 架构的统一编程模型,公司实现了跨平台兼容性与开发效率的优化。开发者可以使用相同的编程语言和软件栈,对多样化 GPU 硬件平台进行编程,确保应用的可移植性、可维护性和跨平台兼容性。此外,公司提供 MUSIFY 自动化移植工具,助力开发者以最小成本将国际主流 GPU 平台应用移植至 MUSA GPU,最终运行在公司全功能 GPU 上。这一生态系统不仅降低了开发者的迁移成本,还显著提升了开发效率,为国产 GPU 生态的繁荣奠定了坚实基础。

（3）适应中国本土的技术能力

公司深度适配中国计算产业标准及生态需求,支持 X86、ARM、LoongArch 等主流 CPU 架构,以及麒麟、统信、Windows、OpenEuler 等操作系统。公司在北京、上海、成都、深圳等地设立研发及技术支持中心,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基于自主研发的全栈技术,公司可为客户提供更具性价比的 AI+图形融合产品及智算中心解决方案。

公司在图形计算领域实现了多项技术突破,如支持 DirectX 12、光线追踪及 AV1 编解码技术,为国产高性能图形市场提供了核心技术支撑。此外,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如与中国移动合作主导 OISA GPU 卡间互联协议体系标准的制定和研发,进一步巩固了其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通过深度参与国产计

算生态的建设，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更贴合中国市场需求的 product 和技术解决方案。

（4）专业的研发团队与高效的研发体系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2-2024 年度累计研发投入超过 38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人员人数达到 886 人，占员工总数的 78.69%，研发人员中超过 74% 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核心团队多来自国际龙头企业，具备丰富的先进 GPU 研发经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基础设施与流程体系，涵盖架构设计、物理实现、验证测试等环节。

公司采用模块化和参数化设计方法，实现快速迭代与定制化开发，保持技术领先性。架构研发层面，公司构建了涵盖性能、面积和功耗预测的数学模型，为后续产品迭代提供有力探索依据；物理设计方面，研发基础设施平台可精准追踪依赖关系并实现可视化分析与管理；测试环节，公司已实现自动化测试且自动录入数据库，有效降低研发管理成本。此外，公司研发团队打造了一套完备的内部研发流程层级及知识管理系统，量化研发流程交付目标，保障技术积累和知识的有效传承与共享。

（5）商业化落地与技术迭代

公司通过多元化应用场景的商业化落地，持续优化产品性能与生态兼容性。公司与运营商、云服务提供商、AI 企业及科研院所等建立深度合作关系，获取及时的市场反馈，精准把握客户需求与技术发展方向。商业化收益持续投入前沿技术研发，进一步巩固技术领先性，推动业务稳健发展。

公司在图形计算、AI 计算及智算集群等领域实现了显著的技术突破。例如，公司推出的智算卡及 KUAE 系列智算集群，覆盖大模型训练、科学计算、自然语言处理及医疗影像等多个高端应用场景。依托高效互联技术和先进的模块化设计，为大规模并行任务提供了高效解决方案。通过不断的技术迭代与市场验证，公司进一步巩固了其在 GPU 芯片及系统解决方案领域的市场地位，为我国 GPU 产业的自主可控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

2、竞争劣势

（1）与国际龙头企业相比资金实力及研发投入劣势

GPU 芯片市场竞争激烈，产品性能迭代迅速。为满足客户需求、实现产品迭代及长远发展，企业需持续投入研发并储备下一代技术。英伟达截至 2024 财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及有价证券达到 432.10 亿美元，2024 财年研发费用为 129.14 亿美元。公司处于发展初期，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与国际龙头企业相比，资金实力及研发投入存在较大差距。

（2）被美国列入“实体清单”

2023 年 10 月，美国将公司列入“实体清单”。虽未对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限制了公司获取受美国《出口管制条例》管制的商品、软件和技术。公司已通过开展国产化替代、自研等相应措施应对存在的限制，尽量减轻对公司的影响。但若地缘政治矛盾升级，美国等国家、地区采取更为严苛的限制或制裁措施，可能会进一步影响供应链厂商对公司的产品研发、生产或服务支持，对公司募投项目及未来新产品研发进度、产品工艺更新、供应链保障造成进一步影响。

（3）面临国际龙头企业已先发构建生态优势的挑战

GPU 研发难度大，主要体现在硬件层面和通用计算软件生态层面，IP、软件栈方面研发门槛高，需要长期积累，先发优势明显。GPU 计算生态由上层算法库，中层接口、驱动、编译器和底层硬件架构三大部分基本构成，计算生态的丰富性是 GPU 的核心竞争力之一。英伟达 CUDA 生态在行业生态内处于垄断地位，公司未来拓展业务将面临 GPU 芯片研发难度高及计算生态壁垒构建困难的挑战。

三、公司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发行人为 Fabless 模式公司，不涉及产能的概念。报告期内，以板卡为维度，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销率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板卡类型	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板卡类型	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服务器级	产销率	56%	44%	32%
桌面级图形加速	产销率	56%	106%	55%

注：板卡销售数据的统计口径，包括发行人当期直接对外销售板卡，以及，销售一体机或集群类产品中包含的板卡。

（二）报告期内的收入情况

1、主营产品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特征具体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分析”。

2、销售价格的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价格的总体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3、主要产品价格及销量变化情况分析”。

（三）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24 年	1	客户 C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AI 智算集群设备	16,460.46	38.07%
	2	客户 J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AI 智算板卡与集群	15,388.21	35.59%
	3	公司 B3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AI 智算板卡、专业图形加速板卡、桌面级图形加速板卡	6,924.60	16.02%
	4	北京质能芯科技有限公司	AI 智算一体机	2,754.19	6.37%
	5	极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AI 智算一体机	907.56	2.10%
	合计			42,435.03	98.16%
2023 年	1	极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与一体机、桌面级图形加速板卡与芯片	4,679.97	38.53%
	2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图形加速集群设备	4,488.37	36.95%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	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图形加速集群设备	1,982.57	16.32%
	4	京东平台	桌面级图形加速板卡	399.14	3.29%
	5	公司 S	专业图形加速一体机	287.61	2.37%
	合计			11,837.66	97.45%
2022 年	1	极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桌面级图形加速芯片	3,052.08	66.58%
	2	北京德康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桌面级图形加速板卡	417.91	9.12%
	3	深圳市科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桌面级图形加速板卡与芯片	268.77	5.86%
	4	深圳脉腾摩芯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	203.54	4.44%
	5	四川瀚世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	176.98	3.86%
	合计			4,119.29	89.86%

注：京东平台收入系公司于京东平台以独立第三方经营者身份设立店铺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分别为 4,119.29 万元、11,837.66 万元与 42,435.03 万元，占比分别为 89.86%、97.45%与 98.16%，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较高。2022 年，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专业图形加速板卡与桌面级图形加速板卡及芯片。公司设立初期，主要参照国际 GPU 厂商销售模式通过经销商销售加速卡产品，其中极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核心经销商，故公司 2022 年对其销售占比超过 50%。2023 年至 2024 年，公司产品性能指标逐步提升、产品体系更为完善，主要销售产品中，除专业图形加速板卡与桌面级图形加速板卡外，AI 智算产品与专业图形加速集群设备销售占比较 2022 年度增长。因 AI 智算产品与专业图形加速集群设备单个合同金额较大，故公司 2023 年与 2024 年向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维持较高水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四、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报告期内主要采购情况

公司专注于全功能 GPU 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不直接从事芯片的生产和加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内容为原材料、工艺及技术服务费、办公及专业服务费、外协加工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52,076.70	39.92%	18,216.58	26.55%	29,545.67	34.54%
工艺及技术服务费	38,640.36	29.62%	11,547.45	16.83%	13,120.56	15.34%
办公及专业服务费	23,103.28	17.71%	10,944.72	15.95%	11,893.19	13.90%
外协加工费	5,389.07	4.13%	2,208.75	3.22%	7,295.83	8.53%
固定资产	5,556.74	4.26%	8,520.95	12.42%	10,179.98	11.90%
无形资产	3,605.71	2.76%	16,343.73	23.82%	12,595.75	14.72%
其他	2,073.23	1.59%	829.22	1.21%	919.27	1.07%
合计	130,445.09	100.00%	68,611.41	100.00%	85,550.24	100.00%

在公司采购内容中，原材料主要包括晶圆、服务器及网络设备、电子料等；工艺及技术服务费主要为流片费及第三方技术服务费；办公及专业服务费主要为办公室租赁及融资服务费；外协加工费主要为封装测试费；固定资产主要为应用于公司日常研发工作的仿真工具、测试服务器等硬件设备；无形资产主要为 IP 授权，用于芯片设计环节。通常情况下，公司根据在手订单和潜在需求进行预估，并根据预估结果及市场情况提前进行采购。

由于公司为研发型企业，主要从事研发、设计和销售工作，未持有厂房和生产线，不涉及生产所需的能源消耗。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仅消耗少量的水、电，由公司办公场所配套供应，报告期内该等能源供应稳定。

（二）主要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及工艺及技术服务费主要为晶圆、服务器及网络设备、流片、第三方技术服务费。其中，晶圆及流片费用根据芯片工艺制程、复杂度等因素的不同而存在差别；服务器、网络设备和电子料涉及的种类和型号相对较多，不同配置、规格、型号的电子设备价格有所差异，具有合理性；第三方技术服务

费与公司采购的具体技术服务内容与复杂程度相关。

由于公司产品价格会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原材料成本等因素进行适当调整，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比
2024 年	1	供应商 S1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原材料、资产及服务	37,738.86	28.93%
	2	公司 B1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服务器、网络设备	29,620.58	22.71%
	3	供应商 Y	技术服务	5,524.07	4.23%
	4	供应商 N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DRAM	4,551.46	3.49%
	5	浙江宏泰永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UBB 板	4,263.39	3.27%
	合计			81,698.36	62.63%
2023 年	1	供应商 L	晶圆、流片服务	13,070.19	19.05%
	2	供应商 R1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仿真工具、IP 授权	9,070.56	13.22%
	3	供应商 T1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仿真工具、IP 授权	4,517.03	6.58%
	4	供应商 S1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服务器、网络设备	3,486.41	5.08%
	5	公司 S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云服务、IDC 机房租赁	2,818.59	4.11%
	合计			32,962.78	48.04%
2022 年	1	供应商 L	晶圆、流片服务	28,947.14	33.84%
	2	供应商 J	IP 授权	7,009.96	8.19%
	3	供应商 F 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芯片封测服务	5,854.26	6.84%
	4	江苏达米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同一控制下主体	融资服务	4,264.15	4.98%
	5	北京五一视界数字孪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器	3,539.82	4.14%
	合计			49,615.33	58.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内容主要为晶圆、流片服务、芯片封测服务、IP 授权、仿真工具、服务器及电子设备、技术服务、云服务和 IDC 机房租赁等，合计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00%、48.04%和 62.6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况。

五、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自有房屋及建筑物，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测试设备等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家具	606.10	522.21	-	83.89
测试设备	25,896.34	17,883.77	-	8,012.57
电子设备	13,501.29	11,817.96	-	1,683.33
生产设备	4,128.87	1,010.01	394.12	2,724.74
合计	44,132.61	31,233.96	394.12	12,504.53

（二）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经取得的注册商标情况见“第十二节 附件”之“五、无形资产”之“（一）商标”。

2、专利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 450 项专利，其中境内专利 442 项，境外专利 8 项。境内发明专利 40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专利权情况具体见“第十二节 附件”之“五、无形资产”之“（二）专利”。

3、域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取得的域名证书情况见“第十二节 附件”之“五、无形资产”之“（三）域名”。

4、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拥有任何土地使用权。

5、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情况见“第十

二节 附件”之“五、无形资产”之“（四）软件著作权”。

6、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情况见“第十二节 附件”之“五、无形资产”之“（五）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三）租赁资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的主要房屋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具体地址	面积（m ² ）	用途	开始持有/租赁时间	关闭/退租日期
1	发行人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朝阳区望京东路 6 号院 6 号楼-I 座 3 层	1,369.90	办公及研发	2024.7.1	2025.6.30
2	发行人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朝阳区望京东路 6 号院 6 号楼-I 座 2 层	1,369.90		2024.7.1	2025.6.30
3	发行人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朝阳区望京东路 6 号院 6 号楼-H 座 2 层	1,950.06		2024.7.1	2025.6.30
4	发行人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朝阳区望京东路 6 号院 6 号楼-H 座 4 层东侧	772.26		2024.12.24	2025.6.30
5	上海摩尔	上海长泰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89 弄 3 号 12 层 04、05 单元	797.47	办公	2023.10.1	2025.6.30
6	上海摩尔	上海长泰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89 弄 3 号 12 层 01 单元	446.89		2022.4.16	2025.6.30
7	上海摩尔	上海长泰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89 弄 2 号 12 层 01、02、03、04、05 单元	1,779.86		2022.1.1	2025.6.30
8	摩尔线程深圳分公司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科技园分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B2-1405 室	317.61	办公	2021.7.1	2026.2.28
9	摩尔线程深圳分公司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科技园分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B2-1403 室	413.90		2021.8.17	2026.2.28
10	摩尔线程深圳分公司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科技园分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B2-1103 室	413.23		2022.5.14	2026.2.28
11	摩尔线程深圳分公司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科技园分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B2-1402 室	365.48		2023.3.1	2026.2.28
12	摩尔线程武汉分公司	武汉楚光产业新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473 号新发展国际中心（联想武汉研发基地项目）写字楼 A 座 25 层（实际楼层 21 层）R2502、R2503、	733.93	办公	2024.12.15	2026.12.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具体地址	面积（m ² ）	用途	开始持有/租赁时间	关闭/退租日期
			R2505、R2506 室				
13	摩尔线程武汉分公司	武汉楚光产业新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473 号新发展国际中心（联想武汉研发基地项目）写字楼 A 座 25 层（实际楼层 21 层）R2501 室	296.83		2024.12.15	2026.12.31
14	摩尔线程西安分公司	西安泰维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 8 号 4 幢 15 层 1502、1503、1504 室、1505 室	1,091.50	办公	2023.10.01	2025.09.30
15	摩尔线程西安分公司	西安泰维无线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 8 号 4 幢 15 层 1507 室	231.42		2024.05.20	2025.09.30
16	摩尔线程杭州分公司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月明路 567 号 A 幢九楼 901 室-909 室及九楼西北角小房间的房屋	797.12	办公	2025.1.16	2025.7.31
17	成都摩尔	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366 号 2 栋（天府软件园 E5 座）12 层 23-32 号	2,754.21	办公	2025.1.1	2025.12.31
18	摩尔线程南京分公司	南京嘉洁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东路 15 号场地嘉瑞中心_11 楼 1101 单元的房屋	272.00	办公	2025.3.1	2026.2.28

注：发行人、上海摩尔及杭州摩尔的租赁房产续签协议正在内部审批流程中，预计续租无障碍。

（四）技术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授使用的技术许可主要为 IP 授权许可，采购 IP 授权为集成电路行业的普遍现象，能够加快产品设计研发流程，缩短技术研发周期。发行人采购 IP 授权许可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各要素与所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内在联系，对生产经营的重要程度，是否存在瑕疵及瑕疵资产占比，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是否对发行人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所拥有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是生产经营的必要基础，其中测试设备、电子设备等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专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支撑作用，是公司技术成果的体现。公司所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各要素具有充分性和适当性，利用情况良好，对生产经营具有重要性，且不存在瑕疵、纠纷和潜在纠纷，不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六、业务资质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一）经营业务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业务资质及认证，具体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持有人
1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2024/7/1	2027/6/30	摩尔线程
2	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	2023ZJTX0198	2023/3	2026/3	摩尔线程
3	ISO9001-2015 证书	50053192 QM15	2022/12/27	2025/12/26	摩尔线程
4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165IP240438R0M	2024/10/14	2027/10/13	摩尔线程
5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S202411000079	2024/12/19	2027/12/18	摩尔线程
6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32010600201	2023/7/15	2025/7/14	摩尔线程
7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	京 B2-20241960	2024/7/8	2029/7/8	摩笔生成
8	报关单位备案证明	/	2024/11/14	无限制	摩尔线程
9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二级）	11010550314-24001	2024/4/2	/	摩尔线程
10	摩笔大模型备案	Beijing-MoBi-202407050022	2024/7/20	无限制	摩尔线程
11	摩尔线程文本生成算法	网信算备 110108058135401240049 号	2024/4/12	无限制	摩笔生成
12	摩尔线程多模态大模型算法	网信算备 110108058135401230011 号	2024/2/18	无限制	摩笔生成
13	摩笔马良图像生成算法	网信算备 110108058135401230037 号	2024/2/18	无限制	摩笔生成
14	摩尔线程图像生成算法	网信算备 110108058135401230029 号	2024/2/18	无限制	摩笔生成
15	摩笔生成语音合成算法-1	网信算备 110108058135401240073 号	2024/11/1	无限制	摩笔生成
16	摩笔生成语音合成算法-2	网信算备 110108058135401240057 号	2024/11/1	无限制	摩笔生成
17	摩笔生成数字人 DigitalME 算法-2	网信算备 110108058135401240065 号	2024/11/1	无限制	摩笔生成
18	摩笔生成数字人 DigitalME 算法-1	网信算备 110108058135401240081 号	2024/12/20	无限制	摩笔生成

（二）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情况。

七、公司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

1、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芯片硬件层面、软件层面及系统层面的相关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1) 芯片硬件层面

公司在 GPU 芯片硬件方面掌握的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功能描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¹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1	3D 图形渲染架构	基于 GPU 硬件与图形驱动软件，提供图形计算加速与视觉效果增强能力	提升工业设计、视频编辑、数字孪生、地理信息等复杂 3D 场景的建模与渲染效率，改善视觉真实感；在消费级游戏场景，提升运行速度与画质，优化用户体验	已取得 74 项专利（其中境外专利 2 项），已取得 3 项集成电路布图，PCT 专利申请 13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2	超高清视频编解码架构	基于 GPU 硬件与多媒体驱动软件，提供高质量、流畅的音视频处理能力	全面支持主流视频编解码格式，适配多样化码控及编码参数，结合高效能编码压缩算法，在给定存储与带宽条件下提供更优编码质量。在系统高负载下保持流畅运行。支持专业级 YUV444 格式，满足严苛色彩与细节需求。集成虚拟化技术，适配云产品生态，遵循 DirectX 12 标准，最高支持 8K 分辨率，并包含丰富的视频前后处理模块。通过与 AI 及渲染能力结合，为视频播放、智能转码、云桌面、云游戏、直播点播、画质增强等场景提供技术支撑	已取得 12 项专利（其中境外专利 2 项），已取得 1 项集成电路布图，PCT 专利申请 3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3	AI 计算加速架构	基于 GPU 硬件与 AI 软件栈，提供 AI 计算加速能力	利用 GPU 硬件加速并行计算优势，提升算力利用率与性价比，降低 AI 大模型、生成式 AI、机器视觉等场景的算力门槛，赋能工业制造、零售、医疗健康、金融、娱乐、数字政府等领域	已取得 33 项专利（其中境外专利 1 项），已取得 12 项集成电路布图，PCT 专利申请 3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4	GPU 虚拟化技术	实现物理 GPU 资源切分，允许多用户并发共享 GPU 加速能力，提升设备利用率	将物理 GPU 划分为多个虚拟 GPU (vGPU)，服务多路虚拟机负载。在虚拟机操作系统中提供虚拟 GPU 驱动（如 Windows 10 等操作系统之下），兼容 DirectX、OpenGL 渲染框架及 DXVA 编解码框架，加速虚拟机内的显示渲染、视频编解码等功能。在视频播放、视频会议、日常办公等场景中，使用该技术的 vGPU 云主机可显著地降低 CPU 的负载，提高云电脑性能	已取得 13 项专利，PCT 专利申请 2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5	高速片上网络	支持芯片系统级芯片 (SoC)	服务于芯片 SoC 上各 IP 功能模块，满足不同数据位宽、请	已取得 19 项专利，	成熟	自主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功能描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¹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内部各 IP 功能模块间 TB 级高带宽数据传输, 传输速率达每秒 10 TB 量级	求类型及接口协议需求。通过参数化配置提高模块复用率, 降低开发成本; 采用动态电压/频率调节、睡眠模式、自适应路由等技术降低功耗	已取得 6 项集成电路布图	稳定	研发
6	高速片间互联技术	支持芯片间高速数据通信, 传输速率达每秒 TB 量级, 应用于分布式 AI 训练/推理、科学计算等场景	为构建多 GPU 卡环境提供高速互连网络, 保障高效计算与数据通信。优化拓扑结构以平衡通信负载、延迟、带宽、灵活性、可扩展性及兼容性等因素。配套软件驱动与编程模型提供接口与通信机制, 支持 GPU 节点间协同工作	已取得 10 项专利 (其中境外专利 1 项), 已取得 2 项集成电路布图, PCT 专利申请 2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7	GPU 功耗管理技术	有效降低芯片功耗, 提升设备性能与能源效率	支持 GPU SoC 在不同应用场景与负载下的多功耗模式切换 (如全速工作、待机、深度睡眠)。通过多电压域管理、电源/时钟门控、宽电压/超低电压优化、动态电压降检测的快速频率调整、动态电压频率调整 (DVFS) 等策略调节系统工作状态 (如电压、频率、模块开关等)	已取得 27 项专利 (其中境外专利 2 项), 已取得 1 项集成电路布图, PCT 专利申请 6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8	SIMT 计算架构	基于 SIMT (单指令多线程) 架构的灵活性、通用性与并行计算能力, 兼顾可编程性与性能功耗比, 支持高性能通用计算加速, 适用于复杂多变计算问题	相比传统 CPU 和 FPGA, 提供显著的并行计算能力提升, 有效减少信号检测、通信系统、物理仿真等科学计算场景的计算时间	已取得 17 项专利, 已取得 1 项集成电路布图, PCT 专利申请 5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9	超高清高动态范围显示引擎	集成显示流压缩 (DSC) 技术, 支持 8K@120Hz 超高清显示。兼容国产菁彩 HDR (HDR Vivid)、HDR10 及 HDR10+ 标准, 支持多屏同步拼接显示	支持在 HDR Vivid 显示器流畅播放对应内容。针对电脑桌面特性, 支持不同动态范围 (如 SDR、HDR10、HDR10+、HDR Vivid 等) 应用程序窗口叠加后精准输出至相应显示器 (SDR/HDR)。显示引擎内建 DSC 缩编码器, 分辨率最高支持 8K@120Hz, 向下兼容 8K@60Hz、5K@144Hz、4K@240Hz 等规格。拼接显示方面, 支持单卡 4 屏同步拼接, 结合 MT-SYNC 卡可扩展至多卡 (如 x4 屏) 同步拼接, 满足多样化高要求视觉展示需求	已取得 8 项专利, 已取得 11 项集成电路布图, PCT 专利申请 1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10	GPU 设计方法学	在 GPU 设计过程中形成的一系列创新方法, 涵盖先进设计、仿真、验证、测试等	包含仿真方法与模型优化、芯片测试底板设计 (减少电流激增损伤)、上下文切换验证、验证环境隔离、并行执行等技术, 涉及电源域访问、伪随机序列检测、地址管理、缓存验	已取得 51 项专利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功能描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¹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环节，为产品设计与量产提供保障	证、硬件设计验证、测试用例生成、功能验证、性能分析、中断处理、静态时序分析、内存地址映射等多方面改进，提升系统可靠性、效率及验证准确性			

注 1：统计口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下同。

(2) 软件层面

公司在软件方面掌握的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功能描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1	分布式推理引擎	自研 AI 模型推理引擎，结合推理服务平台（KUAE），支持在单机多卡、多机多卡环境下高效可靠部署推理服务。核心要求包括服务可靠性、高性能与横向扩展能力等	已稳定部署于 MUSAChat、摩笔马良等线上 AI 推理服务。通过多副本部署与负载均衡保障服务可靠性与吞吐量；依赖高效推理框架与引擎优化性能；支持基于监控指标的横向扩展能力	已取得 22 项专利，已取得 6 项软件著作权，PCT 专利申请 1 项	比较成熟	自主研发
2	分布式训练框架	为支持开源框架 PyTorch，开发了 torch_musa 插件。在 PyTorch v2.0.0 基础上，通过第三方后端扩展接口将摩尔线程高性能计算库动态注册至 PyTorch，利用 GPU 的 CUDA 兼容特性自动移植 PyTorch 社区的 CUDA kernels，大幅降低了 torch_musa 算子适配的成本，提高模型开发效率，此外，前端接口与 PyTorch CUDA 接口保持一致，大幅降低用户的学习成本和模型的迁移成本	基于 Torch MUSA 框架及 MUSA SDK（含 muDNN 算子库、MUTALSS 模板库、MCCL 集合通通信库及通用数学加速库等），支撑 KUAE 千卡、万卡集群部署典型 AI 大模型训练与推理业务	已取得 13 项专利，已取得 2 项软件著作权	成熟稳定	开源框架适配，结合自主研发基础软件栈
3	图形驱动	在 Windows、Linux、Android 等操作系统上提供对主流图形 API（如 Direct3D、OpenGL、Vulkan 等）的支持，将图形 API 指令翻译为 GPU 硬件指令	搭载该驱动的 S80 板卡（支持 Direct3D 12）在消费市场销售；S10/S30/S50 板卡在信创市场实现规模销售；S3000 板卡在 VDI 云电脑市场实现商业落地	已取得 17 项专利，已取得 5 项软件著作权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4	MUSA 加速库	为公司 GPU 优化的并行计算工具集，包含 muDNN（深度学习算子）、muTLASS（线性代数模板）、muBLAS（基础线性代数）、muFFT	支撑 KUAE 千卡、万卡集群 AI 大模型训练与推理业务。为分子动力学、计算流体力学、计算化学、医学成像、地震	已取得 4 项专利，已取得 5 项软件著作权	成熟稳定	自主开发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功能描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傅里叶变换)、muRAND(伪随机数生成)、muSPARSE(稀疏矩阵运算)、muSOLVER(稠密和稀疏矩阵分解和线性方程组求解)、muPP(经 GPU 加速图像视频和信号处理函数)、MCCL(多 GPU 集合通信)等加速库	勘探等领域的计算密集型应用提供基础。深度优化于所有 MT GPU 架构,提供高效比算力,是图形、机器学习等库的基础依赖			
5	多媒体加速引擎	供播放器、浏览器等应用及开发者直接调用 GPU 硬件编解码加速能力	支持 Windows (DXVA/DX12 Video)、Linux (VA-API)、Android (OpenMAX)等平台的主流视频编解码 API。播放器、浏览器等可直接利用 GPU 加速;开发者可通过标准接口或 MT CODEC SDK 使用加速功能	已取得 12 项专利,已取得 1 项软件著作权,PCT 专利申请 1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6	数字人技术	基于 AI 大语言模型的可交互 2D/3D 数字角色,提供用户陪伴、演讲演练、工作学习等辅助功能	利用自研高性能渲染管线实现写实数字人物的实时渲染,支持 PC、SoC、移动端等多端运行。结合云端大模型能力,服务于高校学生、工程师、游戏玩家群体,提供学习辅导、演讲练习、陪伴等功能	已取得 6 项专利(其中境外专利 1 项),已取得 1 项软件著作权,PCT 专利申请 3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7	GPU 应用算法	提升 GPU 计算效率、优化硬件资源利用、增强数据处理能力及保障系统安全,为 GPU 应用于 AI、自动驾驶、虚拟现实、云计算、智能制造和高性能计算等领域提供支持	通过软硬件协同优化、计算图序列化、动态电压调节、内存管理技术提升深度学习任务的计算效率与能效。结合测试与错误处理机制保障硬件稳定性。在 AI 与自动驾驶领域,应用超分辨率重建、缺陷检测、注意力决策模型增强图像处理与实时决策。在虚拟现实领域,应用数字孪生引擎与跨平台交互技术。在云计算领域,探索可信计算(GPU 替代 TPM)与自动化运维优化资源调度与安全。升级开发者工具链与多版本驱动系统,提升硬件兼容性	已取得 54 项专利,已取得 3 项软件著作权,PCT 专利申请 1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3) 系统层面

公司在系统方面掌握的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功能描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1	GPU 动态弹性切分技术	基于 GPU 虚拟化技术，实现硬件资源的动态、非均等分配	突破传统 GPU 虚拟化均分资源的限制，在 GPU 能力范围内提供不同性能规格的 vGPU，满足多样化业务负载需求，使云平台能更精细地进行 GPU 资源成本控制与管理	已取得 5 项专利，已取得 6 项软件著作权，PCT 专利申请 1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2	GPU 集群管理平台	提供多租户多集群管理、资源调度、存储管理、GPU 共享和监控运维能力	提升 AI 训练可靠性及整体计算加速效率。通过 GPU 快照、分布式内存与动态资源调度技术结合，显著提升训练检查点 IO 性能，保障训练过程无中断的稳定性与连续性。在高性能计算及其他多卡并行计算场景，提升任务稳定性与连续性	已取得 18 项专利，已取得 4 项软件著作权，PCT 专利申请 1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3	芯片封装&板级系统设计技术	通过优化封装结构、板级模拟电路供电和信号完整性及散热设计，最大化发挥芯片性能	在保证 GPU 设备总输入功耗合规前提下，最大化设备性能；实现高速功率信息采集与及时功率调降；在同等功能实现条件下，提升 PCB 制造良率并简化制造工艺	已取得 35 项专利，PCT 专利申请 2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2、核心技术先进性

（1）芯片硬件层面

公司在 GPU 芯片硬件方面掌握的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先进性水平
1	3D 图形渲染架构	在统一架构中实现高性能几何处理、光栅化及光线追踪，显著优化图形渲染能效比，几何多边形吞吐量超过 24 G/s
2	超高清视频编解码架构	在统一架构中集成视频编解码加速与虚拟化功能，有效提升单芯片并发用户承载能力，单编解码引擎支持高达 32 路高清视频并发处理
3	AI 计算加速架构	在统一架构中实现 AI 训练与推理加速，显著提升 GPU 算力，单芯片浮点运算能力达到某水平
4	GPU 虚拟化技术	最大化单芯片多用户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性价比。单芯片支持高达 32 路用户并发，并实现计算核心物理隔离
5	高速片上网络	实现计算核心与高速缓存/存储间每秒 10 TB 量级的数据传输速率
6	高速片间互联技术	通过多芯片互联支持大模型训练，实现每秒 TB 量级的芯片间数据传输
7	GPU 功耗管理技术	在保障 GPU 性能的前提下优化功耗，显著提升芯片性能功耗比，在 AI 大模型分布式训练中实现每瓦特超过 1 TFLOPS 的算力
8	SIMT 计算架构	在统一架构中实现科学计算，提升通用并行计算，优化 GPU 任务调度和执行效率。在 AI 大模型训练中，GEMM 算子算力利用率达 98%，FlashAttention 正反向算子算力利用率均超过 90%
9	超高清高动态范围显示引擎	在统一架构中实现最高 8K 分辨率 60Hz 刷新率的 HDR 高动态范围显示输出
10	GPU 设计方法学	通过系统性创新与改进，显著提升芯片功能性、稳定性及验证精度，为高性能 GPU 设计与快速迭代（四年成功迭代四颗芯片）提供高效可靠解决方案

（2）软件层面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先进性水平
1	分布式推理引擎	自研高效率分布式推理引擎，具备高效图融合与定制轻量通讯算法，加速超大规模大语言模型在数据中心的推理，支持多用户并行请求
2	分布式训练框架	高效利用数据中心多节点、多 GPU 能力，利用并行加速提升超大规模 AI 模型训练效能。支持稠密模型、MoE 混合专家模型的混合精度并行训练，率先支持 FP8 低精度。利用 MCCL 技术实现万卡高效互联通讯，并通过异常处理技术提升训练稳定性。显著降低算子适配、用户学习与模型迁移成本
3	图形驱动	全面高效支持行业领先图形 API，支持云端、桌面和端侧高性能图形渲染。具备商用级 DirectX 12 驱动能力，同时支持 OpenGL、OpenGL ES、Vulkan 等主流 API 及 Windows、Linux、Android 等操作系统。在国内率先提供对 DXR（DirectX RayTracing）及 MTSS（超分辨率技术）的功能支持
4	MUSA 加速库	为用户提供硬件抽象，编译优化的运行时和库，提供开发者友好的编程模型，帮助开发者在各个领域利用 GPU 进行计算加速
5	多媒体加速引擎	加速视频编解码，高效处理实时视频流、直播、渲染和数据预处理等场景，完整支持全平台主流视频编解码 API，实现视频类应用与开发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先进性水平
		者的便捷 GPU 加速接入
6	数字人技术	融合 AI、高逼真渲染、多模态交互的虚拟智能体，具备自然语言理解、情感表达，推动人机交互革命的核心载体
7	GPU 应用算法	通过计算图优化及动态电压调节等技术，将 AI 训练能效提升 30%，并应用于自动驾驶超分辨率决策、工业数字孪生及云可信计算等场景

（3）系统层面

公司在系统方面掌握的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先进性水平
1	GPU 动态弹性切分技术	在虚拟化任务负载不均衡时，可最大化芯片算力资源利用率，利用率可维持在 90%以上
2	GPU 集群管理平台	有效降低智算中心集群管理运维复杂度与成本，支持万卡集群规模，有效运行时间可达 99%
3	芯片封装&板级系统设计技术	从系统角度优化 GPU 芯片封装、板级模拟电路供电和信号完整性与散热结构，有效释放芯片最高性能潜力

3、核心技术收入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43,231.69	12,147.38	4,584.08
主营业务收入	43,231.69	12,147.38	4,584.08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二）技术合作情况

公司最新产品的核心技术均自主研发。

（三）公司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 GPU 芯片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和研发，通过持续研发创新，公司研制出了多款性能达到国际上同类型主流产品，其产品性能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安排研发计划，以客户需求为目标，结合自身技术和产品的优势及特点，不断优化组织结构和研发管理流程，有效保证了技术创新的持续性。

公司研发实力突出，形成了一系列重要技术成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获得发明专利 410 项、软件著作权 33 项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37

项等知识产权。

1、获得的荣誉奖项及认证

序号	获奖主体	资质荣誉及认证名称	认证年份	认证单位
1	摩尔线程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024 年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税务局
2	摩尔线程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4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3	摩尔线程	北京市数字经济标杆企业	2024 年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等
4	摩尔线程	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3 年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5	摩尔线程	第八届“创客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全国 500 强	2023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6	摩尔线程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2023 年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
7	摩尔线程	摩尔线程集群算力产品 KuaE（型号：K1）纳入《北京市 2024 年第三批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目录（半导体等其他领域）》，具体领域为“半导体-芯片-GPU”	2025 年	北京市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统筹联席会办公室（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8	摩尔线程	雄安高价值专利大赛	2024 年	河北省知识产权局
9	摩尔线程	海淀高价值专利培育大赛	2024 年	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

序号	发起方	课题名称	发行人角色	开始时间	项目状态
1	国家发改委	项目 A	唯一承担方	2024 年	执行中
2	工信部	项目 B	牵头方	2024 年	执行中
3	北京市科委	新一代芯片研发	牵头方	2023 年	执行中
4	北京市科委	国产 GPU 芯片优化技术	参与方	2023 年	已完成
5	北京市科委	国产 GPU 芯片研发	牵头方	2021 年	已完成

注：发行人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仅列示省部级及以上项目。

（四）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介绍	研发目标	主要参与人员	所处阶段
1	春晓芯片及应用研发	基于第二代全功能 GPU 解决	提升单芯片图形算力；全面支持主流游戏，同时开发虚拟化解决方案支持 VDI	马凤翔、杨上山等	实施阶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介绍	研发目标	主要参与人员	所处阶段
		方案研发	等业务		
2	曲院芯片及应用研发	基于第三代全功能 GPU 高端型号解决方案研发	提升单芯片智能算力，支持千亿参数规模 AI 大模型训练推理；MUSA 开发套件全面支持 CUDA 生态，数据中心分布式组件基于 MUSA 实现适配，支持千亿参数规模 AI 大模型训练推理	马凤翔、杨上山等	实施阶段
3	平湖芯片及应用研发	第四代全功能 GPU 产品研发	提升单芯片智能算力，支持万亿参数规模 AI 大模型训练推理	马凤翔、杨上山等	实施阶段
4	平湖 1S 芯片及应用研发	第五代全功能 GPU 产品研发	提升单芯片智能算力，支持万亿参数规模 AI 大模型训练推理	马凤翔、杨上山等	实施阶段
5	长江芯片及应用研发	高性能 SoC 研发	实现 SoC 单芯片 50 TOPS 智能算力，支持 AIPC、智能座舱、机器人等智能设备	马凤翔、杨上山等	实施阶段
6	华山芯片及应用研发	第六代全功能 GPU 产品研发	提升单芯片智能算力，支持万亿参数规模 AI 大模型训练推理	马凤翔、杨上山等	实施阶段
7	KUAE 智算集群研发	智算中心集群系统研发	支撑万卡集群管理运维，支持 AI 大模型训练，实现不低于 99%有效运行时间	王华等	实施阶段
8	芯片预研项目 2025	自研 IP 2025	完成 GPUIP、VID、DE、NOC、MTLINK、DDRC、LLC、CPU 和 Choas2025 年度研发目标。	马凤翔等	拟开展

（五）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始终鼓励创新，重视研发工作，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结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费用	135,868.90	133,442.57	111,649.37
资本化的研发支出	-	-	-
研发支出合计	135,868.90	133,442.57	111,649.37
营业收入	43,845.95	12,398.19	4,608.83
占营业收入比重	309.88%	1076.31%	2422.51%

（六）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团队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GPU 芯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需要使用业界最为先进的科学技术的工艺制程，具有较高的研发和生产壁垒，是集成电路领域最新研究成果的集大成者。GPU 芯片及相关产品的设计产业不仅是资金密集型的，同时具有知识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特征，对人才要求极高。公司自成立起就把人才战略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核心内容，人才资源已经成为公司发展壮大最重要的战略资源。通过持续的

人才队伍培养，公司已经拥有一支专业的 GPU 研发团队，多数核心研发人员具有十五年以上 GPU 研发经验。公司已经在北京、上海、成都、深圳等地建立了九百余人的研发团队，从事 GPU 架构设计、数字设计、物理设计、设计验证、封装设计、驱动软件研发、编译器研发、应用算法研发等工作。公司研发人员理论基础扎实、实践经验丰富、知识结构合理，能够保证研发任务的顺利完成。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综合下列因素予以认定：（1）主导企业核心技术研发，成果已应用于主营业务并产生经济效益；（2）技术能力对企业核心技术研发具有不可替代性等。

依据上述标准，公司认定张钰勃、马凤翔、杨上山和王华等人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上述人员的基本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贡献
1	张钰勃	CTO	负责产品研发战略、技术路线规划、核心专利布局，包括 MUSA 系统架构定义、GPU 指令集定义、芯片和软件架构设计
2	马凤翔	芯片研发部总经理	负责芯片项目研发管理，包括数字设计、物理设计、设计验证、DFT 和封装设计
3	杨上山	软件研发部总经理	负责 MUSA 软件研发管理，包括芯片固件、驱动软件、编译器、计算加速库、开发者工具、应用软件和 GPU 研发基础设施平台
4	王华	云计算与人工智能事业部总经理	负责研发云计算平台、虚拟化技术、网络技术、AI 智算中心集群系统、基础设施及应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员工所属部门及员工承担的岗位职责，将主要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界定为研发人员。报告期内，除专职研发人员外，部分人员存在同时参与其他工作的情形，公司仅将研发工时占比大于 50% 的人员确认为研发人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人数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研发人员	886	897	871
总人数	1,126	1,113	1,084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研发人员占比	78.69%	80.59%	80.35%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共有 886 名研发人员，其中博士 31 名，硕士 629 名，超过 74%的研发人员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学历分布情况如下：

学历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博士	31	3.50%	45	5.02%	45	5.17%
硕士	629	70.99%	628	70.01%	585	67.16%
本科	217	24.49%	214	23.86%	233	26.75%
大专及以下	9	1.02%	10	1.11%	8	0.92%
合计	886	100.00%	897	100.00%	871	100.00%

（七）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1、研发组织体系

公司研发组织体系主要由 ARCH & IP R&D、ASIC/SoC Design、SDM、Driver & Software、AI & Cloud Services 等五个子部门构成，各子部门的具体职能如下：

子部门	主要职能
ARCH & IP R&D	GPU 架构和 IP 的研发，包括架构设计、微架构设计、研发基础设施构建
ASIC/SoC Design	GPU 芯片的设计，包括数字设计、物理设计、设计验证、封装设计
SDM	系统设计和制造，包括硬件系统设计、电路版图设计、热力学结构设计、生产加工流程追踪
Driver & Software	系统软件研发，包括用户驱动、内核驱动、编译器、加速库、MUSA 在内的软件开发者套件
AI & Cloud Services	云计算相关的软件云计算平台研发，包括云管平台、网络架构、AI 基础设施和应用

2、技术创新机制

（1）市场和客户为中心的研发机制

公司的产品部门始终保持对市场动态的高度敏感性，紧跟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在研发立项之前，公司会对目标市场进行详尽深入地调研，分析潜在用户的需求，并评估竞争态势。通过对市场数据的细致分析，公司能够精准定位产品研发的方向，不断丰富其业务场景和产品线，确保最终生产出来的产品能够最大程

度地契合当下的发展趋势。这一机制不仅帮助公司及时抓住市场机遇，还增强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企业文化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和激励机制

认识到人才是创新的核心驱动力，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不仅注重引进外部优秀人才，也致力于内部员工的成长与发展。公司通过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和奖励机制对员工创新进行激励，包括但不限于前沿技术研讨会、以行业最高标准引导的产品技术创新、专利发明奖励、以创新为导向的绩效评价机制等。

（3）科学严谨的项目管理机制

公司在项目管理方面采取了一系列科学严谨的方法，确保技术创新活动的有序开展。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管理制度，涵盖从项目策划到执行、监控直至收尾的全过程，保证了技术创新过程中的高效性和可控性，持续为公司输送高质量的研发成果，推动企业稳步向前发展。

（4）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相关工作，为此制定了一套全面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公司组建了专业的知识产权管理团队，负责日常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包括跟踪行业技术动态、检索相关技术信息等。这一系列措施确保了公司在专利、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方面的高效申请与管理。公司将核心技术视为企业的核心资产，通过积极申请专利与专有技术保密相结合的方式，对关键技术进行全方位保护，从而保障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免受侵权风险。

八、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从事的业务范围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公司主要从事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主要采购内容为晶圆等原材料以及封装和测试服务，相关生产制造业务交由外部代工厂商完成。公司及子公司不直接从事生产制造业务，报告期内不存在环保违法违规行

为。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受到与环保相关的行政处罚。

九、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 3 家境外子公司，分别为子公司 A、子公司 B 以及子公司 C，具体经营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股权关系与内部组织结构”之“（三）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关于子公司 A、子公司 B 和子公司 C 的《法律意见书》，截至该等文件出具日，上述子公司均依法设立并有效存在。

上述三家境外子公司在雇佣关系、税务、生产、质量、环保、安全等方面，除子公司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预估税款少缴产生合计约 6,122 元的罚款（按照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外，不涉及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无诉讼、仲裁情况。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安永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62132_A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和相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及以下分析所涉及的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按合并报表口径披露。

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本章分析与讨论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及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一、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的判断标准

发行人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重大事项的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发行人总资产的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发行人总资产的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发行人总资产的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发行人总资产的1%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发行人总资产的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发行人总资产5%以上

二、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一）产品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AI 智算产品、专业图形加速产品、桌面级图形产品以及智能 SoC 类产品。自 2020 年成立以来，公司以自主研发的全功能 GPU 为核心，致力于为 AI、数字孪生、科学计算等高性能计算领域提供计算加速平台。公司已成功推出四代 GPU 架构，

并拓展出覆盖 AI 智算、云计算和个人智算等应用领域的计算加速产品矩阵。

芯片产品属于前沿核心科技领域，现有产品升级更新和新产品开发需要持续投入大量的资金和人员，如果公司未来在研发方向上能够持续突破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同时公司本次 IPO 募投项目研发出的产品能顺利得到市场认可，公司未来将有望获取长期稳定且规模较大订单，持续拓展市场占有率。

（二）业务模式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 GPU 芯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板卡加工等其余环节交由晶圆制造企业、封装测试企业及其他加工厂商完成。公司具体的盈利、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模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之“（四）主要经营模式”。

（三）行业竞争程度

目前，全球集成电路行业整体呈现被部分国外厂商垄断的局面，英伟达、AMD 等企业在该领域占据主导地位。国内厂商凭借对下游客户的紧密跟踪服务以及快速响应需求的能力，已在各自专攻的领域获取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并持续向新应用领域延伸，取得了一定的发展成果。但总体而言，国内厂商的市场份额与国际龙头企业相比差距较大，公司面临着该领域激烈的市场竞争。未来公司将针对市场竞争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及时弥补竞争劣势，从而对公司的竞争地位、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外部市场环境

2023 年 10 月，美国将公司列入“实体清单”，对公司获取涉及美国《出口管制条例》管制的商品、软件和技术存在一定限制。公司已通过开展国产化替代、自研等相应措施应对存在的限制，尽量减轻对公司的影响。关于公司被列入“实体清单”的具体影响及风险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三节 风险因素”。

关于公司盈利能力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描述。

三、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9,572.15	79,415.04	55,816.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17.51	10,061.79	31,555.55
应收票据	12,472.41	-	-
应收账款	7,816.95	1,407.71	-
预付款项	56,710.83	7,614.62	4,750.47
其他应收款	4,832.71	110.73	256.31
存货	64,703.77	27,497.46	25,133.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9.90	3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5,839.74	2,946.89	15,104.43
流动资产合计	677,565.96	159,054.25	132,616.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2,980.00	3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44.65	2,983.3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7.52	1,998.00	1,10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90.00	3,050.00	2,010.00
固定资产	12,504.53	16,569.82	20,434.39
使用权资产	1,726.00	2,323.01	2,925.17
无形资产	6,951.79	9,419.71	13,923.81
长期待摊费用	501.31	155.67	72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7.87	899.22	3,73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73.67	40,378.80	74,859.99
资产总计	708,239.64	199,433.05	207,47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758.76	53,210.85	-
应付账款	17,382.60	3,670.10	1,477.08
合同负债	17,267.27	5,362.48	-
应付职工薪酬	21,399.52	14,083.97	13,189.39
应交税费	1,307.04	1,424.75	1,367.19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付款	24,567.84	20,818.57	10,775.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88.19	2,993.61	2,224.85
其他流动负债	16,463.77	9,198.11	8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00,834.99	110,762.45	29,834.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658.88	6,114.90	-
租赁负债	248.13	565.56	1,171.03
递延收益	500.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6,500.00	6,506.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407.01	13,180.45	7,677.53
负债合计	259,242.00	123,942.90	37,511.54
股东/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40,002.82	2,123.12	1,379.84
资本公积	529,720.91	513,274.99	442,324.89
其他综合收益	-6.87	73.65	-1,089.24
未弥补亏损	-120,719.24	-439,981.60	-272,650.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997.63	75,490.15	169,964.91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997.63	75,490.15	169,964.91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708,239.64	199,433.05	207,476.4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43,845.95	12,398.19	4,608.83
二、营业成本	12,844.43	9,191.38	7,838.59
税金及附加	251.91	237.40	232.84
销售费用	13,467.14	11,355.09	8,364.57
管理费用	28,373.14	21,025.75	60,223.07
研发费用	135,868.90	133,442.57	111,649.37
财务费用	2,231.85	310.48	246.81
其中：利息费用	3,099.70	1,049.30	218.30
利息收入	984.94	992.16	592.96
加：其他收益	4,178.38	3,197.41	62.58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投资收益	140.37	1,553.35	2,297.35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238.73	-16.62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7.51	1,101.79	1,527.67
信用减值损失	-103.38	-4,595.12	-3.17
资产减值损失	-4,011.91	-5,489.08	-3,855.71
资产处置损失	-	-0.80	-
三、营业亏损	-148,930.45	-167,396.94	-183,917.71
加：营业外收入	10.43	41.66	0.28
减：营业外支出	304.62	0.15	20.66
四、亏损总额	-149,224.63	-167,355.43	-183,938.10
减：所得税费用	-30.86	-24.40	17.13
五、净亏损	-149,193.77	-167,331.03	-183,955.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亏损	-149,193.77	-167,331.03	-183,955.2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的净亏损	-149,193.77	-167,331.03	-183,955.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58	1,162.88	-1,101.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58	1,162.88	-1,101.7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8.09	870.19	-729.6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49	292.69	-372.1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955.20	-166,168.14	-185,056.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8,955.20	-166,168.14	-185,056.93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65.22	19,291.58	4,808.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87.08	10,246.83	9,587.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49.22	21,892.90	950.30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01.52	51,431.30	15,346.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750.95	28,477.47	45,215.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040.23	99,502.63	74,24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6.96	2,972.93	2,58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19.21	33,332.06	36,79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317.35	164,285.09	158,837.59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15.83	-112,853.79	-143,491.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820.05	46,019.93	175,69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0.89	2,121.52	2,347.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0.1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60.94	48,141.58	178,043.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83.91	6,506.82	16,618.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840.05	20,980.00	81,781.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023.96	27,486.82	98,599.71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2	20,654.76	79,444.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836.05	58,722.25	110,139.7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54.25	60,758.02	6,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890.31	119,480.27	116,639.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713.30	5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5.32	891.61	37.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01	2,838.89	1,71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132.62	3,780.49	1,74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757.68	115,699.77	114,89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3	97.82	-981.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157.11	23,598.57	49,863.1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15.04	55,816.48	5,953.3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572.15	79,415.04	55,816.48

四、审计意见

（一）审计意见

安永会计师审计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62132_A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关键审计事项

安永会计师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收入确认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分别为 4,608.83 万元、12,398.19 万元及 43,845.95 万元；公司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分别为 5,540.28 万元、12,398.19 万元及 43,845.95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对公司总体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评价执行的有效性； （2）询问管理层收入确认的相关政策并评价其合理性；抽样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抽样选取重大合同，了解合同执行情况，检查支持性文件，复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政策； （4）对主要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向主要客户函证合同执行情况，对回函存在的差异进行核查； （6）执行截止测试，复核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期间； （7）复核财务报表中与收入相关披露的适当性。
2、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3,855.71 万元、5,249.55 万元及 7,153.20 万元；公司财务报表中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3,855.71 万元、5,249.55 万元及 7,153.20 万元。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因此存货跌价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评价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并评价相关政策的合理性； （3）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并检查计算过程及结果的准确性； （4）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所估计的存货未来销售数量、估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合理性； （5）选取样本测试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中的存货库龄，并结合存货监盘及存货周转情况，评估库龄较长、呆滞或毁损的存货是否已被识别及计提了恰当的跌价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6）复核财务报表中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披露的适当性。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直接	间接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成都）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100%	-	是	是	是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100%	-	是	是	是
北京幻视摩方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100%	-	是	是	否
北京摩笔生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100%	-	是	是	否
宁夏元创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100%	-	是	是	否
子公司 A	设立	100%	-	是	是	是
子公司 B	设立	100%	-	是	是	是
子公司 C	设立	-	100%	是	否	否

注：宁夏元创智算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告范围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变动方式	股权变动时点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北京幻视摩方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3 年 12 月	人民币 100 万元	100.00%
北京摩笔生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3 年 12 月	人民币 1,000 万元	100.00%
宁夏元创智算科	设立	2023 年 12 月	人民币 100 万元	100.00%

公司名称	股权变动方式	股权变动时点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B	设立	2022 年 4 月	美元 10,000 万元	100.00%
子公司 C	设立	2024 年 1 月	美元 100 万元	100.00%

注：宁夏元创智算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六、报告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

1、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集群产品、一体机产品、板卡产品、芯片产品销售收入及技术服务收入等。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如下：

（1）集群产品、一体机产品、板卡产品、芯片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以完成产品交付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在完成产品交付后并获取经客户签收确认的凭据（签收单/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2）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芯片技术方案研究服务，根据合同或订单，在技术服务已完成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终验凭据时确认收入。

公司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部分合同客户有权享受返利，在确认交易价格时根据最佳估计数进行调整。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为代理人，在完成代理服务的时点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代理费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

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除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之外，公司的客户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作为一个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除此之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待退回预付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根据入账日期计算账龄。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5）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三）存货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以及发出商品。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四）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7 年	0.00%-5.00%	14.29%-31.67%
办公家具	3-7 年	0.00%-5.00%	14.29%-31.67%
测试设备	3 年	5.00%	31.67%
生产设备	3 年	5.00%	31.67%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软件	1.5-5 年	合同约定与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知识产权授权	3-5 年	合同约定

2、研发支出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六）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八）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参考近期融资价格法确定。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采用总额法核算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附验收条件的政府补助，如暂时无法确定能否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将收到的补助资金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待客观情况表明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后再转入递延收益，并按照前述一般原则进行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十）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

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履约义务完成时间的判断

公司与不同的客户签订各类不同的合同，为合理确认履约义务完成的时间，公司管理层需运用判断对合同条款进行分析与评估。对于销售集群产品、板卡产品、一体机产品、芯片产品业务，公司以完成产品交付后并获取经客户签收确认的凭据（签收单/验收单）作为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对于技术服务业务，公司以技术服务已完成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终验凭据时确认收入。

（2）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3）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4）租赁期——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

租赁期是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公司部分租赁合同拥有续租选择权，公司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

公司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租赁期开始日，公司评估租赁资产对公司运营的重要程度，以及获取替换资产的难易程度，进而合理确定是否行使续租选择权。租赁期开始日后，如发生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续租选择权的，公司将对是否行使续租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结果修改租赁期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1）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公司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4）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公司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公司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5）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计算涉及到对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估计。该等估计的变化将会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和未来变化年度的损益。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七、主要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项目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9%、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参见下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	所得税税率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15%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成都）有限责任公司	25%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25%
子公司 A	境外当地税率
子公司 B	境外当地税率
宁夏元创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幻视摩方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摩笔生成科技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 C	境外当地税率

（二）税收优惠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公司于 2024 年度内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工作，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符合集成电路企业的认定。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2023 年第 17 号）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此外，公司享受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以及出口退税和留抵退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税收政策及税收优惠变化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税收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整体较为稳定，相关税收政策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八、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聚焦于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属于单一经营分部，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九、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 70062132_A02 号），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0.8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9.18	2,993.58	7.29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1.94	1,649.77	2,803.02
于授予日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费用	-	-2,948.87	-45,544.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4.18	41.51	-20.39
合计	1,496.94	1,735.19	-42,754.92

2、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的比例分别为 23.24%、-1.04%与-1.00%，2022 年度占比较高主要系 2022 年度股份支付费用较高所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96.94	1,735.19	-42,754.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149,193.77	-167,331.03	-183,955.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的比例	-1.00%	-1.04%	23.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150,690.72	-169,066.22	-141,200.30

十、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流动比率（倍）	3.37	1.44	4.45
速动比率（倍）	2.74	1.09	2.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32	62.96	18.42
资产负债率（合并）（%）	36.60	62.15	18.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9.34	16.80	不适用
存货周转率（次/年）	0.25	0.30	0.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9,193.77	-167,331.03	-183,955.2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0,690.72	-169,066.22	-141,200.3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9,899.17	-146,760.43	-165,256.85
利息保障倍数（倍）	-47.14	-158.49	-841.6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1.55	12.48	8.1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9.88	1,076.31	2,422.5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22	2.29	5.2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0.25	0.72	1.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4.50	-3.42	-4.46

以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款项-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不含利息资本化金额，含租赁负债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财务费用项下））/利息费用（财务费用项下）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资本化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 9、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

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以及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报告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202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7.73	-4.60	-4.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2.42	-4.65	-4.65
202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39	-8.63	-8.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98	-8.72	-8.72
202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91	-10.45	-1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56	-8.02	-8.02

2、计算公式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 $S = S_0 + S_1 + S_2 \div 2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未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S₂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超出

期初净资产部分）；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营业收入	43,845.95	100.00%	12,398.19	100.00%	4,608.83	100.00%
营业成本	12,844.43	29.29%	9,191.38	74.13%	7,838.59	170.08%
营业利润	-148,930.45	-339.67%	-167,396.94	-1350.17%	-183,917.71	-3990.55%
利润总额	-149,224.63	-340.34%	-167,355.43	-1349.84%	-183,938.10	-3990.99%
净利润	-149,193.77	-340.27%	-167,331.03	-1349.64%	-183,955.22	-399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193.77	-340.27%	-167,331.03	-1349.64%	-183,955.22	-3991.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690.72	-343.68%	-169,066.22	-1363.64%	-141,200.30	-3063.6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整体呈现增长趋势，主要得益于产品种类及应用领域的丰富、加深客户合作、持续推进产品研发及迭代升级等因素。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上升，公司营业成本也有所增加。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3,231.69	98.60%	12,147.38	97.98%	4,584.08	99.46%
其他业务收入	614.26	1.40%	250.81	2.02%	24.75	0.54%
合计	43,845.95	100.00%	12,398.19	100.00%	4,608.8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收入。公司营业收入金额逐年上升，主要原因包括：

（1）当前计算加速产业呈现出战略性技术变化趋势，推理算力需求大幅增长，为公司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大模型开源引发了智能民主化浪潮，不仅加速了算法能力的普惠化，而且催生了全民级智能创新生态，训练与推理算力需求呈现指数攀升态势。模型创新浪潮正在推动 GPU 算力架构向全要素通用型演进。

（2）在国际贸易争端不断升级和国内支持政策力度不断加大的背景下，公司抓住良好市场机遇。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与“人工智能+”战略的持续推进，制造业、医疗、能源、互联网、金融等各行业对大模型的落地需求呈现指数级增长，算力需求与日俱增。面对国际贸易争端的持续升级，我国人工智能产业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提高。未来，国产 GPU 需求将进一步提高。

（3）公司具备丰富的产品布局，不断积累优质客户资源。自成立以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已成功推出多代 GPU 架构。基于自主研发的芯片，公司拓展出覆盖 AI 智算、专业级图形加速、桌面级图形加速等领域丰富完整的计算加速产品矩阵。经过多年的技术与行业积累，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优秀的服务能力，公司与众多主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4）公司持续推进产品研发及迭代升级，保持核心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核心成员来自国际知名 GPU 龙头企业，凭借其丰富的先进 GPU 研发经验，保持了公司研发速度与技术领先性。结合对市场的前瞻性判断，公司在技术层面不断对产品迭代升级。优秀的研发实力为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加深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奠定坚实基础。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分析

（1）产品类别情况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AI 智算	33,558.95	77.63%	-	-	-	-
集群	18,338.26	42.42%	-	-	-	-
板卡	12,391.57	28.66%	-	-	-	-
一体机	2,829.12	6.54%	-	-	-	-
二、专业图形加速	8,464.03	19.58%	9,271.94	76.33%	1,309.15	28.56%
集群	-	-	6,470.94	53.27%	-	-
板卡	8,143.86	18.84%	2,295.71	18.90%	1,282.96	27.99%
一体机	320.17	0.74%	505.29	4.16%	26.19	0.57%
三、桌面级图形加速	1,072.56	2.48%	2,875.44	23.67%	3,274.93	71.44%
板卡	799.85	1.85%	627.39	5.16%	71.15	1.55%
一体机	24.50	0.06%	12.25	0.10%	-	-
芯片	248.21	0.57%	2,235.79	18.41%	3,203.78	69.89%
四、其他	136.15	0.31%	-	-	-	-
合计	43,231.69	100.00%	12,147.38	100.00%	4,584.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 AI 智算、专业图形加速、桌面级图形加速领域。公司报告期内推出不同性能的多款 GPU 芯片产品，应用于公司的板卡、一体机、集群产品。由于各代芯片规格与性能的不同，随着公司 GPU 芯片的不断迭代升级，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有所变化。AI 智算、专业图形加速、桌面级图形加速领域的产品均基于公司的核心 GPU 芯片，相关收入均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 AI 智算产品 2024 年增长较大主要由于市场对大模型训练、推理部署、GPU 云服务等需求大幅提升。专业图形加速产品 2023 年增长较快，主要由于数字孪生、AI 云电脑等高端应用场景需求提高。桌面级图形加速产品收入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战略重心调整，将资源集中于高毛利、高性能的细分市场。

（2）销售区域分类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收入	43,016.96	99.50%	8,244.12	67.87%	1,534.61	33.48%
境外收入	214.74	0.50%	3,903.26	32.13%	3,049.46	66.52%
合计	43,231.69	100.00%	12,147.38	100.00%	4,584.08	100.00%

注：以客户注册地作为境内境外划分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区域主要为中国香港，主要客户为极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在中国香港销售的主要原因为中国香港是全球半导体相关产品的重要贸易集散地，在外汇结算方面有诸多便利，且公司部分客户倾向以美元定价，因此选择在中国香港进行交易。

（3）销售模式分类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不同销售模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收入	17,713.56	40.97%	7,436.70	61.22%	66.02	1.44%
经销收入	25,518.13	59.03%	4,710.68	38.78%	4,518.05	98.56%
合计	43,231.69	100.00%	12,147.38	100.00%	4,584.08	100.00%

公司采用直销与经销并存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即公司将商品销售给经销商后，商品的所有权已转移至经销商，该销售模式可以使公司更好地专注于产品的设计研发环节，提高公司研发、运营的效率。经销模式符合 Fabless 模式下芯片设计行业的经营模式惯例。

（4）季度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按季度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季度	20,392.06	47.17%	4,637.98	38.18%	-	-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二季度	316.16	0.73%	3,559.18	29.30%	13.94	0.30%
三季度	7,046.85	16.30%	33.77	0.28%	1,413.13	30.83%
四季度	15,476.62	35.80%	3,916.46	32.24%	3,157.01	68.87%
合计	43,231.69	100.00%	12,147.38	100.00%	4,584.08	100.00%

公司收入季节性特征不明显，销售情况主要视客户的具体需求而定。2022 年四季度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 2022 年下半年推出第一款量产芯片产品后，实现规模化对外销售。2023 年公司收入季节性不明显。2024 年四季度收入主要来自客户 J，该公司为业内知名经销商，四季度采购较多公司产品，主要由于 2024 年下半年双方开始首次业务合作。

3、主要产品价格及销量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价格（不含税）及销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销售数量/个	平均价格/元	销售数量/个	平均价格/元	销售数量/个	平均价格/元
一、AI 智算						
集群	3	61,127,546.65	-	-	-	-
板卡	2,058	60,211.70	-	-	-	-
一体机	52	544,062.02	-	-	-	-
二、专业图形加速						
集群	-	-	2	32,354,693.81	-	-
板卡	5,699	14,289.99	3,074	7,468.16	4,431	2,895.41
一体机	8	400,212.39	13	167,447.24	2	130,973.45
三、桌面级图形加速						
板卡	4,659	884.61	11,672	537.52	438	1,624.35
一体机	20	12,249.95	19	6,449.98	-	-
芯片	28,000	88.65	191,473	116.77	173,884	184.25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类型不同、产品形态不同，对应的销售数量与平均价格有所不同，公司销售数量情况与财务数据相匹配。

集群产品由于每笔订单的情况不同，因此销售单价不同。

AI 智算各类产品平均价格相对较高，主要系因 AI 智算产品用于 AI 大模型

计算等领域，性能较高。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产品平均价格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由于报告期内产品组合结构发生一定变化，高性能、高价值产品占比提升，因此整体产品平均价格有所提高。专业图形加速的一体机产品销量相对较少，随着产品性能的不断提升，平均价格呈现上升趋势。

桌面级图形加速产品销售数量以芯片、板卡为主。中低端芯片、板卡价格整体较低，主要由于中低端市场面临国际品牌的激烈竞争，导致公司相对低端的产品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压力。为了拓展市场，并且保持与国际领先企业的相对竞争力，公司桌面级图形加速产品平均价格整体呈现较低水平。一体机主要为消费领域产品，平均价格较低；2024 年平均价格较高主要因为存在部分智能一体机产品销售，单价较高，提高了整体价格。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1,968.26	93.18%	8,765.26	95.36%	7,813.52	99.68%
其他业务成本	876.17	6.82%	426.12	4.64%	25.07	0.32%
合计	12,844.43	100.00%	9,191.38	100.00%	7,838.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AI 智	9,021.56	75.38%	-	-	-	-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算						
集群	7,103.99	59.36%	-	-	-	-
板卡	1,152.01	9.63%	-	-	-	-
一体机	765.57	6.40%	-	-	-	-
二、专业图形加速	1,485.21	12.41%	3,842.89	43.84%	724.30	9.27%
集群	-	-	2,738.46	31.24%	-	-
板卡	1,373.70	11.48%	675.31	7.70%	701.12	8.97%
一体机	111.51	0.93%	429.12	4.90%	23.17	0.30%
三、桌面级图形加速	1,276.29	10.66%	4,896.88	55.87%	7,089.23	90.73%
板卡	926.82	7.74%	1,278.27	14.58%	55.14	0.71%
一体机	17.86	0.15%	12.97	0.15%	-	-
芯片	331.61	2.77%	3,605.65	41.14%	7,034.09	90.02%
四、其他	185.20	1.55%	25.48	0.29%	-	-
合计	11,968.26	100.00%	8,765.26	100.00%	7,813.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7,813.52 万元、8,765.26 万元和 11,968.26 万元，各类产品的成本变动趋势及占比与其收入相匹配。

（2）按成本性质划分

报告期内，按成本性质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1,557.86	96.57%	9,644.85	110.04%	5,385.61	68.93%
委外加工费	745.08	6.23%	2,263.00	25.82%	2,062.11	26.39%
其他成本	-334.68	-2.80%	-3,142.60	-35.85%	365.80	4.68%
合计	11,968.26	100.00%	8,765.26	100.00%	7,813.52	100.00%

报告期内，其他成本主要为存货跌价准备的转销，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较高，主要系公司部分产品可变现净值下降，公司依据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对其进行计提所致，公司存货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十二、资产质量分析”之“（二）流动资产分析”之“7、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仍实现销量的持续增长，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销售后，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冲减主营业务成本，对各期主营业务成本金额产生负向影响。

若不考虑存货跌价准备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1,557.86	87.97%	9,644.85	77.37%	5,385.61	68.93%
委外加工费	745.08	5.67%	2,263.00	18.15%	2,062.11	26.39%
其他成本	835.77	6.36%	558.52	4.48%	365.80	4.68%
合计	13,138.70	100.00%	12,466.38	100.00%	7,813.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原材料、委外加工费。其他成本包括停工损失、固定资产折旧、版税费用等。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原材料为主；2024 年原材料金额增加，主要由于集群、一体机的主要成本为原材料，2024 年 AI 智算的集群、一体机销量均有所提高，因此原材料金额有所提高。

2024 年委外加工费金额较低，主要由于委外加工费主要发生在加工芯片、板卡产品的过程，集群、一体机产品的主要成本为原材料。公司 2024 年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高端集群、一体机产品，芯片、板卡的数量呈现下降趋势，因此导致 2024 年委外加工费金额较小。

（四）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及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和综合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综合毛利	31,001.52	3,206.81	-3,229.76
综合毛利率	70.71%	25.87%	-70.08%
主营业务毛利率	72.32%	27.84%	-70.45%

2、主营业务毛利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AI 智算	24,537.39	78.49%	-	-	-	-
集群	11,234.28	35.93%	-	-	-	-
板卡	11,239.56	35.95%	-	-	-	-
一体机	2,063.55	6.60%	-	-	-	-
二、专业图形加速	6,978.82	22.32%	5,429.05	160.52%	584.85	-
集群	-	-	3,732.48	110.36%	-	-
板卡	6,770.16	21.66%	1,620.40	47.91%	581.83	-
一体机	208.66	0.67%	76.17	2.25%	3.02	-
三、桌面级图形加速	-203.73	-0.65%	-2,021.45	-59.77%	-3,814.30	-
板卡	-126.97	-0.41%	-650.87	-19.24%	16.01	-
一体机	6.64	0.02%	-0.72	-0.02%	-	-
芯片	-83.39	-0.27%	-1,369.86	-40.50%	-3,830.31	-
四、其他	-49.05	-0.16%	-25.48	-0.75%	-	-
合计	31,263.44	100.00%	3,382.12	100.00%	-3,229.45	-

注：2022 年公司毛利金额为负，故未计算毛利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金额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入规模不断提高，产品结构不断优化，毛利整体稳步提高。

报告期内，AI 智算及专业图形加速产品性能较高，贡献毛利金额较大。桌面级图形加速产品毛利率为负，主要由于中低端市场面临国际品牌的激烈竞争，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压力。目前公司已调整业务战略重心，将资源集中于高毛利、高性能的细分市场。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一、AI 智算	73.12%	78.49%	-	-	-	-
集群	61.26%	35.93%	-	-	-	-
板卡	90.70%	35.95%	-	-	-	-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一体机	72.94%	6.60%	-	-	-	-
二、专业图形加速	82.45%	22.32%	58.55%	160.52%	44.67%	-
集群	-	-	57.68%	110.36%	-	-
板卡	83.13%	21.66%	70.58%	47.91%	45.35%	-
一体机	65.17%	0.67%	15.07%	2.25%	11.53%	-
三、桌面级图形加速	-18.99%	-0.65%	-70.30%	-59.77%	-116.47%	-
板卡	-15.87%	-0.41%	-103.74%	-19.24%	22.50%	-
一体机	27.09%	0.02%	-5.85%	-0.02%	-	-
芯片	-33.60%	-0.27%	-61.27%	-40.50%	-119.56%	-
四、其他	-36.03%	-0.16%	-	-0.75%	-	-
合计	72.32%	100.00%	27.84%	100.00%	-70.45%	-

注：2022 年公司毛利金额为负，故未计算毛利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70.45%、27.84%和 72.32%，呈现逐年上涨趋势，公司前期毛利率较低主要为了拓展市场、提高市场认可度。

桌面级图形加速产品主要为芯片、板卡产品，毛利率较低，主要由于中低端市场面临国际品牌的激烈竞争，面对国际知名公司的成熟产品，公司芯片、板卡产品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压力。随着产品不断发展，公司逐步拓展专业图形加速、AI 智算等高性能、高毛利领域产品，毛利率逐渐上升。

4、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水平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海光信息	63.72%	59.67%	52.42%
寒武纪	56.71%	69.16%	65.76%
景嘉微	43.70%	59.52%	65.01%
平均值	54.71%	62.78%	61.06%
摩尔线程	70.71%	25.87%	-70.08%

注：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公司前期为了开拓市场，提高市场知名度，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毛

利率呈现上升趋势，2024 年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接近。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3,467.14	30.71%	11,355.09	91.59%	8,364.57	181.49%
管理费用	28,373.14	64.71%	21,025.75	169.59%	60,223.07	1306.69%
研发费用	135,868.90	309.88%	133,442.57	1076.31%	111,649.37	2422.51%
财务费用	2,231.85	5.09%	310.48	2.50%	246.81	5.36%
合计	179,941.04	410.39%	166,133.90	1339.99%	180,483.82	3916.05%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较大，主要为研发费用，公司 GPU 产品迭代速度较快，研发需要持续投入。公司所处 GPU 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业务复杂程度高，公司在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团队的协调与管理、产品市场推广等方面进行了大量投入。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8,304.94	61.67%	7,626.98	67.17%	5,503.41	65.79%
股份支付	2,211.91	16.42%	1,459.61	12.85%	1,258.15	15.04%
广告宣传费	1,294.66	9.61%	656.26	5.78%	645.32	7.71%
差旅交通费	360.06	2.67%	320.04	2.82%	166.70	1.99%
折旧摊销费	301.13	2.24%	224.50	1.98%	182.37	2.18%
技术服务费	232.17	1.72%	257.79	2.27%	138.64	1.66%
样品费	195.43	1.45%	304.34	2.68%	128.85	1.54%
业务招待费	180.86	1.34%	186.89	1.65%	116.17	1.39%
其他	385.99	2.87%	318.67	2.81%	224.97	2.69%
合计	13,467.14	100.00%	11,355.09	100.00%	8,364.57	100.0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占营业收入比例	-	30.71%	-	91.59%	-	181.49%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8,364.57 万元、11,355.09 万元和 13,467.14 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181.49%、91.59%和 30.71%，主要为职工薪酬、股份支付以及广告费等。职工薪酬在销售费用中的金额最大，分别为 5,503.41 万元、7,626.98 万元和 8,304.94 万元，占比分别为 65.79%、67.17%和 61.67%。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较高，主要由于公司在保持芯片产品的持续迭代的同时，紧跟市场需求，不断增加行业应用场景，拓展行业应用深度，加强生态协同合作。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费用率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海光信息	1.92%	1.85%	1.58%
寒武纪	5.96%	11.57%	11.35%
景嘉微	7.77%	5.18%	4.17%
平均值	5.22%	6.20%	5.70%
摩尔线程	30.71%	91.59%	181.49%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前期由于收入规模较小，产品类型较多，应用场景广泛，销售费用及费用率较高。未来随着公司产品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生态应用不断拓展，收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逐步控制销售人员薪酬和推广费用的增长，降低费用率。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6,526.32	58.25%	13,141.38	62.50%	8,173.81	13.57%
专业服务费	3,835.78	13.52%	1,852.75	8.81%	1,177.26	1.95%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份支付	2,931.73	10.33%	1,523.42	7.25%	46,222.01	76.75%
技术服务费	2,165.60	7.63%	1,678.72	7.98%	1,414.17	2.35%
折旧摊销费	1,356.61	4.78%	1,490.06	7.09%	1,160.98	1.93%
差旅交通费	489.47	1.73%	327.06	1.56%	102.98	0.17%
物业管理及维护费	366.86	1.29%	375.18	1.78%	341.82	0.57%
业务招待费	272.99	0.96%	257.21	1.22%	105.91	0.18%
行政办公费用	169.43	0.60%	121.48	0.58%	208.38	0.35%
招聘费	47.87	0.17%	50.79	0.24%	1,166.42	1.94%
其他	210.49	0.74%	207.70	0.99%	149.34	0.25%
合计	28,373.14	100.00%	21,025.75	100.00%	60,223.07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	64.71%	-	169.59%	-	1306.69%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60,223.07 万元、21,025.75 万元和 28,373.14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1306.69%、169.59%和 64.71%，主要为职工薪酬、专业服务费、股份支付等。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4,001.06 万元、19,502.34 万元和 25,441.41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303.79%、157.30%和 58.0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职工薪酬较高，主要由于公司为了加快发展速度，提高管理能力，适当加大了管理团队的投入。公司专业服务费主要为股改相关费用、律师费、审计服务费等。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费用率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海光信息	1.55%	2.23%	2.63%
寒武纪	15.37%	21.65%	40.69%
景嘉微	24.61%	16.51%	9.90%
平均值	13.84%	13.46%	17.74%
摩尔线程	64.71%	169.59%	1306.69%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前期成立时间较短，管理费用及其股份支付金额相对较高，收入规模较小。未来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以及职能部门效率的不断提升，公司费用率

将逐渐降低。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明细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71,299.09	52.48%	80,115.65	60.04%	66,792.68	59.82%
研发测试费	29,444.04	21.67%	6,135.52	4.60%	7,324.81	6.56%
折旧摊销费	13,772.45	10.14%	17,393.80	13.03%	16,951.54	15.18%
技术服务费	12,777.84	9.40%	19,651.72	14.73%	14,736.39	13.20%
股份支付	7,182.98	5.29%	8,988.11	6.74%	4,971.20	4.45%
其他	1,392.50	1.02%	1,157.78	0.87%	872.76	0.78%
合计	135,868.90	100.00%	133,442.57	100.00%	111,649.37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	309.88%	-	1076.31%	-	2422.5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各期研发费用分别为 111,649.37 万元、133,442.57 万元和 135,868.90 万元，费用率分别为 2422.51%、1076.31%和 309.88%，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研发测试费、技术服务费等。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费用率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海光信息	31.76%	33.14%	27.58%
寒武纪	103.53%	157.53%	208.92%
景嘉微	60.18%	46.44%	27.07%
平均值	65.16%	79.04%	87.86%
摩尔线程	309.88%	1076.31%	2422.51%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前期成立时间较短，收入规模较小。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和升级。未来，公司将持续开展研发活动，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不断增加，公司研发费用率将进一步下降。

（3）研发费用按研发项目归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全部予以费用化处理，并按照研发项目归集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归集的内容主要包括：与研发相关的职工薪酬、研发测试费、技术服务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苏堤芯片及应用研发	已完成	415.01	3,036.21	16,619.49
2	春晓芯片及应用研发	在研	9,159.13	10,791.78	24,768.35
3	曲院芯片及应用研发	在研	5,884.25	31,348.08	37,160.76
4	长江芯片及应用研发	在研	16,162.39	24,173.23	15,290.94
5	平湖芯片及应用研发	在研	51,278.38	34,515.35	2,330.16
6	平湖 1S 芯片及应用研发	在研	18,249.54	-	-
7	华山芯片及应用研发	在研	4,209.77	-	-
8	KUAE 智算集群研发	在研	14,454.98	10,836.31	1,853.75
9	芯片预研项目 2024	已完成	8,872.48	-	-
10	芯片预研项目 2023	已完成	-	9,753.50	-
11	芯片预研项目 2022	已完成	-	-	8,654.72

注：以上研发项目投入金额不含各期股份支付费用

4、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汇兑损益等项目构成，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3,099.70	138.88%	1,049.30	337.96%	218.30	88.45%
利息收入	-984.94	-44.13%	-992.16	-319.55%	-592.96	-240.25%
手续费	33.33	1.49%	59.22	19.07%	13.08	5.30%
汇兑损益	83.76	3.75%	194.13	62.52%	608.39	246.51%
合计	2,231.85	100.00%	310.48	100.00%	246.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46.81 万元、310.48 万元和 2,231.85 万元，主要以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为主。2022 年汇兑损益较大，主要由于持有美元的汇率变动。

（六）其他影响损益的项目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40	94.47	93.29
教育费附加	99.98	85.70	84.73
印花税	38.53	57.23	54.82
合计	251.91	237.40	232.84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232.84 万元、237.40 万元和 251.91 万元，主要为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印花税。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499.18	2,993.58	7.29
进项税加计抵减	2,494.73	38.33	5.51
三代手续费返还	184.47	165.50	49.78
合计	4,178.38	3,197.41	62.5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62.58 万元、3,197.41 万元和 4,178.38 万元。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参见本节之“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之“（一）主要负债情况”之“2、流动负债分析”之“（5）其他流动负债”。各期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较小，未对发行人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国产 GPU 芯片研发	-	500.00	-
“青年科技领军人才”培养资助	-	300.00	-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499.18	2,193.58	7.29
合计	1,499.18	2,993.58	7.29

与科研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项目类型	实施周期(月)	实施/合同周期	项目总预算	公司获批的财政预算	计入各期其他收益金额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国产GPU芯片研发	省部级	24	2021年09月至2023年09月	2,400.00	500.00	-	500.00	-
国产GPU芯片优化技术	省部级	12	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	10,370.00	1,000.00	-	-	-
新一代芯片研发	省部级	24	2023年12月-2025年12月	43,610.00	7,000.00	-	-	-
新一代全功能芯片研发	市级	36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3,174.00	1,000.00	-	-	-
项目A	国家级	36	2024年1月至2026年12月	74,260.00	29,704.00	-	-	-

注1：项目总预算为该项目经费预算合计，包含项目相关的所有承担单位。

注2：国产GPU芯片优化技术为2025年3月验收。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44.67	1,022.00	1,022.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4.43	547.98	1,275.3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38.73	-16.62	-
合计	140.37	1,553.35	2,297.35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2,297.35万元、1,553.35万元和140.37万元。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参见本节之“十二、资产质量分析”之“（三）非流动资产分析”之“4、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相关投资收益金额较小，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3,855.71万元、5,489.08万元和4,011.91万元，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

“十二、资产质量分析”。

5、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违约金	-	16.00	-
赔偿金	8.90	14.11	-
其他	1.53	11.55	0.28
合计	10.43	41.66	0.28

6、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罚金及滞纳金等	228.45	0.02	20.41
其他	76.17	0.13	0.26
合计	304.62	0.15	20.66

（七）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为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期间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值税	期初未交数	477.12	845.44	131.38
	本期应交数	3,519.19	2,305.89	3,168.64
	本期已交数	3,536.13	2,674.21	2,454.58
	期末未交数	460.18	477.12	845.44
个人所得税	期初未交数	879.11	392.31	415.21
	本期应交数	10,150.16	10,786.39	8,583.37
	本期已交数	10,232.58	10,299.59	8,606.26
	期末未交数	796.70	879.11	392.31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稳定，主要税种变动情况合理，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依法缴纳各项税费，执行的税种、税率均符合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183,955.22 万元、-167,331.03 万元和-149,193.77 万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41,200.30 万元、-169,066.22 万元和-150,690.72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及母公司的未弥补亏损分别为 120,719.24 万元和 73,982.63 万元。

1、原因分析

公司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主要由公司持续亏损导致，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形成具规模的收入体量尚需时间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584.08 万元、12,147.38 万元和 43,231.6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但尚未形成具规模的收入，主要原因系：①全功能 GPU 产品的门槛较高，架构设计复杂，研发难度大、研发周期长，需要大量高科技人才，产品从启动研发到实现规模化销售需要一定时间。②当前全球 GPU 市场由少数国外龙头企业垄断，国内企业长期对进口 GPU 产品存在依赖，国产 GPU 推广需要时间周期。③受国际政治环境影响，2023 年 10 月，公司被美国列入“实体清单”，对公司产生一定影响。未来随着国产产品的逐步推广，公司产品在更多客户推广及适配，公司营业收入将进一步增长。

（2）公司期间费用较高，尤其是研发费用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较高，公司所处 GPU 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业务复杂程度高，公司在产品市场推广、团队的协调与管理、技术及产品的研发等方面进行了较高投入，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8,364.57 万元、11,355.09 万元和 13,467.14 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181.49%、91.59%和 30.71%，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及股份支付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60,223.07 万元、21,025.75 万元和 28,373.14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1306.69%、169.59%和 64.71%，主要为职工薪酬、专业服务费、股份支付等。

公司产品研发迭代速度较快，自 2020 年成立至今已推出四代 GPU 架构，并围绕芯片构建了板卡、一体机、智算集群等多种层级形态的全线产品矩阵。报告

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保持核心技术的前瞻性、领先性和竞争优势。各期研发费用分别为 111,649.37 万元、133,442.57 万元和 135,868.90 万元，费用率分别为 2422.51%、1076.31%和 309.88%，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研发测试费等，符合 GPU 企业高研发投入的特征。

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管理效率的提升，公司期间费用率将进一步下降，公司亏损规模将有所收窄直至实现盈利。

2、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股权融资与债务融资的方式获得资金，用来满足研发投入和其他日常经营支出，并通过股权激励等方式引进人才，保障公司团队的稳定性。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3,491.19 万元、-112,853.79 万元和-182,815.83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与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 524,589.66 万元，累计未弥补亏损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研发投入、人才吸引、核心团队稳定性和生产经营可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趋势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预计，公司最早于 2027 年合并报表可实现盈利，实现盈利的相关趋势分析如下：

（1）技术发展趋势

随着大数据时代的到来，GPU 在并行计算方面的性能优势逐步显现，其产品技术特性已经超过传统图形处理的应用范畴，在数据中心、AI、自动驾驶等高性能计算领域发挥重要作用。GPU 主要功能演变成两大方向：①图形处理，即延续 GPU 的传统功能；②高性能计算，即利用 GPU 的并行计算能力在非图形处理领域进行更通用、更广泛的科学计算，以满足不同计算场景的需要。

此外，随着 AI 大模型、5G、数据中心、高性能计算、自动驾驶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高速发展，在云端、边端和终端的异构计算的需求出现差异，终端的大小不同导致需求也不同。在小型终端设备侧，体积越小越需要系统集成。各算法厂商开始尝试将 AI 应用到端侧产品的同时，对端侧算力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端侧的发展趋势是一个 SoC 处理所有功能，SoC 将多个功能模块集成在单一芯片上，能够高效地支持端侧的多种需求。

（2）市场前景趋势

公司产品下游主要为数据中心、AI、自动驾驶等高性能计算领域及游戏、图形渲染领域，因此，下游领域市场规模增加将给本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在数据中心领域，作为算力的物理承载，国内数据中心持续建设与扩容，推动数据中心总机架数连年增长。根据沙利文数据，随着 AI 和大数据应用的不断深入，中国算力规模呈现出快速增长态势，整体规模从 2020 年的 136.20 EFLOPs 增长至 2024 年的 617.00 EFLOPs，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45.9%，预计到 2029 年中国算力总规模将达到 3,442.89 EFLOPs，年复合增长率达 40.0%。GPU 作为实现算力的基础硬件之一，在数据中心建设和部署过程中具有广泛的配套需求。

在 AI 领域，随着算法发展的突飞猛进，AI 模型训练需要巨量算力支撑才能快速有效实施，不断增加的数据量也要求算力同步进化，使得算力成为 AI 技术突破的关键因素：作为生成式 AI 的典型应用，Deepseek 等大模型引领 AI 技术变革。作为算力的硬件基础，当前主流 AI 芯片包括 GPU、FPGA、ASIC 等。根据沙利文数据，2024 年，中国的 AI 芯片市场规模为 1,425.37 亿元人民币，预计到 2029 年，市场规模将激增至 13,367.92 亿元人民币，2025 年至 2029 年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53.7%；从细分市场上看，GPU 的市场增长速度最快，其市场份额预计将从 2024 年的 69.9% 增至 2029 年的 77.3%，可以预见 GPU 芯片的巨大市场空间。

在自动驾驶领域，根据 Statista 数据，2021 年全球自动驾驶汽车市场规模为 241 亿美元，预计 2026 年将达到 619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0.75%。高级驾驶辅助系统（ADAS）作为实现自动驾驶的重要技术基础，利用 GPU 的并行计算能力实时分析来自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和红外摄像头的传感器数据，其大规模推广将带动高性能 GPU 的应用需求。

在游戏领域，根据 Statista 发布的《Video Games – Market Data Analysis & Forecast》，2022-2027 年国内游戏市场规模预计年复合增长率为 9.6%，据此测算国内 2027 年游戏市场规模将超过 4,200 亿元。随着游戏玩家对游戏画质、图像帧率等需求的不断提升，需要高性能 GPU 在特殊渲染算法等方面提供支持。

在图形渲染领域，国内建筑设计、工业设计、影视动画、虚拟现实等应用图

形渲染技术的细分领域正在蓬勃发展。根据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数据，作为图形渲染核心工具，2022 年国内图形设计/编辑/渲染软件市场规模达到 79.9 亿美元，预计 2022-2027 年复合增长率为 9.75%，据此测算国内 2027 年该市场规模将达到 127.2 亿美元。图形设计/编辑/渲染软件借助高性能 GPU 提升图形处理能力，以支撑渲染技术的应用，以及高清晰画质、多帧率图像的呈现。

（3）公司预计最早于 2027 年可实现合并报表盈利

综上所述，GPU 的技术发展趋势及公司产品面临的广阔市场空间为公司未来收入增长奠定了基础。基于公司未来各类产品的销量、销售价格及成本费用预测，公司最早可于 2027 年实现合并报表盈利。前述盈利预测是建立在对行业发展市场需求、技术发展等多方面合理假设基础上，各项假设条件的变化均有可能导致公司业绩不达预期，进而无法实现前述盈利预测时点。

综上，公司上述前瞻性信息是建立在推测性假设基础上的预测，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4、风险因素

相关风险因素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重大风险提示”。

十二、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677,565.96	95.67%	159,054.25	79.75%	132,616.46	63.92%
非流动资产	30,673.67	4.33%	40,378.80	20.25%	74,859.99	36.08%
合计	708,239.64	100.00%	199,433.05	100.00%	207,476.45	100.00%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89,572.15	72.25%	79,415.04	49.93%	55,816.48	42.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17.51	5.17%	10,061.79	6.33%	31,555.55	23.79%
应收票据	12,472.41	1.84%	-	-	-	-
应收账款	7,816.95	1.15%	1,407.71	0.89%	-	-
预付款项	56,710.83	8.37%	7,614.62	4.79%	4,750.47	3.58%
其他应收款	4,832.71	0.71%	110.73	0.07%	256.31	0.19%
存货	64,703.77	9.55%	27,497.46	17.29%	25,133.23	18.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9.90	0.09%	30,000.00	18.86%	-	-
其他流动资产	5,839.74	0.86%	2,946.89	1.85%	15,104.43	11.39%
流动资产合计	677,565.96	100.00%	159,054.25	100.00%	132,616.46	100.0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存款	489,529.45	99.99%	79,255.53	99.80%	55,790.57	99.95%
其他货币资金	42.70	0.01%	159.51	0.20%	25.90	0.05%
合计	489,572.15	100.00%	79,415.04	100.00%	55,816.4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5,816.48 万元、79,415.04 万元以及 489,572.15 万元。

202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相较于上年末上升 42.28%，主要系公司年内完成了 B+轮融资，同时期末结合自身经营情况，适当调整现金管理策略，提升资金流动性，提高存款产品配置比例，因此银行存款金额有所上升。

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相较于上年末上升 516.47%，主要系公司在年末进行了 Pre-IPO 轮融资，融资金额 52.25 亿元，扩充了公司年末账上资金余量。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31,555.55 万元、10,061.79 万

元及 35,017.51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以及资产管理计划。2023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下降 68.11%，主要系公司 2022 年的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后，调整现金管理策略，提升资金流动性，适当减少了相应产品的配置。2024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较去年末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 2024 年末完成 Pre-IPO 轮融资，为提升闲置资金管理效率，购入部分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2,472.41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12,472.41	-	-

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公司账面不存在应收票据。

2024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合计额为 12,472.41 万元，均系因客户 J 支付货款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已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但由于上述汇票在期末暂未到期，同时出票银行非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上市股份制银行，因此公司在期末不予终止确认，并在应收票据科目核算，待期后相应票据到期后予以终止确认。

4、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7,911.76	1,476.09	-
减：坏账准备	94.81	68.38	-
应收账款净额	7,816.95	1,407.71	-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18.04%	11.91%	-

2022 年末，公司账面不存在应收账款。2023 年末以及 202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07.71 万元、7,816.95 万元，主要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

长而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91%、18.04%。

（2）应收账款余额结构及坏账计提情况

2023 年以及 202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结构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7,564.54	95.61%	75.65	1.00%	7,488.89
6 个月至 1 年	311.22	3.93%	15.56	5.00%	295.66
1 年至 2 年	36.00	0.46%	3.60	10.00%	32.40
合计	7,911.76	100.00%	94.81	-	7,816.95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35.56	9.18%	1.36	1.00%	134.21
6 个月至 1 年	1,340.53	90.82%	67.03	5.00%	1,273.50
合计	1,476.09	100.00%	68.38	-	1,407.71

2023 年以及 202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整体账龄较短，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以及 202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12/31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客户 J	6,974.46	88.15%	69.74
北京质能芯科技有限公司	311.22	3.93%	15.56
公司 B	277.85	3.51%	6.02
深圳极致微电子有限公司	265.03	3.35%	2.65
公司 S	51.77	0.65%	0.52
合计	7,880.34	99.60%	94.49
单位名称	2023/12/31		
	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中国邮电器材集团有限公司	1,340.53	90.82%	67.03
公司 B	55.00	3.73%	0.55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36.75	2.49%	0.37
客户 B	30.00	2.03%	0.30
公司 S	1.50	0.10%	0.02
合计	1,463.78	99.17%	68.26

2023 年以及 202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的余额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99.17%和 99.60%，该等客户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坏账风险。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56,706.67	99.99%	7,596.54	99.76%	4,750.47	100%
1 年至 2 年	0.56	0.00%	18.08	0.24%	-	-
2 年至 3 年	3.60	0.01%	-	-	-	-
合计	56,710.83	100.00%	7,614.62	100.00%	4,750.4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呈现逐年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开始战略性备货且供应链调整所致。同时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原材料等的采购需求也随之上升导致。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12/31	
	余额	占比
供应商 S2	47,095.28	83.04%
供应商 E	7,763.71	13.69%
浙江宏泰永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38.56	1.13%
供应商 N	530.70	0.94%
供应商 I	244.74	0.43%
合计	56,272.99	99.23%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押金及保证金	148.08	1.57%	73.63	1.59%	15.26	5.86%
待退回预付款	4,760.00	50.42%	-	-	-	-
无法收回的预付款	4,528.49	47.96%	4,528.73	97.56%	-	-
往来款	-	-	-	-	200.00	76.81%
其他	4.94	0.05%	39.46	0.85%	45.14	17.33%
账面余额合计	9,441.51	100.00%	4,641.82	100.00%	260.39	100.00%
减：坏账准备	4,608.80	48.81%	4,531.08	97.61%	4.09	1.57%
账面价值合计	4,832.71	51.19%	110.73	2.39%	256.31	98.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56.31 万元、110.73 万元和 4,832.7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19%、0.07%和 0.71%，占比较小。

其他应收款中无法收回的预付款主要为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被纳入“实体清单”之前预付给境外半导体行业供应商的购货款。由于公司被纳入“实体清单”之后相关商品无法交付且预付款项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2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去年末显著上升，主要来源于供应商 E 待向公司退回的预付款 4,76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笔款项已收回。

7、存货

（1）存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在途物资	89.94	0.14%	-	-	-	-
原材料	29,103.93	44.98%	4,637.96	16.87%	6,755.00	26.88%
在产品	26,040.03	40.24%	15,815.62	57.52%	17,551.76	69.83%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8,817.70	13.63%	1,223.72	4.45%	826.48	3.29%
发出商品	652.18	1.01%	5,820.16	21.17%	-	-
合计	64,703.77	100.00%	27,497.46	100.00%	25,133.23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5,133.23 万元、27,497.46 万元和 64,703.7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8.95%、17.29%和 9.55%，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存货金额总体呈上升趋势。

（2）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12/31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89.94	-	89.94
原材料	31,619.59	2,515.67	29,103.93
在产品	30,238.02	4,197.99	26,040.03
库存商品	9,257.25	439.55	8,817.70
发出商品	652.18	-	652.18
合计	71,856.97	7,153.20	64,703.77
2023/12/31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77.86	1,139.90	4,637.96
在产品	19,502.63	3,687.01	15,815.62
库存商品	1,646.35	422.63	1,223.72
发出商品	5,820.16	-	5,820.16
合计	32,747.01	5,249.55	27,497.46
2022/12/31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55.00	-	6,755.00
在产品	21,391.41	3,839.65	17,551.76
库存商品	842.54	16.06	826.48

合计	28,988.95	3,855.71	25,133.2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3,855.71 万元、5,249.55 万元和 7,153.20 万元，占存货原值的比例分别为 13.30%、16.03%和 9.95%，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部分产品可变现净值下降，公司依据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对其进行计提跌价所致。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3 年末以及 2024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0,000.00 万元以及 599.90 万元。

2023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30,000.00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的 30,000.00 万元长期大额存单，因期限不足一年，重新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024 上半年该大额存单到期，公司进行了支取，因此不在相应科目继续列示。2024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599.90 万元，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权投资	-	-	2,980.00	7.38%	30,000.00	40.07%
长期股权投资	2,744.65	8.95%	2,983.38	7.39%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7.52	7.20%	1,998.00	4.95%	1,103.00	1.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90.00	10.07%	3,050.00	7.55%	2,010.00	2.69%
固定资产	12,504.53	40.77%	16,569.82	41.04%	20,434.39	27.30%
使用权资产	1,726.00	5.63%	2,323.01	5.75%	2,925.17	3.91%
无形资产	6,951.79	22.66%	9,419.71	23.33%	13,923.81	18.60%
长期待摊费用	501.31	1.63%	155.67	0.39%	727.15	0.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7.87	3.09%	899.22	2.23%	3,736.48	4.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73.67	100.00%	40,378.80	100.00%	74,859.99	100.00%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一、账面原值小计	44,132.61	38,209.76	30,489.41
办公家具	606.10	604.72	574.11
测试设备	25,896.34	21,921.43	15,564.86
电子设备	13,501.29	13,251.05	13,103.87
生产设备	4,128.87	2,432.55	1,246.56
二、累计折旧小计	31,233.96	21,245.81	10,055.02
办公家具	522.21	362.91	185.21
测试设备	17,883.77	11,896.61	5,544.91
电子设备	11,817.96	8,305.20	4,144.31
生产设备	1,010.01	681.09	180.59
三、减值准备	394.12	394.12	-
生产设备	394.12	394.12	-
四、账面价值小计	12,504.53	16,569.82	20,434.39
办公家具	83.89	241.80	388.90
测试设备	8,012.57	10,024.82	10,019.95
电子设备	1,683.33	4,945.85	8,959.56
生产设备	2,724.74	1,357.34	1,065.97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测试设备以及电子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434.39 万元、16,569.82 万元和 12,504.5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85%、8.31%以及 1.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性能、质量和稳定性，公司新购置了相关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呈现递减趋势，主要系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各期正常计提折旧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合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显著差异，具体如下：

类别	发行人	海光信息	寒武纪	景嘉微

电子设备	3-7 年	3-5 年	3 年	5-10 年
办公家具	3-7 年	3-5 年	5 年	
测试及生产设备	3 年	5-10 年	3-5 年	

2023 年，公司生产设备计提减值 394.12 万元，主要系因公司 2023 年被列入“实体清单”，部分供应商与公司中断了合作，存放在该等供应商的生产设备已无法继续使用，因此公司对该部分设备全额计提了减值。

2、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分类以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	1,728.34	24.86%	1,979.47	21.01%	3,352.87	24.08%
知识产权授权	5,223.44	75.14%	7,440.24	78.99%	10,570.94	75.92%
合计	6,951.79	100.00%	9,419.71	100.00%	13,923.8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由软件及知识产权授权构成，账面价值分别为 13,923.81 万元、9,419.71 万元及 6,951.79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呈现递减趋势，主要系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各期正常计提摊销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的情形。

3、债权投资

2022 年末以及 2023 年末，公司债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30,000.00 万元以及 2,980.00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的大额存单和定期存款。2023 年末债权投资金额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的 30,000.00 万元大额存单因期限不足一年，重新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不再在债权投资继续列示。

4、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参股企业的投资分别计入了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①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数道智算	2,744.65	2,983.38	
②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一视界	2,207.52	1,998.00	1,103.00
③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光线云	1,350.00	1,350.00	1,200.00
超燃半导体	1,740.00	1,700.00	810.00
余额合计	8,042.17	8,031.38	3,113.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参股企业的投资余额合计为 3,113.00 万元，8,031.38 万元以及 8,042.1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0%、4.03%以及 1.14%，报告期内变动的原因主要系 2023 年新增了对数道智算的投资。

5、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类以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付长期资产款	716.24	75.56%	234.34	26.06%	3,084.48	82.55%
长期押金/保证金	126.71	13.37%	664.88	73.94%	651.99	17.45%
上市费用	104.92	11.07%	-	-	-	-
合计	947.87	100.00%	899.22	100.00%	3,736.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由预付长期资产款以及长期押金/保证金构成，账面价值分别为 3,736.48 万元、899.22 万元及 947.87 万元。2023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较上年末下降 75.93%，主要系前期预付款项所对应的资产已完成交付所致。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主要资产周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9.34	16.80	不适用
存货周转率（次/年）	0.25	0.30	0.54

2023 年以及 2024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6.80 次/年、9.34 次/年，周转速度整体趋于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54 次/年、0.30 次/年和 0.25 次/年。2022 年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系 2022 年内正式发布第一代 GPU 产品，因此年初公司基本没有存货，2023 年及之后存货周转率趋于稳定水平。

2、主要资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1）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寒武纪-U	1.88	0.83	1.08
景嘉微	0.71	0.90	1.66
海光信息	4.82	4.84	8.16
均值	2.47	2.19	3.64
中位值	1.88	0.90	1.66
摩尔线程	9.34	16.80	-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在一定波动，主要原因如下：

202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系 2023 年期初公司无应收账款，且 2023 年新增收入客户回款情况较好。

2024 年，公司业务规模上升，且加大了对 AI 智算领域客户的开拓力度，该部分客户因自身信用以及回款情况良好，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同行业公司相比更高。

（2）存货周转率

公司名称	存货周转率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寒武纪-U	0.43	0.52	0.61
景嘉微	0.36	0.43	0.73
海光信息	1.00	2.16	2.14
均值	0.60	1.03	1.16
中位值	0.43	0.52	0.73

公司名称	存货周转率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摩尔线程	0.25	0.30	0.54

2022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处于业务发展初期，公司提前策略备货，订单消化需要一定过程所致。

2023 年以及 2024 年公司收入以及成本有所上升，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受对下游客户交付周期以及公司新产品推出周期影响，部分存货预计会在次年实现销售。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一）主要负债情况

1、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200,834.99	77.47%	110,762.45	89.37%	29,834.01	79.53%
非流动负债	58,407.01	22.53%	13,180.45	10.63%	7,677.53	20.47%
合计	259,242.00	100.00%	123,942.90	100.00%	37,511.54	100.00%

2、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1,758.76	45.69%	53,210.85	48.04%	-	-
应付账款	17,382.60	8.66%	3,670.10	3.31%	1,477.08	4.95%
合同负债	17,267.27	8.60%	5,362.48	4.84%	-	-
应付职工薪酬	21,399.52	10.66%	14,083.97	12.72%	13,189.39	44.21%
应交税费	1,307.04	0.65%	1,424.75	1.29%	1,367.19	4.58%
其他应付款	24,567.84	12.23%	20,818.57	18.80%	10,775.51	36.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88.19	5.32%	2,993.61	2.70%	2,224.85	7.46%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流动负债	16,463.77	8.20%	9,198.11	8.30%	800.00	2.68%
流动负债合计	200,834.99	100.00%	110,762.45	100.00%	29,834.01	100.00%

（1）短期借款

2022 年末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53,210.85 万元和 91,758.76 万元，主要为银行借款，用于公司短期营运资金需求；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采购费	12,845.52	73.90%	2,702.27	73.63%	808.46	54.73%
代工及仓储费	4,114.61	23.67%	637.62	17.37%	475.15	32.17%
IP 授权使用费	360.49	2.07%	324.46	8.84%	161.53	10.94%
其他	61.98	0.36%	5.75	0.16%	31.93	2.16%
合计	17,382.60	100.00%	3,670.10	100.00%	1,477.08	100.00%

注：公司应付账款-IP 授权使用费具体为公司应付 IP 供应商的版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由材料采购费、代工及仓储费、IP 授权使用费构成，金额分别为 1,477.08 万元、3,670.10 万元及 17,382.60 万元，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而增加。

（3）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收货款	17,267.27	100.00%	5,362.48	100.00%	-	-
合计	17,267.27	100.00%	5,362.48	100.00%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合同负债均为按照合同约定预收的货款。2024 年末，公司预收货款相比 2023 年末显著增长，原因主要系公司 2024 年整体业务规模显

著增加。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由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利息	51.68	0.21%	-	-	-	-
其他应付款	24,516.16	99.79%	20,818.57	100.00%	10,775.51	100.00%
合计	24,567.84	100.00%	20,818.57	100.00%	10,775.51	100.00%

其中，应付利息系公司应付南京神傲的借款利息，其他应付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采购款	10,933.21	44.60%	10,389.77	49.91%	9,323.40	86.52%
应付融资顾问费	12,679.00	51.72%	-	-	1,000.00	9.28%
应退第三方保证金	451.20	1.84%	-	-	-	-
应退预收客户意向金	-	-	10,000.00	48.03%	-	-
其他	452.75	1.85%	428.80	2.06%	452.11	4.20%
合计	24,516.16	100.00%	20,818.57	100.00%	10,775.5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应付采购款、应付融资顾问费以及应退预收客户意向金构成，金额分别为 10,775.51 万元、20,818.57 万元及 24,516.16 万元，呈现上升趋势。

2023 年其他应付款相比上年末上升 93.20%，主要来源于公司 2023 年收取了客户支付的意向金，次年已向客户退回。2024 年其他应付款相比上年末上升 18.01%，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4 年末完成 Pre-IPO 轮融资，相应的应付融资顾问费有所上升。

（5）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待转销项税	2,244.77	13.63%	698.11	7.59%	-	-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收款	14,219.00	86.37%	8,500.00	92.41%	800.00	100.00%
合计	16,463.77	100.00%	9,198.11	100.00%	80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由待转销项税以及与政府补助相关的收款构成，金额分别为 800.00 万元、9,198.11 万元及 16,463.77 万元，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政府补助相关的收款金额有所上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主要为其他流动负债以及递延收益，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政府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 相关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新一代全功能芯片研发	与收益相关	500.00	500.00	-
国产 GPU 芯片优化技术	与收益相关	1,000.00	1,000.00	-
新一代芯片研发	与收益相关	7,000.00	7,000.00	-
项目 A	与资产相关	5,419.00	-	-
“青年科技领军人才”培养资助	与收益相关	300.00	-	300.00
国产 GPU 芯片研发	与收益相关	-	-	500.00
小计(其他流动负债-与政府补助相关的收款)	-	14,219.00	8,500.00	800.00
计入递延收益				
算力补贴	与收益相关	500.00	-	-
小计（递延收益）	-	500.00	-	-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57,658.88	98.72%	6,114.90	46.39%	-	-
租赁负债	248.13	0.42%	565.56	4.29%	1,171.03	15.25%

递延收益	500.00	0.86%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6,500.00	49.32%	6,506.50	84.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407.01	100.00%	13,180.45	100.00%	7,677.53	100.00%

（1）长期借款

2022 年末公司不存在长期借款。2023 年末和 2024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6,114.90 万元以及 57,658.88 万元，主要为公司基于芯片研发、业务发展、运营资金补充等合理商业需求向国内主要商业银行申请的长期贷款，保障公司业务发展。

（2）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2 年以及 2023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为南京神傲向发行人提供的借款本金以及利息，金额分别为 6,506.50 万元、6,500.00 万元，其中 2023 年的利息于年底结清，2022 年部分利息于次年结清。2024 年末，公司向南京神傲偿还了借款本金，并于 2025 年初偿还了剩余借款利息（2024 年末计入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借款本金以及利息均已偿还。

4、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比率（倍）	3.37	1.44	4.45
速动比率（倍）	2.74	1.09	2.94
资产负债率（合并）（%）	36.60	62.15	18.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4.45 倍、1.44 倍和 3.37 倍，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2.94 倍、1.09 倍和 2.74 倍。2023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出现下降，主要系公司年内业务规模以及备货提升，公司通过短期银行借款扩充经营资金所致。2024 年公司完成 Pre-IPO 轮融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回升，预计不存在无法偿还未来 12 个月内到期的短期债务风险，偿债能力良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8.08%、62.15%和 36.60%。202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上升，主要系公司年内业务规模以及备货提升，公司通过短期和长期银行借款，保障公司日常经营。2024 年公司完成 Pre-IPO 轮融资，年末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

（2）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①资产负债率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寒武纪-U	19.16	10.73	14.39
景嘉微	6.54	18.61	16.57
海光信息	20.69	11.28	16.89
均值	15.46	13.54	15.95
中位值	19.16	11.28	16.57
摩尔线程	36.60	62.15	18.08

公司 2022 年末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水平无显著差异。公司 2023 年末、2024 年末资产负债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可比公司均为上市公司，股权融资渠道多元化；待公司实现上市后，预计资产负债率会相应降低。

②流动比率

公司名称	流动比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寒武纪-U	7.09	12.19	7.85
景嘉微	14.88	4.82	7.66
海光信息	4.15	11.07	10.91
均值	8.70	9.36	8.81
中位值	7.09	11.07	7.85
摩尔线程	3.37	1.44	4.45

公司各期末流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可比公司均为上市公司，股权融资渠道多元化，账上货币资金较公司而言更为充裕，同时公司报告期内积极利用债务融资渠道，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有所上升，导致公司

流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日常经营性负债、股权融资来满足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现有融资渠道不足以支撑业务的快速发展。未来，公司将积极通过科创板等资本市场途径，拓展公司股权及债权直接融资能力，并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盈利状况、资产结构等，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拓展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能力，以支持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

（二）股利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现金流量情况

1、现金流量总体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01.52	51,431.30	15,34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317.35	164,285.09	158,837.59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15.83	-112,853.79	-143,49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60.94	48,141.58	178,04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023.96	27,486.82	98,599.71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2	20,654.76	79,44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890.31	119,480.27	116,63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132.62	3,780.49	1,74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757.68	115,699.77	114,891.5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3	97.82	-981.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157.11	23,598.57	49,863.1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15.04	55,816.48	5,953.3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572.15	79,415.04	55,816.48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65.22	19,291.58	4,808.33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87.08	10,246.83	9,587.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49.22	21,892.90	95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01.52	51,431.30	15,346.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750.95	28,477.47	45,215.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040.23	99,502.63	74,24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6.96	2,972.93	2,58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19.21	33,332.06	36,79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317.35	164,285.09	158,837.59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15.83	-112,853.79	-143,491.1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3,491.19 万元、-112,853.79 万元与-182,815.83 万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的税费返还以及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其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与预收客户意向金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快速增长，主要系销售收入及回款增长所致；公司 2023 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高，主要系当年预收客户意向金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其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付现费用与退回预收客户意向金等。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整体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采购支付款项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净亏损调整至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净亏损	-149,193.77	-167,331.03	-183,955.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11.91	5,489.08	3,855.71
信用减值准备	103.38	4,595.12	3.17
固定资产折旧	10,310.40	11,191.48	8,190.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22.83	2,063.18	2,048.93
无形资产摊销	3,372.70	5,678.12	7,674.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9.83	612.92	548.59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0.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2.18	5.14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7.51	-1,101.79	-1,527.67
财务费用	3,183.46	1,243.42	826.69
投资收益	-140.37	-1,553.35	-2,297.35
存货的增加	-41,218.22	-7,459.18	-28,919.90
股权激励成本	12,326.62	11,971.14	52,45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7,986.09	-6,798.27	-3,766.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9,866.83	28,539.43	1,375.6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15.83	-112,853.79	-143,491.19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820.05	46,019.93	175,69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0.89	2,121.52	2,347.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0.1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60.94	48,141.58	178,043.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83.91	6,506.82	16,618.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840.05	20,980.00	81,781.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023.96	27,486.82	98,599.71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2	20,654.76	79,444.20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9,444.20 万元、20,654.76 万元和-763.02 万元，主要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与投资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来自银行理财，支付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836.05	58,722.25	110,139.75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54.25	60,758.02	6,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890.31	119,480.27	116,639.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713.30	5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5.32	891.61	37.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01	2,838.89	1,71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132.62	3,780.49	1,74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757.68	115,699.77	114,891.50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4,891.50 万元、115,699.77 万元和 593,757.68 万元，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与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 2024 年度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4 年度收到的融资款项大幅增长所致。

（四）资本性支出事项对发行人流动性的影响

1、公司报告期内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6,618.12 万元、6,506.82 万元以及 9,183.91 万元，主要系购买研发设备等固定资产支出及芯片设计相关的 IP 和 EDA 软件等无形资产支出。

公司报告期内的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业进行，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公司未来三年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公司将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五）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债务主要为短期负债，由日常经营产生，由于经营性负债是由公司自身商业信用形成，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经营性负债也随之增

加，该部分负债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3,491.19 万元、-112,853.79 万元、-182,815.83 万元。公司在 2024 年，通过 Pre-IPO 融资改善公司现金流情况，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489,572.15 万元，为公司资金流动性提供支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影响现金流的重要事件或重大事项。

未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也进一步增加，将增加公司的营运资金需求。对此，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款与催收，积极与客户沟通，营销人员与客户就相关款项的支付计划在可预计的范围内提前达成共识，提高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此外，公司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筹集资金，充实资本，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的抗流动性风险能力。

（六）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首先，随着 AI、数据中心、游戏、专业图形渲染和自动驾驶等下游应用市场迎来历史发展机遇，预计将对高性能计算加速芯片产生巨大的需求。而现代社会对信息融合与人机交互要求的提高，对机载、车载、船载图形显控模块及其配套产品的需求亦不断增加。下游应用市场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为集成电路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而公司作为在国内 GPU 领域处于领先地位的企业，产品在部分性能指标上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实现了对部分“卡脖子”产品的替代。

其次，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产业链上游为 IP 授权、EDA 工具及晶圆制造/封测等供应商，被列入“实体清单”对公司上游采购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但公司已通过开展国产化替代、自研等相应措施应对存在的限制，尽量减轻对公司的影响。产业链下游为公司服务的客户群体，主要包括云服务提供商、智算中心建设和运营企业、互联网企业、AI 初创企业等。公司产品已成功应用于大模型训练推理、数字孪生、消费电子、数字办公等领域，并与多个行业知名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还通过自主研发的 MUSA 软件开发套件（SDK）、KUAE 智算集群软件平台等，为下游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

再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逐步向好。公司营业收入从 2022 年的 0.46 亿元增至 2024 年的 4.38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到 208.44%。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经营或收入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不存在重大纠纷或诉讼。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能够保持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十四、报告期内的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除本节“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之“（四）资本性支出事项对发行人流动性的影响”中所述的支出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十五、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经营情况稳定，公司的经营模式、业务情况、销售规模、供应商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七、盈利预测报告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编号	项目环保批文号
1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研发项目	摩尔线程	250,957.98	250,957.98	京朝科信局备（2025）17 号	不适用
2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研发项目	摩尔线程	250,233.23	250,233.23	京朝科信局备（2025）16 号	不适用
3	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研发项目	无锡摩尔	198,180.33	198,180.33	惠数投备（2025）255 号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	100,628.45	100,628.45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

上述项目已完成备案，不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大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用自筹资金补足。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需要对上述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公司将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等法律法规情况的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所处行业和主营业务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新产品的发布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产品设计研发能力和产品覆盖范围，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同时，以上项目在筹备及开展过程中，严格遵照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相关法规，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后适用），并于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制度。该制度中规定：“第六条 公司应当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和使用，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同业竞争、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上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合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条件、管理能力、发展目标确定，为现有业务、技术的延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在 GPU 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新增同业竞争，不会导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下属控制其他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会导致公司经营模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分析

1、打破国外垄断，实现 GPU 芯片自主可控

GPU 芯片作为发展信息技术的核心硬件基础，面临国外企业寡头垄断、部分国家出口管制等多重限制。与此同时，现阶段国内 GPU 芯片产业在设计能力、制造工艺、生态系统等方面与国外领先水平相比仍有差距，导致国内自主高性能 GPU 芯片长期供应不足。

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发展上升为国家重要战略，在信创产业等政策持续推动下，GPU 芯片等核心部件的国产替代逐步向各行各业渗透发展，以最大化保障信息安全。

基于上述现状并结合国内旺盛的 GPU 应用需求，公司拟自主开发面向 AI 计算和专业图形等应用领域的高性能 GPU 解决方案。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推动国内自主 GPU 芯片的创新应用发展，打破国外 GPU 芯片的市场垄断与出口管制，实现 GPU 芯片的国产替代。

2、保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目前虽然已成功开拓 GPU 市场，且公司产品在国内相关领域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但是，一方面随着下游客户对算力需求的日趋增长和多样化，另一方面也随着越来越多的国产 GPU 厂商加入本赛道，市场竞争越发激烈。公司要想保持自身在 AI 计算、图形计算、AI SoC 等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就需要根据市场需求持续推出新一代芯片产品。通过实施本项目，公司可在现有芯片及相关产品基础上，对新一代 AI 训推一体芯片、专业图形芯片和 AI SoC 芯片等进行研发，并实现其商业化，这有助于公司在满足客户需求基础上，保持公司市场地位和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1、政策可行性

集成电路行业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我国将集成电路产业定位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核心领域，近年来密集出台多项支持政策，为 GPU 芯片及相关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顶层支撑，在财政、税收、技术和人才等多方面提供有力支持，给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供持续利好的政策环境。

2、技术可行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自主研发，填补了国内 GPU 领域的多项空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获得境内发明专利 402 项、软件著作权 33 项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37 项等知识产权。上述专利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公司 AI 智算产品、专业图形加速产品、桌面级图形产品等产品中。公司自 2020 年成立以来，已成功推出四代 GPU 架构，并拓展出覆盖 AI 智算、云计算和个人智算等应用领域的计算加速产品矩阵。

同时，公司致力于推动构建国内自主可控的 GPU 生态体系，公司自主研发的软硬件一体化统一系统架构 MUSA，能够最小化迁移成本，从芯片指令集级

别对标并兼容国外主流产品，实现从芯片到软件，从 AI、图形到科学计算的整个生态兼容，并逐步发展自主可控的国产生态。

公司强大的研发能力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坚实的研发基础。

3、人才可行性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究开发工作，研发管理团队一直保持稳定，且均具有丰富的产品与项目的技术研发与系统实施经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886 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 78.69%，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超过 74%。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在公司发展中的作用，积极加强员工队伍的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和培养计划，对在职员工进行持续性的知识和技能培训。此外，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薪酬福利及绩效奖金制度，授予符合条件的员工一定的股权激励。目前，公司已经逐步建立起一支专业的产品研发、质量控制、市场营销及企业管理团队，同时公司大力引进优秀人才，公司员工队伍可以支持未来募投项目的实施。

4、管理可行性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具备 15 年以上芯片行业成功管理运营经验，具有丰富的全功能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经验。公司团队架构完备齐全，汇集了架构、芯片设计、软件、产品、系统、供应链、市场、生态、销售等多个领域专业人才，核心员工多来自于行业内的国际头部企业和国内顶尖科研机构，具有丰富的全产业链经验。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具备一定的项目计划、组织、协调、执行及控制能力，对项目管理团队的建设、项目计划的执行、项目成本的控制、项目质量的管理以及项目进度的把控都具备丰富的经验，为项目的成功实施做了充分的准备。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研发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是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额

为 250,957.98 万元，建设周期为 3 年。项目资金一方面用于租赁研发场地并进行装修，为项目提供良好的实施环境，另一方面用于购置研发设备并扩充研发团队规模，以现有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为依托，对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进行研发，并实现其产业化。

本项目基于市场和客户对 AI 训推一体芯片的计算性能、访存带宽与容量、互联带宽等需求，结合 DeepSeek 等前沿 MoE 模型、多模态模型和世界模型的计算特点，对公司现有自主 AI 训推一体芯片进行架构、指令集、运算器和开发平台的全面升级。项目将引入先进工艺、先进封装、先进存储和高速片间互联技术，打造新一代自主可控的 AI 训推一体芯片。

2、项目实施方案

（1）主要研发内容

本项目主要研发内容包括先进 GPU 芯片研发、MUSA 统一架构计算平台软件栈研发和大规模智算集群解决方案研发等。

（2）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将基于研发成果，产出 AI 训练卡 I 型、AI 推理卡 I 型等主要产品。其中，AI 训练卡 I 型主要应用于大模型训练、科学计算等场景；AI 推理卡 I 型主要应用于大模型推理、AIGC 等场景。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提高公司研发能力，提高公司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并进一步提升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50,957.98 万元，主要包括场地投入、设备投入、研发投入和铺底流动资金等。具体投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场地投入	2,182.81	0.87%
1.1	场地租赁投入	1,730.65	0.69%
1.2	场地装修投入	452.16	0.18%
2	软硬件设备投入	56,311.40	22.44%
2.1	硬件设备投入	42,852.80	17.08%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2.2	软件系统投入	13,458.60	5.36%
3	研发投入	167,256.46	66.65%
4	铺底流动资金	25,207.32	10.04%
合计		250,957.98	100.00%

3、项目备案情况

该项目已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取得了京朝科信局备（2025）17 号备案文件。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计划分以下阶段实施完成，包括：场地租赁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项目研发等，建设期为 3 年。具体安排如下：

项目	建设期第 1 年				建设期第 2 年				建设期第 3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租赁及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												
项目研发												

5、项目的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与噪声等，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二）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研发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是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额为 250,233.23 万元，建设周期为 3 年。项目资金一方面用于租赁研发场地并进行装修，为项目提供良好的实施环境，另一方面用于购置研发设备并扩充研发团队规模，以现有自主可控图形芯片为依托，对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进行研发，并实现其产业化。

本项目拟从市场和客户对图形芯片在图形性能、计算性能、访存带宽、互联带宽等方面的要求出发，对公司现有自主可控图形芯片的处理器芯片架构、指令集、硬件运算器和编程开发平台等技术开展升级迭代，并引入先进工艺、先进封

装、先进存储以及高速片间互联等先进技术，研制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

2、项目实施方案

（1）主要研发内容

本项目主要研发内容包括先进图形芯片研发、图形芯片驱动以及软件适配研发等。

（2）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将基于研发成果，产出消费渲染卡、高端专业卡和云端全功能卡等主要产品。其中，消费渲染卡主要应用于电竞游戏、AI PC 等场景；高端专业卡主要应用于工业设计、建筑设计、影视制作、高精度渲染、数字孪生等场景；云端全功能卡主要应用于云渲染、云游戏、云电脑等场景。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提高公司研发能力，提高公司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并进一步提升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50,233.23 万元，主要包括场地投入、设备投入、研发投入和铺底流动资金等。具体投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场地投入	2,311.84	0.92%
1.1	场地租赁投入	1,832.95	0.73%
1.2	场地装修投入	478.89	0.19%
2	软硬件设备投入	54,788.12	21.89%
2.1	硬件设备投入	35,167.72	14.05%
2.2	软件系统投入	19,620.40	7.84%
3	研发投入	171,873.82	68.69%
4	铺底流动资金	21,259.46	8.50%
合计		250,233.23	100.00%

3、项目备案情况

该项目已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取得了京朝科信局备（2025）16 号备案文件。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计划分以下阶段实施完成,包括:场地租赁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项目研发等,建设期为3年。具体安排如下:

项目	建设期第1年				建设期第2年				建设期第3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租赁及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												
项目研发												

5、项目的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与噪声等,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三）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研发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是摩尔线程智能科技（无锡）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总投资额为198,180.33万元,建设周期为3年。本项目拟租赁场地,购置先进高端的研发设备,扩充研发团队规模,进行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的研发,并实现其产业化。

本项目拟从市场和客户对 AI SoC 芯片在计算性能（特别是在大模型推理性能）、功耗和级联扩展性等方面的要求出发,对公司现有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的架构、总线设计、内存管理系统和软件驱动程序等技术开展升级迭代,并引入先进国产工艺、先进封装、先进存储以及高速片间互联等先进技术,研制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

2、项目实施方案

（1）主要研发内容

本项目主要研发内容为大算力低功耗 AI SoC 产品的研发,包括架构优化、电路设计优化、内存管理系统优化及软件优化等。

(2) 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将基于研发成果，产出智能芯片、智能模组和整机等主要产品。其中，智能芯片包括应用于消费 PC 领域的 PC 芯片、应用于工业场景的工业芯片以及应用于车载领域的车规芯片等；智能模组包括工业模组和车规模组等；整机包括笔记本和 mini-PC 等产品。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提高公司研发能力，提高公司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并进一步提升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

(3)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98,180.33 万元，主要包括场地投入、设备投入、研发投入和铺底流动资金等。具体投资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场地投入	270.58	0.14%
1.1	场地租赁投入	99.76	0.05%
1.2	场地装修投入	170.82	0.09%
2	设备投入	45,547.40	22.98%
2.1	硬件设备投入	25,943.80	13.09%
2.2	软件投入	19,603.60	9.89%
3	研发投入	140,269.90	70.78%
4	铺底流动资金	12,092.45	6.10%
合计		198,180.33	100.00%

3、项目备案情况

该项目已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取得了惠数投备〔2025〕255 号备案文件。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计划分以下阶段实施完成，包括：场地租赁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人员招聘、项目研发等，建设期为 3 年。具体安排如下：

项目	建设期第 1 年				建设期第 2 年				建设期第 3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租赁及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												

项目	建设期第 1 年				建设期第 2 年				建设期第 3 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人员招聘												
项目研发												

5、项目的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与噪声等，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

（四）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628.45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公司的反应能力以及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提供支持。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经营规模的扩大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支持

公司作为芯片行业的代表性企业之一，充足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保持和发展行业的领先地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募投项目的逐渐达产，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将大幅增加。

（2）持续的研发投入对流动性资金有较大需求

公司主营业务为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需要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来保证竞争优势，为了维持技术优势，研发投入势必持续增加，因此公司需要更多的运营资金来应对未来的研发资金需求。

（3）有助于保留和吸引优秀人才

公司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企业，优秀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坚实基础，是公司赖以生存的核心竞争力。充足的流动资金将有助于公司保留和吸引优秀人才。

综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资金实力和技术水平，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

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补充的流动资金进行管理，做到合理、合规使用。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

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训推一体芯片研发项目、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图形芯片研发项目、摩尔线程新一代自主可控 AI SoC 芯片研发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基于公司发展规划要求制定，将会提升公司现有 GPU 及相关产品的性能，推进产品迭代和技术创新，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进而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业务体系的发展和完善，与公司的研发能力、销售能力、运营能力和管理能力相适应。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拥有专业的技术和管理团队，具备从事募投项目所需的市场、人员、技术和管理经验。

五、未来发展规划

（一）战略规划

摩尔线程以全功能 GPU 为核心，致力于向全球提供计算加速的基础设施和一站式解决方案，为各行各业的数智化转型提供强大的 AI 计算支持。

公司的目标是成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 GPU 领军企业，为融合 AI 和数字孪生的数智世界打造先进的计算加速平台。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在研发投入与人力资源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壮大研发人员队伍。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11,649.37 万元、133,442.57 万元和 135,868.9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达到 1,126 人，其中研发人员占比超过 75%。研发队伍结构合理、技能全面，有力支撑了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

在技术成果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推出“苏堤”、“春晓”、“曲院”、“平湖”四代 GPU 芯片架构，并围绕芯片构建了板卡、一体机、智算集群等多种层级形态的全线产品矩阵，全方位满足企业级和消费级客户的不同需求。

在产品生态方面，MUSA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融合 GPU 硬件和软件的全功能 GPU 先进计算统一系统架构，包括统一的芯片架构、指令集、编程模型、软件运行库、驱动程序框架等。该架构能够针对各种并行计算场景提供高性能计算能力，允许开发人员使用 C/C++ 编程语言来编写并行计算程序，同一代码可以运行在公司不同的 GPU 产品和系统上，提供灵活性和可扩展性。公司的 MUSA 架构可兼容目前英伟达主导的国际主流 GPU 生态，从而确保开发者可以用最小代价利用现存国际主流生态下的代码工作。此外，开发者基于 MUSA 开发的应用具备广泛的可移植性，可以同时运行并兼容在云端和边缘的众多计算平台上，并可以应用在包括 AI、图形、科学计算等各类应用领域。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1、软硬件深度协同的全栈技术整合

构建软硬件深度协同的 AI 基础设施体系，推进芯片架构、系统软件与分布式框架的全栈优化，重点突破训练效率与能效瓶颈。通过动态资源调度算法与异构计算加速技术，持续提升大规模集群的算力利用率与任务可靠性，为下一代万亿参数大模型提供高性能训练基座。同步研发高密度算力模块与先进散热方案，夯实超大规模智算集群的物理承载能力。

2、端云智能算力融合创新

布局端侧推理芯片与云端训练集群的架构级协同，研发自适应算力分发与模型动态切分技术。聚焦 AIPC、机器人等智能终端市场，开发轻量化推理引擎与隐私计算框架，实现端云算力的无缝衔接与弹性伸缩。建立面向新兴产业的算力即服务（CaaS）模式，提供从模型预训练、后训练、推理优化到应用部署的全栈支持。

3、消费和商业及政企市场双轮驱动

深化消费级与商业及政企市场协同拓展策略，通过开发者社区建设与行业解决方案深耕构建生态壁垒。消费端聚焦 AI 工具链开源与国际 GPU 生态兼容计算设备平台推广，培育开发者生态；企业级市场强化金融、医疗等关键基础行业垂直领域的场景化方案输出。

4、前沿技术前瞻布局

构建开放式技术预研体系，重点投入 3D 堆叠、存算一体、先进封装等下一代算力技术。建立先进封装与异构集成研发能力，探索新型计算范式与芯片架构的工程化路径。

5、拓展国际市场

拓展国际智能算力市场，聚焦本地化 AI 应用部署需求，提供低延迟、高合规的边缘计算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依托公司通用 GPU 架构的生态兼容能力，无缝对接全球主流开发框架与云服务平台，满足客户数据主权与实时推理的双重诉求。

6、可持续发展与社会赋能

践行绿色算力发展路径，研发全生命周期能耗优化技术，构建碳中和数据中心解决方案。设立 AI 伦理与技术普惠专项，通过算力捐赠计划支持科研创新与社会公益。建立开发者赋能体系，降低 AI 技术应用门槛，推动智能算力成为普惠性社会基础设施。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公司治理尚未完全完善。

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制定并完善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的相关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此外，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高效化。

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履行相应职责，通过上述组织机构的建立和相关制度的实施，公司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

（二）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历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利润分配、《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其他公司治理制度的订立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监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2025 年 5 月 25 日，根据《公司法》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在聘任独立董事后，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发挥了在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优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战略发展选择等方面起到了促进作用。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及运行情况

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选举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通过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有效运行，其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	主任委员	目前委员
战略委员会	张建中	张建中、周苑、张钰勃
审计委员会	房巧玲	房巧玲、汪国平、周苑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房巧玲	房巧玲、汪国平、张建中

自公司聘任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以来，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任王东为董事会秘书；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薛岩松为

董事会秘书。自受聘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一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公司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公司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安永会计师出具的“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 70062132_A01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受到过 2 起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3 月 3 日，发行人杭州分公司因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印花税未按期进行申报，被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滨江区税务局处以 50 元罚款。前述行政处罚均系税务主管机关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作为处罚依据，适用简易程序作出。

2022 年 3 月 7 日，发行人杭州分公司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所得）未按期进行申报，被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滨江区税务局处以 50 元罚款。前述行政处罚均系税务主管机关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作为处罚依据，适用简易程序作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上述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罚款金额小，未达到情节严重的标准，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上述罚款均已缴纳完毕，相关事项已经整改完毕。

根据境外子公司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中子公司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预估税款少缴产生合计约 6,122 元的罚款（按照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境外律师认为上述罚金不构成严重违法行为也不会对子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上述罚款均已缴纳完毕，相关事项已经整改完毕。

除此之外，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行政处罚情况。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或者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公司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一）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研发和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具备完整性。

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目前不存在依赖股东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张建中在其控制的合伙企业(均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中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外，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专职的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并纳税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置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规范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机构混同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和销售业务体系，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亦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2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受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2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其他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八、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合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

九、同业竞争

（一）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为张建中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及夫妻双方的父母、子女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1	杭州华傲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	杭州京傲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3	杭州众傲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4	供应商 D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图形渲染系统的设计咨询服务
5	加速一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6	加速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7	加速七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8	加速九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9	加速十八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0	加速十九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1	加速二十二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序号	公司名称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12	加速二十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3	加速三十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4	加速三十九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5	加速五十五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6	加速五十八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7	加速六十一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8	加速六十二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19	加速六十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0	加速六十八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1	加速七十七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2	加速八十二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3	加速八十三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4	加速八十五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5	加速八十六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6	加速八十八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7	加速八十九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8	加速九十一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29	加速九十二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30	加速九十三号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为南京神傲，南京神傲直接持有公司 14.5455%的股权，为公司创始人持股平台。

截至目前，南京神傲、杭州华傲、杭州京傲、杭州众傲以及各加速平台作为持股平台，除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以外不存在其他实质性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供应商 D 主要提供“图形渲染系统的设计咨询”相关的咨询服务，产品形态为“服务”，发行人主要从事 GPU 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产品形态为“GPU”等具体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二节 附件”之“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事项”之“（十）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单一持股 30%以上的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张建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1.06%股份，同时与创始人持股平台南京神傲、杭州华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并担任杭州华傲、杭州众傲及杭州京傲三家员工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发行人 36.36%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张建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南京神傲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3	杭州华傲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南京神傲	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
2	杭州华傲	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张建中	董事长、总经理
2	周苑	职工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3	张钰勃	董事、副总经理
4	王越	董事
5	武永卫	独立董事
6	房巧玲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7	汪国平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8	侯长青	原监事
9	董龙飞	原监事
10	方朝霞	原监事
11	沈洁	原监事
12	马凤翔	原监事
13	薛岩松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4	常玉保	副总经理
15	王东	副总经理
16	杨上山	副总经理
17	宋学军	副总经理

（四）上述 1-3 项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为公司的关联方。

（五）除前述企业、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外，前述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前述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上述 1-4 项所述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前述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杭州众傲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	杭州京傲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3	加速一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4	加速六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5	加速七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6	加速九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7	加速十八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8	加速十九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9	加速二十二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0	加速二十六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1	加速五十五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2	加速五十八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3	加速六十一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4	加速六十二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5	加速六十六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6	加速六十八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7	加速七十七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8	加速八十二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19	加速八十三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0	加速八十五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1	加速八十六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2	加速八十九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3	加速九十一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4	加速九十二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5	加速九十三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6	加速三十六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7	加速三十九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8	加速八十八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29	供应商 D	张建中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30	供应商 S	刘姗姗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31	供应商 S1	刘姗姗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32	供应商 S2	刘姗姗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33	供应商 S3	刘姗姗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34	南京神傲	周苑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35	慈溪美肯贸易有限公司	张钰勃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的主体
36	北京山边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汪国平控制北京视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
37	北京视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汪国平控制的主体
38	北京朗境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汪国平控制的主体
39	北京微视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汪国平控制的主体
40	华晟数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汪国平控制的主体
41	安徽环影智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汪国平控制的主体
42	朗境（重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汪国平控制的主体
43	北京云顶数境科技有限公司	汪国平控制的主体
44	温州华意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汪国平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45	温州华意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汪国平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46	北京闻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侯长青控制的主体
47	北京富易宏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侯长青控制的主体
48	升新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49	北京易动宇航科技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0	上海川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1	深圳朋芯科技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2	超燃半导体（南京）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3	北京华医共享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54	北京巨束科技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5	苏州普思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6	武汉市胜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7	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8	易科奇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59	中晟微电子（杭州）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60	凯睿星通信息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61	扬州东升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62	天津汇智星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63	天地拓印（广州）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64	江苏凌众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65	北京凯思昊鹏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66	北京灵童半导体有限公司	侯长青担任董事的主体
67	供应商 Y	马凤翔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68	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薛岩松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主体
69	供应商 W	常玉保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70	供应商 W1	常玉保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71	上海竞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宋学军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担任董事的主体

（六）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参股公司数道智算为公司的关联方，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股权关系与内部组织结构”之“（三）公司控股、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七）报告期内曾存在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曾存在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变化情况，是指在报告期内曾是公司的关联方，但在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与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

1、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主要关联自然人及变化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变化情况
1	周博	报告期监事，2024 年 12 月已卸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变化情况
2	汤涛	报告期董事，2025 年 3 月已卸任
3	周逵	报告期董事，2024 年 12 月已卸任
4	汤杏玲	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5	杨斌	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上述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或者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均视为公司的关联方。

2、报告期内曾存在的主要关联法人及变化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变化情况
1	加速二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2	加速三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3	加速五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4	加速八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5	加速十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6	加速十一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7	加速十六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8	加速二十八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9	加速三十三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10	加速五十六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11	加速九十七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12	加速九十八号	张建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主体,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13	深圳市博润达科技有限公司	前监事周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
14	成都安迅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前监事周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的主体
15	红杉资本中国基金	前董事周逵为合伙人的主体
16	北京数牍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17	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18	上海依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19	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变化情况
20	北京云道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1	谷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2	陕西华筑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3	杭州和伍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4	成都集致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5	杭州今元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6	武汉爱博泰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7	数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8	北京圆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29	JS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0	北京优特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1	杭州融易算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2	北京壹永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3	北京伊诺凯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4	博锐尚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5	北京仁科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6	广州康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7	上海青翼工业软件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8	北京长远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39	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0	Yitu limited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1	IngageApp Global Limited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2	杭州咏柳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3	杭州亿格云科技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4	全知科技（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5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6	Yimutian INC.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7	YIMUTIAN HONGKONG LIMITED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8	WE DOCTOR HOLDINGS LIMITED	前董事周逵担任董事的主体
49	济凡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周逵担任董事但已离任的主体
50	北京顶象技术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周逵担任董事但已离任的主体
51	Pony AI Inc.	过去 12 个月内，周逵担任董事但已离任的主体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变化情况
52	油滴互联（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周逵担任董事但已离任的主体
53	和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周逵担任董事但已离任的主体
54	深圳市聪衡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周逵担任董事但已离任的主体
55	深圳市菲森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周逵担任董事但已离任的主体
56	成都青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周艳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57	广州市瑞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杨斌控制的主体
58	神光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杨斌担任董事的主体
59	供应商 S4	刘姗姗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已于 2022 年 7 月注销
60	供应商 S5	刘姗姗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主体，已于 2022 年 5 月注销
61	沛县乾曜兴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2	深圳市红杉瀚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3	深圳红杉悦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4	深圳市明皓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5	沛县新明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优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67	盛芯启程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注：除前述外，原董事周逵在红杉中国部分主体任职；周逵持有/控制红杉中国部分主体权益

十一、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的总体情况及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标准和依据

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提供担保除外）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0 万元，提交股东会审议。发行人将满足前述标准的关联交易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总体情况汇总如下：

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经常性关联交易	供应商 S2	销售一体机	否

	供应商 S2	采购原材料、资产及服务	是
	供应商 S1	采购服务器、网络设备	否
	供应商 W	采购服务、资产	否
	供应商 D	采购技术服务	否
	供应商 Y	采购技术服务	否
	关键管理人员	薪酬	否
偶发性关联交易	南京神傲	资金拆借	是 ¹

注：2022 年属于重大关联交易，2024 年不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包括向关联方购销商品、接受服务、向关键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支付薪酬等，均为经营所需，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供应商 S2	一体机	-	8.67	-

2、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供应商 S2	原材料、资产及服务	34,620.47	1,737.14	-
供应商 S1	服务器、网络设备	3,118.40	1,749.27	-
供应商 Y	技术服务	5,524.07	-	-
供应商 W	服务、资产	3,722.05	-	-
供应商 D	技术服务	445.94	1,069.58	1,027.10

注：供应商 S2 和供应商 S1 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公司向供应商 S2 采购原材料、资产及服务，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公司向供应商 S1 采购智算集群项目所涉及的服务器、网络设备等。公司采购时针对不同方案进行对比，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公司向供应商 W 采购服务、资产等系根据市场价格结合供应商经营情况进

行定价，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公司向供应商 Y、供应商 D 采购的技术服务按照技术服务的复杂度进行定价，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及其他关联方薪酬

报告期各期，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分别为 1,192.88 万元、1,651.23 万元和 2,991.73 万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董监高近亲属、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近亲属在公司领取的薪酬分别为 36.46 万元、125.45 万元和 138.71 万元。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拆出，均为资金拆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是否计息
2022	南京神傲	-	6,500.00	-	6,500.00	是
2023	南京神傲	6,500.00	-	-	6,500.00	是
2024	南京神傲	6,500.00	-	6,500.00	-	是

注：期初余额、增加额、减少额、期末余额均指拆入资金本金

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股东南京神傲签订借款协议，为实现转让对价用于支持摩尔线程的发展之目标，南京神傲以借款的形式将投资人支付的转让对价提供给摩尔线程使用，借款金额为 6,500.00 万元，利率约定为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具有公允性，报告期各期利息金额分别为 44.20 万元、231.41 万元及 218.76 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借款本金以及利息均已偿还。

2、其他

2024 年 8 月，供应商 Y 代公司支付 47.29 万元诉讼受理费，涉及金额较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偿还上述费用。

此外，2024 年 6 月及 7 月，子公司 A 与供应商 D 及出租人签署租赁协议，

约定由供应商 D 续租原由子公司 A 承租的房屋及共享工位，租赁到期日分别为 2027 年 9 月 30 日及 2026 年 1 月 31 日，承租金额与原合同一致。

3、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2022 年，公司从南京神傲拆入资金 6,500 万元属于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资金拆借已偿还。

（四）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往来款项情况如下：

1、预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预付款项	供应商 S2	47,095.28	6,2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主要为正常交易往来产生的预付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2、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流动资产-待摊费用	供应商 Y	112.05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主要为正常交易往来产生的预付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3、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	南京神傲	-	-	0.05
其他应收款	杭州华傲	-	-	0.05

2022 年末，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款为公司替持股平台代缴的手续

费，金额较小，公司已于次年收回。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账款	供应商 S2	-	0.003	-
应付账款	供应商 S1	2.30	67.90	-
应付账款	供应商 W	863.55	-	-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公司正常业务经营中采购发生。

5、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及其他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及其他非流动负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付款	供应商 S2	-	261.44	-
其他应付款	供应商 W	1,879.47	-	-
其他应付款	供应商 Y*	1,184.15	-	-
其他应付款	供应商 S1	2.16	-	-
其他应付款	供应商 D	-	86.10	82.49
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	南京神傲	51.68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南京神傲	-	6,500.00	6,506.50

*注：其他应付供应商 Y 款项包括应支付的服务费以及供应商 Y 代公司支付的 47.29 万元费用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与供应商 S1、供应商 Y 等之间的其他应付账款主要系由公司正常业务经营中采购服务以及资产等发生。

报告期内各期末，上述与南京神傲之间的款项系由公司与南京神傲之间的资金拆借本金以及利息（2023 年的利息于年底结清，2022 年、2024 年的利息分别于次年结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借款本金以及利息均已偿还。

（五）报告期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并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和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各项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股东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5年5月15日和2025年5月25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对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关联交易逐项予以确认的议案》，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关联交易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七）关联交易的规范措施及执行情况

1、制定并完善相关制度

公司以维护股东利益为原则，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审议、披露、回避制度等内容进行了规定，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决策合法合规和公平公正。

2、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发行人

的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事项”。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批准，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累计未弥补亏损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相应承担。

二、股利分配政策及长期回报规划

（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2025 年 5 月 25 日，发行人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了相应规定，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积极实施连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方案时应当听取各方的意见，尤其是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

2、制定股利分配政策考虑的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并结合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积极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制订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提请股东会审议

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并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表决同意。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股东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电话、传真、邮件或者投资者交流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在将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会上的投票权，其中，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进行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求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对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已经或即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经详细论证后可以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作出调整。

公司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时，应详细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必要性、可行性，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利润分配形式及时间间隔

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在具备利润分配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经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决定，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6、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公司在该年度盈利且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况发生。

其中，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7、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根据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实际情况，董事会认为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条件为：

（1）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2）因公司具有成长性、股本规模和经营规模不相适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真实合理因素，以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有利于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

（3）不违反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

8、上市后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上市后三年，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预计上市时间等因素，公司在上市后三年仍将

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在上述期间进行利润分配时，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9、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符合公司章程的前提下，根据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和中小股东的意见，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资金需求，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0、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在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多种方式结合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第 3 项规定处理。

（5）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11、利润分配监督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法、合规和透明等。

（二）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

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主要在于进一步完善了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对分配顺序、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等进行了明确。

三、公司关于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及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末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129,081.59 万元。

四、尚未盈利、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情况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尚未实现盈利，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120,719.24 万元；发行人实控人、实控人一致行动人及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减持股票所做的承诺，参见第十二节“附件”之“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事项”。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一）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不含税金额在 5,00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或者年度交易不含税合计金额在 5,000.00 万元以上对应的销售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合同（订单）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订单）标的	签订日期	金额（万元，不含税）	实际履行情况
1	产品销售框架协议	客户 J	GPU 显卡等	2024 年 12 月	根据订单	履行中
2	采购基础协议	公司 B	-	2023 年 4 月	根据订单	履行中
3	产品销售协议	公司 B	AI 智算集群	2024 年 8 月	13,849.56	履行中
4	采购合同	客户 C	AI 智算集群	2023 年 11 月	16,460.18	已履行
5	产品销售协议	客户 J	专业图形加速板卡	2024 年 11 月	7,411.23	已履行
6	货物买卖合同	公司 B3	AI 智算板卡	2024 年 9 月	6,298.09	已履行

（二）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不含税金额在 5,00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或订单或者年度交易不含税合计金额在 5,000.00 万元以上对应的采购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合同（订单）名称	供应商名称	合同（订单）标的	签订日期	金额（万元，不含税）	实际履行情况
1	封测服务合同	供应商 F1	封测服务	2021 年 12 月	根据订单	履行中
2	委托生产协议	供应商 S2	原材料及服务	2023 年 12 月	根据订单	履行中
3	技术咨询协议	供应商 Y	技术咨询服务	2024 年 2 月	根据结算单	履行中
4	委托加工协议	公司 B1	服务器、交换机等产品	2024 年 9 月	根据订单	履行中
5	MASTER ENGAGEMENT AGREEMENT（总委托协议）	供应商 L	晶圆代工	2020 年 11 月	根据订单	已履行
6	Technology License Agreement（技术许可协议）	供应商 J	IP 授权	2021 年 8 月	根据订单	履行中

序号	合同（订单）名称	供应商名称	合同（订单）标的	签订日期	金额（万元，不含税）	实际履行情况
7	采购订单	供应商 R1	仿真工具	2022 年 3 月	6,698.68	已履行

（三）银行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重大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贷款期限	贷款金额（万元）	抵押、担保情况	实际履行情况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摩尔线程	2023/9/6-2026/9/6	10,000	担保人：上海摩尔	已终止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摩尔线程	2024/6/26-2029/6/25	10,000	无	履行中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摩尔线程	2024/12/4-2025/12/4	10,000	无	履行中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	摩尔线程	2023/9/1-2025/8/31	16,000*	无	履行中
5	银团（8 家银行，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	摩尔线程	2024/9/3-2027/9/2	90,000	担保人：上海摩尔	履行中

注：1、2024 年 7 月，摩尔线程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桥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补充协议》，将合同编号为 HTU110930000FBWB2023N0005（对应上表序号 3）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调整为 5,000 万元；2、贷款金额系指合同约定的最高可贷款金额。

（四）其他重要商务合同

无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对外担保。

三、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对公司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一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张建中



张钰勃



周 苑



王 越



房巧玲



武永卫



汪国平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5 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张建中

张钰勃

周 苑

房巧玲

武永卫

王 越

房巧玲

武永卫

汪国平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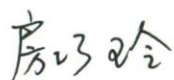
2025年6月25日



发行人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



房巧玲



汪国平



周 苑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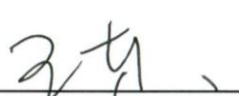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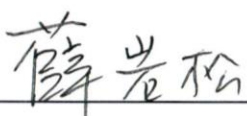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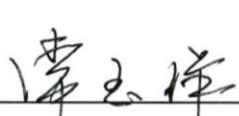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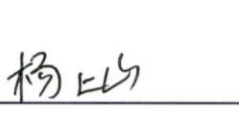

张建中


张钰勃


王东


薛岩松


常玉保


杨上山


宋学军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5 日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



张建中

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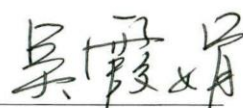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周哲立



吴霞娟

项目协办人：



张敏言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保荐人（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


邹迎光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长：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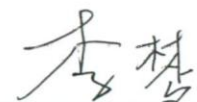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徐旭敏



李梦



张露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赵洋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62132_A01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62132_A01号）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专项说明编号：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62132_A02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景璐



签字注册会计师

蒲艳娜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2025年6月25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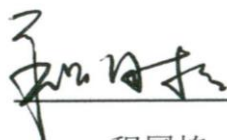


梁秀涛



翟庆国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程国栋

亚泰兴华（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八、验资机构声明

验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70062132_A01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验资报告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验资报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楊景璐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景璐



蒲艷娜

签字注册会计师 蒲艳娜



毛鞍寧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6月25日

九、出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出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出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磊



黄冰冰



江泽瀚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06月25日

第十二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 （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八）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十）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 （十二）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 （十三）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 （十四）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 （十五）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

本次股票发行承销期内，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三、查阅地点

发行人：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10-5259 9766

联系人：薛岩松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6号望京国际研发园I座3层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10-6083 8577

联系人：周哲立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四、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丽华（持股比例 1.6949%）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海丽华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132773216A
名称	上海丽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郁玉生
注册资本	13,3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白渡路 111 号 8 层
成立日期	1995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出租，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中介咨询，物业管理；建筑材料，建筑五金，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环保设备及工程，停车场（库）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海丽华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郁玉生	13,300	100.00
合计		13,300	100.00

（二）汇创集智（持股比例 1.6753%）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汇创集智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6MAE622H7XR
名称	无锡市汇创集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0,0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锡元臻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高晓露）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惠山区政和大道 196-601
成立日期	2024 年 12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汇创集智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无锡汇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99.9980
2	无锡元臻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020
合计			50,001	100.0000

（三）嘉兴加合（持股比例 0.8712%）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嘉兴加合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7MW29E16
名称	嘉兴加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27,1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至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陆增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87室-15（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2 年 03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嘉兴加合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耀民	有限合伙人	15,000	55.3506
2	黄翌炜	有限合伙人	2,500	9.2251
3	夏承周	有限合伙人	2,000	7.3801
4	方芳	有限合伙人	1,000	3.6900
5	周贇	有限合伙人	700	2.5830
6	瞿力群	有限合伙人	650	2.3985
7	费奕	有限合伙人	600	2.2140
8	牧启英	有限合伙人	500	1.8450
9	刘金泉	有限合伙人	500	1.8450
10	袁婧	有限合伙人	500	1.8450
11	李孝明	有限合伙人	500	1.8450
12	赵超美	有限合伙人	500	1.8450
13	徐希明	有限合伙人	400	1.4760
14	杨巍蔚	有限合伙人	300	1.1070
15	王蔚	有限合伙人	300	1.1070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6	金之有	有限合伙人	300	1.1070
17	陈景明	有限合伙人	300	1.1070
18	周霞	有限合伙人	250	0.9225
19	王敏	有限合伙人	200	0.7380
20	上海至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3690
合计			27,100	100.0000

（四）温州典帆（持股比例 0.8614%）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温州典帆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4MAD0H92F3R
名称	温州典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典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唐勇）
注册资本	26,96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三垟街道温州大道 1707 号亨哈大厦 7 层 701 室-121 号
成立日期	2023 年 10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温州典帆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粱摩尔（淄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150	11.6840
2	北京域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11.1276
3	盛发强	有限合伙人	2,000	7.4184
4	青岛青发金泽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7.4184
5	徐进	有限合伙人	1,500	5.5638
6	苟玉霞	有限合伙人	1,100	4.0801
7	张志强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92
8	李欢	有限合伙人	900	3.3383
9	朱周芬	有限合伙人	900	3.3383
10	王渊浩	有限合伙人	800	2.9674
11	郭红	有限合伙人	800	2.9674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2	徐龙	有限合伙人	700	2.5694
13	周真真	有限合伙人	600	2.2255
14	吴旭	有限合伙人	600	2.2255
15	郭志红	有限合伙人	600	2.2255
16	贺雅菲	有限合伙人	500	1.8546
17	余继红	有限合伙人	500	1.8546
18	宫好	有限合伙人	500	1.8546
19	吴云玲	有限合伙人	500	1.8546
20	刘政锋	有限合伙人	500	1.8546
21	张晓艳	有限合伙人	400	1.4837
22	林桂琴	有限合伙人	400	1.4837
23	王双林	有限合伙人	350	1.2982
24	田荣金	有限合伙人	300	1.1128
25	马海江	有限合伙人	300	1.1128
26	姜春燕	有限合伙人	300	1.1128
27	赵羽圣	有限合伙人	300	1.1128
28	王荣发	有限合伙人	300	1.1128
29	俞阳阳	有限合伙人	300	1.1128
30	刘宏	有限合伙人	300	1.1128
31	李曜谱	有限合伙人	200	0.7418
32	张仕俊	有限合伙人	200	0.7418
33	丁一	有限合伙人	200	0.7418
34	曲松涛	有限合伙人	200	0.7418
35	杜欣	有限合伙人	200	0.7418
36	卢斌	有限合伙人	150	0.5564
37	顾茂豪	有限合伙人	100	0.3709
38	杨林	有限合伙人	100	0.3709
39	余海伦	有限合伙人	100	0.3709
40	崔玮	有限合伙人	100	0.3709
41	上海典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0370
合计			26,960	100.0000

（五）久奕能元（持股比例 0.7707%）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久奕能元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BUFAKU69
名称	嘉兴久奕能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23,8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久奕雍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子静）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92 室-11（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2 年 08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久奕能元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500	39.9160
2	江苏建银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16.8067
3	凯尔德（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12.6050
4	江苏七彩马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12.6050
5	孙奕阳	有限合伙人	2,180	9.1597
6	楷德电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4.2017
7	成都富森好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4.2017
8	上海久奕雍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20	0.5042
总计			23,800	100.0000

（六）温州科信（持股比例 0.6745%）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温州科信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4MAE4TB602J
名称	温州科信创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明德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姜琪）
出资额	25,5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三垟街道温州大道 1707 号亨哈大厦 7 层 701 室-125 号
成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温州科信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国猛	有限合伙人	11,100	43.5294
2	桑芳	有限合伙人	7,100	27.8431
3	励顺元	有限合伙人	5,100	20.0000
4	孔作帆	有限合伙人	2,100	8.2353
5	北京明德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3922
合计			25,500	100.0000

（七）厦门国贸（持股比例 0.670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厦门国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34CEF05D
名称	厦门国贸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国兴（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洁民）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3 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C 栋 4 层 431 单元 C（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成立日期	2020 年 07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厦门国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0,000	23.3333
2	厦门市国开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0,000	20.0000
3	厦门国贸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1,000	17.0000
4	军民融合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10.0000
5	厦门国贸产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500	8.1667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6	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6.6667
7	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6.6667
8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0	4.0000
9	厦门集美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3.3333
10	国兴（厦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500	0.8333
合计			300,000	100.0000

（八）德辽创业（持股比例 0.660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德辽创业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914GC57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2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首泰金信（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范文斌）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F2055
成立日期	2017 年 05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德辽创业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15.00
2	深圳市龙华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900	14.50
3	杨欣	有限合伙人	2,000	10.00
4	韩晓盛	有限合伙人	2,000	10.00
5	海南立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	6.00
6	金四方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7	周立武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8	王强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9	黄敬淇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10	梁垣	有限合伙人	700	3.50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1	彭毅	有限合伙人	600	3.00
12	新疆新生代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	3.00
13	牛冬梅	有限合伙人	500	2.50
14	王贵亚	有限合伙人	500	2.50
15	崔晓琳	有限合伙人	350	1.75
16	崔万林	有限合伙人	330	1.65
17	西安佳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	1.50
18	江腾飞	有限合伙人	300	1.50
19	崔创玲	有限合伙人	300	1.50
20	胡浩	有限合伙人	220	1.10
21	赵建华	有限合伙人	100	0.50
22	首泰金信（北京）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50
合计			20,000	100.00

（九）嘉兴上河（持股比例 0.6467%）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嘉兴上河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E25XC67W
名称	嘉兴上河巴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9,315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上河动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欣）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209 室-77（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创业投资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嘉兴上河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王韬	有限合伙人	1,500	7.7660
2	张国钦	有限合伙人	1,000	5.1773
3	亨瑞寰球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5.1773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刘元辰	有限合伙人	1,000	5.1773
5	林观镇	有限合伙人	700	3.6241
6	戚洪霞	有限合伙人	600	3.1064
7	王正华	有限合伙人	600	3.1064
8	杨磊	有限合伙人	600	3.1064
9	文芯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	3.1064
10	马滢莹	有限合伙人	520	2.6922
11	黄志华	有限合伙人	500	2.5887
12	肖善	有限合伙人	500	2.5887
13	陈慧	有限合伙人	500	2.5887
14	吕佩霞	有限合伙人	500	2.5887
15	潘玉利	有限合伙人	500	2.5887
16	深圳市晶美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	2.5887
17	刘宇	有限合伙人	400	2.0709
18	翟振明	有限合伙人	400	2.0709
19	赵媛	有限合伙人	400	2.0709
20	张会艳	有限合伙人	380	1.9674
21	龚宏胜	有限合伙人	320	1.6567
22	张罡	有限合伙人	310	1.6050
23	谢木林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24	王东辉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25	高云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26	李惠贞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27	胡海涛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28	郁兰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29	李秀香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0	邵明德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1	重庆财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2	陈毅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3	李岩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4	上海展澎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5	张绪爱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6	刘云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7	张春红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8	刘志峰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39	宋海龙	有限合伙人	300	1.5532
40	张炳周	有限合伙人	200	1.0355
41	北京欧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	1.0355
42	姜东溟	有限合伙人	100	0.5177
43	焦立坤	有限合伙人	100	0.5177
44	刘之潜	有限合伙人	100	0.5177
45	王立新	有限合伙人	100	0.5177
46	北京上河动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85	0.4401
合计			19,315	100.0000

（十）衢州厚雪（持股比例 0.6243%）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衢州厚雪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00MACP41J90U
名称	衢州厚雪丰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厚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宋鸽）
出资额	39,503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新新街道凯旋南路 6 号 1 幢 B 区 137 室
成立日期	2023 年 06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衢州厚雪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今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24,745	62.6408
2	衢州瑞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9,760	24.7070
3	上海厚雪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2,000	5.0629
4	梁伟平	自然人股东	1,320	3.3415
5	海南谦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1,028	2.6023
6	吴旭玲	自然人股东	220	0.5569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吴中伟	自然人股东	220	0.5569
8	郭荣旺	自然人股东	110	0.2785
9	上海厚雪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00	0.2531
合计			39,503	100.0000

（十一）深圳善达（持股比例 0.5588%）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深圳善达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6N2N72T
名称	深圳善达宏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善达明皓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卓贤）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金田路 2030 号卓越世纪中心、皇岗商务中心 3 号楼 3301
成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深圳善达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建永	有限合伙人	2,300	16.7883
2	范凡翔	有限合伙人	1,900	13.8686
3	陈柏霖	有限合伙人	1,800	13.1387
4	陈卓贤	有限合伙人	1,799	13.1314
5	戴伟成	有限合伙人	1,300	9.4891
6	陈静波	有限合伙人	1,100	8.0292
7	杨丽珊	有限合伙人	1,000	7.2993
8	王锦海	有限合伙人	1,000	7.2993
9	王鹏	有限合伙人	1,000	7.2993
10	马妍	有限合伙人	500	3.6496
11	深圳善达明皓私募股权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073
合计			13,700	100.0000

（十二）青岛图灵（持股比例 0.5026%）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青岛图灵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D3C2KE6G
名称	青岛图灵安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5,35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图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晓妍）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红石崖街道红柳河路 575 号 4 幢 227-1 室
成立日期	2023 年 11 月 0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青岛图灵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徐海帆	有限合伙人	4,800.00	31.2704
2	深圳市吉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9.5440
3	深圳市芯上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6.5147
4	深圳申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07.55	5.9124
5	杨效其	有限合伙人	605.03	3.9416
6	张土生	有限合伙人	600.00	3.9088
7	龙岩市天隆电气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3.2573
8	曹峰	有限合伙人	500.00	3.2573
9	彭鹏	有限合伙人	302.52	1.9708
10	郭剑	有限合伙人	302.52	1.9708
11	冯延斌	有限合伙人	302.52	1.9708
12	刘煜	有限合伙人	302.52	1.9708
13	黄迪秋	有限合伙人	302.52	1.9708
14	古群	普通合伙人	300.00	1.9544
15	黎婉珊	有限合伙人	200.00	1.3029
16	王建成	有限合伙人	200.00	1.3029
17	柳文汇	有限合伙人	200.00	1.3029
18	厦门取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1.50	1.1824
19	乔修余	有限合伙人	121.00	0.7883
20	深圳市方圣圆电子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0.6515
21	劳赛	有限合伙人	100.00	0.6515
22	杭州图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22.32	3.4027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5,350.00	100.0000

（十三）千曦资本（持股比例 0.469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千曦资本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2MAE5YCAQ12
名称	惠州千曦祯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5,03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千曦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柯杏茶）
主要经营场所	惠州市惠城区江北文昌一路 7 号华贸大厦 1 单元 14 层 07 号
成立日期	2024 年 11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千曦资本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诚睿致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有限合伙人	1,600	10.6454
2	蒲刚	有限合伙人	1,350	8.9820
3	林卫健	有限合伙人	1,100	7.3187
4	林盛忠	有限合伙人	1,050	6.9860
5	刘家生	有限合伙人	1,000	6.6534
6	庄虹	有限合伙人	1,000	6.6534
7	蔡垂明	有限合伙人	600	3.9920
8	冯文彬	有限合伙人	550	3.6593
9	柯杏茶	有限合伙人	500	3.3267
10	黄凌宇	有限合伙人	500	3.3267
11	马少和	有限合伙人	500	3.3267
12	刘伟雄	有限合伙人	470	3.1271
13	贾宇德	有限合伙人	460	3.0605
14	王少伟	有限合伙人	450	2.9940
15	陈向阳	有限合伙人	400	2.6613
16	魏净德	有限合伙人	400	2.6613
17	胡灿光	有限合伙人	300	1.9960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林建军	有限合伙人	300	1.9960
19	戴志鑫	有限合伙人	300	1.9960
20	袁启文	有限合伙人	270	1.7964
21	叶石铭	有限合伙人	250	1.6633
22	王守林	有限合伙人	240	1.5968
23	陈伟端	有限合伙人	200	1.3307
24	蔡永江	有限合伙人	200	1.3307
25	吴志勇	有限合伙人	200	1.3307
26	刘彩瑜	有限合伙人	200	1.3307
27	胡巍松	有限合伙人	200	1.3307
28	蓝清容	有限合伙人	200	1.3307
29	肖武军	有限合伙人	100	0.6653
30	陈慧	有限合伙人	100	0.6653
31	广东千曦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0	0.2661
合计			15,030	100.0000

（十四）启创科信（持股比例 0.402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启创科信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1N5Y89E
名称	北京启创科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2,12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未来启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李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西街 6 号院 3 号楼 7 层 701 内 3
成立日期	2019 年 10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启创科信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	有限合伙人	5,050	41.6632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有限公司			
2	徐裕坤	有限合伙人	4,040	33.3306
3	张黄瞩	有限合伙人	2,020	16.6653
4	康龙轩	有限合伙人	1,010	8.3326
5	北京未来启创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083
合计			12,121	100.0000

（十五）齐鲁前海（持股比例 0.402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齐鲁前海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20MA3WP8ADXP
名称	齐鲁前海（青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05,555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方舟（青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靳海涛）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太白山路 19 号德国企业中心南区 605 室
成立日期	2021 年 04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齐鲁前海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青岛海发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53500	30.36
2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500	9.99
3	青岛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0	9.89
4	城发集团（青岛）产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0	9.89
5	青岛国大合创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30000	5.93
6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	30000	5.93
7	福建省晋江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	21,000	4.15
8	青岛金家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20,000	3.96
9	威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0,000	1.98
10	深圳市颂凯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0,000	1.98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1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8,000	1.58
12	前海方舟（青岛）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5,055	1.00
13	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14	青岛城阳市政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15	威海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16	烟台芝罘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17	青岛融汇新动能产业专项发展股权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5,000	0.99
18	青岛天一中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5,000	0.99
19	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20	青岛盘谷智本高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21	青岛源嘉盛鼎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22	青岛海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23	青岛市城阳区阳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5,000	0.99
24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4,000	0.79
25	青岛城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3,500	0.69
26	山东富丰泓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2,000	0.39
27	平度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500	0.30
28	青岛和达金控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1,500	0.30
合计			505,555	100.00

（十六）佛山瑞通（持股比例 0.3942%）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佛山瑞通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MAD7HQ4141
名称	佛山瑞展瑞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市瑞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曹柏青）
出资额	10,651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 6 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 404-405（住所申报,集群登记）
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佛山瑞通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氢石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37.5552
2	方仙贵	有限合伙人	2,000	18.7776
3	靳卫国	有限合伙人	1,400	13.1443
4	陈涛	有限合伙人	1,000	9.3888
5	秦红燕	有限合伙人	1,000	9.3888
6	陈鹏	有限合伙人	800	7.5110
7	蓝敏维	有限合伙人	450	4.2250
8	广州市瑞展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094
合计			10,651	100.0000

（十七）泉州开普勒（持股比例 0.3686%）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泉州开普勒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3MADWG3B13P
名称	泉州开普勒五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1,02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中卫颐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亮）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滨海街 102 号厦门银行泉州分行大厦 19 楼 1919-10
成立日期	2024 年 08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泉州开普勒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彦超	有限合伙人	9,700	88.0218
2	林东	有限合伙人	1,000	9.0744
3	郭萍	有限合伙人	300	2.7223
4	北京中卫颐和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	0.1815
合计			11,020	100.0000

（十八）恒兴集团（持股比例 0.3686%）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恒兴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2601561595
名称	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柯希平
注册资本	46,800 万元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100 号财富中心 4201-4202
成立日期	1994 年 09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珠宝首饰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竹材采运；非食用林产品初加工；人工造林；林业机械服务；林业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棉、麻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恒兴集团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柯希平	46,490	99.3376
2	刘海英	310	0.6624
合计		46,800	100.0000

（十九）榕宁万石一期（持股比例 0.3686%）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榕宁万石一期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2MACDMYE109
名称	榕宁万石一期（福州鼓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万石（福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华）
主要经营场所	福州市鼓楼区朱紫坊 30 号-39 室
成立日期	2023 年 04 月 0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榕宁万石一期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赵建宜	有限合伙人	33,500	67.0000
2	杨积敢	有限合伙人	16,300	32.6000
3	万石（福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	0.4000
合计			50,000	100.0000

（二十）苏州和基（持股比例 0.3686%）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苏州和基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MAE5WCTK21
名称	苏州和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和清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干将东路 666 号和基广场 619 室
成立日期	2024 年 12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企业管理咨询；储能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苏州和基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和清	900	90.00
2	周留兴	100	10.00
合计		1,000	100.00

（二十一）中科蓝讯（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中科蓝讯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QWK984

名称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黄志强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A 栋 1301-1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根据中科蓝讯公开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中蓝科讯的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黄志强	31,643,214	26.30
2	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8,197	12.52
3	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8,197	12.52
4	深圳市创元世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61,377	11.27
5	珠海市中科蓝讯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2,864	0.78
6	王兆英	877,631	0.73
7	万金安	870,000	0.72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42,114	0.70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7,744	0.65
10	詹国强	770,000	0.64

（二十二）文信二号基金（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文信二号基金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3MABULHJD2C
名称	江西省文信二号文化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7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西省金杜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樊小平）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华昌科技园 Z1 办公楼 7 层 7005-42 室
成立日期	2022 年 08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文信二号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42.8571
2	华章天地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	21.4286
3	赣州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14.2857
4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7.1429
5	江西省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300	6.1429
6	江西出版集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4.2857
7	江西省新华书店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2.8571
8	江西省金杜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700	1.0000
合计			70,000	100.0000

（二十三）嘉德利雅（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嘉德利雅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E6PHMC9W
名称	海南嘉德利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莱福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罗钊明）
主要经营场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景湾路 8 号海景湾大厦 5 层 2959 号
成立日期	2024 年 12 月 0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服务）（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嘉德利雅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北京嘉德利雅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00	49.00
2	宁波莱福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50.00

3	北京莱福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二十四）盈趣科技（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盈趣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5750038518
名称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松华
注册资本	77,744.1784 万元
住所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 100 号（法律文书送达地址）
成立日期	2011 年 05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用口罩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根据盈趣科技公开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盈趣科技的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388,864,610	49.38
2	林松华	43,682,767	5.62
3	建瓯趣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656,738	5.49
4	厦门赢得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09,880	2.68
5	黄育宾	11,986,914	1.54
6	王琳艳	9,800,000	1.26
7	国海证券—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卓越 816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083,450	0.91
8	建瓯山坡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5,208	0.6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9	吴凯庭	3,785,245	0.49
10	李成弟	3,202,100	0.41

（二十五）华控基金（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华控基金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4MA3R9XRD4D
名称	青岛华控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3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扬）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802
成立日期	2019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华控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嘉兴华控裕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2,900	20.9667
2	山东省海创千峰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0,000	13.3333
3	厦门素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10.0000
4	嘉兴华控鼎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4,300	8.1000
5	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6.6667
6	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	6.6667
7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6.6667
8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有限合伙人	10,000	3.3333
9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3.3333
10	厦门嵩润贰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9,000	3.0000
11	嘉兴华控铭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600	2.8667
12	上海科创中心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000	2.6667
13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	2.6667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4	华控感尊（海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830	2.2767
15	厦门金圆展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	1.6667
16	厦门灏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	1.6667
17	嘉兴华控尚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000	1.3333
18	厦门嵩润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800	1.2667
19	厦门市金创集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	0.6667
20	嘉兴华控鑫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470	0.4900
21	紫金矿业紫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0.3333
22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0333
合计			300,000	100.0000

（二十六）三亚神力（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三亚神力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BTA4U0XY
名称	三亚神力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平红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百泰产业园 4 号楼四层 414-39 号
成立日期	2022 年 06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铸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三亚神力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平红	7,000	70
2	赖广陵	3,000	30
合计		10,000	100

（二十七）陕西千帆（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陕西千帆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101MAC6J2LG8H
名称	陕西千帆企航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空港国际商务中心 BDEF 栋 F 区 3 层 10301 号 A-204
成立日期	2022 年 12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陕西千帆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8,500	48.50
2	西安市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30.00
3	陕西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	20.00
4	中科创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	0.50
5	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二十八）浙江千帆（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浙江千帆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DW70470Q
名称	浙江千帆企航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2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唐际洲）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399 号 21 幢 101-2-167
成立日期	2024 年 08 月 0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浙江千帆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6,500	33.25
2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8,000	29.00
3	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6,500	13.25
4	浙江余杭转型升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0.00
5	杭州余杭创新发展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0.00
6	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2.50
7	杭州余杭杭实千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1.00
8	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二十九）拉萨联虹（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拉萨联虹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MA6T448C63
名称	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肇广才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格桑路 11 号投资大厦 302 室
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服务、网络科技、节能环保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不含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业务）企业营销策划、商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拉萨联虹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

（三十）圆周基金（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圆周基金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400MACEW5MBXU
名称	福建圆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圆周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宫明强）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东新二路 1-2 号 18 层 1819 号
成立日期	2023 年 04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圆周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三明市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5,450	90.90
2	河北国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8.00
3	上海基炆元始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	1.00
4	圆周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	0.10
合计			50,000	100.00

（三十一）金投鼎融（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金投鼎融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MADA4LTDX9
名称	杭州金投鼎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60,01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金投鼎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任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新华路 266 号四楼 4508 室

成立日期	2024 年 01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金投鼎融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	99.9833
2	浙江金投鼎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0167
合计			60,010	100.0000

（三十二）淄博白泽（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淄博白泽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MAD89UJ85E
名称	淄博白泽成长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0,15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伯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研）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 139 号金融科技中心 B 座 13 层 A 区 1428 号
成立日期	2024 年 01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淄博白泽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932	87.9913
2	上海伯辰商务信息咨询事务所	有限合伙人	1,218	11.9988
3	上海伯清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099
合计			10,151	100.0000

（三十三）杭州纪希（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杭州纪希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MABXF07K7D
名称	纪希（杭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飞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乔司街道汀兰街 266 号 11 幢-1-8 号
营业期限	2022 年 08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皮革制品销售；鞋和皮革修理；箱包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制鞋原辅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百货销售；企业会员积分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文艺创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杭州纪希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飞	3,000	100
合计		3,000	100

（三十四）杭州富浙（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杭州富浙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MAC7D9TF87
名称	杭州富浙资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201,8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富浙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金杭飞）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元帅庙后 88-2 号 620 室-9
营业期限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杭州富浙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省产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99.1075
2	杭州富浙道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800	0.8920
3	浙江富浙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005
合计			201,801	100.0000

（三十五）温州典轩（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温州典轩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4MACLQP294F
名称	温州典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典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唐勇）
出资额	10,231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温州大道 1707 号亨哈大厦 701 室-53 号
营业期限	2023 年 06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温州典轩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汉忠	有限合伙人	3,069	29.9971
2	王洁	有限合伙人	3,069	29.9971
3	唐彩萍	有限合伙人	2,046	19.9980
4	张来喜	有限合伙人	2,046	19.9980
5	上海典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098
合计			10,231	100.0000

（三十六）深圳安鹏（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深圳安鹏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8005141
名称	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93,048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培龙）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 年 01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深圳安鹏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3,038	99.9893
2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0107
合计			93,048	100.0000

（三十七）文惠投资（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文惠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3M090P1X
名称	济南文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国惠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冰）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7号鑫苑金融大厦713-9室
成立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对投资项目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文惠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山东国惠科创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800	99.60
2	山东国惠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	0.40
合计			50,000	100.00

（三十八）智慧互联（持股比例 0.3351%）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智慧互联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EQN630
名称	智慧互联电信方舟（深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065,909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舟互联（深圳）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靳海涛）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3512 单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10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智慧互联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8.1450
2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	23.4542
3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30,000	12.1962
4	联通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4,250	6.9659
5	深圳市罗湖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4,375	6.0394
6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1,000	3.8465
7	青岛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	2.3454
8	青岛海发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	2.3454
9	上海徐汇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8763
10	山东省海创千峰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	1.8763
11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8763
12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8763
13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625	1.4659
14	方舟互联（深圳）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659	1.0000
15	河南农开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	0.9382
16	赣州市南康区城发集团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0.9382
17	芜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0.9382
18	安徽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0.9382
19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	0.5629
20	合肥市蜀山区金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0.3753
合计			1,065,909	100.0000

（三十九）佛山瑞展（持股比例 0.2393%）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佛山瑞展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MAD7BN9QXM
名称	佛山瑞展瑞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0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市瑞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曹柏青）
主要经营场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 6 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 404-405（住所申报,集群登记）
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佛山瑞展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石宏宇	有限合伙人	1,800	35.9928
2	楼浦	有限合伙人	1,100	21.9956
3	赵喜根	有限合伙人	1,000	19.9960
4	方争光	有限合伙人	600	11.9976
5	吴狄杰	有限合伙人	500	9.9980
6	广州市瑞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200
合计			5,001	100.0000

（四十）中保投信（持股比例 0.2235%）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中保投信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E83J6730
名称	中保投信云算（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7,1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代表：强明）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205 室-95（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4 年 12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中保投信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川江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70.4225
2	深圳爱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14.0845
3	江西赣江新区转型升级强链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14.0845
4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1.4085
合计			7,100	100.0000

（四十一）青岛新鼎（持股比例 0.2094%）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青岛新鼎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3MADUNG1J9H
名称	青岛新鼎哨哥兴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0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弛）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太原路 17 号山东财经大学平度创新创业园 A 栋 931 室
成立日期	2024 年 08 月 05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青岛新鼎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青岛启承鸿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400	47.9904
2	张志强	有限合伙人	1,600	31.9936
3	青岛启承摩尔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19.9960
4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0.0200
合计			5,001	100.0000

（四十二）深圳稳致（持股比例 0.1407%）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深圳稳致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51MA578
名称	深圳稳致慧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4,201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东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粤兴三道9号华中科技大学深圳产学研基地大楼 A 座 1150
成立日期	2024 年 11 月 08 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融资咨询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深圳稳致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诺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350	32.1352
2	陈洁云	有限合伙人	1,300	30.9450
3	北京尚元堂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23.8039
4	刘雄伟	有限合伙人	550	13.0921
5	林东	普通合伙人	1	0.0238
合计			4,201	100.0000

（四十三）嘉兴卓锐（持股比例 0.1224%）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嘉兴卓锐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E8YHMCXL
名称	嘉兴卓锐善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伍长春）
出资额	3,01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206 室-93（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5 年 01 月 07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创业投资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嘉兴卓锐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志强	有限合伙人	1,000	33.2226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徐进	有限合伙人	1,000	33.2226
3	张永刚	有限合伙人	500	16.6113
4	曹敏	有限合伙人	500	16.6113
5	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3322
合计			3,010	100.0000

五、无形资产

(一) 商标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1	摩尔线程	2024-03-28	2034-03-27	摩尔线程	71395169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4-03-28	2034-03-2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72713317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4-04-07	2034-04-06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1887008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	MTT BOX	2024-01-14	2034-01-13	MTT BOX	71178999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	MT MUSA	2022-10-28	2032-10-27	MT MUSA	64543327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	MT MUSA	2022-10-28	2032-10-27	MT MUSA	64556942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	MT MUSA	2022-10-28	2032-10-27	MT MUSA	64552657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	MUSA	2024-02-28	2034-02-27	MUSA	63999638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	MTHREADS	2022-10-14	2032-10-13	MTHREADS	63188250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	MTHREADS	2022-10-14	2032-10-13	MTHREADS	63194594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	MTHREADS	2022-10-14	2032-10-13	MTHREADS	63210593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	Moore Threads	2024-01-21	2034-01-20	Moore Threads	61980861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	Digital ME	2022-06-14	2032-06-13	Digital ME	61656661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	数你	2022-06-14	2032-06-13	数你	61650097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	数字你	2022-09-21	2032-09-20	数字你	61633446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	数你	2022-06-14	2032-06-13	数你	61633443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	数字你	2022-06-14	2032-06-13	数字你	61631533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18	Digital You	2022-08-14	2032-08-13	Digital You	61648619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9	数我	2022-08-21	2032-08-20	数我	61653294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0	数我	2022-10-07	2032-10-06	数我	61639199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1	数字我	2022-06-14	2032-06-13	数字我	61653292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2	数字我	2022-09-28	2032-09-27	数字我	61648586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3	Digital ME	2022-06-14	2032-06-13	Digital ME	61631520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4	Digital You	2022-06-14	2032-06-13	Digital You	61627881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5	数字我	2022-06-14	2032-06-13	数字我	61568425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6	Digital ME	2022-06-21	2032-06-20	Digital ME	61577687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7	数字你	2022-06-14	2032-06-13	数字你	61585302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8	数你	2022-06-14	2032-06-13	数你	61579199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29	数字你	2023-07-14	2033-07-13	数字你	61579213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0	数字我	2022-08-21	2032-08-20	数字我	61579189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1	Digital You	2022-06-21	2032-06-20	Digital You	61566883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2	Digital ME	2022-09-14	2032-09-13	Digital ME	61560643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3	数我	2023-06-21	2033-06-20	数我	61570301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4	数我	2023-06-14	2033-06-13	数我	61581550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5	Digital You	2023-07-14	2033-07-13	Digital You	61579231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6	数你	2022-06-14	2032-06-13	数你	61585681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7	Moore Threads MTT	2022-05-07	2032-05-06	Moore Threads MTT	60636410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38	MT Alphacore	2022-02-28	2032-02-27	MT Alphacore	59195366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39	MT Alphacore	2022-02-28	2032-02-27	MT Alphacore	59180993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0	MT Alphacore	2022-02-28	2032-02-27	MT Alphacore	59167857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1	MUSA	2023-11-07	2033-11-06	MUSA	58907498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2	Moore Threads MUSA	2022-02-14	2032-02-13	Moore Threads MUSA	58896443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3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09-28	2033-09-2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8405880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4	MUSA	2022-12-07	2032-12-06	MUSA	58379534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5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08-28	2033-08-2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8384479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6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10-14	2033-10-13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7988880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04-21	2033-04-20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7984454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8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08-28	2033-08-2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7980444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49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08-28	2033-08-2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7991879	3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0	MTT	2022-04-07	2032-04-06	MTT	57215277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1	摩尔线程	2023-06-07	2033-06-06	摩尔线程	57026710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2	MTVERSE	2022-01-14	2032-01-13	MTVERSE	56836844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3	MTVERSE	2022-01-07	2032-01-06	MTVERSE	56825351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4	MTVERSE	2022-01-07	2032-01-06	MTVERSE	56816632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5	MTVERSE	2022-01-07	2032-01-06	MTVERSE	56833676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6	MTVERSE	2022-01-07	2032-01-06	MTVERSE	56833338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7		2023-02-21	2033-02-20	图形	56312717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8	MTT	2023-02-07	2022-02-06	MTT	56310941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59		2022-07-07	2032-07-06	图形	56280664	3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60		2023-10-07	2033-10-06	图形	56313910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1		2022-07-07	2032-07-06	图形	56280632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2	MTT	2023-08-14	2033-08-13	MTT	56298751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3	Moore Threads	2023-09-28	2033-09-27	Moore Threads	56321601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4	MUSA	2021-12-21	2031-12-20	MUSA	54420136	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5	MUSA	2022-09-21	2032-09-20	MUSA	54431336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6	MUSA	2022-01-07	2032-01-06	MUSA	54417963	40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7	MUSA	2022-01-21	2032-01-20	MUSA	54431355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8	MUSA	2021-10-07	2031-10-06	MUSA	54445061	3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69	MUSA	2021-12-21	2031-12-20	MUSA	54429115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0	MUSA	2024-01-21	2034-01-20	MUSA	54435024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1	MUSA	2021-12-21	2031-12-20	MUSA	54417534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2	MUSA	2022-09-21	2032-09-20	MUSA	54429155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3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03-07	2033-03-06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1893503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4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1-12-28	2031-12-2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1891621	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5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03-07	2033-03-06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1875719	3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6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1-11-28	2031-11-2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1875739	40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2-11-07	2032-11-06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1887039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8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3-03-28	2033-03-27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51875750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79		2023-07-21	2033-07-20	图形	51320198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0		2022-03-14	2032-03-13	图形	51348108	3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81	摩尔线程	2021-10-21	2031-10-20	摩尔线程	51324684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2	摩尔线程	2021-10-21	2031-10-20	摩尔线程	51352048	3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3	MTT	2021-12-14	2031-12-13	MTT	51334087	40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4	Moore Threads	2021-08-14	2031-08-13	Moore Threads	51327585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5	MTT	2021-10-28	2031-10-27	MTT	51324603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6	Moore Threads	2021-07-28	2031-07-27	Moore Threads	51339793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7	Moore Threads	2021-07-28	2031-07-27	Moore Threads	51336912	3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8	MTT	2023-02-07	2033-02-06	MTT	51344426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89	Moore Threads	2021-07-21	2031-07-20	MOORE THREADS	51334147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0	MTT	2021-10-28	2031-10-27	MTT	51331093	3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1	摩尔线程	2024-02-14	2023-02-13	摩尔线程	51347569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2	Moore Threads	2021-07-28	2031-07-27	Moore Threads	51353594	40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3		2021-10-28	2031-10-27	图形	51342798	40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4		2021-10-14	2031-10-13	图形	51339788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5	摩尔线程	2021-12-07	2031-12-06	摩尔线程	51353607	40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6	摩尔线程	2023-02-07	2033-02-06	摩尔线程	51353641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7		2021-10-14	2031-10-13	图形	51327666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8	Moore Threads	2022-07-14	2032-07-13	Moore Threads	51287713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99	Moore Threads	2021-08-14	2031-08-13	Moore Threads	51294417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0	Moore Threads	2021-08-28	2031-08-27	Moore Threads	51282049	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1	MTT	2021-10-14	2031-10-13	MTT	51313955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102	摩尔线程	2023-02-14	2033-02-13	摩尔线程	51287683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3		2022-03-14	2032-03-13	图形	51291428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4		2022-03-14	2032-03-13	图形	51281651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5	MTT	2022-12-07	2032-12-06	MTT	51313969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6	MTT	2021-10-07	2031-10-06	MTT	51293260	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7	MTT	2023-02-14	2033-02-13	MTT	51312825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8	摩尔线程	2021-10-21	2031-10-22	摩尔线程	51311743	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09		2022-09-07	2032-09-06	图形	51287715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0	摩尔线程	2023-02-07	2033-02-06	摩尔线程	51287669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1		2021-10-07	2031-10-06	图形	51311762	7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2	摩尔线程	2024-04-28	2034-04-27	摩尔线程	72496515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3	MTVerse XR	2024-06-14	2034-06-13	MTVerse XR	75679751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4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2024-07-07	2034-07-06	摩尔线程 MOORE THREADS	72505809	2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5	夸娥	2024-12-28	2034-12-27	夸娥	78150315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6	MOOREPEN	2024-10-07	2034-10-06	MOOREPEN	77853426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7	MOOREPEN	2024-10-07	2034-10-06	MOOREPEN	77848014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8	MUSACHAT	2024-10-14	2034-10-13	MUSACHAT	76704425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19	智娱摩本	2024-06-07	2034-06-06	智娱摩本	75857065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0	MOBOOK	2024-10-14	2034-10-13	MOBOOK	75849389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1	MOBOOK	2024-11-07	2034-11-06	MOBOOK	75849375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2	幻视摩方	2024-06-07	2034-06-06	幻视摩方	75871321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123	摩笔生成	2024-08-21	2034-08-20	摩笔生成	75833468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4	幻视摩方	2024-06-07	2034-06-06	幻视摩方	75830129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5	幻视摩方	2024-06-07	2034-06-06	幻视摩方	75827695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6	摩笔生成	2024-06-14	2034-06-13	摩笔生成	75819680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7	摩笔生成	2024-06-14	2034-06-13	摩笔生成	75816959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8	群青	2024-07-14	2034-07-13	群青	75215785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29	Qutmosphere	2024-05-07	2034-05-06	Qutmosphere	75192296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0	MT Alphacore QunQing	2024-05-28	2034-05-27	MT Alphacore QunQing	75192294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1	Qutmosphere	2024-05-07	2034-05-06	Qutmosphere	75192284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2	MT Alphacore QunQing	2024-05-28	2034-05-27	MT Alphacore QunQing	75185094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3	Moore Perf Graphic	2024-04-07	2034-04-06	Moore Perf Graphic	74322290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4	摩笔天书	2024-04-07	2034-04-06	摩笔天书	74319298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5	Moore Perf System	2024-04-07	2034-04-06	Moore Perf System	74315955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6	Moore Perf Compute	2024-04-07	2034-04-06	Moore Perf Compute	74314502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7	摩笔天书	2024-04-07	2034-04-06	摩笔天书	74307332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8	Moore Perf System	2024-04-07	2034-04-06	Moore Perf System	74302890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39	Moore Perf Compute	2024-04-07	2034-04-06	Moore Perf Compute	74302501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0	Moore Perf Graphic	2024-04-07	2034-04-06	Moore Perf Graphic	74299803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1	MTT MUSACHAT	2024-03-14	2034-03-13	MTT MUSACHAT	74043936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2	MUSACHAT	2024-05-28	2034-05-27	MUSACHAT	74039659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3	MUSACHAT	2024-05-28	2034-05-27	MUSACHAT	74035778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144	MTT MUSACHAT	2024-03-14	2034-03-13	MTT MUSACHAT	74030544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5	智娱摩方	2024-02-21	2034-02-20	智娱摩方	73704856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6	摩卡玩家	2024-04-07	2034-04-06	摩卡玩家	72749757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7	智娱摩盒	2023-11-14	2033-11-13	智娱摩盒	71801009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8	摩尔线程摩盒	2024-04-28	2034-04-27	摩尔线程摩盒	71103602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49	摩笔马良	2023-09-21	2033-09-20	摩笔马良	70445936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0	摩笔马良	2023-09-14	2033-09-13	摩笔马良	70443593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1	摩笔马良	2023-09-28	2033-09-27	摩笔马良	70443560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2	摩笔马良	2023-09-14	2033-09-13	摩笔马良	70440069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3	摩笔马良	2023-09-14	2033-09-13	摩笔马良	70426527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4	摩卡玩家	2023-11-21	2033-11-20	摩卡玩家	70105549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5	随影	2023-05-21	2033-05-20	随影	68080139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6	随影	2023-08-28	2033-08-27	随影	68071265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7	MCCY	2024-06-07	2034-06-06	MCCY	67924065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8	MCCY	2023-06-28	2033-06-27	MCCY	67908763A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59	米塔	2023-10-14	2033-10-13	米塔	67881748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0	摩卡玩家	2023-05-07	2033-05-06	摩卡玩家	67863086	38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1	摩卡玩家	2023-06-28	2033-06-27	摩卡玩家	67851378A	35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2	摩卡玩家	2023-08-07	2033-08-06	摩卡玩家	67841913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3	摩卡玩家	2023-08-21	2033-08-20	摩卡玩家	67840713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4	MCCONE	2023-06-28	2033-06-27	MCCONE	67747315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165	MCCONE	2023-08-13	2033-08-12	MCCONE	67740014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6	MCCPOD	2023-05-07	2033-05-06	MCCPOD	67736868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7	MCCPLATFORM	2023-07-14	2033-07-13	MCCPLATFORM	67736865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8	MCCPLATFORM	2023-09-07	2033-09-06	MCCPLATFORM	67736850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69	数字我	2024-10-07	2034-10-06	数字我	67729957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0	橙知	2023-04-28	2033-04-27	橙知	66554308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1	橙知	2023-04-21	2033-04-20	橙知	66549590	41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2	橙知	2023-07-21	2033-07-20	橙知	66538274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3	VeraFiber	2023-02-07	2033-02-06	VeraFiber	65514787A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4	Storm System	2023-05-14	2033-05-13	Storm System	65507626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5	Catalyst FX	2022-12-28	2032-12-27	Catalyst FX	65504613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6	VeraFiber	2023-03-07	2033-03-06	VeraFiber	65503927A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7	Catalyst FX	2024-03-07	2034-03-06	Catalyst FX	65499822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8	MTStudio	2023-04-07	2033-04-06	MTStudio	65499401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79	Storm System	2023-06-14	2033-06-13	Storm System	65497630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80	MTStudio	2023-03-07	2033-03-06	MTStudio	65494537	42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81	数字我	2024-10-07	2034-10-06	数字我	64884463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82	MTT	2024-11-21	2034-11-20	MTT	57001088	9 类	已注册	发行人
183	MTKUAE	2024-06-28	2034-06-27	MTKUAE	74342927	9 类	已注册	上海摩尔
184	MTKUAE	2024-03-28	2034-03-27	MTKUAE	74333228	42 类	已注册	上海摩尔
185	MTKUAE	2024-02-14	2034-02-13	MTKUAE	73491027	42 类	已注册	上海摩尔

序号	商标	注册日期	有效日期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状态	商标权人
186	MTKUAE	2024-02-14	2034-02-13	MTKUAE	73476686	9 类	已注册	上海摩尔
187		2024-02-14	2034-02-13	图形	72950293	9 类	已注册	上海摩尔
188		2024-02-21	2034-02-20	图形	72948348	42 类	已注册	上海摩尔

(二) 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	独立显卡的数据流控制方法、装置和独立显卡	202111237131.8	发明	发行人	2021/10/25	2022/2/11	原始取得
2	中断处理方法、装置和电子设备	202111179653.7	发明	发行人	2021/10/11	2022/2/11	原始取得
3	一种图像处理方法以及装置	202110161538.0	发明	发行人	2021/2/5	2022/2/11	原始取得
4	读写操作多数据请求解耦电路结构及读写方法	202210127648.X	发明	发行人	2022/2/11	2022/4/15	原始取得
5	一种电路板和具有该电路板的计算设备	202123184756.0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1/12/17	2022/5/13	原始取得
6	板卡	202230170524.0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2/3/29	2022/6/3	原始取得
7	板卡	202230169928.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2/3/29	2022/6/10	原始取得
8	PCIe 设备与主机设备的通信方法、系统及设备	202210169494.0	发明	发行人	2022/2/24	2022/7/12	原始取得
9	图形处理器的分布式存储互联结构、显卡及访存方法	202210159955.6	发明	发行人	2022/2/22	2022/7/12	原始取得
10	PCI 设备的访问地址跟踪方法、设备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202111355164.2	发明	发行人	2021/11/16	2022/7/29	原始取得
11	基于扩展页表的 GPU 访存自适应优化方法及装置	202210135055.8	发明	发行人	2022/2/15	2022/8/2	原始取得
12	内存测试方法及装置	202210781068.2	发明	发行人	2022/7/5	2022/9/6	原始取得
13	用于收敛多层次化电路的时序违例的方法和装置	202210943988.X	发明	发行人	2022/8/8	2022/10/25	原始取得
14	一种 PCIE 金手指的电镀引线结构	202220247126.9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1/30	2022/10/28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5	一种图形流水线的并行处理方法、装置及可读存储介质	202210114413.7	发明	发行人	2022/1/30	2022/10/28	原始取得
16	固件的管理方法、闪存、主机、及存储介质	202210914594.1	发明	发行人	2022/8/1	2022/11/1	原始取得
17	图形处理器辅助管理系统和方法	202210914380.4	发明	发行人	2022/8/1	2022/11/4	原始取得
18	显示设备的固件升级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0914085.9	发明	发行人	2022/8/1	2022/11/4	原始取得
19	PCB 布线结构和设备	202221355664.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6/1	2022/11/8	原始取得
20	图像处理方法和装置、以及视频处理方法和装置	202210997426.3	发明	发行人	2022/8/19	2022/11/8	原始取得
21	时钟不确定性设置方法和装置、计算设备以及存储介质	202210997394.7	发明	发行人	2022/8/19	2022/11/11	原始取得
22	图形处理器管理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202210914585.2	发明	发行人	2022/8/1	2022/11/11	原始取得
23	图形处理器固件升级的方法和图形处理器	202210914402.7	发明	发行人	2022/8/1	2022/11/11	原始取得
24	异常事件的处理方法、电子设备及管理终端	202211015815.8	发明	发行人	2022/8/24	2022/11/15	原始取得
25	硬件的管理方法、适配器、主机及存储介质	202210914583.3	发明	发行人	2022/8/1	2022/11/25	原始取得
26	印刷电路板和包括印刷电路板的电子设备	202221953984.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7/27	2022/11/29	原始取得
27	应用于微处理器的引导方法和系统	202210914408.4	发明	发行人	2022/8/1	2022/11/29	原始取得
28	一种安全启动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210797155.7	发明	发行人	2022/7/8	2022/11/29	原始取得
29	片上功耗控制电路、芯片以及功耗控制方法	202210375316.3	发明	发行人	2022/4/11	2022/12/6	原始取得
30	处理多个任务的方法、处理设备以及异构计算系统	202211156377.7	发明	发行人	2022/9/22	2022/12/9	原始取得
31	密钥管理设备和方法	202211331430.2	发明	发行人	2022/10/28	2023/1/6	原始取得
32	直接存储器访问数据传输的测试方法和装置	202211010569.7	发明	发行人	2022/8/23	2023/1/6	原始取得
33	数据缓存方法及芯片	202210999430.3	发明	发行人	2022/8/19	2023/1/6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34	调试方法以及调试装置	202210875955.6	发明	发行人	2022/7/25	2023/1/6	原始取得
35	控制多相电压变换器的控制器、包括该控制器的直流电源	202221270078.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5/25	2023/1/13	原始取得
36	复位方法及系统级芯片、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211330870.6	发明	发行人	2022/10/28	2023/1/17	原始取得
37	从信号中提取周期性码型的装置及其方法、电子设备	202211373428.1	发明	发行人	2022/11/4	2023/1/20	原始取得
38	减少芯片产生的电磁干扰的装置、方法和电子设备	202211373465.2	发明	发行人	2022/11/4	2023/1/31	原始取得
39	防静电保护电路以及电气装置	202221870835.9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7/20	2023/2/14	原始取得
40	芯片的电磁干扰分析方法及其装置、电子设备	202211373429.6	发明	发行人	2022/11/4	2023/2/28	原始取得
41	芯片静态时序分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106768.8	发明	发行人	2022/9/13	2023/2/28	原始取得
42	片上系统、电子设备和基于片上系统的功率管理方法	202211487373.7	发明	发行人	2022/11/25	2023/3/3	原始取得
43	用于抑制信号线中电磁辐射的装置、方法和电子设备	202211373432.8	发明	发行人	2022/11/4	2023/3/3	原始取得
44	片上网络配置方法和装置、以及存储介质	202211598864.9	发明	发行人， 上海摩尔	2022/12/14	2023/3/10	原始取得
45	一种数据串口通信系统及方法、电子设备	202211592360.6	发明	发行人， 上海摩尔	2022/12/13	2023/3/10	原始取得
46	用于管理存储空间的装置及方法、计算设备、芯片	202211561699.X	发明	发行人	2022/12/7	2023/3/10	原始取得
47	SOC 芯片以及 SOC 芯片上的多级时钟的释放方法	202211373259.1	发明	发行人	2022/11/4	2023/3/10	原始取得
48	基于虚设技术的电路排布结构和采用其的集成电路	202223139419.4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11/25	2023/3/14	原始取得
49	一种 PCB 过孔结构及优化 PCB 过孔阻抗波动的方法	202222862972.4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10/28	2023/3/14	原始取得
50	用于生成激励信息的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程序产品	202211589103.7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2/12/12	2023/3/14	原始取得
51	用于管理存储空间的装置及方法、计算设备、芯片	202211561498.X	发明	发行人	2022/12/7	2023/3/14	原始取得
52	验证信息数据的生成方法及装置	202211412748.3	发明	发行人	2022/11/11	2023/3/14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53	图像处理方法以及图像处理装置	202211010570.X	发明	发行人	2022/8/23	2023/3/14	原始取得
54	芯片可测性设计的测试方法及测试平台	202211701298.X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3/17	原始取得
55	图像校正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211616579.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6	2023/3/17	原始取得
56	用于多核系统的动态核心调度方法和装置	202211713283.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30	2023/3/21	原始取得
57	仿真测试的系统和方法	202211702299.6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3/21	原始取得
58	芯片可测性设计测试方法、测试平台及其生成方法及装置	202211701311.1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3/21	原始取得
59	图像的生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679405.3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2/12/27	2023/3/21	原始取得
60	验证环境的复位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587491.5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2/12/12	2023/3/21	原始取得
61	信号产生电路、信号产生方法以及电压控制方法	202211569724.9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2/12/8	2023/3/21	原始取得
62	用于片上系统的存储结构及其管理方法、装置和机器可读存储介质	202211569165.1	发明	发行人	2022/12/8	2023/3/21	原始取得
63	用于光线追踪调度的方法和装置	202211487199.6	发明	发行人	2022/11/25	2023/3/21	原始取得
64	数据的存储控制方法及其装置、图像处理系统	202211431193.7	发明	发行人	2022/11/16	2023/3/21	原始取得
65	用于 DFT 结构的安全电路	202211342002.X	发明	发行人	2022/10/31	2023/3/21	原始取得
66	一种视频转码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211513075.0	发明	发行人	2022/11/30	2023/3/24	原始取得
67	驱动程序防护方法及装置	202211478795.8	发明	发行人	2022/11/24	2023/3/24	原始取得
68	数据的存储控制方法及其装置、图像处理系统	202211400359.9	发明	发行人	2022/11/9	2023/3/24	原始取得
69	视频格式的检测方法、索引模型的构建方法及装置	202211330684.2	发明	发行人	2022/10/28	2023/3/24	原始取得
70	图像处理方法、装置以及图形处理设备	202211323426.1	发明	发行人	2022/10/27	2023/3/24	原始取得
71	用于缓存的写策略调整方法、缓存装置及计算设备	202111626537.5	发明	发行人	2021/12/28	2023/3/24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72	电感漏磁消除装置以及包括其的电子设备	202222816063.7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10/25	2023/3/28	原始取得
73	信号接口装置以及包括其的电子设备	202222816059.0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10/25	2023/3/28	原始取得
74	一种激励发生器以及激励发生方法	202211702420.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3/28	原始取得
75	一种芯片访问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202211633577.7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9	2023/3/28	原始取得
76	数据循环移位方法和电路、以及芯片	202211592518.X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2/12/13	2023/3/28	原始取得
77	用于管理数值存储的装置、方法、计算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513527.5	发明	发行人	2022/11/30	2023/3/28	原始取得
78	缓存数据重取标记验证方法、装置及系统	202310010875.9	发明	发行人	2023/1/5	2023/3/31	原始取得
79	板卡	202230723808.8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2/10/31	2023/3/31	原始取得
80	用于处理至少一个图像帧的方法、装置、介质及计算装置	202211342066.X	发明	发行人	2022/10/31	2023/3/31	原始取得
81	摄像头组件、车辆及摄像头组件控制方法	202222871105.7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10/28	2023/4/7	原始取得
82	用于多核系统的核心调度方法和装置	202211713989.1	发明	发行人	2022/12/30	2023/4/7	原始取得
83	用于多核系统的核心调度方法和装置	202211713288.8	发明	发行人	2022/12/30	2023/4/7	原始取得
84	芯片可测性设计的测试方法及测试平台	202211701299.4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4/7	原始取得
85	内存地址映射方法及装置、芯片	202211652939.7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2	2023/4/7	原始取得
86	用户模式与内核模式通信的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介质	202211553428.X	发明	发行人	2022/12/6	2023/4/7	原始取得
87	车载视频的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381789.0	发明	发行人	2022/11/7	2023/4/7	原始取得
88	YOLOV3 网络训练、PCB 表面缺陷检测方法及装置	202211029070.0	发明	发行人	2022/8/26	2023/4/7	原始取得
89	一种激励发生器和激励发生方法	202211702369.8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4/11	原始取得
90	回环检测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	202211652681.0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2	2023/4/1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品			上海摩尔			
91	功耗管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图形处理器及存储介质	202210797176.9	发明	发行人	2022/7/8	2023/4/11	原始取得
92	数据交互方法、图形处理器及图形处理系统	202310027057.X	发明	发行人	2023/1/9	2023/4/14	原始取得
93	用于对多通道存储器进行控制的方法和装置	202211713987.2	发明	发行人	2022/12/30	2023/4/14	原始取得
94	存储器的控制方法和控制器以及芯片系统	202211713991.9	发明	发行人	2022/12/30	2023/4/18	原始取得
95	缺陷检测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701346.5	发明	发行人， 上海摩尔	2022/12/29	2023/4/18	原始取得
96	用于管理存储空间的装置及方法、计算设备、芯片	202211561506.0	发明	发行人	2022/12/7	2023/4/18	原始取得
97	PCIe 总线连接的设备间进行通信的方法、设备及系统	202210667664.8	发明	发行人	2022/2/24	2023/4/25	原始取得
98	缓存数据无效化验证方法、装置及系统	202310010874.4	发明	发行人	2023/1/5	2023/4/28	原始取得
99	计算装置、计算方法、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及计算机程序产品	202211442893.6	发明	发行人	2022/11/18	2023/5/2	原始取得
100	纹素的内存地址确定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046316.3	发明	发行人	2023/1/31	2023/5/5	原始取得
101	升级方法、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523316.X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	2023/5/5	原始取得
102	图像合成方法、装置以及图形处理设备	202211323465.1	发明	发行人	2022/10/27	2023/5/5	原始取得
103	基于图块的光栅化方法和设备、图像渲染方法和设备	202310136026.8	发明	发行人	2023/2/20	2023/5/9	原始取得
104	图形处理器的访存优化方法、设备及计算机可读介质	202310051281.2	发明	发行人	2023/2/2	2023/5/9	原始取得
105	一种用于检查针对存储器的读写一致性的方法和装置	202310014806.5	发明	发行人	2023/1/5	2023/5/9	原始取得
106	缓存验证装置、方法及系统	202310010848.1	发明	发行人	2023/1/5	2023/5/9	原始取得
107	一种 GPU 跟踪数据服务系统、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005194.3	发明	发行人	2023/1/4	2023/5/12	原始取得
108	通用总线模型和仿真测试的方法	202211702720.3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5/1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09	用于指令集的操作码编码方法、装置和计算机可读介质	202211503880.5	发明	发行人	2022/11/29	2023/5/16	原始取得
110	数据循环移位方法和电路、以及芯片	202310024276.2	发明	发行人	2023/1/9	2023/5/19	原始取得
111	板卡	202230723809.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2/10/31	2023/5/19	原始取得
112	数据处理装置集群的管理系统和控制方法	202310010902.2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3/1/5	2023/5/23	原始取得
113	混洗电路和方法、以及芯片和集成电路装置	202210717989.2	发明	发行人	2022/6/23	2023/5/23	原始取得
114	电子设备及其散热接地结构	202223252346.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2/12/5	2023/5/26	原始取得
115	链表形式的队列管理电路、方法、存储装置及电子设备	202310220260.9	发明	发行人	2023/3/9	2023/6/2	原始取得
116	一种修复集成电路的天线效应违反的方法及装置	202310053205.5	发明	发行人	2023/2/3	2023/6/2	原始取得
117	一种数据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可读存储介质	202310325359.5	发明	发行人	2023/3/29	2023/6/6	原始取得
118	一种用于多重采样的图像处理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	202310297773.X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3/6/6	原始取得
119	参数的配置系统、方法及存储介质	202310292906.4	发明	发行人	2023/3/23	2023/6/6	原始取得
120	一种虚拟化视频编解码系统、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242163.X	发明	发行人	2023/3/14	2023/6/6	原始取得
121	一种位姿确定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101983.7	发明	发行人	2023/1/29	2023/6/6	原始取得
122	数据处理装置集群的管理系统和控制方法	202310010901.8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3/1/5	2023/6/6	原始取得
123	芯片可测性设计的测试方法及测试平台	202211701297.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6/6	原始取得
124	用于后仿真的方法和仿真平台	202310258994.6	发明	发行人	2023/3/17	2023/6/9	原始取得
125	用于对片上系统进行后仿真的方法和仿真平台	202310258993.1	发明	发行人	2023/3/17	2023/6/9	原始取得
126	一种虚拟化视频编解码系统、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242206.4	发明	发行人	2023/3/14	2023/6/9	原始取得
127	一种 GPU 缓存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305064.1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3/6/13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28	一种模拟多核处理器的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181477.3	发明	发行人	2023/3/1	2023/6/13	原始取得
129	基于光线追踪的数据调度方法、装置及设备、存储介质	202310331358.1	发明	发行人	2023/3/30	2023/6/23	原始取得
130	设备性能检测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317568.5	发明	发行人	2023/3/29	2023/6/23	原始取得
131	一种人脸识别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146568.3	发明	发行人	2023/2/9	2023/6/23	原始取得
132	数据处理装置集群的控制方法	202310010835.4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3/1/5	2023/6/27	原始取得
133	几何形状流数据处理方法和装置、计算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211702237.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6/27	原始取得
134	电子表格的生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352872.5	发明	发行人	2022/11/1	2023/6/30	原始取得
135	缓存资源分配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153348.3	发明	发行人	2023/2/23	2023/7/4	原始取得
136	运算装置和基于运算电路的指数运算方法	202211334042.X	发明	发行人	2022/10/28	2023/7/4	原始取得
137	处理图像的方法、装置、计算设备和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202310436358.8	发明	发行人	2023/4/21	2023/7/7	原始取得
138	一种数据队列更新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202310397646.7	发明	发行人	2023/4/13	2023/7/11	原始取得
139	关键词识别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317624.5	发明	发行人	2023/3/29	2023/7/11	原始取得
140	性能检测方法、主机及存储介质	202310317572.1	发明	发行人	2023/3/29	2023/7/11	原始取得
141	一种用于进行双线性插值处理的运算装置	202310521501.3	发明	发行人	2023/5/10	2023/7/14	原始取得
142	一种连续指令处理方法及系统、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385778.8	发明	发行人	2023/4/12	2023/7/18	原始取得
143	适应于多类型接口的文件生成方法及装置	202211410163.8	发明	发行人	2022/11/11	2023/7/21	原始取得
144	DFT 测试电路、测试系统以及测试方法	202210899373.1	发明	发行人	2022/7/28	2023/7/21	原始取得
145	数据收发方法、装置以及图形处理器	202310505082.4	发明	发行人	2023/5/6	2023/7/25	原始取得
146	图块分发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457192.8	发明	发行人	2023/4/25	2023/7/2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47	一种数据访问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202310391404.7	发明	发行人	2023/4/13	2023/7/25	原始取得
148	芯片可测性设计测试方法、测试平台及其生成方法及装置	202211701313.0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3/7/25	原始取得
149	语音处理模型的量化压缩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473516.7	发明	发行人	2023/4/27	2023/8/1	原始取得
150	芯片测试底板及系统	202320680605.4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3/30	2023/8/8	原始取得
151	配置中继寄存器模块的方法和装置、计算设备和可读介质	202310607003.0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3/8/8	原始取得
152	GPU 显存错误处理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468707.4	发明	发行人	2023/4/27	2023/8/8	原始取得
153	电路时序优化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000472.6	发明	发行人	2023/1/3	2023/8/8	原始取得
154	数据写入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613053.X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3/8/11	原始取得
155	基于区域的深度测试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444667.X	发明	发行人	2023/4/24	2023/8/11	原始取得
156	数据的获取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667443.7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3/8/11	原始取得
157	GPU 的启动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523312.1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	2023/8/15	原始取得
158	监控系统启动的方法、装置和计算机可读介质	202211061978.X	发明	发行人	2022/9/1	2023/8/15	原始取得
159	用于电路板的连接结构	202320823593.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4/13	2023/8/18	原始取得
160	修饰文本集和图像增强器生成方法、装置及电子设备	202310667106.6	发明	发行人	2023/6/6	2023/8/22	原始取得
161	数据请求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290972.8	发明	发行人	2023/3/23	2023/8/22	原始取得
162	升级方法、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523303.2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	2023/8/22	原始取得
163	重建模型的训练和三维模型重建方法、装置、设备及介质	202310639681.5	发明	发行人	2023/6/1	2023/8/25	原始取得
164	信号采集电路及芯片	202320539448.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3/14	2023/8/29	原始取得
165	电压及频率控制系统、方法、存储介质	202310813520.3	发明	发行人	2023/7/4	2023/8/2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66	用于集成电路的综合方法、综合装置、计算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672235.4	发明	发行人	2023/6/8	2023/8/29	原始取得
167	对象集和图像生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664959.4	发明	发行人	2023/6/6	2023/8/29	原始取得
168	数据的处理方法、图形处理器、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612804.6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3/8/29	原始取得
169	一种安卓容器显示系统的优化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	202310544843.7	发明	发行人	2023/5/15	2023/8/29	原始取得
170	基于扩展页表的 GPU 访存自适应优化方法及装置	202210792723.4	发明	发行人	2022/2/15	2023/8/29	原始取得
171	缓存、数据的处理方法及电子设备	202310286379.6	发明	发行人	2023/3/22	2023/9/1	原始取得
172	用于 GPU 系统的负载分配方法、装置、设备和介质	202310031289.2	发明	发行人	2023/1/10	2023/9/1	原始取得
173	异构计算平台的资源池化方法、装置、设备、介质和产品	202211622416.8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6	2023/9/1	原始取得
174	图像显示方法及装置	202310711209.8	发明	发行人	2023/6/15	2023/9/5	原始取得
175	兼容多种任务工作模式的任务执行方法和装置	202310606981.3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3/9/5	原始取得
176	在 GPU 互联架构中实现存储空间互相访问的方法、装置、计算设备	202211663505.7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3/9/5	原始取得
177	一种归一化 RAM 及其分配方法	202210980856.4	发明	发行人	2022/8/16	2023/9/5	原始取得
178	数据处理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存储介质	202310826649.8	发明	发行人	2023/7/6	2023/9/8	原始取得
179	存储器访问电路及存储器访问方法、集成电路和电子设备	202310807736.9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3/9/8	原始取得
180	响应输出系统、方法、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及程序产品	202310806646.8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3/9/8	原始取得
181	视频转码系统、方法、GPU 以及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211215800.6	发明	发行人	2022/9/30	2023/9/8	原始取得
182	驱动的通信方法、服务器、图形处理器、设备及芯片	202310808945.5	发明	发行人	2023/7/4	2023/9/12	原始取得
183	图像检测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310272350.2	发明	发行人	2023/3/20	2023/9/12	原始取得
184	用于 RTL 和带 SDF 网表的联合仿真的装置和方法	202310700643.6	发明	发行人	2023/6/14	2023/9/1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85	数据的处理方法、多输入输出队列电路及存储介质	202310700280.6	发明	发行人	2023/6/13	2023/9/19	原始取得
186	一种数据处理的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202310695188.5	发明	发行人	2023/6/12	2023/9/19	原始取得
187	故障分析系统	202211669173.3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3/9/19	原始取得
188	适配器的测试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668091.7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3/9/19	原始取得
189	应用于车辆显示屏的屏幕方向的控制方法、装置及设备	202211625413.X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6	2023/9/19	原始取得
190	Kubernetes 软件安装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	202211095287.1	发明	发行人	2022/9/5	2023/9/19	原始取得
191	电子组件以及显卡	202321280196.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5/24	2023/9/22	原始取得
192	存储器访问电路及存储器访问方法、集成电路和电子设备	202310807727.X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3/9/22	原始取得
193	调度任务的方法和装置、电子设备和计算机可读介质	202310606983.2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3/9/22	原始取得
194	任务管理装置、方法、图形处理器及电子设备	202310972191.7	发明	发行人	2023/8/3	2023/9/29	原始取得
195	一种图像处理中的数据读取、写入装置及方法、电子设备	202310305061.8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3/9/29	原始取得
196	用于管理存储空间的装置及方法、计算设备、芯片	202211561700.9	发明	发行人	2022/12/7	2023/10/3	原始取得
197	访存策略管理方法及装置、处理器和计算设备	202310034457.3	发明	发行人	2023/1/10	2023/10/10	原始取得
198	图形处理器的分布式存储互联结构、显卡及访存方法	202210698212.6	发明	发行人	2022/2/22	2023/10/10	原始取得
199	路径创建方法、数据处理系统、控制器、存储介质	202311034673.4	发明	发行人	2023/8/16	2023/10/13	原始取得
200	处理器、数据读写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202210794058.2	发明	发行人	2022/7/5	2023/10/13	原始取得
201	用于 GPU 的功耗控制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181786.0	发明	发行人	2023/2/21	2023/10/20	原始取得
202	图形处理器资源管理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028589.5	发明	发行人	2023/1/9	2023/10/20	原始取得
203	用于多核系统的核心调度方法和装置	202211742119.7	发明	发行人	2022/12/30	2023/10/24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04	用于抑制信号线中电磁辐射的装置、方法和电子设备	202211373433.2	发明	发行人	2022/11/4	2023/10/24	原始取得
205	任务控制方法、系统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963943.3	发明	发行人	2023/8/2	2023/10/27	原始取得
206	一种虚拟化视频编解码系统及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552656.3	发明	发行人	2023/5/16	2023/10/27	原始取得
207	硬件知识产权块的代码转换装置和方法	202311020799.6	发明	发行人	2023/8/14	2023/10/31	原始取得
208	内存管理方法、装置及电子设备	202310220264.7	发明	发行人	2023/3/9	2023/10/31	原始取得
209	路由配置方法、装置、系统、计算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662848.1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3/10/31	原始取得
210	用于管理存储空间的装置及方法、计算设备、芯片	202211561698.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7	2023/10/31	原始取得
211	电路板、电子装置	202320080076.4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1/16	2023/11/7	原始取得
212	指令的执行方法、系统及装置、图形处理器及电子设备	202311110694.X	发明	发行人	2023/8/31	2023/11/10	原始取得
213	用于姿态估计的网络训练方法及装置	202311028342.X	发明	发行人	2023/8/15	2023/11/10	原始取得
214	一种内存虚拟化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273226.8	发明	发行人	2023/3/17	2023/11/10	原始取得
215	一种图像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072199.4	发明	发行人	2023/8/24	2023/11/14	原始取得
216	存储器访问电路及存储器访问方法、集成电路和电子设备	202310807731.6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3/11/17	原始取得
217	基于小样本学习的语音合成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084629.4	发明	发行人	2023/8/25	2023/11/21	原始取得
218	一种鬼影区域确定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202311013549.X	发明	发行人	2023/8/11	2023/11/21	原始取得
219	基于 AXI 协议的数据分组传输的方法、片上系统和芯片	202310948905.0	发明	发行人	2023/7/31	2023/11/21	原始取得
220	图像处理方法及装置、设备、介质	202310926580.6	发明	发行人	2023/7/26	2023/11/21	原始取得
221	虚拟显卡的实现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396196.X	发明	发行人	2023/4/13	2023/11/21	原始取得
222	一种安卓容器构建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279583.5	发明	发行人	2023/3/21	2023/11/2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23	知识产权块的代码转换装置和方法	202311022591.8	发明	发行人	2023/8/14	2023/11/28	原始取得
224	页表管理装置、方法、图形处理器及电子设备	202311059717.9	发明	发行人	2023/8/22	2023/12/5	原始取得
225	一种车辆变道决策生成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160719.7	发明	发行人	2023/9/8	2023/12/8	原始取得
226	功耗采集电路、方法及芯片	202311133022.0	发明	发行人	2023/9/4	2023/12/8	原始取得
227	高速缓存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310077287.7	发明	发行人	2023/1/17	2023/12/12	原始取得
228	三维模型骨骼绑定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191302.7	发明	发行人	2023/9/15	2023/12/19	原始取得
229	页表的更新方法、服务器、图形处理器、芯片及存储介质	202311159977.3	发明	发行人	2023/9/8	2023/12/19	原始取得
230	参数确定及数据读写方法、处理器、装置、计算机设备	202311076027.4	发明	发行人	2023/8/24	2023/12/19	原始取得
231	多模态细胞分割、模型训练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	202311075188.1	发明	发行人	2023/8/24	2023/12/19	原始取得
232	虚拟资源创建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芯片、存储介质	202311037854.2	发明	发行人	2023/8/17	2023/12/19	原始取得
233	视频生成及模型训练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	202310646787.8	发明	发行人	2023/6/2	2023/12/19	原始取得
234	棋盘格角点识别方法、装置、设备和介质	202310294379.0	发明	发行人	2023/3/23	2023/12/19	原始取得
235	音频输出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535715.8	发明	发行人， 上海摩尔	2022/12/2	2023/12/19	原始取得
236	图像显示方法、装置及系统	202310711213.4	发明	发行人	2023/6/15	2023/12/29	原始取得
237	图像比对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688248.2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8	2023/12/29	原始取得
238	带软硬件状态监测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202330370663.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3/6/15	2024/1/5	原始取得
239	带应用商店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202330370515.0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3/6/15	2024/1/5	原始取得
240	初始模型的训练方法、装置、语音识别方法及装置	202311376601.8	发明	发行人	2023/10/23	2024/1/1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41	GPU 的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668049.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4/1/12	原始取得
242	验证环境的隔离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451502.1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1/23	原始取得
243	一种图像信号处理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451237.7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1/23	原始取得
244	测试用例生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450819.3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1/23	原始取得
245	一种虚拟化视频编解码系统及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447507.7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1/23	原始取得
246	同义句库的生成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371130.5	发明	发行人	2023/4/7	2024/1/23	原始取得
247	一种虚拟世界的数据传输系统	202310316010.5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4/1/23	原始取得
248	一种虚拟世界生成系统	202310315967.8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4/1/23	原始取得
249	用于 GPU 的功耗控制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182002.6	发明	发行人	2023/2/21	2024/1/23	原始取得
250	缓存替换策略的管理方法、装置、设备、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310121478.9	发明	发行人	2023/2/3	2024/1/23	原始取得
251	访存段长度的配置方法、装置、设备、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310111248.4	发明	发行人	2023/2/3	2024/1/23	原始取得
252	GPU 的功耗控制方法、装置、设备、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667305.9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4/1/23	原始取得
253	带软硬件管理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202330370723.0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3/6/15	2024/1/26	原始取得
254	芯片封装基板、芯片封装结构和芯片模组	202321459791.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6/8	2024/1/26	原始取得
255	模型训练方法、图像分类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087732.4	发明	发行人	2023/8/25	2024/1/26	原始取得
256	图元块压缩装置、方法、图形处理器及电子设备	202311056236.2	发明	发行人	2023/8/22	2024/1/26	原始取得
257	电源域的访问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342581.6	发明	发行人	2023/3/31	2024/1/26	原始取得
258	芯片测试的方法和装置	202211702020.4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4/1/26	原始取得
259	操作系统的切换方法、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592345.1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3	2024/1/26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成都摩尔			
260	片上功耗控制电路、芯片以及功耗控制方法	202211414380.4	发明	发行人	2022/4/11	2024/1/26	原始取得
261	控制负载的功率消耗的方法、装置和系统	202210831124.9	发明	发行人	2022/7/15	2024/1/26	原始取得
262	存储装置及数据处理系统	202311628285.9	发明	发行人	2023/11/30	2024/1/30	原始取得
263	系统总线互联验证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	202311451342.0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1/30	原始取得
264	一种虚拟化视频编解码系统及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451273.3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1/30	原始取得
265	GPU 的控制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667955.3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4/1/30	原始取得
266	编址的方法、装置、系统、计算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663365.3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4/1/30	原始取得
267	无线充电控制方法、设备、存储介质及程序产品	202211622215.8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6	2024/1/30	原始取得
268	用于管理存储空间的装置及方法、计算设备、芯片	202211561497.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7	2024/1/30	原始取得
269	存储器的读写切换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211359720.8	发明	发行人	2022/11/2	2024/1/30	原始取得
270	模型训练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048301.7	发明	发行人	2023/8/18	2024/2/2	原始取得
271	一种 GPU 测试系统、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211728431.0	发明	发行人	2022/12/30	2024/2/2	原始取得
272	恢复文件的方法、装置和计算机可读介质	202211524704.X	发明	发行人， 成都摩尔	2022/12/1	2024/2/2	原始取得
273	数据管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447579.1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2/6	原始取得
274	三维数字人生成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544701.0	发明	发行人	2023/5/15	2024/2/6	原始取得
275	验证平台搭建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111181549.1	发明	发行人	2021/10/11	2024/2/6	原始取得
276	几何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533612.2	发明	发行人	2023/11/17	2024/2/13	原始取得
277	存储器访问电路及存储器访问方法、集成电路和电子设备	202310806900.4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4/2/20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78	存储器访问电路及存储器访问方法、集成电路和电子设备	202310799414.4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4/2/20	原始取得
279	一种算术逻辑单元 ALU 系统、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667152.2	发明	发行人	2023/12/6	2024/2/23	原始取得
280	颜色生成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445207.5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2/27	原始取得
281	地址管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451356.2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3/1	原始取得
282	存储器访问电路及存储器访问方法、集成电路和电子设备	202310807723.1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4/3/1	原始取得
283	一种虚拟化视频编解码系统及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552654.4	发明	发行人	2023/5/16	2024/3/1	原始取得
284	缓存控制方法、装置、缓存行结构、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264826.8	发明	发行人	2023/3/17	2024/3/1	原始取得
285	颜色值的确定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计算机存储介质	202311733451.1	发明	发行人	2023/12/15	2024/3/8	原始取得
286	一种基于图像处理的内存管理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	202310395592.0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4/3/8	原始取得
287	用于图形处理器的风扇的故障处理方法、装置和设备	202211634759.6	发明	发行人	2022/12/19	2024/3/8	原始取得
288	一种视频解码系统及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865166.5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9	2024/3/15	原始取得
289	图形处理器 GPU 调度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202311628327.9	发明	发行人	2023/11/30	2024/3/15	原始取得
290	性能分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448814.7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3/15	原始取得
291	一种可信计算系统及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341326.X	发明	发行人	2023/3/31	2024/3/15	原始取得
292	半导体封装结构以及包括其的芯片	202321834754.8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7/12	2024/3/19	原始取得
293	模型训练、细胞图像标注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070500.8	发明	发行人	2023/8/24	2024/3/19	原始取得
294	上下文切换验证方法及装置	202311061317.1	发明	发行人	2023/8/22	2024/3/19	原始取得
295	一种虚拟世界物理化系统	202310300871.4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4/3/1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96	内存访问控制方法、安全控制器、内存访问控制装置	202310280085.2	发明	发行人	2023/3/21	2024/3/19	原始取得
297	GPU 的温度控制方法、装置、设备、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667454.5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3	2024/3/19	原始取得
298	方面级情感分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023911.X	发明	发行人	2024/1/5	2024/3/22	原始取得
299	原子操作的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827118.0	发明	发行人	2023/7/6	2024/3/22	原始取得
300	数据处理装置、方法、计算机设备以及存储介质	202310190017.7	发明	发行人	2023/2/23	2024/3/22	原始取得
301	基于计算单元部署的模型推理方法、装置、设备及介质	202311866372.8	发明	发行人	2023/12/31	2024/3/26	原始取得
302	带软硬件状态监测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202330370744.2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3/6/15	2024/3/26	原始取得
303	数据写入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613092.X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4/3/29	原始取得
304	缓存验证装置、方法及系统	202310552072.6	发明	发行人	2023/1/5	2024/4/2	原始取得
305	一种模型优化的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202311774499.7	发明	成都摩尔	2023/12/20	2024/4/2	原始取得
306	一种链路故障检测的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202311865723.3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9	2024/4/2	原始取得
307	一种用于容器的 GPU 虚拟化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	202211699151.1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8	2024/4/5	原始取得
308	备份文件生成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345048.5	发明	发行人	2023/3/31	2024/4/5	原始取得
309	一种 GPU 驱动发布系统、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040906.1	发明	发行人	2023/8/17	2024/4/5	原始取得
310	大模型的微调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233566.4	发明	发行人	2023/9/21	2024/4/5	原始取得
311	数据处理方法、系统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759393.X	发明	成都摩尔	2023/12/20	2024/4/5	原始取得
312	安卓容器系统、安卓容器构建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	202211215483.8	发明	发行人	2022/9/30	2024/4/9	原始取得
313	一种 GPU 大数据平台、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021274.4	发明	发行人	2023/8/14	2024/4/9	原始取得
314	模型的生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616190.5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9	2024/4/12	原始取得
315	热插拔测试装置及系统	202322592945.4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9/22	2024/4/1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316	多核系统以及用于多核系统的数据处理的方法	202311832446.6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8	2024/4/16	原始取得
317	一种 GPU 资源调整方法及系统、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459752.X	发明	上海摩尔	2023/11/3	2024/4/19	原始取得
318	存储器访问电路及存储器访问方法、集成电路和电子设备	202310806902.3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4/4/23	原始取得
319	存储器访问电路及存储器访问方法、集成电路和电子设备	202310808936.6	发明	发行人	2023/7/3	2024/4/26	原始取得
320	GPU 的任务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610419.8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4/5/3	原始取得
321	一种 GPU 集群的故障检测方法、GPU 集群、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126565.X	发明	发行人	2023/9/1	2024/5/3	原始取得
322	一种片上网络集成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202410135854.4	发明	发行人	2024/1/31	2024/5/3	原始取得
323	处理图像的方法、装置、计算设备和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202410275410.0	发明	发行人	2024/3/11	2024/5/10	原始取得
324	显示适配器的工作方法、显示适配器和电子设备	202110796191.7	发明	发行人	2021/7/14	2024/5/14	原始取得
325	几何处理装置、图形处理器及电子设备	202311503876.3	发明	上海摩尔	2023/11/10	2024/5/14	原始取得
326	GPU 模组及处理设备	202322735179.2	实用新型	成都摩尔	2023/10/11	2024/5/14	原始取得
327	深度学习模型的性能分析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921142.0	发明	发行人	2023/7/25	2024/5/17	原始取得
328	缓存资源分配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076545.6	发明	发行人	2023/2/23	2024/5/17	原始取得
329	用于 GPU、二级缓存的方法和 GPU、二级缓存	202310302142.2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4/5/24	原始取得
330	一种训练数据构建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450699.7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	2024/5/31	原始取得
331	一种数据筛选标注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338970.6	发明	发行人	2024/3/22	2024/5/31	原始取得
332	异常处理系统	202310294257.1	发明	发行人	2023/3/24	2024/6/4	原始取得
333	关键点检测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022314.7	发明	发行人	2023/8/15	2024/6/4	原始取得
334	Kubernetes 集群部署方法及系统、电子设备	202310686910.9	发明	发行人	2023/6/9	2024/6/7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335	访存系统、方法、第一图形处理器、电子设备	202410389700.8	发明	发行人	2024/4/1	2024/6/7	原始取得
336	一种数据传输系统与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338917.6	发明	发行人	2024/3/22	2024/6/7	原始取得
337	图像生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410339004.6	发明	发行人	2024/3/22	2024/6/7	原始取得
338	电路板组件	202111538020.0	发明	发行人	2021/12/15	2024/6/11	原始取得
339	缺陷检测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310450829.0	发明	发行人， 上海摩尔	2022/12/29	2024/6/11	原始取得
340	一种指令读取方法及 L2 指令缓存、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214595.6	发明	发行人	2023/9/19	2024/6/11	原始取得
341	指令发送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049367.8	发明	发行人	2023/8/18	2024/6/14	原始取得
342	大模型的训练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228444.6	发明	发行人	2023/9/21	2024/6/18	原始取得
343	一种数据传输系统与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459841.4	发明	上海摩尔	2023/11/3	2024/6/18	原始取得
344	芯片功能的验证方法、验证平台、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493099.9	发明	上海摩尔	2023/11/9	2024/6/18	原始取得
345	总线模块的数据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667267.1	发明	发行人	2023/12/6	2024/6/18	原始取得
346	主控制单元确定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及程序产品	202410354668.X	发明	发行人	2024/3/26	2024/6/18	原始取得
347	性能分析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及程序产品	202410346186.X	发明	发行人	2024/3/25	2024/6/21	原始取得
348	内存管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410057419.4	发明	发行人	2024/1/15	2024/6/25	原始取得
349	显示方法、系统、装置、显示控制器、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410354970.5	发明	发行人	2024/3/26	2024/6/28	原始取得
350	用于电路的二进制数的前导零个数确定方法和电路	202311774094.3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1	2024/7/2	原始取得
351	散热器及电子设备	202321153024.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5/12	2024/7/2	原始取得
352	一种色卡识别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049595.5	发明	发行人	2023/8/18	2024/7/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353	曲面细分方法、装置和图形处理单元	202410194567.0	发明	发行人	2024/2/21	2024/7/5	原始取得
354	一种多进程联合仿真系统及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339053.X	发明	发行人	2024/3/22	2024/7/5	原始取得
355	指令执行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	202410396299.0	发明	发行人	2024/4/2	2024/7/5	原始取得
356	计算芯粒及电子设备	202410412656.8	发明	发行人	2024/4/7	2024/7/5	原始取得
357	芯片间互联控制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202410412669.5	发明	发行人	2024/4/7	2024/7/5	原始取得
358	一种色卡识别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040900.4	发明	发行人	2023/8/17	2024/7/9	原始取得
359	一种多任务队列处理的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202311220675.2	发明	发行人	2023/9/20	2024/7/9	原始取得
360	大模型的微调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228447.X	发明	发行人	2023/9/21	2024/7/9	原始取得
361	GPU 的命令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0347378.8	发明	发行人	2023/4/3	2024/7/12	原始取得
362	数据广播装置及系统	202311628292.9	发明	发行人	2023/11/30	2024/7/12	原始取得
363	显卡阵列及电子设备	202323196817.4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11/24	2024/7/16	原始取得
364	一种数据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410404650.6	发明	发行人	2024/4/3	2024/7/16	原始取得
365	GPU 的数据访问处理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0602802.9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4/7/19	原始取得
366	图块分发的控制方法、芯片及装置、控制器、设备和介质	202310993195.3	发明	发行人	2023/8/8	2024/7/19	原始取得
367	运算装置及方法、芯片和电子设备	202311763223.9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0	2024/7/19	原始取得
368	电路板及电子设备	202323338576.2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12/7	2024/7/19	原始取得
369	GPU 的数据访问处理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0609211.4	发明	发行人	2023/5/26	2024/7/23	原始取得
370	缓存管理装置及系统	202311634783.4	发明	发行人	2023/11/30	2024/7/23	原始取得
371	渲染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705719.0	发明	发行人	2023/12/12	2024/7/23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372	内存管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410057800.0	发明	发行人	2024/1/15	2024/7/23	原始取得
373	电子模块、板卡以及电子设备	202323051501.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11/10	2024/7/26	原始取得
374	渲染方法、图块分配装置、图形处理设备及计算设备	202410340377.5	发明	发行人	2024/3/25	2024/7/26	原始取得
375	顶点缓冲区的更新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542862.2	发明	发行人	2023/11/17	2024/7/30	原始取得
376	存储空间分配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及程序产品	202311765318.4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0	2024/7/30	原始取得
377	一种页表生成方法、验证方法及装置	202410649916.3	发明	发行人	2024/5/23	2024/7/30	原始取得
378	参数的调整方法、显卡、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0546237.9	发明	发行人	2023/5/15	2024/8/6	原始取得
379	数据处理系统、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659916.3	发明	发行人	2023/12/5	2024/8/6	原始取得
380	GPU 的功耗控制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714212.1	发明	发行人	2023/12/13	2024/8/6	原始取得
381	一种跨芯片传输性能分析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	202310796878.X	发明	发行人	2023/6/30	2024/8/9	原始取得
382	GPU 系统的控制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550223.0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0	2024/8/9	原始取得
383	编解码器访问存储设备的方法、系统、装置、设备和介质	202311774659.8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1	2024/8/9	原始取得
384	基板布线结构、集成电路板和电子设备	202322816479.3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10/19	2024/8/13	原始取得
385	渲染细分方法、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及计算机程序产品	202410692387.5	发明	发行人	2024/5/30	2024/8/13	原始取得
386	数据处理方法、装置以及芯片、设备、存储介质	202410703038.9	发明	发行人	2024/5/31	2024/8/16	原始取得
387	内存管理单元及方法、芯片和电子设备	202410737587.8	发明	发行人	2024/6/7	2024/8/16	原始取得
388	一种流量负载均衡方法、系统及装置	202311723291.2	发明	发行人	2023/12/14	2024/8/20	原始取得
389	缺陷检测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310449479.6	发明	发行人	2022/12/29	2024/8/23	原始取得
390	信号采集电路及芯片	202322834111.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10/20	2024/8/23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391	任务处理方法及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410565720.6	发明	发行人	2024/5/8	2024/8/23	原始取得
392	音色转换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410679515.2	发明	发行人	2024/5/29	2024/8/23	原始取得
393	音色转换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410684121.6	发明	发行人	2024/5/29	2024/8/23	原始取得
394	内存分配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764609.1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0	2024/8/27	原始取得
395	代码测试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410658534.7	发明	发行人	2024/5/24	2024/8/27	原始取得
396	存储空间管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844161.4	发明	成都摩尔	2023/12/28	2024/8/30	原始取得
397	曲面细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410693156.6	发明	发行人	2024/5/30	2024/9/3	原始取得
398	一种视频编码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693545.9	发明	发行人	2024/5/31	2024/9/6	原始取得
399	芯片功能仿真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311675565.5	发明	发行人	2023/12/7	2024/9/10	原始取得
400	应用程序采集 GPU 信息的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785377.8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2	2024/9/10	原始取得
401	用于板卡的信息显示图形用户界面	202330654300.1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3/10/10	2024/9/10	原始取得
402	全局光照确定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869789.X	发明	上海摩尔	2023/12/29	2024/9/13	原始取得
403	GPU 的数据处理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785293.4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2	2024/9/17	原始取得
404	视频生成方法和装置、介质和计算机设备	202311078346.9	发明	发行人	2023/8/24	2024/9/20	原始取得
405	仿真方法、模型、电子设备、存储介质	202311714251.1	发明	发行人	2023/12/13	2024/9/20	原始取得
406	用于数据规格化的电路及方法、芯片、计算设备	202311775869.9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1	2024/9/20	原始取得
407	带软硬件管理图形用户界面的电子设备	202330783707.4	外观设计	发行人	2023/11/29	2024/9/24	原始取得
408	动态链接库的注入方法、装置和计算机可读介质	202311789928.8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2	2024/9/27	原始取得
409	标准问题确定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503860.2	发明	上海摩尔	2023/11/10	2024/10/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410	语音转换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532458.7	发明	发行人	2023/11/16	2024/10/1	原始取得
411	伪随机序列一致性检测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202410211611.4	发明	发行人	2024/2/26	2024/10/11	原始取得
412	内存管理装置、方法、芯片、电子设备	202410605447.5	发明	发行人	2024/5/15	2024/10/15	原始取得
413	一种视频编码方法及视频编码器、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796170.9	发明	发行人	2024/6/19	2024/10/15	原始取得
414	双目图像的生成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211281237.2	发明	发行人	2022/10/19	2024/10/18	原始取得
415	音频数据处理系统、方法及服务器	202311787268.X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2	2024/10/18	原始取得
416	指令处理方法、装置、系统以及电子设备	202410692438.4	发明	发行人	2024/5/30	2024/10/18	原始取得
417	印刷电路板及其布线结构和电子设备	202322816563.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10/19	2024/10/25	原始取得
418	用于管理存储空间的装置及方法、计算设备	202210853748.0	发明	发行人	2022/7/20	2024/10/29	原始取得
419	用于对片上系统进行后仿真的方法和仿真平台	202310258992.7	发明	发行人	2023/3/17	2024/10/29	原始取得
420	数据处理方法、装置、计算装置、图形处理器和存储介质	202311790497.7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2	2024/10/29	原始取得
421	片上网络配置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202410135834.7	发明	发行人	2024/1/31	2024/10/29	原始取得
422	大模型微调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410329948.5	发明	发行人	2024/3/21	2024/11/8	原始取得
423	死机的检测分析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754345.1	发明	发行人	2023/12/19	2024/11/15	原始取得
424	用于 GPU 的时钟频率的调节方法、装置、设备和介质	202311843732.2	发明	成都摩尔	2023/12/27	2024/11/15	原始取得
425	GPU 测试任务调度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867994.2	发明	成都摩尔	2023/12/29	2024/11/15	原始取得
426	情感数据扩充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446716.8	发明	发行人	2024/4/12	2024/11/15	原始取得
427	OAM 模组和电子设备	202420391679.0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4/2/29	2024/11/15	原始取得
428	总线模块的内存管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667008.9	发明	发行人	2023/12/6	2024/11/2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429	着色器文件的生成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程序产品	202410382713.2	发明	发行人	2024/3/29	2024/11/22	原始取得
430	GPU 编译器的测试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788011.6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2	2024/11/26	原始取得
431	模型量化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433346.4	发明	发行人	2024/4/10	2024/12/3	原始取得
432	计算图序列化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202311551613.X	发明	发行人	2023/11/20	2024/12/6	原始取得
433	虚拟地址请求的处理方法和装置	202411253179.1	发明	发行人	2024/9/6	2024/12/6	原始取得
434	一种图像修复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410339061.4	发明	发行人	2024/3/22	2024/12/10	原始取得
435	球栅阵列封装结构、电路板以及电子设备	202323599383.2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23/12/27	2024/12/13	原始取得
436	基于 SIMT 的寄存器分配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540272.6	发明	发行人	2023/11/17	2024/12/20	原始取得
437	数据处理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202311853726.5	发明	成都摩尔	2023/12/28	2024/12/20	原始取得
438	指令调度方法及装置、和电子设备	202311466452.4	发明	发行人	2023/11/6	2024/12/24	原始取得
439	数据格式转换装置及方法、电子设备、计算机存储介质	202410267651.0	发明	发行人	2024/3/8	2024/12/24	原始取得
440	数据处理方法、存储设备、存储介质及计算机程序产品	202410384638.3	发明	发行人	2024/3/29	2024/12/24	原始取得
441	数据缓存方法、装置、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品	202410900714.1	发明	发行人	2024/7/5	2024/12/24	原始取得
442	函数注册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202311869778.1	发明	上海摩尔	2023/12/29	2024/12/31	原始取得
443	MACHINE LEARNING BASED POWER AND PERFORMANCE OPTIMIZATION SYSTEM AND METHOD FOR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S	17/879,986	发明	发行人	2022/8/3	2024/9/3	原始取得
444	处理多个任务的方法、处理设备以及异构计算系统	112136353	发明	发行人	2023/9/22	2024/2/1	原始取得
445	一种视频转码方法及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112146671	发明	发行人	2023/11/30	2024/10/11	原始取得
446	資料暫存方法、晶片、電腦設備、電腦可讀儲存介質及電 腦程式產品	112131302	发明	发行人	2023/8/21	2024/10/21	原始取得
447	高速缓存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存储介质和程序产	113101888	发明	发行人	2024/1/17	2024/11/2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品						
448	GPU 的功耗控制方法、装置、设备、介质和程序产品	112150349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2	2024/11/21	原始取得
449	基于区域的深度测试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113112630	发明	发行人	2024/4/3	2024/12/1	原始取得
450	几何形状流数据处理方法和装置、计算设备和存储介质	112151630	发明	发行人	2023/12/29	2024/12/11	原始取得

(三) 域名

序号	注册人	域名	备案编号	注册日	有效期
1	摩尔线程	mthreads.com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2;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56110 号	2020/8/2	2026/8/2
2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s.com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15	2020/4/5	2028/4/5
3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s.cn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9	2020/4/5	2027/4/5
4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s.com.cn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3	2021/2/25	2028/2/25
5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com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5	2020/6/30	2027/6/30
6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s.com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8	2020/4/5	2027/4/5
7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cn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12	2020/6/30	2027/6/30
8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net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4	2020/6/30	2027/6/30
9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s.cn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11	2020/4/5	2028/4/5
10	摩尔线程	morethreads.cn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10	2020/4/5	2028/4/5
11	摩尔线程	mthreads.net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13	2020/8/2	2026/8/2
12	摩尔线程	mooorethreads.cn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7	2020/4/5	2027/4/5
13	摩尔线程	mooorethreads.com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6	2020/4/5	2027/4/5

序号	注册人	域名	备案编号	注册日	有效期
14	摩尔线程	mthreads.cn	京 ICP 备 2020041674 号-1	2020/8/2	2026/8/2
15	摩尔线程	mthread.net	暂未备案	2022/11/9	2025/11/9
16	摩尔线程	mooore.xyz	暂未备案	2020/4/5	2027/4/6
17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xyz	暂未备案	2020/6/30	2027/7/1
18	摩尔线程	mthreads.info	暂未备案	2020/8/2	2026/8/2
19	摩尔线程	mthreads.online	暂未备案	2020/8/2	2026/8/3
20	摩尔线程	mthreads.xyz	暂未备案	2020/8/2	2026/8/3
21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info	暂未备案	2020/6/30	2027/6/30
22	摩尔线程	mtverse.com.cn	暂未备案	2021/12/29	2027/12/29
23	摩尔线程	moorethreads.net	暂未备案	2022/11/9	2025/11/9
24	摩尔线程	mthread.com.cn	暂未备案	2022/11/9	2025/11/9
25	摩尔线程	mthread.cc	暂未备案	2022/11/9	2025/11/9
26	摩尔线程	mthread.xyz	暂未备案	2022/11/9	2025/11/10
27	摩尔线程	mthread.com	暂未备案	2018/5/10	2026/5/10
28	摩尔线程	mthreads.org.cn	暂未备案	2024/8/23	2027/8/23
29	摩尔线程	mthreadscloud.com	暂未备案	2023/11/22	2025/11/22
30	上海摩尔	mthreads.com.cn	沪 ICP 备 2022028265 号-1; 沪公网安备 31011502019340 号	2020/8/2	2026/8/2
31	摩笔生成	moorepen.com	京 ICP 备 2024041824 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55907 号	2023/12/29	2026/12/19
32	幻视摩方	moorefang.com	暂未备案	2024/1/9	2028/1/9
33	幻视摩方	moore-cube.com	暂未备案	2024/1/9	2025/1/9

(四) 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权利人/申请人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1	摩尔线程小摩数字人软件[简称：小摩]V1.0	2024SR1837466	发行人	2024-11-20	原始取得
2	摩尔线程 MTVerse XR 软件 v0.9[简称：MTVerse XR] V0.9	2024SR0614648	发行人	2024-05-08	原始取得
3	摩尔线程 Metapark GPU 元计算应用体验中心软件 V1.0[简称：MT Metapark] V1.0	2024SR0858446	发行人	2024-06-24	原始取得
4	摩尔线程 LLM Inference SDK 软件 V1.0	2024SR0614644	发行人	2024-05-08	原始取得
5	摩尔线程 LLM Finetune SDK 软件[简称：LLM Finetune SDK] V1.0	2023SR1668343	发行人	2023-12-18	原始取得
6	摩尔线程摩笔天书软件[简称：摩笔天书]V1.0	2023SR1668375	发行人	2023-12-18	原始取得
7	摩尔线程 MusaChat 大语言模型应用软件[简称：MusaChat]V1.0	2023SR1668327	发行人	2023-12-18	原始取得
8	摩尔线程安卓云加速程序软件[简称：MT ACX] V1.0	2023SR1668358	发行人	2023-12-18	原始取得
9	摩尔线程 Linux musa driver[简称：Linux musa driver]V2.1.0	2023SR1696782	发行人	2023-12-20	原始取得
10	摩尔线程 AI 数据平台[简称：数据平台] V1.0	2023SR1703147	发行人	2023-12-20	原始取得
11	摩尔线程 MCC Online 应用商店软件[简称：MCCOnline]V1.0.0	2023SR1703515	发行人	2023-12-20	原始取得
12	摩尔线程基于 MUSA 的随机数库软件[简称：MT muRAND]V1.0.0	2023SR1801998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13	摩尔线程基于 MUSA 的基础线性代数加速库软件[简称：MT muBLAS]V1.2.0	2023SR1801996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14	摩尔线程 MUSA Performance Primitives 基础性能库软件[简称：MT muPP] V1.0	2023SR1801997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15	摩尔线程 Moore Perf 软件[简称：Moore Perf]V1.0.0	2024SR0275030	发行人	2024-02-19	原始取得
16	摩尔线程 DirectX9 图形驱动软件 V1.0	2023SR1802001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17	摩尔线程全功能 GPU 行为级建模软件[简称：MT Amodel] V1.0	2023SR1802002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18	摩尔线程 Torch MUSA 深度学习框架软件[简称：MT Torch MUSA] V1.0.0	2024SR0032179	发行人	2024-01-04	原始取得
19	摩尔线程 MUSA Runtime 驱动软件[简称：MT MUSA Runtime]V1.5.0	2023SR1801995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权利人/申请人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20	摩尔线程基于 MUSA 的快速傅里叶变换加速库软件[简称：MT muFFT]V1.2.0	2023SR1802000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21	摩尔线程 AI Infra 容器化部署平台[简称：AI Infra 部署平台]V1.0.0	2023SR1801999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22	摩尔线程 MCCPlatform GPU 集群管理软件[简称：MT MCCPlatform]V1.0	2023SR1802003	发行人	2023-12-28	原始取得
23	摩尔线程 GPU 虚拟原型平台[简称：MT VPS]V1.0	2023SR1518798	发行人	2023-11-28	原始取得
24	摩尔线程 PES 控制中心软件[简称：MT PES]V1.4	2023SR1518799	发行人	2023-11-28	原始取得
25	摩尔线程 GPU 虚拟化驱动程序（CN）	2023SR1518797	发行人	2023-11-28	原始取得
26	MetaPerf: 摩尔线程显卡性能分析工具[简称：MT MetaPerf]V1.1.0	2023SR1518781	发行人	2023-11-28	原始取得
27	摩尔线程光学字符识别软件[简称：MT OCR]V1.1.0	2023SR1518800	发行人	2023-11-28	原始取得
28	摩尔线程可扩展 GPU 驱动程序软件[简称：MT sGPU]V1.0	2023SR1518790	发行人	2023-11-28	原始取得
29	摩尔线程 GPU+容器工具箱+中间件[简称：MTContainerToolkit(MooreThreadsContainerTool)]V1.0	2022SR1411974	上海摩尔	2022-10-24	原始取得
30	摩尔线程 GPU+MT-bios 打包工具+应用软件（CN）	2023SR0922306	发行人	2023-08-11	原始取得
31	摩尔线程 MCCOne 服务器监控管理软件 V1.0	2023SR0734884	发行人	2023-06-27	原始取得
32	摩尔线程 GPU 边带管理接口库中间件[简称：MSBMI Lib（Moore Threads GPU Side Bound Management)]V1.0.0	2022SR1368836	成都摩尔	2022-09-22	原始取得
33	摩尔线程 GPU 产品驱动程序软件 1.0	2022SR1391224	上海摩尔	2022-10-09	原始取得

（五）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序号	布图设计权利人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	颁证日
1	发行人	使用 7nm 工艺的 cpu_cluster 模块	BS.245569928	2024/8/14	2024/12/10
2	发行人	使用 7nm 工艺的 shared_sram_top 模块	BS.245569855	2024/8/15	2024/12/10
3	发行人	使用 7nm 工艺的 isp_core 模块	BS.245569812	2024/8/15	2024/12/10

序号	布图设计权利人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	颁证日
4	发行人	使用 7nm 工艺的 cpu_connection 模块	BS.245569847	2024/8/14	2024/12/10
5	发行人	存储器字线解码器	BS.235527297	2023/4/3	2023/8/4
6	发行人	数字视频接口电路	BS.215008693	2021/6/30	2021/11/9
7	发行人	高清多媒体显示电路	BS.215008707	2021/6/21	2021/12/24
8	发行人	一种新型视频编码电路	BS.215002539	2020/12/24	2021/5/6
9	发行人	多通道交织存储控制电路	BS.215002547	2020/12/18	2021/4/30
10	发行人	多路视频处理显示控制电路	BS.215002555	2020/12/12	2021/5/6
11	发行人	多核图像渲染并行计算芯片	BS.215002563	2021/1/13	2021/4/30
12	发行人	智能电源管理电路	BS.215002571	2021/1/26	2021/4/25
13	发行人	高速系统互联控制电路	BS.215002598	2020/12/30	2021/4/25
14	发行人	多通道并行通信电路	BS.21500258X	2022/12/22	2021/4/30
15	成都摩尔	使用 7nm 工艺的 gc_shp 模块	BS.24556988X	2024/8/15	2024/12/17
16	成都摩尔	使用 7nm 工艺的 gc_sh_nn8_partition_group 模块	BS.245569901	2024/8/15	2024/12/17
17	成都摩尔	使用 7nm 工艺的 dsi2_tx 模块	BS.245569936	2024/8/12	2024/12/17
18	成都摩尔	使用 7nm 工艺的 csi2_rx_ss 模块	BS.245569871	2024/8/13	2024/12/17
19	成都摩尔	高速系统缓存和片上互联电路	BS.225585316	2022/6/7	2023/2/9
20	成都摩尔	高速片上互联网络外围电路	BS.225585154	2022/6/7	2022/12/27
21	成都摩尔	高速片上互联网络分发电路	BS.22558543X	2022/5/27	2022/12/27
22	成都摩尔	高速串行扩展总线物理层电路	BS.225586282	2022/6/7	2022/12/8
23	成都摩尔	高速串行扩展总线控制器电路	BS.225586274	2022/6/7	2022/12/27
24	成都摩尔	系统高速缓冲存储器电路	BS.225585987	2022/6/7	2022/12/8

序号	布图设计权利人	布图设计名称	布图设计登记号	创作完成日	颁证日
25	成都摩尔	高速显示接口传输控制电路	BS.225586290	2022/6/7	2022/12/27
26	成都摩尔	高速访存控制电路	BS.225586304	2022/6/7	2022/12/29
27	上海摩尔	使用 7nm 工艺的 peri 模块	BS.245569863	2024/8/15	2024/12/17
28	上海摩尔	使用 7nm 工艺的 usb 模块	BS.245569995	2024/8/15	2024/12/17
29	上海摩尔	使用 7nm 工艺的 npu_wrap 模块	BS.245569944	2024/8/15	2024/12/17
30	上海摩尔	使用 7nm 工艺的 hercules_vcpu 模块	BS.245569952	2024/8/14	2024/12/17
31	上海摩尔	高速片上集中互联电路	BS.225585863	2022/6/7	2023/3/8
32	上海摩尔	多通道视频控制通路控制电路	BS.225585898	2022/5/28	2023/3/8
33	上海摩尔	多通道视频控制总线控制电路	BS.225585928	2022/6/7	2022/12/8
34	上海摩尔	多通道视频控制引擎电路	BS.225585855	2022/6/7	2022/12/23
35	上海摩尔	高速片上网络通路控制电路	BS.22558588X	2022/6/7	2022/12/23
36	上海摩尔	GPU 可编程多线程渲染管线电路	BS.225585820	2022/6/7	2022/12/8
37	上海摩尔	GPU 可编程多线程统一着色引擎电路	BS.225585901	2022/6/7	2022/12/8

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一) 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1、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发行人信息披露的总体原则、管理和责任、具体程序、披露内容、保密制度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确保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明确信息披露的具体流程。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

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价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公司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为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提供便利条件。审计委员会应当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3、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建立良好的内部协调机制和信息采集制度。同时,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公司治理结构以及法规政策的变化,对《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进行适时修订,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在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提供制度保障,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二) 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2025年5月25日,发行人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本

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如下：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制订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提请股东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并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表决同意。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股东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电话、传真、邮件或者投资者交流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在将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应当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会上的投票权，其中，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进行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求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对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

(三) 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投票机制如下：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

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表决：公司召开股东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者股东会通知中指定的地点。股东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提供便利。

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消监事会。

(一) 关于股份锁定、持有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及约束措施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承诺人及其亲属（依据《民法典》相关规定认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摩尔线程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摩尔线程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承诺人持有摩尔线程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3、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承诺人担任摩尔线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所持有摩尔线程股份总数的 25%，如承诺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承诺人就任时确定的期限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持有摩尔线程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

入摩尔线程的股份, 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摩尔线程股份; 离职后六个月内, 承诺人不得转让所持摩尔线程股份。

4、摩尔线程上市时未盈利的, 在摩尔线程实现盈利前, 承诺人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 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 若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 承诺人将继续遵守; 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 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摩尔线程股份总数的 2% (在计算减持比例时, 承诺人及一致行动人¹所持公司股份合并计算, 下同), 并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摩尔线程实现盈利后, 承诺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 但承诺人亦同时遵循其他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

6、如承诺人或其亲属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 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承诺人或其亲属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承诺人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二、持股意向、减持意向承诺及约束措施

1、承诺人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以及承诺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 在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承诺人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 承诺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摩尔线程上市后如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中规定的最近 3 个已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的会计年度未实施现金分红或者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同期年均归属于摩尔线程股东净利润的 30% 的、最近 20 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 (向后复权) 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告期末每股归属于摩尔线程股东的净资产的, 承诺人不得通

¹ 一致行动人的认定适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股份；最近 20 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票发行价格的，承诺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股份。

2、在承诺人股份锁定期满后，若承诺人因故需转让承诺人持有的摩尔线程股份，承诺人就减持摩尔线程股份事宜承诺如下：

（1）减持条件

A、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承诺人所持摩尔线程股份锁定期届满；

B、承诺人承诺的所持摩尔线程股份锁定期届满；

C、承诺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2）减持数量

承诺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摩尔线程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摩尔线程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摩尔线程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摩尔线程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摩尔线程股份总数的 5%。

（3）减持方式

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摩尔线程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减持价格

若承诺人在所持摩尔线程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摩尔线程股票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调整）。

（5）信息披露

如承诺人确定依法减持摩尔线程股份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

或大宗交易方式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承诺人减持摩尔线程股份的,将促使受让方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4、如果承诺人违反了有关承诺减持而获得的任何收益将归摩尔线程,承诺人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承诺人违反了关于股份减持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5、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承诺人在锁定或减持摩尔线程股份时将适用并执行届时最新的监管规则。”

2、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企业以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相关承诺

南京神傲、杭州华傲、杭州京傲、杭州众傲分别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及约束措施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下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本单位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3、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单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在计算减持比例时,本单位及一致行动人²所持公司股份合并计算,下同),并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单位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本单位亦同时遵循其他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本单位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要求。

5、如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本单位在接到公司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公司。

二、持股意向、减持意向承诺及约束措施

1、本单位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单位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单位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本单位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公司上市后如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中规定的最近3个已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的会计年度未实施现金分红或者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同期年均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的、最近20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告期末每股归属于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本单位不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最近20个交易日中任一日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首次公开发行时的股票发行价格的,本单位不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本单位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满后,若本单位因故需转让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单位就减持公司股份事宜承诺如下:

(1) 减持条件

² 一致行动人的认定适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A、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本单位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

B、本单位承诺的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

C、本单位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2) 减持数量

本单位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进行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3) 减持方式

本单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 减持价格

若本单位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调整）。

(5) 信息披露

如本单位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的，受让方亦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4、如果本单位违反了有关承诺减持而获得的任何收益将归公司，本单位在接到公司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减持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公司。

5、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果相关监管规则不再对某项承诺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监管规则对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则本单位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适用并执行届时最新的监管规则。

3、其余股东的相关承诺

股东名称	承诺内容
深圳明皓、国盛资本、沛县乾曜、闻名泉丰、渤海中盛、深圳和而泰、翊辰投资、招商局创投、域峰投资、厦门辰安、前海股权、博时招商、洪泰基金、厚雪资本、集美中和、建银资本、广州合信、中关村科学城、中原前海、策源电子基金、华瑞永恒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本单位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上海丽华、汇创集智、嘉兴加合、德辽创业、嘉兴上河、千曦资本、启创科信、齐鲁前海、恒兴集团、榕宁万石一期、苏州和基、中科蓝讯、文信二号基金、嘉德利雅、盈趣科技、三亚神力、陕西千帆、浙江千帆、圆周基金、金投鼎融、淄博白泽、杭州纪希、杭州富浙、温州典轩、深圳安鹏、文惠投资、智慧互联、中保投信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本单位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深创投、纪源皓元、海松资本、纪源皓月、阳光融汇、潍坊基金、淄博基金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温州典帆、温州科信、深圳善达、佛山瑞展、佛山瑞通、青岛新鼎、嘉兴卓锐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受让老股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该等股份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本单位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深圳一创、观致行远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泉州开普勒、深圳稳致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红杉资本	1、自摩尔线程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

股东名称	承诺内容
	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前述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移基金	1、自摩尔线程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本单位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和谐健康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五源启兴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六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除上述第 1 项所列情形外，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单位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主张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3、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在收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应交给摩尔线程。
福建拓锋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六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除上述第 1 项所列情形外，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单位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3、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本单位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腾讯创业投资	1、自摩尔线程本次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于本次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则本单位将承担利益相关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若相关法律法规变更使得前述锁定期承诺严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最低要求，则本单位将自动适用法律法规的最低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厦门国贸	1、若本单位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一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规定的摩尔线程提交申请前十二个月内新增股东的，则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本单位保证在接到摩尔线

股东名称	承诺内容
	程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衢州厚雪、久奕能元、青岛图灵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受让老股及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该等股份取得之日起及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本单位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
联想长江	1、自摩尔线程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公司及投资者相应损失。
盐城白杨	1、自摩尔线程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华控基金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也不提议由摩尔线程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如果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拉萨联虹	1、本单位所持有的于摩尔线程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增资扩股所取得的对应的摩尔线程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若因本单位原因导致违反了上述承诺内容，则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二)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1、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一、稳定公司股价的原则

公司将确保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为全体股东带来合理回报。为兼顾全体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和市场稳定,当公司股价出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和有关方将启动有关稳定股价的措施,以维护市场公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第 20 个交易日称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如在该 20 个交易日期间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则该等 20 个交易日的期限需自公司披露了新的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下同)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况的,则为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和有关方将采取有关股价稳定措施。

当公司或有关方正式公告将采取的稳定股价措施之前,或当公司和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终止启动或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以上所称“每股净资产”是指经审计的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除以该期审计基准日时公司的股份总数。如该期审计基准日后至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期间,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可采取的具体措施

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仅指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即独立董事、未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未直

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以外的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仅指负有增持义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即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以下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一) 公司回购股份

1、启动回购股份的程序

在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制订回购公司股票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回购方案应包括回购的价格区间、数量范围、回购期限等。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决定是否回购公司股份。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应对公司回购方案提出审核意见。

若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或公司股东会就回购股份事项对董事会实施了授权,即公司回购股份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即可生效实施的,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告实施。若届时有效的《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未予规定且公司股东会亦未授权董事会实施股份回购的,则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予以公告并提请股东会审议,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予以实施。

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该等规定的要求履行有关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2、回购股份的其他条件

在满足本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且满足如下条件时,公司负有启动回购公司股份程序以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1) 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公司回购股份不会导致其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如公司在本预案规定的实施期限内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违反上款任何一项条件的,则公司在本预案规定的实施期限内不负有启动回购公司股份程序的义务。

3、回购股份的方式

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

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单轮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原则上不少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5%;(2)公司单一会计年度回购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2%;(3)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超过上述标准的,公司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6、回购股份的终止

回购期限自回购股份方案生效实施之日起3个月内。在回购期限内,如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公司继续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公司可以终止回购股份。

7、回购股份的用途

回购的股份将被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

(二)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

1、启动增持股份的程序

(1) 公司未能实施回购股份方案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

或回购股份的议案未能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或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做出不实施回购股份方案的决议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 公司已实施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虽已实施回购股份方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增持股份的计划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公告增持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依照方案中规定的价格区间、数量范围、完成期限等实施增持：

(1) 增持股份的时间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的规定；

(2) 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 继续增持将触发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且实际控制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4) 增持股份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可以直接执行有关增持事宜，也可以通过其一致行动人执行有关增持事宜。

3、增持股份的方式

增持方式为通过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等。

4、增持股份的价格

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5、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实际控制人单轮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少于其最近一次或最近一年(以孰高为准)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其最近一次或最近一年(以孰高为准)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实际控制人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6、增持股份的终止

在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过程中,若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增持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实际控制人可以终止执行该次增持股份方案。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1、启动增持股份的程序

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则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本预案中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的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公司拟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负有增持义务条件的,应在获得提名前书面同意履行前述义务。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计划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告增持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依照方案中规定的价格区间、数量范围、完成期限等实施增持:

(1) 增持股份的时间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的规定;

(2) 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 继续增持将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4) 增持股份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以直接执行有关增持事宜，也可以通过其一致行动人执行有关增持事宜。

3、增持股份的方式

增持方式为通过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等。

4、增持股份的价格

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5、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单轮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年度各自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各自从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6、增持股份的终止

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过程中，若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增持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以终止执行该次增持股份方案。

四、稳定股价措施的再次启动

在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且在执行完毕后，再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则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该情形出现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按照本预案的规定重新确定启动新一轮的稳定股价措施。

五、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1、对公司的约束措施

如在满足本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和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未及时制订回购股份方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或者董事会没有正当充分的理由而否决回购股份方案,则公司及对回购股份方案投否决票的董事应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说明情况和原因。公司应继续履行尽快制订股份回购方案的义务,公司董事应督促公司履行前述义务。

2、对负有增持义务的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措施如负有增持义务的实际控制人未按照本预案规定履行增持义务,则公司自该年度起有权扣留相等于实际控制人应承担的用于履行增持义务的资金总额的分红款,实际控制人放弃对该部分分红款的所有权,由公司用于回购股份或其他用途。

如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本预案规定履行其增持义务的,则公司自该年度起有权扣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承担的用于履行增持义务的资金总额的税后薪酬,被扣留薪酬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放弃对该部分薪酬的所有权,由公司用于回购股份或其他用途。”

2、发行人的相关承诺

摩尔线程承诺:

“1、公司将依照《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条件、时间、期限、价格、方式等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2、如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3、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张建中承诺:

“1、本人将依照《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条件、时间、期限、价格、方式等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2、如本人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4、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负有增持义务的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将依照《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条件、时间、期限、价格、方式等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2、如本人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三) 关于股份回购的承诺

详见本节之“(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和“(四)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四)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的相关承诺

摩尔线程承诺：

“1、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公司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2、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承诺：

“1、本人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摩尔线程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摩尔线程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摩尔线程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

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摩尔线程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摩尔线程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若因摩尔线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存在欺诈发行情形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实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实际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3、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

2、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有权机构认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公司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形,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五)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发行人的相关承诺

“鉴于本次发行可能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有所下降,公司将采取多项措施以防范业务风险,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

绩。

1、加强主营业务开拓，提升公司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坚持技术创新，提高公司的产品技术及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早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抓紧进行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工作，积极调配资源，统筹合理安排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完工并实现预期效益，避免即期回报被摊薄，或使公司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尽快得到填补。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公司上市后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等行为进行严格规范，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监督。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合理、规范使用，充分有效地发挥作用。

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在现有公司治理水平上不断完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合理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及各子公司(如有)在业务发展、资源整合、要素共享等方面的统筹，发挥战略协同优势；加强降本增效工作，强化基础计量和规范成本核算工作；加强服务质量管理，进一步完善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整体的经营效率、资源配置效率和盈利能力。

5、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已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分配形式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同时,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本次发行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并落实现金分红的相关制度,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综上,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公司将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进一步提高经营水平。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等方式,提高募投项目管理水平、促进主营业务发展、增强持续创利能力,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2、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张建中承诺:

“一、不越权干预摩尔线程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摩尔线程利益;

二、切实履行摩尔线程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有关措施以及本承诺函;

三、本承诺函经出具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企业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摩尔线程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一、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

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由董事会或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本承诺函经本人出具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六)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摩尔线程承诺:

“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如公司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七)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的相关承诺

摩尔线程承诺：

“一、关于招股说明书的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果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如下：

(一) 回购程序的启动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或者司法机关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制订回购股份方案，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及时公告回购股份方案；同时，在根据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需提交股东会批准时发出股东会会议通知，将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提交股东会批准。

(二) 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

回购股份的价格按照二级市场价格进行，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回购数量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司发布回购股份方案之日，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果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实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四、约束措施

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若本公司未能完全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自愿接受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约束措施。”

2、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张建中承诺:

“一、关于招股说明书的声明

本人/企业承诺摩尔线程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果摩尔线程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企业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实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三、回购

如果摩尔线程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摩尔线程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企业将在该等有权部门作出前述认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摩尔线程股票发行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摩尔线程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四、约束措施

本人/企业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若本人/企业未能完全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本人/企业将提请摩尔线程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自愿接受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约束措施。”

3、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关于招股说明书的声明

本人确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果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实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三、约束措施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若本人未能完全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本人将提请公司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自愿接受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约束措施。”

(八)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的相关承诺

摩尔线程承诺：

“一、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公司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如公司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2、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承诺：

“一、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摩尔线程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摩尔线程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摩尔线程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摩尔线程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摩尔线程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企业以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相关承诺

南京神傲、杭州华傲、杭州京傲、杭州众傲分别承诺：

“一、本单位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单位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单位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单位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如本单位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导致

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单位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二、如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九）关于股东信息的专项承诺

摩尔线程承诺：

“1、公司现有直接及间接股东均具备持有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公司的情形；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公司直接及间接股东均真实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本文件出具之日，公司股东苏州海松硬核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发行人的217.1857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比0.5429%）被申请冻结。除前述情形外，公司直接及间接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受托、信托持股或其他类似持股安排的情形，不存在抵押、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不存在法律争议或者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结构清晰、控制权稳定的其他任何形式的协议、约定、承诺、安排；

5、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6、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十）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如下：

“一、避免同业竞争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摩尔线程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相同或类似业务。

2、本人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会直接或间接进行任何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人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摩尔线程，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摩尔线程。

4、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摩尔线程补充赔偿直接损失。

二、约束措施

1、若本人违反了上述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相关内容，产生了与摩尔线程同业竞争情形的，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如摩尔线程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则本人将向摩尔线程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人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人违反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收益需厘定确认的，则在厘定确认后交给摩尔线程。如摩尔线程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赔偿摩尔线程因此受到直接经济损失。

3、如已产生与摩尔线程同业竞争情形的，本人承诺根据有关规定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转让、终止业务或其他方式稳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或尽最大努力促使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实际控制的企业转让、终止业务或其他方式稳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企业以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相关承诺

南京神傲、杭州华傲分别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摩尔线程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相同或类似业务。

2、本企业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会直接或间接进行任何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企业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本企业将立即通知摩尔线程，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摩尔线程。

4、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向摩尔线程补充赔偿直接损失。

二、约束措施

1、若本企业违反了上述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相关内容，产生了与摩尔线程同业竞争情形的，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如摩尔线程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则本企业将向摩尔线程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企业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企业违反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收益需厘定确认的，则在厘定确认后交给摩尔线程。如摩尔线程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企业将赔偿摩尔线程因此受到直接经济损失。

3、如已产生与摩尔线程同业竞争情形的，本企业承诺根据有关规定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转让、终止业务或其他方式稳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或尽最大努力促使本企业实际控制的企业转让、终止业务或其他方式稳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杭州京傲、杭州众傲分别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

实体(摩尔线程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相同或类似业务。

2、本企业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的实际控制企业期间,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会直接或间接进行任何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企业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的实际控制企业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本企业将立即通知摩尔线程,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摩尔线程。

4、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摩尔线程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向摩尔线程补充赔偿直接损失。

二、约束措施

1、若本企业违反了上述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相关内容,产生了与摩尔线程同业竞争情形的,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如摩尔线程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则本企业将向摩尔线程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本企业保证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企业违反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收益需厘定确认的,则在厘定确认后交给摩尔线程。如摩尔线程因同业竞争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企业将赔偿摩尔线程因此受到直接经济损失。

3、如已产生与摩尔线程同业竞争情形的,本企业承诺根据有关规定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转让、终止业务或其他方式稳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或尽最大努力促使本企业实际控制的企业转让、终止业务或其他方式稳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十一)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发行人的相关承诺

摩尔线程承诺：

“公司将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2、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3、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最大程度的保护股东利益；

4、尽量减少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5、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法、合规性，最大程度地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实际控制人张建中承诺：

“一、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不利用自身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摩尔线程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摩尔线程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摩尔线程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摩尔线程利益的行为；

4、尽量减少与摩尔线程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摩尔线程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人保证,在本人作为摩尔线程实际控制人期间,摩尔线程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摩尔线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二、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违反了上述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相关内容,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摩尔线程。如摩尔线程因该等关联交易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则本人将向摩尔线程赔偿直接经济损失。

2、本人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发出的本人违反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摩尔线程,收益需厘定确定的,则在厘定确认后交给摩尔线程。如摩尔线程因关联交易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根据摩尔线程董事会的通知或损失确认文件并在通知的时限内赔偿摩尔线程直接经济损失。

3、如已产生违反上述承诺的关联交易情形的,本人在接到摩尔线程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或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重新履行关联交易的程序、终止关联交易、回归至市场公允价格等。”

3、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实控人一致行动企业以及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相关承诺

南京神傲、杭州华傲分别承诺：

“一、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的一致行动人之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的一致行动人之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单位保证，在本单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二、约束措施

1、如果本单位违反了上述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相关内容，由此

所得的收益归公司。如公司因该等关联交易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则本单位将向公司赔偿直接经济损失。

2、本单位在接到公司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公司,收益需厘定确认的,则在厘定确认后交给公司。如公司因关联交易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单位将根据公司董事会的通知或损失确认文件并在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直接经济损失。

3、如已产生违反上述承诺的关联交易情形的,本单位在接到公司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或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重新履行关联交易的程序、终止关联交易、回归至市场公允价格等。”

杭州京傲、杭州众傲分别承诺:

“一、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的实际控制的企业之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的实际控制的企业之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单位保证,在本单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中的实际控制的企业期间,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

营实体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二、约束措施

1、如果本单位违反了上述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相关内容，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公司。如公司因该等关联交易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则本单位将向公司赔偿直接经济损失。

2、本单位在接到公司董事会发出的本单位违反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公司，收益需厘定确认的，则在厘定确认后交给公司。如公司因关联交易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单位将根据公司董事会的通知或损失确认文件并在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直接经济损失。

3、如已产生违反上述承诺的关联交易情形的，本单位在接到公司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或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重新履行关联交易的程序、终止关联交易、回归至市场公允价格等。”

4、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

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人保证,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严格遵守《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取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二、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违反了上述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相关内容,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公司。如公司因该等关联交易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则本人将向公司赔偿直接经济损失。

2、本人在接到公司董事会发出的本人违反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公司,收益需厘定确定的,则在厘定确认后交给公司。如公司因关联交易情形遭受直接经济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根据公司董事会的通知或损失确认文件并在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直接经济损失。

3、如已产生违反上述承诺的关联交易情形的,本人在接到公司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或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重新履行关联交易的程序、终止关联交易、回归至市场公允价格等。”

(十二) 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张建中及其一致行动企业南京神傲,以及张建中控制的企业杭州华傲、杭州京傲、杭州众傲分别承诺如下:

“摩尔线程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摩尔线程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承诺人持有摩尔线程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十三) 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承诺

发行人就在审期间不进行分红事项承诺如下:

“(一)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二) 自本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至完成上市前即在审期间, 本公司承诺不进行现金分红;

(三)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 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十四) 关于保证不影响和干扰审核的承诺函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 诚实守信、忠实勤勉、廉洁自律, 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和干扰审核工作, 并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1、遵守发行上市审核有关沟通、接待接触、回避等相关规定, 不私下与审核人员、监管人员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以下称“上市委”)委员、科技创新咨询委员会(以下称“咨询委”)委员等进行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接触; 认为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关系或者情形时, 及时按相关规定和流程提出回避申请。

2、不组织、指使或者参与以下列方式向审核人员、监管人员、上海证券交

易所上市委委员、咨询委委员或者其他利益关系人输送不正当利益:

(1) 以各种名义赠送或者提供资金、礼品、房产、汽车、有价证券、股权等财物,或者为上述行为提供代持等便利;

(2) 提供旅游、宴请、娱乐健身、工作安排等利益,或者提供就业、就医入学、承担差旅费等便利;

(3) 安排显著偏离公允价格的结构化、高收益、保本理财产品等交易;

(4) 直接或者间接提供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商业秘密和客户信息,明示或者暗示从事相关交易活动;

(5) 其他输送不正当利益的情形。

3、不组织、指使或者参与打探审核未公开信息,不请托说情、干扰审核工作。

4、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保密的规定,不泄露审核过程中知悉的内幕信息、未公开信息、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不利用上述信息直接或者间接为本公司或者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自愿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据其业务规则采取的终止审核、一定期限内不接受申请文件、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相关职务等措施。承诺人相关行为违反法律法规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十五) 关于申请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的承诺

发行人关于申请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出具承诺如下:

“本次申报的电子版申请文件,与预留原件完全一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